

## 索引

### 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問題的答覆

局長：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第19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ITIB-1-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ITIB001</a>	1608	陳學鋒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02</a>	909	陳家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03</a>	938	陳健波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04</a>	939	陳健波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05</a>	940	陳健波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06</a>	2297	陳曼琪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07</a>	2416	陳紹雄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08</a>	3097	陳紹雄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09</a>	3193	陳紹雄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10</a>	1597	陳月明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11</a>	770	張宇人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12</a>	771	張宇人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13</a>	1707	邱達根	135	
<a href="#">ITIB014</a>	1712	邱達根	135	
<a href="#">ITIB015</a>	3224	周浩鼎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16</a>	3252	周浩鼎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17</a>	1998	霍啟剛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18</a>	1999	霍啟剛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19</a>	1379	何君堯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0</a>	3162	洪雯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1</a>	2103	簡慧敏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2</a>	2106	簡慧敏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3</a>	3772	簡慧敏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4</a>	3773	簡慧敏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5</a>	2587	江玉歡	135	
<a href="#">ITIB026</a>	86	郭玲麗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7</a>	3505	郭玲麗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8</a>	1842	林振昇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29</a>	562	林琳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30</a>	2708	林新強	135	
<a href="#">ITIB031</a>	1764	林順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32</a>	1765	林順潮	135	
<a href="#">ITIB033</a>	1769	林順潮	135	
<a href="#">ITIB034</a>	3831	林順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35</a>	1806	林哲玄	135	
<a href="#">ITIB036</a>	2026	劉智鵬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37</a>	2037	劉智鵬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38</a>	2038	劉智鵬	135	
<a href="#">ITIB039</a>	2042	劉智鵬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40</a>	309	劉業強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ITIB041</a>	1611	李浩然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42</a>	2541	李梓敬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43</a>	2552	李梓敬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44</a>	1130	李慧琼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45</a>	1661	李惟宏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46</a>	1664	李惟宏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47</a>	3594	梁熙	135	
<a href="#">ITIB048</a>	2974	梁子穎	135	
<a href="#">ITIB049</a>	2644	李世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50</a>	728	廖長江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51</a>	811	廖長江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52</a>	1	盧偉國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53</a>	5	盧偉國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54</a>	165	盧偉國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55</a>	2685	吳秋北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56</a>	2686	吳秋北	135	(1) 局長辦公室
<a href="#">ITIB057</a>	60	吳傑莊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58</a>	62	吳傑莊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59</a>	63	吳傑莊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60</a>	64	吳傑莊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61</a>	297	吳傑莊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62</a>	763	吳傑莊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63</a>	822	吳傑莊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64</a>	823	吳傑莊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65</a>	824	吳傑莊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66</a>	825	吳傑莊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67</a>	70	吳永嘉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68</a>	79	吳永嘉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69</a>	108	吳永嘉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70</a>	3132	吳永嘉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71</a>	1340	葛珮帆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72</a>	1341	葛珮帆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73</a>	1342	葛珮帆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74</a>	1343	葛珮帆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75</a>	3043	葛珮帆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76</a>	2355	尚海龍	135	
<a href="#">ITIB077</a>	2359	尚海龍	135	
<a href="#">ITIB078</a>	2381	尚海龍	135	
<a href="#">ITIB079</a>	2382	尚海龍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80</a>	3879	邵家輝	135	
<a href="#">ITIB081</a>	164	蘇長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2</a>	195	蘇長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3</a>	201	蘇長榮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4</a>	1904	陳祖恒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5</a>	1913	陳祖恒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6</a>	1916	陳祖恒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7</a>	2016	譚岳衡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88</a>	2146	鄧飛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ITIB089</a>	2147	鄧飛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0</a>	2148	鄧飛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1</a>	2149	鄧飛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2</a>	451	黃錦輝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93</a>	766	黃錦輝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4</a>	2343	黃錦輝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5</a>	2344	黃錦輝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6</a>	2351	黃錦輝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097</a>	3824	黃國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098</a>	2859	黃英豪	135	
<a href="#">ITIB099</a>	669	嚴剛	135	
<a href="#">ITIB100</a>	679	嚴剛	135	
<a href="#">ITIB101</a>	681	嚴剛	135	
<a href="#">ITIB102</a>	1414	容海恩	135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a href="#">ITIB103</a>	1428	容海恩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104</a>	1434	容海恩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105</a>	3766	張欣宇	135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a href="#">ITIB106</a>	3101	陳學鋒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07</a>	941	陳健波	155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a href="#">ITIB108</a>	942	陳健波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09</a>	2415	陳紹雄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10</a>	2418	陳紹雄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11</a>	1710	邱達根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12</a>	1711	邱達根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13</a>	3225	周浩鼎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14</a>	3226	周浩鼎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15</a>	3227	周浩鼎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16</a>	3228	周浩鼎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17</a>	396	周文港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18</a>	397	周文港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19</a>	398	周文港	155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a href="#">ITIB120</a>	1994	霍啟剛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21</a>	2740	洪雯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22</a>	3774	簡慧敏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23</a>	3506	郭玲麗	155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a href="#">ITIB124</a>	3509	郭玲麗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25</a>	1829	林振昇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26</a>	559	林琳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27</a>	2973	梁子穎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28</a>	2983	梁子穎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29</a>	810	廖長江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30</a>	166	盧偉國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31</a>	1466	陸頌雄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32</a>	1467	陸頌雄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33</a>	1689	陸瀚民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ITIB134</a>	46	吳永嘉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35</a>	72	吳永嘉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36</a>	85	吳永嘉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37</a>	1344	葛珮帆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38</a>	1345	葛珮帆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39</a>	1350	葛珮帆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40</a>	1351	葛珮帆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41</a>	1352	葛珮帆	155	(5) 品質支援
<a href="#">ITIB142</a>	3047	邵家輝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43</a>	1910	陳祖恒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44</a>	1911	陳祖恒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45</a>	1914	陳祖恒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46</a>	1915	陳祖恒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47</a>	364	黃錦輝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48</a>	2337	黃錦輝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49</a>	2338	黃錦輝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50</a>	2352	黃錦輝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51</a>	2353	黃錦輝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a href="#">ITIB152</a>	2860	黃英豪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53</a>	3107	黃英豪	155	(4) 基礎設施支援
<a href="#">ITIB154</a>	3204	黃英豪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55</a>	663	嚴剛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56</a>	680	嚴剛	155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a href="#">ITIB157</a>	1435	容海恩	155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a href="#">ITIB158</a>	1004	陳恒鑛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59</a>	1071	陳學鋒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60</a>	1072	陳學鋒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61</a>	2296	陳曼琪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62</a>	2414	陳紹雄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63</a>	2417	陳紹雄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64</a>	2419	陳紹雄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65</a>	2420	陳紹雄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66</a>	2421	陳紹雄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67</a>	2331	陳穎欣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68</a>	2332	陳穎欣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69</a>	1603	陳月明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70</a>	1706	邱達根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71</a>	1708	邱達根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72</a>	1714	邱達根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73</a>	1719	邱達根	47	
<a href="#">ITIB174</a>	1723	邱達根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75</a>	1739	邱達根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76</a>	3255	周浩鼎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77</a>	2003	霍啟剛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78</a>	2004	霍啟剛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79</a>	1378	何君堯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80</a>	1380	何君堯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81</a>	2738	洪雯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82</a>	2104	簡慧敏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ITIB183</a>	2105	簡慧敏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84</a>	2586	江玉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85</a>	2596	江玉歡	47	
<a href="#">ITIB186</a>	2609	江玉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87</a>	202	郭玲麗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88</a>	142	黎棟國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89</a>	558	林琳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90</a>	560	林琳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91</a>	561	林琳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92</a>	563	林琳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93</a>	584	林筱魯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94</a>	585	林筱魯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95</a>	615	林筱魯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96</a>	2036	劉智鵬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97</a>	302	劉業強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198</a>	3052	劉業強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199</a>	1933	李鎮強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00</a>	1934	李鎮強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01</a>	2542	李梓敬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02</a>	1662	李惟宏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03</a>	1663	李惟宏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04</a>	1665	李惟宏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05</a>	3592	梁熙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06</a>	3593	梁熙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07</a>	3597	梁熙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08</a>	2957	梁子穎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09</a>	2972	梁子穎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10</a>	2981	梁子穎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11</a>	2985	梁子穎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12</a>	2988	梁子穎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13</a>	2989	梁子穎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14</a>	3785	梁毓偉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15</a>	3786	梁毓偉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16</a>	2642	李世榮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17</a>	2646	李世榮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18</a>	809	廖長江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19</a>	812	廖長江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0</a>	2	盧偉國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1</a>	3	盧偉國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2</a>	4	盧偉國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3</a>	1463	陸頌雄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4</a>	1464	陸頌雄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5</a>	1465	陸頌雄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6</a>	1468	陸頌雄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7</a>	1469	陸頌雄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8</a>	1470	陸頌雄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29</a>	288	吳傑莊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0</a>	289	吳傑莊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ITIB231</a>	290	吳傑莊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2</a>	291	吳傑莊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3</a>	292	吳傑莊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4</a>	801	吳傑莊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5</a>	45	吳永嘉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36</a>	703	顏汶羽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7</a>	1346	葛珮帆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8</a>	1347	葛珮帆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39</a>	1348	葛珮帆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40</a>	1349	葛珮帆	47	
<a href="#">ITIB241</a>	2377	尚海龍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42</a>	2384	尚海龍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43</a>	203	邵家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44</a>	1398	邵家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45</a>	3046	邵家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46</a>	200	蘇長榮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47</a>	1912	陳祖恒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48</a>	2136	鄧飛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49</a>	2144	鄧飛	47	
<a href="#">ITIB250</a>	2076	鄧家彪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51</a>	507	謝偉銓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52</a>	3108	黃俊碩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53</a>	365	黃錦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54</a>	757	黃錦輝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55</a>	802	黃錦輝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56</a>	911	黃錦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57</a>	912	黃錦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58</a>	913	黃錦輝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59</a>	1520	黃國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60</a>	2829	黃英豪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a href="#">ITIB261</a>	677	嚴剛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62</a>	678	嚴剛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a href="#">ITIB263</a>	1400	容海恩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0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政府會繼續推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計劃」)，並以試行方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以加強對本地大學的支援，吸引國際知名的STEM學科學者來港任職，政府可否告知：

- 1) 「計劃」於2021年推出至今，請列出每輪計劃的申請人／隊伍的數目、獲批數目、獲批個案研究範疇、獲聘大學／機構；
- 2) 有否跟進參與上述「計劃」人士抵港後的工作及生活情況，例如未能適應香港生活的問題，增加配套以吸引人才留港；若有，涉及人手及開支為何；
- 3) 政府有否與大學聯手主動邀請科研團隊來港工作，以及為學者協助解決子女讀書、居住等問題；若有，涉及多少人手；
- 4) 來年會以試行方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附屬計劃詳情為何；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1)至3)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常規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截至2024年2月底，每輪收到的提名數目及獲選而已接受邀請人數如下：

輪次	提名數目	獲選而已接受邀請人數
第一輪	119	26
第二輪	66	11
第三輪	37	12
第四輪	30	12
第五輪	42	15
第六輪	44	15
<b>總數</b>	<b>338</b>	<b>91</b>

截至2024年2月底，57位學者已來港上任，其餘將會陸續來港。他們以研究範疇和受聘院校劃分如下：

研究範疇	已來港學者數目
電腦科學及工程學	28
醫療及生命科學	15
自然科學及其他	14
<b>總數</b>	<b>57</b>

受聘院校	已來港學者數目
香港理工大學	13
香港大學	12
香港城市大學	11
香港中文大學	11
香港科技大學	7
香港浸會大學	3
<b>總數</b>	<b>57</b>

常規計劃會向聘請獲選學者的大學提供不多於大學實際提供薪津金額一半的薪金津貼，上限為每名獲選學者每年100萬元，為期最多5年。而常規計劃下獲選學者亦可獲得「研究人才庫」的資助，聘請最多4名研究員協助其進行研發工作，為期最多3年。如有需要，獲選學者可向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申請資助設立實驗室。相關大學會按其人事管理機制持續跟進獲選學者的情況，並向他們提供所需的支援。政府會與各大學保持緊密聯繫，

適時檢視常規計劃的推行情況。常規計劃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教資會秘書處」)提供秘書處支援，於2023-24年度實際涉及教資會秘書處4個有時限的合約職位，當中包括1名職位等同公務員編制中高級行政主任的行政人員，兩名等同一級行政主任的行政人員，以及1名文書職級人員，薪酬總開支為約348萬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則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行計劃下的工作。

4)

考慮到持份者的意見，政府於今年1月以試行模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附屬計劃」)，資助大學吸引更多知名的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學者，在港擔任訪問教授，以推動國際創科協作，並長遠擴充本地創科人才庫。視乎實際情況，我們預計在2024／25學年及2025／26學年支持合共約20位獲選訪問教授。

附屬計劃向聘請獲選訪問教授的大學提供上限不多於大學實際提供月薪金額一半的薪金津貼，上限為每名獲選訪問教授每月75,000元，為期3至6個月。考慮到一般而言訪問教授會參與本地學者研究項目，而非在港開展獨立研究項目，相對常規計劃，附屬計劃不設有關聘請研究員或實驗室的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0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香港具備條件成為國際生命健康科技中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大學及科研機構設立主題研究院，一年過去後，現時的進度？

提問人：陳家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

政府隨後著手敲定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在過程中諮詢了持份者的意見，並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3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局方會透過應用創新科技，進一步改善1823的服務。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當局會運用哪些創新科技，有何具體措施及時間表；
- b) 運用這些創新科技對增加處理個案的效率及減省流程的情況為何；及
- c) 會否為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等創新科技訂立服務指標，例如滿意程度、獲解答查詢比率，以評估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處理個案的能力？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為持續改善服務及提升效率，1823會進一步加強科技的應用，以期應付市民對1823服務的需求。1823已於2023年完成提升電話系統，當中包括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讓市民致電1823時可在互動語音系統使用語音輸入選項，無須按鍵，以及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以播放相關資訊，方便市民輕鬆地取得政府服務資訊。在2024-25年度，1823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為市民提供即時及便捷的自助服務，以便同事可以集中處理較複雜的個案；試行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協助同事草擬市民書面查詢的回覆，省卻同事搜尋知識庫內的相關資料的時間，以增加處理個案的能力及效率；應用人工智能語音轉文字技術，將市民的語音留言轉換為文字，減少資料輸入的時間，以提升處理效率；以及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讓

來電市民可以透過短訊接收所需的資料，無需人手接聽。我們的目標是在2024年內推出以上的改善服務。1823會繼續密切留意科技的最新發展及應用情況，積極探索於不同領域進一步應用人工智能等創新技術，提升1823服務效率。

1823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現時可解答10項特定範疇的簡單查詢。1823正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例如公屋申請、駕駛執照等。相關工作預計於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完成。我們會透過收集用家意見，包括資訊是否足夠、資訊是否清晰易明及介面設計等，以提升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處理個案的能力和用戶體驗。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3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04段指出，政府會在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1億元，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的項目，讓他們更容易融入數碼時代，得到數碼科技帶來的好處。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在過去的2023-24年度，當局用於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項目的開支是多少？具體成效為何；及
- b) 未來有何創新項目，以推動數碼共融，縮窄數碼鴻溝？預計達到什麼績效指標？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

答覆：

就問題各部分的綜合回覆如下：

政府一直致力促進數碼共融，並推動社會各界積極參與，協助包括長者在內的有需要人士認識及使用科技產品及服務，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6月推出為期兩年的「長者數碼外展計劃」(「外展計劃」)服務，透過6間非牟利機構及其服務網絡，到全港各區探訪長者，包括在安老院舍居住、在日間護理中心和在家居接受護理服務的長者，以及隱蔽長者等，並舉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此外，資科辦將試點形式的流動外展服務站納

入計劃的服務範疇，於全港各區設立超過300次流動外展服務站，以協助社區長者使用智能手機和流動應用程式。截至2024年2月，外展計劃的參與長者人次已超過18 000，而流動外展服務站活動亦已服務超過1萬名社區長者。

此外，資科辦於2021年開展的「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培訓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通過資助11間長者學苑，培訓計劃在社區為具備基本數碼科技知識的長者提供免費進階數碼培訓課程，內容除涵蓋常用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如「智方便」外，更包括智慧醫療、網上購物、流動支付、內地常用流動應用程式、社交媒體、電子錢包和網絡安全等，以協助長者掌握有關技巧。共有約4 000名長者參與剛完成的培訓計劃。

上述的外展計劃及培訓計劃於2023-24年度的總開支約為1,800萬元。

資科辦在新一年度會繼續推行於2023年6月開展為期兩年的外展計劃，並會於不同地點設立超過300次不定時的流動外展服務站，以吸引長者參與，向長者介紹常用的流動應用程式。外展計劃的參與長者人次預計將會超過68 000，包括通過流動外展服務站所惠及的2萬名社區長者。此外，資科辦將於2024年第二季推出新一期為期兩年的「培訓計劃」，預計將會惠及超過3 000名長者。資科辦亦會因應數碼科技的發展和不斷轉變的數碼生活模式，在「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繼續開發及引入迎合長者需要的學習單元，鼓勵長者終身學習。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於2021年撥款共約1,300萬元資助4個以推動跨代數碼共融為主題的創新項目，期望透過青年參與，協助提升長者學習和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和興趣，同時促進跨代共融及加強社會的凝聚力。項目內容豐富，包括為長者提供數碼家居外展復康服務、培訓青年教導長者使用平板電腦／智能手機及流動應用程式的操作，以及安排受培訓後的長者擔任義工向其他長者介紹如何使用數碼產品等。該4個項目於2024年4月已全部完結，由2021年10月至今共有600名青年參與，惠及超過4 700名長者。

另一方面，社創基金計劃撥款 1 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 3 年為全港 60 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 5 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 2024 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4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綱領(2)指出，當局推展在港深創科園設立InnoLife Healthtech Hub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規劃工作，聚焦於與生命健康相關的範疇。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該中心是否按計劃於2024年年底起分階段落成；
- b) 是否有具體措施吸引本地和國內外頂尖的科研團隊進駐，聚焦生命健康領域轉化研究工作；及
- c) 未來1年，是否有具體時間表推展該規劃工作，涉及的開支預算和預期成效為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22億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會繼續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動這些工作，詳情見預算「總目13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政府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中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9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04段提到，政府會在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一億元，在未來三年為全港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的項目，讓他們更容易融入數碼時代，得到數碼科技帶來的好處。首批項目預計最快於今年第四季開展，惠及至少五萬名長者。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有否就上述工作訂定未來三年計劃？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當局有否計劃就上述項目與地區團體合作推廣？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就問題 1.及 2.的綜合回覆如下：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

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計劃主要涉及委聘機構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服務，以及相關宣傳，詳情有待敲定。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會從過去預留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款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就此，請告知本會：

1. 20億元撥款的具體內容、時間表、開支預算分項為何？
2. 是否涵蓋3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3. 2億元措施的具體內容、時間表、開支預算分項為何？
4. 會否就2億元的支援計劃的經濟效益制訂績效指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22億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包括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以及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9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及，效率辦會協調各局和部門參與和透過不同服務模式提供跨境政務服務，包括分階段在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自助服務機；就此，請告知本會：

1. 計劃設置自助服務機的數量、分布、推行時間表、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
2. 自助服務機和相關設備等軟件及硬件所涉及的開支及預期維護所需的開支；
3. 預算各階段參與項目的局／部門，以及有關服務清單。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我們在2024年2月於廣州市政務服務中心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現時自助服務機提供9個決策局／部門超過50項政務服務，涵蓋大灣區居民和企業常用的服務範疇包括稅務、公司註冊、物業及車輛查詢與登記、個人證明文件及人才入境申請、福利及教育、醫療健康和出入境檢查及緊急求助。

自助服務機是委托其中一所由政府成立的研發中心設計和開發，每部自助服務機涉及開支約8萬港元，而每部自助服務機每年的維護開支約16,000港元。

我們正與廣東省商議，在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以滿足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與此同時，我們會繼續協調各決策局和部門參與和透過不同服務模式提供跨境政務服務，並通過不同渠道了解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以推出更多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設置自助服務機是推行「跨境通辦」多項核心工作之一，當中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不能單獨作分項計算。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9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會從過去預留的款額撥出三十億元，以配對形式支持八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臨床醫學與健康、基因與生物技術等領域；就此，請告知本會：

1. 計劃的具體開支分項、資源分配機制、推行時間表、涉及的人手編制和開支為何？
2. 計劃預期達致的成效為何？會否制訂績效指標檢討成效？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0)

答覆：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臨床醫學與健康、基因與生物技術等領域。為此，政府會從過去預留的款額撥出30億元。政府正研究支援計劃的具體安排。為確保公帑用得其所，政府會訂立合適的監察機制及資助條件，例如要求獲得資助的院校提交定期進度報告，以確保院校符合申請時承諾的推行計劃進度、預期成果及配對額等。政府計劃就支援計劃的具體安排於年內徵詢有關院校的意見，並預計在今年內就建議諮詢立法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9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北部都會區創科發展

就北部都會區的創科土地，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擬議的沙嶺工地已經改劃為創科用途，由於是熟地，預計何時提供政府或業界投標使用？
2. 承上，沙嶺工地下方有沙嶺／南坑自然公園，為該區的整體發展而言，政府會否考慮劃歸到創科相關的部門統一管理？
3. 有鑒於新田面積有限，與世界主流的創科園區有一定的面積距離，流浮山一帶發展額外提供15公頃的創科土地，由於北部都會區東部有大量的平地，亦提到口岸商貿及產業發展，會否在在北部都會區東部尋找創科用地，以滿足本港的整體創科發展？

提問人：陳月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經統籌發展局及環境及生態局提供的資料，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把北區沙嶺已平整的2公頃土地改作創科及相關用途，當發展局完成有關技術評估及相關改劃程序，該土地便可推出作創科及相關用途。

2.及3. 根據發展局於2023年年底公布的《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北部都會區是香港未來的策略發展據點，亦是驅動本港經濟再創高峰的新引擎。北部都會區可分為四大區域，分別為高端專業服務和物流樞紐、創新科技地帶、口岸商貿及產業區，以及藍綠康樂旅遊生態圈，各有不同的策略定位和發展主題。

北部都會區既有都市化的發展，也有保育生態環境的項目，兩者共存，不但達致「發展與保育並行」，亦為北部都會區締造別具特色的城鄉景觀。北部都會區擁有豐富多樣的生境，保育生態是北部都會區的主要發展目標之一。沙嶺／南坑自然生態公園面積約為4公頃，當中近9成範圍為深圳河治理工程的法定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下，緩解工程項目生態影響的生態補償區，由漁護署負責其生境管理工作。政府在規劃北部都會區東面口岸商貿及產業區土地用途時，會適當地考慮鄰近的擬議蠔殼圍濕地保育公園(包括沙嶺／南坑部分)，以確保規劃兼容協調。

位於北部都會區的創科用地主要包括新田科技城提供約300公頃(包括位於落馬洲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創科用地；以及流浮山提供約15公頃發展數碼科技樞紐、數字基建設施及超級算力設備。新田科技城提供的創科用地的面積，相當於17個香港科學園，亦與深圳河對岸的深圳科創園區相若。發展局指出，位於北部都會區東面的口岸商貿及產業區，包括正在規劃的新界北新市鎮，可建設口岸商圈及新興產業基地，與創科產業互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7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便利身處香港及大灣區居民和企業的「跨境通辦」，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設立的「跨境通辦」專題網站、線下服務櫃位及自助服務機所涉及的人手安排及開支為何？
- (二) 局方來年計劃如何進一步推行「跨境通辦」？詳情及推行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 (一) 「跨境通辦」專題網站於2023年11月推出，目前提供9個決策局／部門共61項「跨境通辦」網上服務及相關資訊。此外，我們在2024年2月於廣州市政務服務中心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開發專題網站及自助服務機涉及的開支總計約108萬港元，包括聘請承辦商及研發機構設計和開發網站及自助服務機的費用、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以及在大灣區內地城市作實地測試的服務費用，上述工作並不涉及額外人手。

我們也聘用承辦商在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設置「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為在當地的港人提供登記服務，每月總開支約為227,000港元，不涉及額外人手。登記服務櫃位將逐步由自助登記站取代，以提供更具有成本效益的服務。

(二) 我們將繼續物色及推出更多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為市民帶來更大便利。此外，我們正與廣東省商議，在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以滿足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我們亦會配合廣東省政府的需要，協助其在香港設置「粵智助」自助機，方便市民透過自助機辦理廣東省的政務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7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政府會在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一億元推動數碼共融，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數碼培訓課程預計的課程內容、課程數目及收生人數目標；
2. 數碼技術支援項目的內容為何？
3. 如何有效吸引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參與相關項目？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就問題各部分的綜合回覆如下：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0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推動數碼共融方面，政府將會在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1億元，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的項目，預計首批項目最快今年第4季開展，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就此：

- (1) 首批項目的具體推行詳情，包括課程和技術支援分別由哪些機構或組織負責提供、如何揀選承辦單位、課程涵蓋的內容、報讀資格、學費釐訂、監管機制等？
- (2) 會否邀請本地科技相關團體和組織參與有關項目？
- (3) 1億元主要涉及哪些分項開支？
- (4) 政府目標是希望長者透過修讀有關課程能夠掌握哪些數碼知識？
- (5) 完成學習後，政府會否為有意重返職場的長者提供工作配對？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 (1)至(4)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

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

提供服務的機構需定期向社創基金提交報告，包括財務、進度以及關鍵績效指標(包括受惠長者的人數、培訓課程節數、支援點數目以及參加者滿意度等)，以便基金對計劃作出有效監管。計劃的主要開支將包括委聘機構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服務費用、宣傳費用等，詳情有待敲定。

- (5) 項目的主要目的是為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協助他們認識及使用科技產品及服務，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當中並不包括為有意重返職場的長者提供工作配對。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數碼港第5期擴建計劃預計最快明年底落成，將提供約66,000平方米的樓面作共用工作間及辦公室等，創科及工業局和數碼港有否就如何更好地運用數碼港第5期擴建部分進行商討；若有，初步結果為何，以及會否制訂以科技領域導向的策略性發展規劃方案？

提問人： 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數碼港擴建計劃(即數碼港第五期發展)涉及約1.6公頃的用地，以興建1幢新辦公大樓，提供約66 000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設施包括辦公室、共用工作間、數據服務平台、多功能會議廳及配套設施等。擴建工程於2021年開始，預計最快於2025年年底完成。

數碼港擴建計劃旨在提供更多空間及配套設施，吸納更多科技公司和初創企業進駐數碼港。人工智能是數碼港一直專注發展的科技範疇之一，數碼港除了培育及支援初創企業外，更積極物色策略性企業落戶，以配合數碼港的發展重點及其擴建計劃。數碼港亦已與多家相關龍頭企業簽署合作備忘錄，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

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數碼港將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以支撐大學、科研機構及相關行業在發展人工智能時的強大算力需求。數碼港現正積極籌建超算中心，首階段設施預計最早在2024年下半年啟用，而第二階段的超算中心設施則預計最快在2026年年初待數碼港第五期擴建工程完成後投入運作。作為重要數碼策略性基礎建設，人工智能超算中心發展可

帶動數碼港擴建項目以人工智能、區塊鏈、大數據及網絡安全為發展主軸，以引入更多新興科技和重點推動發展群組(包括人工智能、區塊鏈、教育科技、健康科技、監管科技及藝術科技等領域)的企業，促進數碼港園區的數碼科技生態圈的多元發展。數碼港將於年內制定詳細發展規劃及營運策略，以配合擴建項目於2025年年底完工及進一步推動重點科技領域發展的目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1. 2023-24年度當局已展開新田科技城新創科用地的產業發展規劃，涉及的人手及開支情況為何？具體工作內容為何？最新進展為何？接着在2024-25年度的相關工作、內容及計劃時間表為何？
2. 2024-25年度當局將繼續推展預留作創科用途的新土地的規劃發展，具體涉及哪些項目？當中北區沙嶺已平整的兩公頃土地最新計劃和進度為何？相關新土地項目涉及開支及人手資源為何？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為支持香港的創科發展，政府一直積極配合覓地，為業界提供所需發展空間，例如位於北部都會區的創科用地主要包括新田科技城提供約300公頃(包括位於落馬洲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或下稱「港深創科園」)的創科用地；以及流浮山提供約15公頃發展數碼科技樞紐、數字基建設施及超級算力設備。

經統籌發展局提供的資料，現就問題各部分綜合回覆如下：

就新田科技城(河套以外)的新創科用地，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下稱「創科及工業局」)現正進行創科產業發展計劃的顧問研究，為該處不同地塊發展創科產業鏈中特定的創科用途(即上游(研發)、中游(原型或應用開發)或下游(製造)活動)、所需的基建和配套設施等提出建議。研究預計在2024年內完成。整項顧問研究的預算開支為498萬元。

就港深創科園發展方面，園區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2021年批出143億元予特區政府興建連接河套的道路網絡及相關的基建設施，並向港深創科園公司注資181億元建造第一期第一批8座大樓以及支援公司營運。首3座大樓可於2024年年底起陸續落成。港深創科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已公布會率先釋出約5公頃建有社區隔離及治療設施的用地，讓港深創科園第一批餘下的5座大樓的建造工程可盡快啓動。而為推動生命健康產業在港發展，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就位於流浮山的創科用地，考慮到其位置優越，與前海僅一灣之隔，發展局早前就流浮山一帶提出數碼科技樞紐的發展建議，利用先進科技，推動新經濟與傳統經濟融合，並將成為孕育青年人才和初創企業的搖籃。數碼港已獲邀研究在流浮山設立數碼科技樞紐。政府已初步預留約15公頃土地，以發展一個商業和科技園區。數碼港將於2024年展開進一步研究，以確定流浮山擬議發展計劃的細節。

至於沙嶺，《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把該處已平整的兩公頃土地改作創科及相關用途，當發展局完成有關技術評估及相關改劃程序完成後，該土地便可推出作創科及相關用途。

創科及工業局會繼續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行北部都會區創科發展的工作，並沒有備存相關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由計劃開始至今，共有多少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入圍？分別來自什麼國家及地區？請以表列方式說明。
2. 由計劃開始至今，共成功孵化多少金融科技公司？以及協助相關公司將業務拓展到什麼地區？請以表列方式說明。
3. 計劃的平均審批時間及人手編制為何？當局會否增加資源及人手加快審批時間？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 1.及2. 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提供最高達30萬港元的資助額，讓準備開拓海外市場及籌集資金的數碼港培育公司或已畢業的培育公司，參與數碼港認可的加速器計劃。數碼港已與91家海內外的加速器建立了合作夥伴關係，當中17家加速器來自內地，51家來自海外(包括21家來自東南亞)。

自2014年推出加速器支援計劃以來，數碼港已批出231宗申請，支持初創企業參加本地、內地及海外的加速器計劃，協助他們拓展海外業務和籌集資金。當中59宗申請涉及45家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包

括37家本地企業、1家內地企業及7家海外企業(來自以色列、印度、加拿大等)。他們申請所涉及的認可加速器來源地如下：

	金融科技企業申請 涉及的認可加速器
本地	27
內地	9
海外	23 (包括新加坡、美國、日本等)
<b>總數</b>	<b>59</b>

3. 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審批平均需時兩個月。數碼港致力於最短時間內處理收到的申請及批出申請予合資格的初創企業。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9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發展本港人工智能提供支撐及滿足算力需求，2023年《施政報告》訂下指標，2024年將首階段啟用位於數碼港的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財政預算案亦對該項政策作出進一步落實，對此，請告知本會：

1. 最新工程進度，包括涉及的開支、人手、時間表詳情為何？
2. 有何部署以確保能夠達致預算案所示的算力需求？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數碼港將於今年起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作為其主要數碼基建，數碼港將按市場模式營運超算中心，並會根據其財政及人手資源推展項目。數碼港正在擬備有關的營運安排。與此同時，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撥款30億元以推出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

數碼港已積極開展籌備超算中心的工作，進展順利，預計超算中心首階段設施最早於2024年下半年啟用。待數碼港第五期擴建工程完成後，超算中心第二階段的設施最快可於2026年年初提供每秒浮點運算三千千萬億次的算力。隨着首階段超算中心最快於今年投入服務，我們將同步推展人工智能資助計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9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政府表示會與社創基金專責小組合作，推展創新項目，以提升長者學習和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和興趣。就此，請告知本會：

1. 執行這項政策措施所涉及的資源和人手編制為何，此項計劃的最新進展為何？
2. 如何檢視該項目與發展樂齡科技、推動銀髮經濟的政策措施產生協同成效？
3. 有否預留資源提供本地創科企業參與該項目的機遇，並應用於本地長者社區照顧中心，進而提升長者照顧的可靠性？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 1.及2.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

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我們相信這計劃不單能夠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讓他們更有信心地運用數碼科技於日常生活以提升生活質素，同時亦可促進相關科技產品研發以及「銀髮經濟」的發展，釋放長者市場的經濟潛力。

3. 社創基金計劃邀請非政府機構提交推行長者數碼共融計劃的建議書。計劃主要涉及委聘機構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服務，以及相關宣傳，詳情有待敲定。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7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推動科技創業預算增加45.6%。除了推動科技外，鑑於發展AI人工智能的壞處有多方面：

#### 假新聞

生成式AI可用於建立與真實新聞無法區分的假新聞文章。假新聞會影響輿論、破壞民主並煽動暴力。

#### 深度偽造Deepfakes

生成式AI可用於創建Deepfakes，也就是合成影片或圖像，可以用來冒充普通人、政治人物或名人，並可能會被用於勒索、誹謗或欺騙他人。

#### 網路攻擊

生成式AI可用於發動比以往更複雜和有效的網路攻擊，建立針對特定目標或場景客製化的網路釣魚電子郵件、惡意軟體或勒索軟體，並造成財務損失、營運中斷或物理損壞。

#### 道德問題

生成式AI可能引發挑戰我們價值觀和原則的道德問題。道德問題會影響生成內容的品質和公平性。

#### 社會影響

生成式AI可以產生影響我們的行為和人際關係的社會衝擊。還可以創造比人造內容更現實或更令人信服的內容，這會影響我們對自己的感知或表達。而社會衝擊也會影響我們的隱私和對他人及事物的信任。

問題：

政府增加撥款推動科技創新，請告知可有撥調部分科技資源去防黑客及防禦AI發展所引發的假新聞、網絡攻擊及侵犯私隱等方面導致的不良效果？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人工智能為科技創新發展帶來龐大機遇，同時亦帶來種種挑戰。政府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分別發布《人工智能道德框架》及《開發及使用人工智能道德標準指引》，供業界參考。根據香港現行法例，大部分在現實世界用以防止罪行的法例，原則上均適用於網絡世界。現有法律框架下有若干條文可處理散播不實或不當資訊。例如《2021年刑事罪行(修訂)條例》就加入未經同意下發布或威脅發布私密影像的罪行，該罪行也適用經修改或移花接木(包括使用人工智能技術)的私密影像。人工智能科技的應用亦需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要求，以保障個人資料私隱。

檢討和加強政府以至社會整體對資訊保安和數據安全的認知，提升他們對網絡保安威脅防禦和應對網絡安全事故的能力，進一步鞏固數據安全屏障，是政府持續不斷的工作。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制訂了《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政策及指引》)供各局／部門遵從，列明對建立、推行、維護和持續改善資訊保安管理體系的要求。資科辦亦已把《政策及指引》上載至網站給所有公私營機構參考，並會參考最新的資訊保安管理標準和業界良好作業模式，不時更新《政策及指引》。另外，資科辦一直與各持份者保持緊密協作，包括聯同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互聯網註冊公司)推行「網絡安全資訊共享夥伴計劃」，鼓勵公私營機構共享網絡安全資訊；支持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提供資訊保安事故應變支援、保安威脅警報、防禦指引和保安教育；夥拍香港警務處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互聯網註冊公司和協調中心，推出各項宣傳教育活動和培訓，提醒他們加強網絡保安措施，保護資訊系統和數據，防範網絡攻擊。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6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92段中提到，政府已委託專家組，就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進行深入研究，範圍包括香港在數據交易中作為超級連接人的角色，以及推動國際數據貿易規則制定等，讓我們發揮好數據要素的潛力，讓其發展成為具強大增長動力的新產業，亦賦能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就此，可否告知本會：是否會考慮成立香港數據交易所，打造港深數據跨境交易中心，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智慧城市共同發展，推動香港成為「國際數碼港」？

提問人：洪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政府剛委託專家組，深入研究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範圍包括香港在數據交易中作為超級連接人的角色，以及推動國際數據貿易規則制定等。高效的數據生態圈是不少企業選擇落戶香港的考慮因素之一。香港憑藉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以及國際化的特點，從數據的供需到應用場景，都具備優厚的基礎和豐富的條件發展國際數據交易。我們相信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圈有助賦能產業及企業進行升級轉型。有關研究的細節有待敲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0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綠色科技方面，可否告知本會：

- 1) 香港現有的綠色科技公司數目，並按照公司地點(如數碼港／科學園)、業務範圍、公司規模及持有的專利技術範疇分項列出；
- 2) 各項支持綠色科技的計劃詳情，並根據業務領域列出各項計劃自推出以來的研發和試點項目申請及獲批數目；
- 3) 過去3年度(2021-22至2023-24)，與支持綠色科技發展相關的開支及人手編制；
- 4) 過去3年度(2021-22至2023-24)，推廣綠色科技的活動詳情，包括活動名稱、時間、參與人數／企業數目、宣傳渠道和涉及人手及實際開支；
- 5) 2024-25年度，擬舉辦的相關活動、時間及人手和開支預算；及
- 6) 與粵港澳大灣區城市在推動綠色科技發展方面的未來交流和合作計劃。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4)

答覆：

經統籌環境及生態局提供的資料，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 1) 根據環境局(即環境及生態局前身)於2021年發布的《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50》，香港會透過落實執行一系列措施，以期在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並加快綠色轉型發展。香港在綠色科技方面具有優勢，目前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共有約130間從事綠色科技的初創企業，數碼港則有約55間從事環境科技以及約15間從事綠色金融的初創企業。我們沒有備存上述企業的業務範圍，規模及持有的專利技術範疇等資料。
- 2) 政府於2020年成立「低碳綠色科研基金」，為有助香港減碳和加強保護環境的科研項目提供更充裕和對焦的資助。環境局已安排向該基金注資共4億元，重點支持有助推動淨零發電、節能綠建、綠色運輸和全民減廢等範疇的科研項目。「低碳綠色科研基金」自2020年12月開始接受申請，至今共接獲368份申請，並已批出30個項目，涉及總資助金額約1.3億元。此外，政府一直推行不同措施為科技企業提供資金，從事綠色科技的初創企業亦有受惠，例如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設有「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至今已資助超過140個與綠色科技有關的研發項目，相關資助額約4.33億元。我們沒有備存其他分項資料。
- 3) 推動綠色科技發展的工作由各相關決策局／部門以現有人手及資源進行，我們沒有備存相關分項數字。
- 4)及5) 環境及生態局在2021年10月、2022年12月和2023年10月跟香港貿易發展局和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協辦每年一度的國際環保博覽(環保博覽)。環保博覽為環保業界提供一個展示最新綠色產品和服務、設備及技術的貿易平台，締造商機。為響應2023-24年度政府舉辦的「香港綠色周」，環境及生態局在2023年環保博覽設立的展館內設有「綠色科技」展區，展示香港政府正在使用的環保及智能科技。環保博覽主要由香港貿易發展局籌辦及宣傳。環境及生態局計劃在2024年10月繼續協辦環保博覽。協辦環保博覽工作是由現時人手編制負責，我們沒有備存有關的分項數字。

按主辦方提供的數字，整體參觀環保博覽的業內買家人數、參展商數目如以下表列。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參觀業內買家人數	約16 000*	約9 200 (包括網上參觀人數)	約12 000
參展商數目	逾200	約250	逾300

註：\*包括其他同場舉行的展覽的參觀人數。

此外，今年2月26日至3月2日舉行的「香港綠色周」包括一系列活動，當中聚焦綠色科技的活動包括 –

- (i) 環境及生態局、環境運動委員會及機電工程署合辦的「綠色出行·零碳未來」新能源巴士體驗日暨嘉年華；
- (ii) 房屋局主辦的「公營房屋x綠建科技與綠色金融—與業界同行」研討會；
- (iii) 綠色發展研究院、科技園公司及粵港澳大灣區綠色金融聯盟合辦的「香港綠色科技論壇2024」；
- (iv) 科技園公司和其他機構合辦的「商界領先綠色科技對話」、「中小企綠色科技論壇」及「綠色科技論壇：啟發未來STEM教育變革者」；
- (v)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主辦的「科技智慧解碼ESG：中小企業可持續發展研討會」；以及
- (vi) 汽車科技研發中心主辦的「氫能—綠色運輸的未來方向」研討會。

由政府直接參與籌辦的2場活動(共吸引約1 500名參加者)連同「香港綠色周」的整體宣傳(主要透過專題網頁、海報及橫額等進行)涉及共約38.3萬元的政府開支。有關工作由相關決策局／部門以現有人手進行，沒有備存相關分項數字。其他活動由個別主辦單位籌備及進行宣傳工作，並自行承擔活動開支及作出相關安排，我們沒有備存有關詳情。

- 6)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一直從不同方面完善創科生態圈，推動香港整體創科發展，包括綠色科技和其他不同創科範疇。各決策局／部門亦會在其範疇推動綠色科技的應用。創科署會繼續鼓勵5所研發中心(即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紡織及成衣

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和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就推動綠色科技發展與大灣區內地城市交流聯動。5所中心會通過與大灣區合作夥伴進行技術交流和合作研究，以及參與或舉辦研討會及技術展覽等，共同促進大灣區的綠色科技發展。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0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22段指出，政府正加緊起草「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白皮書」(「白皮書」)，目標是今年內發布。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1) 「白皮書」的草擬進展、初步方向及時間表，參與草擬的部門／成員；
- 2) 「白皮書」的草擬有否諮詢相關持份者意見及與內地部委商討；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3)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北部都會區及新田科技城的功能及定位；
- 4) 過去3年度(2021-22至2023-24)，當局在推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發展方面的工作詳情、投放的資源及成果；
- 5) 2024-25年度，當局推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發展的計劃詳情、開支預算及人手編制。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下稱「合作區」)包括87公頃的香港園區(即「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及300公頃的深圳園區，是「十四五」規劃下其中一個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特區政府一直與深圳市政府全力合作發展合作區，以實踐「一國兩制」下的「一區兩園」，發揮港深強強聯手的優勢。

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及2) 特區政府正起草有關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的綱領性文件，以更好謀劃河套香港園區的發展，當中會談及香港園區的發展方向、定位、硬件和軟件配套等，目標是今年內發布。綱領文件由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牽頭草擬，過程中會諮詢相關決策局／部門。港深雙方亦會繼續透過「河套區港深創科園發展聯合專責小組」就合作區的發展保持溝通。

3) 根據發展局於2023年年底發布的《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北部都會區是香港未來的策略發展據點，亦是驅動本港經濟再創高峰的新引擎。北部都會區的規劃以「產業帶動、基建先行」為主軸，因應不同地區的特色和優勢，北部都會區可分為四大區域，分別為高端專業服務和物流樞紐、創新科技地帶、口岸商貿及產業區，以及藍綠康樂旅遊生態圈，各有不同的策略定位和發展主題。

位於北部都會區的新田科技城提供約300公頃(包括位於落馬洲的港深創科園)的創科用地。新田科技城的創科用地將成為創科發展集群的樞紐，既與深圳產生協同效應，亦助力香港於「南金融、北創科」的新產業布局下，發展成國際創科中心。其空間規劃會對接已提升至國家戰略層面的合作區的發展定位，並會與香港科技競爭力的布局充分結合，為合作區未來發展作前瞻性規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現正就新田科技城(河套以外)的創科用地進行創科產業發展計劃的顧問研究，為該處不同地塊發展創科產業鏈中特定的創科用途(即上游(研發)、中游(原型或應用開發)或下游(製造)活動)、所需的基建和配套設施等提出建議。研究預計在2024年內完成。

4)及5) 港深創科園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總樓面面積可達100萬平方米，會劃分成不同產業主題的片區(包括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先進製造、產學研等)，以及人才住宿區、商業及附屬設施等，以建立多元的創科生態圈。港深創科園公司將展開第二期發展的相關規劃工作。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2021年批出143億元予特區政府興建連接河套的道路網絡及相關的基建設施，並向港深創科園公司注資181億元建造第一期第一批次8座大樓以及支援公司營運。首3座大樓可於2024年年底起陸續落成。港深創科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已公布會率先釋出約5公頃建有社區隔離及治療設施的用地，讓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餘下的5座大樓的建造工程可盡快啟動。

此外，為推動生命健康產業在港發展，河套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

命健康領域的研究。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會繼續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行發展港深創科園的工作，詳情見預算「總目13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7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92段指出，政府已委託專家組，就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進行深入研究。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1) 專家組的成員及所屬專業；
- 2) 研究方向及會參考什麼國家／地區的經驗；
- 3) 研究進展及初步建議；及
- 4) 具體時間表。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5)

答覆：

政府剛委託包括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及相關政府部門代表的專家組，涵蓋資訊科技、工商、金融、數據源等專業範疇，深入研究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範圍包括香港在數據交易中作為超級連接人的角色，以及推動國際數據貿易規則制定等。高效的數據生態圈是不少企業選擇落戶香港的考慮因素之一。香港憑藉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以及國際化的特點，從數據的供需到應用場景，都具備優厚的基礎和豐富的條件發展國際數據交易。我們相信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圈有助賦能產業及企業進行升級轉型。有關研究的具體範疇及時間表等有待敲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7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創科生態圈方面，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去5年度(2019-20至2023-24)，按照業務領域分別表列出科學園和數碼港的租戶數目、培育公司數目及同比變化；
- 2) 按照業務領域分別表列出現已上市的公司名稱及融資金額；
- 3) 按照業務領域分別表列出正在申請上市的公司名稱及擬融資金額；及
- 4) 按照業務領域分別表列出現有的獨角獸名稱及其最新估值。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6)

答覆：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作為香港的創新科技(創科)旗艦機構，一直致力為創科初創企業提供基礎設施、培育計劃及一站式的支援服務。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 1) 過去5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香港科學園(科學園)和數碼港的租戶數目、培育公司數目及按年變幅，按照業務領域分別表列於附件一及附件二。
- 2)至4) 截至2024年2月，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的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的公司當中，合共有16間上市公司。此外，根據投資推廣署就香

港獨角獸企業的調研，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至今累計見證9間香港獨角獸企業(即估值超過10億美元而未上市的企業)的誕生，其中2間已經上市。有關公司及其業務領域表列於**附件三**及**附件四**。我們沒有備存有關上市公司融資金額、正申請上市的公司及其擬融資金額，以及獨角獸企業最新估值的資料。

2019-20至2023-24財政年度的香港科學園租戶及培育公司數目

業務領域		公司數目(按年變幅)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2023-24 (截至 2024年2 月)
資訊及通訊 科技	租戶	167	156 (-6.6%)	146 (-6.4%)	200 (+37%)	244 (+22%)
	培育公司	164	155 (-5%)	120 (-23%)	127 (+6%)	185 (+46%)
電子	租戶	124	137 (+10%)	147 (+7%)	162 (+10%)	179 (+10%)
	培育公司	58	64 (+10%)	57 (-11%)	47 (-18%)	45 (-4%)
生物醫藥	租戶	121	126 (+4%)	135 (+7%)	153 (+13%)	189 (+24%)
	培育公司	24	30 (+25%)	39 (+30%)	57 (+46%)	57 (0%)
物料及精密 工程	租戶	64	86 (+34%)	65 (-24%)	74 (+14%)	81 (+9%)
	培育公司	32	46 (+44%)	52 (+13%)	54 (+4%)	62 (+15%)
綠色科技	租戶	61	65 (+7%)	87 (+35%)	85 (-3%)	79 (-7%)
	培育公司	10	16 (+60%)	24 (+50%)	43 (+79%)	51 (+19%)
其他(包括提 供專業服務 公司等)	租戶	12	42 (+250%)	46 (+10%)	47 (+2%)	50 (+6%)
	培育公司	-	-	-	-	-

## 2019-20至2023-24財政年度的數碼港租戶及培育公司數目

業務領域		公司數目(按年變幅)				
		2019-20	2020-21	2021-22	2022-23	2023-24 (截至 2024年2 月)
智慧生活	租戶	242	295 (+22%)	255 (-14%)	260 (2%)	256 (-2%)
	培育公司	74	83 (+12%)	109 (+31%)	103 (-6%)	85 (-17%)
金融科技	租戶	198	209 (6%)	188 (-10%)	194 (+3%)	204 (+5%)
	培育公司	55	58 (+5%)	68 (+17%)	56 (-18%)	50 (-11%)
數碼娛樂	租戶	49	49 (-)	42 (-14%)	44 (+5%)	40 (-9%)
	培育公司	30	33 (10%)	24 (-27%)	25 (+4%)	31 (+24%)
人工智能 ／大數據	租戶	74	84 (14%)	71 (-15%)	65 (-8%)	87 (+34%)
	培育公司	39	41 (5%)	25 (-39%)	13 (-48%)	8 (-38%)
區塊鏈	租戶	6	5 (+17%)	16 (+220%)	39 (+144%)	61 (+56%)
	培育公司	4	7 (+75%)	13 (+86%)	26 (+100%)	41 (+58%)
網絡安全	租戶	4	8 (+100%)	10 (+25%)	9 (-10%)	10 (+11%)
	培育公司	2	5 (+150%)	3 (-40%)	2 (-33%)	3 (+50%)
其他	租戶	123	127 (+3%)	139 (+9%)	153 (+10%)	162 (+6%)
	培育公司	11	19 (+73%)	30 (+58%)	28 (-7%)	21 (-25%)
企業服務公 司	租戶	0	0 (-)	48 (-)	42 (-13%)	39 (-7%)
	培育公司	-	-	-	-	-

香港科技園公司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公司中的  
上市公司及香港獨角獸企業

上市公司(以公司名稱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公司名稱	業務領域
1.	知臨集團	生物醫藥
2.	華潤微電子	電子
3.	康盛人生	生物醫藥
4.	Credo	電子
5.	君聖泰醫藥	生物醫藥
6.	金域檢驗	生物醫藥
7.	Medpace	生物醫藥
8.	業聚醫療	生物醫藥
9.	培力農本方	生物醫藥
10.	商湯科技	資訊及通訊科技
11.	中國抗體製藥	生物醫藥
12.	晶門半導體	電子
13.	優必選科技	物料及精密工程
14.	小i機器人	電子
15.	兆科眼科	生物醫藥

香港獨角獸企業(累計)(以公司名稱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公司名稱	業務領域
1.	貨拉拉	資訊及通訊科技
2.	商湯科技 (已於2021年上市)	資訊及通訊科技
3.	思謀科技	物料及精密工程

數碼港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公司中的  
上市公司及香港獨角獸企業

上市公司

	公司名稱	業務領域
1.	GOGOX	智慧生活

香港獨角獸企業(累計)(以公司名稱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公司名稱	業務領域
1.	Animoca Brands	數碼娛樂
2.	GOGOX (已於2022年上市)	智慧生活
3.	Hashkey	金融科技
4.	客路	智慧生活
5.	TNG	金融科技
6.	匯立	金融科技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8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香港科學園及數碼港均在進行擴建工程，並且河套用地也將引入科創產業入駐。然而，本港科創產業盈利模式和發展水平一直未有顯著成效。請問，

1. 財政司在支持科創產業發展的過程中，有否量化投入產出比，有無數字公佈給公眾？
2. 政府在資助創科企業的過程中，有無對受資助企業盈利水平進行考核？
3. 政府在資助相關創科企業之後，有無計劃設定最基本門檻，即受資助企業在一定時間內需要在本港有一定的營業額？

提問人：江玉歡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創新科技(創科)是驅動經濟及社會高質量發展的主要動力。政府一直投放資源，重點提升創科基建、研究能力以至人才等各方面，以建立蓬勃的創科生態圈。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近年，香港在一些與創科有關的國際排名上表現甚佳，多項創科相關的數字在近年都亦有所增長。例如根據《2023年全球初創生態系統報告》，香港在新興初創生態系統排名全球第二，亞洲第一。在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發布的《2023年全球創新指數》，「深圳—香港—廣州」科技集群連續四年蟬聯全球第二位，而香港的排名在亞洲

保持第五位、在全球132個經濟體中排名第十七位。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於2022年為301.38億元，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上升至1.07%。初創企業增至去年的近4 300間，較2014年多約4倍。同期，相關企業僱用人數增加到超過16 000人，上升近7倍。綜觀而言，各項推動創科發展的措施已漸見成效。

- 2.及3. 創新科技署負責管理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現時設有18項資助計劃，各有不同的目的、範疇和運作模式，支援五大創科範疇，分別為「支持研究及發展」、「推動科技應用」、「培育創科人才」、「支援科技初創企業」以及「培養創科文化」。為確保公帑運用得宜，我們就資助計劃訂定公平及合理的評審準則，並根據相關準則進行審批。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透過不同的培育計劃，為有志創業的科技人才提供培育期前支援，有關培育計劃的申請均經過嚴謹的篩選及審批程序；而成功入選後，培育公司須完成定期進度檢討才獲得相應的資助金額。至於未能達成預設目標或未能提交具說服力的計劃以追趕進度的培育公司，科技園公司／數碼港會與他們進行檢討並或會要求停止參與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8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透過發展本地創新及科技產業，推動經濟及社會持續和多元發展，帶動整體經濟結構升級轉型，以提升香港的競爭力和改善市民的生活質素。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a. 局方推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至今，請按年列出參與該計劃的世界級學者和其研究團隊的名稱、數目和分別到哪所本港大學任職；
- b. 承上題，請按年列出涉及的開支金額為何；
- c. 局方推行「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至今，請按年列出參與該計劃的公司名稱、數目和涉及的開支金額為何；
- d. 承上題，局方會否檢視該計劃的成效，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a.及b.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截至2024年2月底，共有超過90位傑出學人的提名獲支持，當中57位已來港上任，詳情請見附件。其餘獲選學者將會陸續來港。計劃下亦有近140名研究員獲批「研究人才庫」的資助。我們未有備存其他有關研究員的數據。

計劃會向聘請獲選學者的大學提供不多於大學實際提供薪津金額一半的薪金津貼，上限為每名獲選學者每年100萬元，為期最多5年。計劃下獲選學者亦可獲得「研究人才庫」的資助，聘請最多4名研究員協助其進行研發工作，為期最多3年。如有需要，獲選學者可向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申請資助設立實驗室。計劃預計涉及約20億元，截至今年2月底已動用及已承擔的金額約16.2億元。

c.

「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前稱「再工業化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0年7月推出，以1(政府)：2(企業)的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最高資助額為獲批項目總支出的三分之一或1,500萬元，以較低者為準。

截至2024年3月，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會)已支持38宗申請，涉及62條生產線，而項目總金額約為9.66億元，資助計劃的總資助額約為2.71億元。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的38宗申請項目所涉開支金額表列如下：

年度	申請公司數目	項目總支出 (約額)	資助金額(約額)
2020-2021	6	1.3億	3,900萬
2021-2022	11	3.81億	9,400萬
2022-2023	10	3.5億	1.03億
2023-2024	11	1.05億	3,500萬
<b>總計</b>	<b>38<sup>註</sup></b>	<b>9.66億</b>	<b>2.71億</b>

註：截至2024年3月，共有38宗申請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當中32宗已簽署資助協議，相關申請者及其所屬行業和項目內容為：超力國際食品(大米包裝)、廚房壹號(食品加工)、蘇利亞(鋼筋連接器摩擦壓接)、香港啤酒(啤酒生產)、Nanoshields Technology(納米纖維過濾材料靜電紡絲)、日清食品(杯裝和碗

裝速食麵產品)、穀子特玩(CASETiFY生產線)、怡加新(蔬菜汁)、聯泰香港鮮蛋液(鮮蛋液產品)、百達洋行(納米纖維高效微粒空氣過濾材料)、德昌電機工業製造廠(樹脂結合石墨套管製造)、李錦記(蠔油製造)、屈鐵臣(鋼筋預製件)、家得路天然健康食品(補充劑)、維特健靈大藥廠(茶膠囊)、淘化大同食品(醬料小包包裝)、華生電機(智能碳刷)、綠楊樓(月餅產品)、平記食品工場(湯品、汁醬、食品及飲料)、位元堂藥廠(中藥製造)、美國麒麟藥廠(口服固體製劑)、盈宗製藥(納米纖維物料及呼吸器)、金源米業(大米包裝)、Sew Solution(針織毛衣)、小寶慈善基金(飯盒、湯品、肉類及蔬菜)、Nanodocks Technology(納米纖維過濾材料)、迦南印刷(印刷後智能生產線)、Cat Dynamics(威士忌生產)、新精明印刷(印刷)、雀巢香港(雪糕甜筒包裝)、漢方醫藥(中藥包裝)及京都念慈菴(藥材包裝)。另外6宗已獲評審委員會同意支持的申請,秘書處正就評審委員會對申請項目的意見與申請公司跟進,以確定其計劃的細節及資助協議的內容。當有關申請公司完成簽署資助協議後,我們會將項目的資料上載到創新及科技基金的網頁,供公眾參閱。

d.

自資助計劃推行以來,截至2024年3月,已簽署資助協議的32個項目已成功推動在本港設立涉及食品製造及加工(包括健康食品)、紡織及製衣、建造材料、醫療器材、納米纖維材料、製藥(包括中藥)、電子、印刷及器材配件等行業的54條新的智能生產線,涉及6.56億元私人投資,產生的就業機會超過300個。

我們會繼續檢視資助計劃的運作情況,並適時提出優化措施。舉例而言,計劃於今年1月推出優化措施,容許申請計劃的企業任何時間在計劃下合共進行最多3個項目,以獲取最多共4,500萬元的配對資助。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  
已來港獲選學者

	英文姓名	受聘大學	抵港年份
1	Prof XIE Ting	香港科技大學	2020
2	Prof CHEN Qing-yan	香港理工大學	2021
3	Prof Takashi HIBIKI	香港城市大學	2021
4	Prof HO Tsung-yi	香港中文大學	2021
5	Dr JIANG Hai-bo	香港大學	2021
6	Prof Kazuhiro KOSUGE	香港大學	2021
7	Prof LI Lain-jong	香港大學	2021
8	Prof LUK Kam-biu	香港科技大學	2021
9	Prof REN Yang	香港城市大學	2021
10	Prof WENG Qi-hao	香港理工大學	2021
11	Prof YAN Ren-bin	香港中文大學	2021
12	Prof YIN Xiao-bo	香港大學	2021
13	Prof ZHANG Wei-xiong	香港理工大學	2021
14	Prof ZHOU Xiao-fang	香港科技大學	2021
15	Prof Kyongtae BAE	香港大學	2022
16	Dr CHAU Lap-pui	香港理工大學	2022
17	Prof Stephen DALTON	香港中文大學	2022
18	Prof FANG Xuanlai	香港大學	2022
19	Prof FANG Yuguang	香港城市大學	2022
20	Prof JIN Bang-ti	香港中文大學	2022
21	Prof LEE Tu-chung	香港城市大學	2022
22	Prof LIANG Shunlin	香港大學	2022
23	Prof LIU Ai-qun	香港理工大學	2022

	英文姓名	受聘大學	抵港年份
24	Prof LOH Kian-ping	香港理工大學	2022
25	Prof LONG Yi	香港中文大學	2022
26	Prof MAO Chuan-bin	香港中文大學	2022
27	Prof PAN Jialin	香港中文大學	2022
28	Prof David PARKER	香港浸會大學	2022
29	Dr SU Hui	香港科技大學	2022
30	Prof WANG Xun-gai	香港理工大學	2022
31	Prof WU Tao	香港理工大學	2022
32	Prof XU Dong	香港大學	2022
33	Prof ZENG Xiaocheng	香港城市大學	2022
34	Prof ZHAO Xiao-lin	香港理工大學	2022
35	Prof ZHOU Qiang	香港大學	2022
36	Prof BU Guojun	香港科技大學	2023
37	Prof Patrick BUTAYE	香港城市大學	2023
38	Prof DAI Hong-jie	香港大學	2023
39	Prof Ahmed ELGHAZOULI	香港理工大學	2023
40	Prof HE Mingguang	香港理工大學	2023
41	Prof HU Shiyan	香港大學	2023
42	Prof Thomas KNOPFEL	香港浸會大學	2023
43	Prof LI Jianming	香港浸會大學	2023
44	Prof LI Mo	香港科技大學	2023
45	Prof LIN Xiaojun	香港中文大學	2023
46	Prof LIU Bin	香港城市大學	2023
47	Prof LOU Xiong Wen	香港城市大學	2023
48	Prof MA Yi	香港大學	2023
49	Prof Andreas MOELLER	香港中文大學	2023

	英文姓名	受聘大學	抵港年份
50	Dr OUYANG Wanli	香港中文大學	2023
51	Dr QIU Anqi	香港理工大學	2023
52	Prof SUNG Wing Kin	香港中文大學	2023
53	Prof WANG Xin	香港城市大學	2023
54	Prof XIE Yuan	香港科技大學	2023
55	Prof YUAN Zhiguo	香港城市大學	2023
56	Prof ZHANG Yong	香港城市大學	2023
57	Prof Janelle YORKE	香港理工大學	2024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0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表示：繼續推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加強對本地大學的支援，以吸引國際知名的STEM學科學者及其團隊來港任職；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三年，就中小學及專上院校推動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教育，當中各項措施所涉人手及開支為何；
- b. 過去兩年，就支援中小學及專上院校，政府的各項有關STEM教育的措施，所涉支援學生人數、人手及開支為何；
- c. 承上題，局方會否定期評估及檢視該計劃成效，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6)

答覆：

政府各相關決策局和部門一直透過一系列措施培育、吸引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新科技(創科)人才庫。在培育人才方面，從小培養學生對創科的興趣至關重要。教育局大力於中小學及專上院校推動STEM／STEA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及數學)教育，已落實多項STEM／STEAM教育的支援措施。而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亦推出不同項目，由小學至大學階段在課程以外培育創科人才。經統籌教育局提供的資料，現就問題綜合回覆如下：

教育局就STEM／STEAM教育的支援措施包括更新課程、加強教師專業發展、增潤學生學習活動、提供資源支援等。

## 中小學

- 教育局持續在中小學透過多元策略大力推動STEAM教育，強化學生對數理和創科的興趣和能力，培養創新思維。重點項目包括更新學校課程、加強教師專業發展，以及向學校提供資源支援等。現時學校正積極推展STEAM教育，教師普遍透過跨學科學習活動，如專題研習、主題式學習、設計發明等活動推行。
- 教育局一直向學校提供的各項撥款，包括擴大／營辦開支整筆津貼下的經常性撥款和科目資源，以推動STEAM教育。為支援學校起動小學科學科，教育局已預留約2億元，於本年3月底向每所公營學校及直資小學提供35萬的「一筆過津貼」。此外，由2019／20學年起，教育局向公營學校及直資學校發放恆常的「全方位學習津貼」，每年撥款約9億元，支援學校組織更多走出課室的體驗學習活動，包括STEAM學習活動。另一方面，優質教育基金已把STEM／STEAM教育納入為其中一項「優先主題」，並由2018／19學年開始推行「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讓學校申請撥款，推行校本課程設計及／或學生支援措施，包括發展校本STEM／STEAM教育。由2018／19至2022／23學年，基金透過優先主題撥款計劃及「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批出超過1 000項與資訊科技教育及STEM／STEAM教育有關的計劃，撥款金額超過10億元。此外，優質教育基金已撥備5億元，通過教育界和商界的合作，發展切合本地教學需要的電子學習配套，進一步推動STEAM教育。計劃下共有22個資助項目，並已於2023／24學年初開展，涉及資助金額約2.4億元。

展望未來，教育局會持續透過多元策略和支援措施進一步推動 STEAM 教育，並檢視相關項目的推行，包括優化學校 STEAM 相關的課程、加強教師創科專業培訓，同時為學校提供不同的資源支援等，以加強學生學習數理科技的效能，普及創科學習。

除上述津貼／撥款計劃，在中小學(包括特殊學校)推動 STEAM 教育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已納入教育局整體開支內，因此未能提供各分項的數字。

## 專上院校

- 專上院校方面，各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大學近年均積極推展STEM教育方面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措施：在2022-25三年期內，各教資會資助大學合共新增超過10項與STEM相關的學士學位課程，亦提供創新的跨學科課程，在其他範疇的課程中加入科技元素，如金融科技、藝術科技、教育科技和數碼人文學科，以培育擁有跨學科知識的STEM人才。在現行制度下，教資會以整體補助金形式向8所

教資會資助大學發放經常性撥款，大學可靈活運用撥款以應付不同開支，教育局因而未能提供推動STEM教育相關的分項數字。

- 隨着生成式人工智能冒起，創新和突破性科技為教學革新和學習體驗帶來全新挑戰，但同時亦帶來龐大機遇。與此同時，第三代互聯網等科技的廣泛應用為學界和業界更緊密協作帶來契機，亦有助學生獲得更真實的學習體驗。此外，社會日益重視數碼技能對經濟轉型的重要性，亦十分關注科技應用引申的道德和社會議題。就此，教資會於去年6月宣布撥款1億元設立科教創新基金，以鼓勵大學利用創新和突破性科技推進教學革新及豐富學習體驗，培養大學生在數字化經濟環境中成為德才兼備的新世代人才。8所教資會資助大學正利用撥款推行約100個新項目，涵蓋(i)推動教學法、課程、評估和學生發展的轉型；(ii)全面提升數碼素養；(iii)推廣科技社會責任和學術誠信；以及(iv)促進學術界與產業協作，增強真實學習體驗。科教創新基金下各項目預計將於2026年中完成。
- 自資專上教育界別方面，教育局已於2020年12月推出自資專上教育提升及啟動補助金計劃，涉及撥款12.6億元，以支援合資格自資專上院校發展及優化切合市場需要但成本高昂的課程，以及減少院校從學費收回全部裝置費用的需要，從而減輕學生的財政負擔。2020-21年度、2021-22年度及2022-23年度，分別有3個、3個及2個與STEM相關的項目獲批，涵蓋金融科技、藝術科技、創科、建築管理及工程等課程，每年度涉及撥款分別為約5,500萬元、約9,100萬元及約5,700萬元。
- 此外，政府透過教育局推行的「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讓修讀指定課程的學生獲得資助，並鼓勵自資專上教育界別開辦包括與STEM相關的選定範疇的課程，為有殷切人力資源需求的特定行業培育人才。2021／22學年、2022／23學年及2023／24學年(截至2024年2月)與建築及工程、電腦科學、金融科技和檢測及認證範疇相關的課程的資助款額分別為約7,800萬元、約6,800萬元及約1.3億元。

長遠而言，建基於現有推動STEM／STEAM教育的基礎，教育局會加強與創科業界、專上院校、專業團體和不同決策局合作，透過多重進路的方式，優化STEAM教育的支援策略。

與此同時，**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為中小學及專上院校學生推出「中學IT創新實驗室」、「奇趣IT識多啲」計劃和「創科實習計劃」，以在課程外提供更多支援，推動創科教育。

-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分別於2020／21及2021／22學年推行「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兩個計劃的資助對象分別為全港所有公帑資助中學及小學。自兩個計劃分別於2020／21及2021／22學年推出以來，學界和相關持份者對計劃的反應踴躍。截至2024年2月，已有超過9成的中小學申請，並有超過480所中學及超過480所小學的申請獲批，獲批

金額分別為約3.85億元和1.64億元，受惠學生超過37萬人次。「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實際涉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8個職位。

- 此外，創新科技署於2020年推出的「創科實習計劃」，至2024年1月底已為修讀STEM相關課程的大學生提供了超過12 000個短期實習機會，資助總額約為3億元。計劃已於2023年6月擴展至涵蓋5所公營研發中心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在海內外大學(包括本地指定大學在粵港澳大灣區設立的分校)修讀STEM課程的大學生提供的實習機會。創新科技署以現有的人手推行及統籌創科實習計劃的工作，並無分項數字。

另外，「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獲教資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截至2024年2月底，共有超過90位傑出學人的提名獲支持，當中約60位已來港上任，其餘將會陸續來港。計劃預計涉及約20億元，截至今年2月底已動用及已承擔的金額約16.2億元。計劃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教資會秘書處」)提供秘書處支援，於2023-24年度實際涉及教資會秘書處4個有時限的合約職位，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則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行計劃下的工作。政府會與各大學保持緊密聯繫，適時檢視計劃的推行情況。與此同時，考慮到持份者的意見，政府於今年1月以試行模式在計劃下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4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關於初創企業的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五年，有否統計政府每年就支援初創企業發展投入數碼港和科學園的所涉開支分別為何；
- (二) 過去五年，「數碼港培育計劃」每年的(i)申請個案數目、(ii)獲批個案數目、(iii)獲批個案的平均獲批財務資助及租金補貼金額及(iv)每宗申請的平均審批時間分別為何；
- (三) 「數碼港培育計劃」自2005年推出至今，取錄科技初創企業的數目為何，按領域類別劃分；當中在完成培育後繼續經營(i)三年或以上、(ii)五年或以上及(iii)十年或以上的企業的數目和所佔百分比分別為何；
- (四) 數碼港至今培育了多少家「獨角獸」初創企業(即估值達10億美元而尚未上市的初創企業)，並列出該企業的(i)名稱、(ii)業務性質、(iii)成為「獨角獸」的年份，以及(iv)近年獎項及成就；
- (五) 自2021年推出以來，(a)「創科培育計劃」和(b)「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分別每年的(i)申請個案數目、(ii)獲批個案數目、(iii)獲批個案的平均獲批資金援助金額，以及(iv)每宗申請的平均審批時間分別為何；
- (六) 自香港科技園公司2001年推出有關培育初創企業的計劃至今，共有多少間科技初創企業參與，按領域類別劃分；當中成功畢業後繼續經營(i)三年或以上、(ii)五年或以上，以及(iii)十年或以上的企業的數目和所佔比率分別為何；及

(七) 香港科技園公司至今培育了多少家「獨角獸」初創企業(即估值達10億美元而尚未上市的初創企業)，並列出該企業的(i)名稱、(ii)業務性質、(iii)成為「獨角獸」企業的年份及(iv)近年獎項及成就？

提問人：林振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作為香港的創新科技(創科)旗艦機構，一直致力為創科初創企業提供基礎設施、培育計劃及一站式的支援服務。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一)

過去5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科技園公司用於不同的創科培育計劃的支出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支出(百萬元)
2019-20	39.22
2020-21	122.53
2021-22	239.08
2022-23	339.73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451.1

過去5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數碼港用於初創企業支援的公眾使命支出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支出(百萬元)
2019-20	153.4
2020-21	187.5
2021-22	180.6
2022-23	186.7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163.7 (估算)

(二)

「數碼港培育計劃」為每間培育企業提供最高50萬元的資助，於完成進度檢討後分階段發放。獲錄取企業可選擇成為數碼港的駐場公司或非駐場公司，而前者可免費租用數碼港辦公室。大部分畢業企業均可獲得50萬元資助。審批時間方面，從申請截止日期至公布結果一般需時約2個月。過去5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數碼港培育計劃」(包括「智慧生活初創培育計劃」)的申請及獲批個案數目如下：

財政年度	申請個案數目	獲批個案數目
2019-20	607	129
2020-21	649	130
2021-22	465	130
2022-23	460	129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750	99

(三)

截至2024年2月，「數碼港培育計劃」共取錄了1 254間科技初創企業，涉及的業務領域包括：

業務領域	企業數目
智慧生活(包括電子商貿、教育科技及健康科技等)	535
金融科技	256
數碼娛樂	147
人工智能／大數據	97
區塊鏈	61
網絡安全	9
其他	149
<b>總數</b>	<b>1 254</b>

在559間從數碼港培育計劃畢業3年或以上的企業中，有463間(超過8成)的企業繼續經營。數碼港未有備存完成培育後繼續經營5年及10年或以上的企業數目。

(四)及(七)

根據投資推廣署就香港獨角獸企業的調研，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至今累計見證9間香港獨角獸企業(即估值超過10億美元而未上市的企業)的誕生，其中2間已經上市。有關公司及其業務性質、成為獨角獸企業的年份，以及近年獎項和成就表列於附件一及附件二。

(五)

科技園公司的「創科培育計劃」和「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分別為每間培育企業提供最高129萬元和600萬元的資助，於完成進度評估後分階段發放。大部分畢業企業均可獲得最高資助額。兩個培育計劃就每宗申請的平均審批時間分別為45天和110天。過去3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兩個培育計劃的申請及獲批個案數目如下：

財政年度	創科培育計劃		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	
	合資格申請 個案數目	獲批個案 數目	合資格申請 個案數目	獲批個案 數目
2021-22	191	123	27	13
2022-23	274	150	26	19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364	173	26	8

(六)

截至2024年2月，共有1 744間科技初創企業獲批參與科技園公司培育計劃，涉及的業務領域包括：

業務領域	企業數目
資訊及通訊科技	1 050
電子	270
物料及精密工程	179
綠色科技	114
生物醫藥	113
其他	18
<b>總數</b>	<b>1 744</b>

在220間已從科技園公司培育計劃畢業3年的培育初創企業當中，有196間(近9成)在畢業3年時仍繼續經營。科技園公司未有備存完成培育計劃後繼續經營5年及10年或以上的企業數目。

香港科技園公司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公司中的  
香港獨角獸企業(累計)

註：以公司名稱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企業名稱	業務性質	成為獨角獸企業的年份	近年獎項及成就
1	貨拉拉	智能物流服務	2019	業務覆蓋亞洲及拉丁美洲超過40個城市，以及內地350個城市。
2	商湯科技	研發商業、智慧城市、智能汽車等多個領域的人工智能方案	2018	在2021年於香港交易所上市，現時在內地、日本、新加坡及韓國等多個國家設有辦事處。
3	思謀科技	發展電腦視覺和人工智能技術	2021	公司累計服務超過200間行業龍頭企業。

**數碼港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公司中的  
香港獨角獸企業(累計)**

註：以公司名稱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成為獨角獸企業的年份	近年獎項及成就
1	Animoca Brands	流動應用程式及遊戲開發	2021	擁有超過450家娛樂相關公司(遊戲、體育、藝術和文化等)的投資組合。累計吸引資金超過8億美元。
2	GOGOX	通過配對客戶與司機提供物流服務	2017	在2022年於香港交易所上市。包括約650萬名註冊司機，業務從香港先後拓展至新加坡、南韓、印度、越南及中國內地，覆蓋340個城市。
3	Hashkey	提供數字資產金融服務	2024	該公司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是首個獲得證監會批准於本港面向零售用戶展業的持牌交易平台。
4	客路	一站式目的地旅遊活動預訂平台，向用戶提供一系列活動資訊，供他們探索及預訂景點與特色活動	2018	2023年12月獲逾2億美元融資。於2023年度的總預訂額達30億美元。
5	TNG	為消費者提供電子支付工具	2018	為儲值支付工具持牌機構，業務從香港先後拓展至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越南、泰國、印尼、印度、日本及中國內地等。
6	匯立	為顧客提供度身訂造及智能銀行服務的虛擬銀行	2017	擁有近5 000萬用戶以及超過700家企業客戶。截至2021年3月，匯立的融資規模已超5.8億美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會繼續監督「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的運作，為更多社會創業家提供支援，可否告知本會：

- 1) 計劃過去三年以來的受資助的創新項目總數，以及按照服務範疇劃分的項目數量分別如何；
- 2) 計劃過去三年以來的受惠人數如何(按受惠群體分類)；
- 3) 如何就獲得撥款的創新項目進行效益評估，以確保社創基金的運作成效？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 1)及2)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透過協創機構推展具有不同特色的「創新計劃」，藉此借助這些機構的經驗和網絡，物色和培育新晉社會創業家，扶助他們發揮創新思維，將社會效益融入他們的創新項目及業務。過去3年(2021年至2023年)，在基金下獲資助的「創新計劃」項目共249個，總受惠人數逾64 000人。獲資助項目涵蓋的服務範疇及受惠者十分廣泛，服務範疇主要包括教育與學習、工作能力培訓和為弱勢社群提升就業機會、醫療、社區參與等，而主要受惠者則包括兒童及青少年、長者、殘疾人士、低收入家庭等。有關的分項數字如下：

### 以服務範疇分類

服務範疇	項目數量
醫、食、住、行	69
工作能力培訓和為弱勢社群提升就業機會	70
教育與學習	74
社區參與	24
其他	12
合共	<b>249</b>

### 以主要受惠者分類

受惠者	人數
兒童及青少年	25 837
殘疾人士	10 229
低收入家庭	4 576
長者	13 373
不同種族人士	4 366
其他	5 806
合共	<b>64 187</b>

- 3) 社創基金委聘香港大學展開「社創基金評估研究」，評估基金各項工作在實踐基金目標方面的表現。這項研究旨在衡量基金的工作表現和成效，以及由基金推動的項目(包括持續推行和新開展的項目)演變發展帶來的效益。研究團隊在最近發表的報告中，確認基金達到以嶄新方法扶貧的效果，除了撥款資助創新項目外，更著力提升社會創業者的能力，並建立平台，透過促進跨界別合作，為社會投資創造更高效益。社創基金支持的創新項目每1元撥款能為社會帶來超過5元的效益，使資源能夠產生更大價值。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0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在二零二三年度，是否有根據政府的《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在未經律政司的情況下，向外聘用律師作顧問服務；如有，有關支出的服務性質和所花費用為何。

提問人： 林新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在2023年度沒有向外聘用律師作顧問服務。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6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演詞中提及，政府將發展生命健康科技並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1)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產業涵蓋範圍、人員規模、產值等資料為何；以及(2)用於資助本地大學跟海內外機構合作的六十億元資金的分配制度為何？

提問人：林順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

政府隨後著手敲定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在過程中諮詢了持份者的意見，並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須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

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院校在提交申請時，須列明擬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相關資料，包括目的、預期成果、推行計劃、財政預算和績效指標等。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發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 18 個月內開始運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6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演詞中提及，政府會在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1)計劃用於發展「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所撥出的二十億元將會如何分配，包括會研發哪些平台功能和項目，以及涉及的開支和人手、推行時間表分別為何；以及(2)未來三年，「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的推行時間表和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林順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22億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會繼續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動這些工作，詳情見預算「總目13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政府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中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6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演詞中提及，《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的先行先試安排首階段有邀請醫療業參與，讓兩地可利用流動性更高的跨境數據。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1)2024／25年度《合同》中用於推動兩地跨境醫療合作(如發展跨境病歷互通)的工作計劃、時間表和開支預算為何；以及(2)當局如何評估首階段試行的實施效果，包括有否制定關鍵績效指標，以及有何量度工具去評估成效？

提問人：林順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於2023年12月共同發布《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大灣區標準合同》)便利措施，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屬自願參與性質的《大灣區標準合同》促進及簡化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個人信息跨境流動到香港的合規安排，一方面有助降低企業個人信息跨境流動的合規成本，促進區內跨境服務的提供，另一方面推進大灣區數字經濟發展，助力香港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大灣區標準合同》先行先試安排已於2023年年底展開，首階段邀請對跨境服務需求較為殷切的醫療業、銀行業及徵信業機構參與。截至2024年3月中，我們共收到約100份意向書，其中約三分之一來自醫療業，反映業界對便利措施的反應良好。我們計劃於今年年中根據實施情況進行檢討，並適時優化各項細節及將便利措施推展至大灣區各行各業，以促進更多跨境服務，讓更多企業和市民受惠。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負責執行及統籌有關便利措施的工作，預計相關開支在2024-25年度約為2,600萬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3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演詞中提及，政府已審視如何有序及分階段推動北部都會區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預留了多少款項發展北部都會區內的創科項目(如配套設施及企業發展基金等)？

提問人：林順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根據發展局於2023年年底公布的《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北部都會區是香港未來的策略發展據點，亦是驅動本港經濟再創高峰的新引擎。北部都會區可分為四大區域，分別為高端專業服務和物流樞紐、創新科技地帶、口岸商貿及產業區，以及藍綠康樂旅遊生態圈，各有不同的策略定位和發展主題。

位於北部都會區的創科用地主要包括新田科技城提供約300公頃(包括位於落馬洲的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或下稱「港深創科園」)的創科用地；以及流浮山提供約15公頃發展數碼科技樞紐、數字基建設施及超級算力設備。

其中，港深創科園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2021年批出143億元予特區政府興建連接河套的道路網絡及相關的基建設施，並向港深創科園公司注資181億元建造第一期第一批次8座大樓以及支援公司營運。首3座大樓可於2024年年底起陸續落成。港深創科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已公布會率先釋出約5公頃建有社區隔離及治療設施的用地，讓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餘下的5座大樓的建造工程可盡快啟動。此外，為推動生命健

康產業在港發展，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至於河套以外的創科用地，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現正進行創科產業發展計劃的顧問研究，為該處不同地塊發展創科產業鏈中特定的創科用途(即上游(研發)、中游(原型或應用開發)或下游(製造)活動)、所需的基建和配套設施等提出建議。研究預計在2024年內完成。

此外，考慮到流浮山位置優越，與前海僅一灣之隔，發展局早前就流浮山一帶提出數碼科技樞紐的發展建議，利用先進科技，推動新經濟與傳統經濟融合，並將成為孕育青年人才和初創企業的搖籃。數碼港已獲邀研究在流浮山設立數碼科技樞紐。政府已初步預留約15公頃土地，以發展一個商業和科技園區。數碼港將於2024年展開進一步研究，以確定流浮山擬議發展計劃的細節。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0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指將動用六十億元用於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該項目的進展情況，包括收到多少份申請，有否具體時間表和成果轉化目標？

提問人：林哲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政府在2024年2月20日就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須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院校在提交申請時，須列明擬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相關資料，包括目的、預期成果、推行計劃和績效指標等。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發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18個月內開始運作。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2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各預留多少預算用於吸引企業落戶香港，具體吸引企業措施以及計劃時間表有否詳細計劃？

提問人：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主動接觸海內外企業，積極吸引和幫助具潛力或代表性的高增值創科企業落戶香港，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我們一直以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上述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我們來年會繼續接觸重點企業，與它們進行洽商，為它們提供適切協助，並會透過以下不同措施，吸引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相關措施包括：

- 透過「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為每個在香港設立的智能生產線項目以配對方式提供高達1,500萬元資助。政府在2023年施政報告公布，可讓企業在同一時間進行最多3個項目，即最多可獲4,500萬元資助。有關安排已於2024年1月8日起實施。
- 於今年內設立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為每家策略性產業(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的企業在港新設的智能生產設施，以1(政府)：2(企業)配對的方式提供最少1億元，最多2億元資助。

- 優化「科技人才入境計劃」，撤銷聘用本地僱員的要求，延長配額有效期至兩年，涵蓋更多新興科技範疇。此外，政府建議讓參與「加速計劃」的企業，可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加速計劃)」下有彈性地聘請具建設及營運大型智能生產設施所需的技術和經驗的非本地技術人員來港。透過向這些企業發出配額，為它們輸入技術人員，讓企業推進其在港購置、安裝及營運必要的機器和設備。
- 優化「研究人才庫」計劃，加碼資助科研機構和創科企業聘用研究人才進行研發工作，持有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津貼額已增加至20,000港元、23,000港元及35,000港元，並額外為持有博士學位的科研人才提供生活津貼。政府亦建議讓申請「加速計劃」的企業，除可在現有「研究人才庫」下聘用4名研究人才、總聘期為144個月外，亦可透過「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以1(政府)：1(企業)的配對形式額外聘用36名研究人才，總聘期為3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3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一億元以推動數碼共融措施，措施有否具體工作計劃，如何吸引長者參與，以及鑒於長者學習能力較弱，政府有否措施保障項目真正可以幫助長者融入數碼時代？

提問人： 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3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鑒於去年已經提出動用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政府可否提供設立的具體時間表，六十億元的使用計劃，以及現時的工作進展，各間獲批資助的合作院校以及機構的資料？

提問人： 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

政府隨後著手敲定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在過程中諮詢了持份者的意見，並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須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院校在提交申請時，須列明擬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相關資料，包括目的、預期成果、推行計劃、

財政預算和績效指標等。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發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 18 個月內開始運作。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4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有否計劃科研中心設立後，預留相關撥款資助本地大專院校與創科園內新的科研團隊作出培訓及交流活動，鼓勵園區發展的同時給予本地人才更多培訓機會？

提問人： 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為推動這產業的發展，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海外和內地的頂尖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與本地科研人員合作，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

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提出動用六十億元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以及計劃在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演辭中提及兩者均是以引進全球創科企業和人才落戶香港為主要目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生命健康研發院和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主要職能、負責事項，以及詳細分工為何；
2. 研發院和研究中心最快可在何時投入服務，預計每個財政年度的人手編制和營運開支為何；及
3. 預計每年可吸引多少科研企業、團隊，以及人才落戶香港，會否為此訂立績效指標？

提問人：劉業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4)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上述已預留的款項中，撥出22億

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會繼續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動這些工作，詳情見預算「總目13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生命健康研發院

政府已在 2024 年 2 月 20 日就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 2024 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必須採用跨院校／機構和跨學科模式，促成本地大學與內地及海外頂尖大學／科研機構／研究團隊在研發方面的長期合作，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院校在提交申請時，須列明擬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相關資料，包括目的、預期成果、推行計劃、承諾投放的人力及資源、財政預算和績效指標等。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發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 18 個月內開始運作。

## 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另一方面，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政府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中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1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04段，政府將通過基金撥款1億元，在未來3年為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及技術支援項目，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有關撥款當中，撥款的分布及詳細計劃為何；
2. 承上題，當局有否和如何評估該項目成效？

提問人：李浩然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計劃的主要開支將包括委聘機構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服務費用、宣傳費用等，詳情有待敲定。

2. 提供服務的機構需定期向社創基金提交報告，包括財務、進度以及關鍵績效指標(包括受惠長者的人數、培訓課程節數、支援點數目以及參加者滿意度等)，以便基金對計劃作出有效監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4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19年，政府推出1823聊天機械人服務，運用人工智能技術，由智能助理「一一」處理市民的簡單查詢及問題報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以1823的參與部門劃分，現時「一一」能夠處理的查詢之範疇；
- (二) 鑑於當局曾表示「一一」將分階段學習1823其他參與部門的常見問題，現時學習的進度如何；未來計劃「一一」可以處理的查詢之範疇為何？
- (三) 過去五年，每年「一一」處理的查詢的數目；
- (四) 當年開發「一一」的開支；
- (五) 過去五個年度，「一一」的營運及系統維護人手編制及實際開支或修訂預算開支；及
- (六) 鑑於目前「一一」只支援繁、簡體中文和英文，當局是否有計劃支援其他香港較常用的少數族裔語言；如是，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梓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就1823聊天機械人服務，綜合回覆如下：

效率促進辦公室在2019年12月開始，嘗試在1823採用聊天機械人技術處理公眾查詢，當年開發的開支約為300萬元。「一一」的營運工作由2名1823職員兼任，系統維護則由承辦商負責，過去5年開支平均每年約為42萬元。

「一一」每年平均處理逾2萬次查詢。自推出以來，「一一」不斷學習1823參與部門的常見問題，現時可解答10項特定範疇的簡單查詢，例如申請國際駕駛許可證、高齡津貼、狗隻牌照、強制驗窗計劃、差餉及地租及電業工程人員註冊，涵蓋超過170條常見問題。我們亦於2022年將聊天機械人服務擴展至「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方便市民使用「一一」。1823現正全面擴展「一一」，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包括公屋申請、教育資助及在職津貼、就業及僱員權益、環境及食物衛生、郵政服務、公司及土地註冊及租務事宜等。相關工作預計於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完成。

在語言方面，「一一」現時支援繁、簡體中文和英文。待「一一」的擴展工作完成後，我們會檢視用家意見，再擬定發展方向。1823現與1間非政府組織合作，為使用少數族裔語言人士提供電話傳譯服務。市民如有需要，可使用1823熱線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5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當局在2011年推出的「Tell me@1823」手機應用程式，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過去三年，每年「Tell me@1823」的下載量；

(二) 過去三年，1823電話中心每年分別共收到多少個以「Tell me@1823」作出的查詢和投訴個案；該等數字佔有關個案總數的百分比分別為何；以及就以上查詢和投訴的平均處理時間；

(三) 過去三年，是否存有以大量提交個案惡意濫用「Tell me@1823」的行為；如有，詳情為何；

(四) 過去三年，「Tell me@1823 v2」每年的維護費用；及

(五) 現時「Tell me@1823」提供的所有表格與及負責跟進的部門；以及未來是否有計劃在「Tell me@1823」加入更多不同的表格？

提問人：李梓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823提供多種途徑，包括「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網上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常見問題網頁、網上電子表格、電郵和熱線等，方便市民使用1823服務。1823於2022年7月推出全新的「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加入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服務及有關參與部門的常見問題，為市民提供自助查詢服務。

- (一) 全新的「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每年的下載量約為5萬。
- (二) 過去3年，1823收到以「Tell me@1823」作出的查詢和要求政府服務或投訴個案；該等數字佔有關個案總數的百分比如下：

	查詢		要求政府服務或投訴	
	個案數目	佔有關個案總數的百分比	個案數目	佔有關個案總數的百分比
2021年	8,777	0.4%	142,155	24.1%
2022年	29,442	1.4%	141,606	27.4%
2023年	18,429	1.0%	162,633	26.2%

1823收到以「Tell me@1823」作出的查詢個案後，會按部門提供的知識庫解答。就要求政府服務或投訴的個案而言，1823會紀錄個案詳情並轉介予適當的部門跟進。於2023年，1823平均20小時內回覆市民經「Tell me@1823」作出的查詢及轉介個案予適當的部門跟進。至於2021年及2022年，1823優先處理與疫情有關的來電，處理「Tell me@1823」個案平均需要超過24小時。

- (三) 1823收到要求政府服務或投訴個案後會轉介予適當的部門處理，由相關部門決定如何跟進及回覆。1823並無有關經部門調查後查證為惡意濫用的個案的數字。
- (四) 「Tell me@1823」每年的系統維護費用約為40萬元，包括流動應用程式及相關後台個案收發系統維護、升級及簡單改善項目。
- (五) 現時「Tell me@1823」提供4種表格，包括查詢、建議、讚賞和要求政府服務或投訴。而要求政府服務或投訴表格共12款，分別為「垃圾問題」、「建築物外的滴水滋擾」、「阻塞行人通道」、「食肆造成的阻街或衛生問題」、「道路交通設施的問題」、「路燈問題」、「公共交通服務問題」、「樹木問題」、「僭建／違例建築工程」、「違例泊車」、「非緊急交通違例」及「其他」。負責跟進的部門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運輸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路政署及屋宇署等。網上表格主要目的是方便市民填寫及協助1823有系統地收集所需資料，以便轉交相關部門跟進。1823會不時就市民的服務需要作出審視，並按需要增減或修訂表格，以便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提供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服務處理簡單查詢。我們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我們亦會透過不同渠道，向市民推廣「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及聊天機械人。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3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局方在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繼續推進在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港深創科園的工作」。

(1) 本年度相關工作詳情及預算分別為何；

(2) 為推進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建設，是否會考慮向中央反映優化人才及資金政策；包括為海內外科研人才在兩地園區出入境提供便利；允許香港的創投基金在「一區兩園」中自由兌換，使得創投基金的流通更加便利；若會，詳情如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慧琼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就問題兩部分的綜合答覆如下：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合作區)包括87公頃的香港園區(即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或下稱「港深創科園」)，及300公頃的深圳園區，是「十四五」規劃下其中一個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港深雙方一直透過2017年成立的「河套區港深創科園發展聯合專責小組」就合作區的發展保持溝通。特區政府將繼續全力和深圳市政府共同推進兩個園區的協同發展，以「一河兩岸」、「一區兩園」的理念研究創新性的措施。

就硬件建設而言，香港園區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總樓面面積可達100萬平方米，會劃分成不同產業主題的片區(包括生命健康

科技、人工智能、先進製造、產學研等)，以及人才住宿區、商業及附屬設施等，以建立多元的創科生態圈。第一批次的首3座大樓可於2024年年底起陸續落成。港深創科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已公布會率先釋出約5公頃建有社區隔離及治療設施的用地，讓香港園區第一批次餘下的5座大樓的建造工程可盡快啓動。港深創科園公司將展開第二期發展的相關規劃工作。

軟件配套方面，創新跨境要素包括人流、物資流、數據流等軟件安排是合作區「一河兩岸」、「一區兩園」的關鍵。就此，特區政府會繼續積極與深圳合作，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推動合作區在「一國兩制」下「一區兩園」的優勢，確保人員、資金、物資、數據等都能夠暢通流動，實現兩地創科深度合作的橋頭堡。兩地會積極研究的創新措施包括：

- 人員：合作區將以「一區兩園」的模式運作，日後將有科研人員每日「早出晚歸」往返港深兩地園區，因此需要有便利的通關模式和設施，容許特定人員便捷過境，例如預先登記便可利用科技簡化園區往來。此外，為方便港深兩地創科人員頻繁的日常跨境流動，特區政府和深圳市政府現正探討建設跨河橋樑連接兩個園區，橋樑的位置須待兩地政府商討；
- 資金：合作區可成為內地和國際重點創科企業在港設立總部或科研中心的重要據點。特區政府會與中央相關部委探討便利跨境資金流動的可行措施；
- 物資：兩地政府會研究利用「綠色通道」、「白名單」等機制，簡化科研物資、設備的出入境手續，便利為研究或試驗而採集的數據和樣本(包括臨床生物樣本)的交流；
- 數據：特區政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於2023年6月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簽訂了《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明確在國家數據跨境安全管理框架下，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合作，便利內地個人數據方便有序地跨境流通至香港。因應企業對科研數據有特定跨境需求，特區政府會與相關部委爭取，在符合國家數據安全法律法規及風險可控的前提下，擴大內地科研數據跨境至香港園區供園區內的企業使用。

特區政府會繼續支持推動香港園區的建設，亦正起草有關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的綱領性文件，當中會談及香港園區的發展方向、定位、配套等，目標是今年內發布。

創科及工業局會繼續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行發展香港園區的工作，詳情見預算「總目135—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6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總目135－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政府繼續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以提升政府服務質素。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過去三年，曾推動哪些部門採用創新科技？有關創新科技及開支分別為何？

運用這些創新科技對節省公帑及提升政府運作效率的情況為何？如何作出評估？

在2024-25年度，當局將會重點推動哪些領域的創新科技應用？當局有何具體措施和時間表？

提問人：李惟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政府致力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過去3年，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推動參與計劃的46個決策局和部門提出超過500項方便營商及精簡措施，涵蓋一千多項牌照及服務，當中近8成措施涉及採用創新科技，為業界及市民提供更多電子服務，例如採用「智方便」提供網上申請服務、開設不同的電子支付渠道、開發聊天機械人協助處理查詢，及提供端到端電子服務等。

效率辦亦向各部門提供一系列的支援措施，例如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辦專題技術論壇，向部門展示最新創科方案，並為有興趣的部門及公司安排創科配對，協助部門進一步研究或測試相關方案是否適用於它們的服務。此外，我們亦在效率辦的InnoGov Portal內聯網站，向各部門介紹最新的創科方案及提供配對服務。網站現時提供11類共約160項創科方案。我們是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部門推行有關工作。

決策局／部門運用創新科技改善公共服務，主要是為了提供更多利民便商的服務選項，一般而言，決策局／部門會靈活調配及運用所節省的有關開支，以完善現有服務或應付新的服務需求。

在2024-25年度，我們會繼續推動數字政府的發展及政府服務全面電子化，目標包括在2024年年中前達至所有牌照、涉及申請和批核服務及表格全面電子化，及在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達至所有政府服務全面落實電子支付選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6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第92點提及，政府已委託專家組，就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進行深入研究。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有關研究涉及的開支是多少？何時公佈研究結果？

政府在香港建立數據交易生態圈的計劃如何？列出過去投入在建立數據交易生態的相關項目，以及每個項目涉及金額？

有關數據交易生態圈如何幫助傳統產業，尤其是金融服務業，升級轉型，以及發展成新動能的階段性里程碑？

提問人：李惟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政府剛委託專家組，深入研究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範圍包括香港在數據交易中作為超級連接人的角色，以及推動國際數據貿易規則制定等。高效的數據生態圈是不少企業選擇落戶香港的考慮因素之一。香港憑藉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以及國際化的特點，從數據的供需到應用場景，都具備優厚的基礎和豐富的條件發展國際數據交易。我們相信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圈有助賦能產業及企業進行升級轉型。有關研究的具體範疇、時間表及預算等有待敲定。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9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分目： ()綱領： 沒有指定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問題：

就數碼共融計劃，推動長者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以表列方式，列出過去三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及效率促進辦公室就推動長者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的工作詳情：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工作項目	日期	成效	開支

效率促進辦公室			
工作項目	日期	成效	開支

2. 題述部門在推動長者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的分工為何，按照什麼原則進行分工；
3. 題述部門在合併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後，現時由社創基金專責小組負責提升長者學習和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和興趣的工作，會否轉由「數字政策辦公室」直接負責，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4)

答覆：

1. 過去3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就推動長者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的工作 -

資科辦			
工作項目	日期	成效	開支
長者數碼外展計劃(2021-2023)	2021年3月開始 (為期兩年)	為院舍長者、隱蔽長者、接受日間護理中心和家居護理服務的長者提供外展服務超過44 000人次；以試點形式舉辦流動外展服務站活動，額外服務超過1 700名社區長者	約1,000萬元
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2021-2023)	2021年12月開始 (為期兩年)	共有約4 000名長者參與培訓	約1,000萬元
長者數碼外展計劃(2023-2025)	2023年6月開始 (為期兩年)	截至2024年2月，已為院舍長者、隱蔽長者、接受日間護理中心和家居護理服務的長者提供外展服務超過18 000人次，而流動外展服務站活動，截至2024年2月亦已額外服務超過1萬名社區長者	約1,600萬元
「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	2021年3月開始	截至2024年2月，共錄得超過2 800萬次點擊和超過52萬次瀏覽	約400萬元

效率辦			
工作項目	日期	成效	開支(註)
4個以跨代數碼共融為主題的資助項目	2021年10月至2024年3月	透過青年參與，開展數碼家居外展復康服務、教導長者使用平板電腦／智能手機及流動應用	約1,300萬元

		程式的操作，促進跨代共融及加強社會的凝聚力。項目共有600名青年參與，惠及超過4 700名長者。	
16個透過協創機構推展的創新計劃項目，內容涉及利用資訊及通訊科技協助長者改善健康／生活的項目	2021年至2023年	項目內容包括透過虛擬實境技術為患有失語症或認知障礙症的長者提供方便及費用相宜的復康計劃；偵測長者失足跌倒而向其家人和照顧者發送提示訊息；提供設備及支援以協助長者在線上求診；開發拼圖遊戲，幫助認知障礙症患者延緩認知功能退化；為長者而設的線上及線下娛樂平台等，改善他們的日常生活和身心健康，惠及約3 100名長者。	約410萬元
建立一個可容納各方參與的一站式「樂齡科技平台」	2021年1月至2024年4月	推出各種服務包括網上知識庫，向業界及公眾提供有關樂齡科技不同種類的資訊；展開樂齡科技產品本地化和測試支援服務，為初創及中小企業提供超過1 800項有關設計／開發樂齡科技產品的支援及顧問服務；以及於2021年12月公布第二期的樂齡科技概況研究報告，就本港在開發或應用樂齡科技面對的機	約4,900萬元

		遇、挑戰及不足作出深入的分析。	
--	--	-----------------	--

註：由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撥款資助。效率辦負責監督社創基金的運作。

2. 政府一直致力促進數碼共融，並推動社會各界積極參與，協助包括長者在內的有需要人士認識及使用科技產品及服務，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資科辦多年來一直與非牟利機構及長者學苑合作，推動數碼外展服務及進階培訓課程等措施，鼓勵及協助長者在日常生活中使用及學習數碼科技，融入智慧生活。在推動上述措施時，資科辦會在涉及數碼科技方面提供支援，例如在課程的範圍及內容上提供意見，以及協助邀請年青義工及數碼科技專家參與活動。

資科辦和社創基金推行的長者數碼共融計劃重點各有不同，前者主要針對在安老院舍居住、在日間護理中心和在家居接受護理服務的長者，透過舉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活動除了涵蓋以體驗班形式教導長者認識及使用數碼產品外，還加入了不同的科技元素，例如利用智能機械人教授健體運動、示範虛擬實境產品進行復康治療，及利用擴增實境弓箭遊戲，訓練長者加強肌肉及手眼協調等；外展計劃的推行機構亦以試點形式在各區設立流動外展服務站，不定時向長者介紹常用的流動應用程式；而後者則專注為長者(尤其是不太熟識數碼科技的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透過定時定點的社區支援點，讓他們更容易尋求協助，方便他們在遇到數碼科技應用的問題時前往尋求一對一的技術支援，針對性地解決他們個別在使用數碼科技時遇到的疑難，確保他們能夠有效和安全地使用數碼科技，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網上購物、電子支付以及網絡安全等，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以達至社創基金的目標，透過推動社會創新，協助紓緩本港的貧窮及社會孤立問題，提升市民福祉，並加強社會的凝聚力。我們會在敲定社創基金計劃的推行細節時，與資科辦的服務(包括流動外展服務站)相互配合，發揮最大的協同效應和避免資源重疊。

3.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資科辦及效率辦合併。新成立的辦公室將整合現時兩個辦公室的資源，並承接兩個辦公室的工作，當中包括制定和推行數碼共融的計劃和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7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財政預算演辭》中第123段提及，政府在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撥出二十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款兩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如進駐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每間實驗室將平均獲得多少資助？
2. 二十億元中，多少款項涉及(a)基建建設(b)實驗設備(c)人才補貼(d)研發經費？(以表列出)
3. 早前公佈的資訊中指，將以十六所實驗室，以及八間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為基礎，包括生物醫學、大數據、人工智能等範疇，應用於預防、診斷、藥物開發、先進治療、康復等領域。各個領域涉及的實驗室分別有幾間(以表列出)？每間實驗室將獲得多少資助？(以表列出)
4. 除卻「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外，政府有多項支持生命健康科研的計劃，如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較其他計劃的側重點在哪？會否各個計劃各有聚焦？若有，詳情為何？(以表列出)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則公布政府會從上述已預留的款項中，撥出22億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政府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必須採用跨院校／機構和跨學科模式，促成本地大學與內地及海外頂尖大學／科研機構／研究團隊在研發方面的長期合作，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

另一方面，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政府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4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創科人才及用地安排：

1. 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預期2032年，本港創科人才將達10萬人，但有報告推斷創科人才於2032年只達6.5萬人。局方會如何加強未來工作，令創科產業更具全球競爭力？
2. 因應新田科技城新創科用地以及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規劃，局方已為創科相關行業預留約340公頃土地進行發展，局方會如何有效善用有關用地，令創科產業可持續發展？
3. 在發展新田科技城及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同時，政府計劃於馬料水填海和在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得來的土地，進一步預留作創科用途，局方會如何善用有關用地，令創科土地發展均衡？

提問人：李世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2022年公布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藍圖》)，就推動香港創科發展提出四大發展方向和八大重點策略。近年的《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亦宣布一系列措施落實《藍圖》中引領香港穩步實現國際創科中心的願景。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進一步宣布投放更多資源，就以下四大範疇提出重點措施：

- 就鞏固香港科研優勢及促進創科產業發展，政府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進行推廣教育等；宣布今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專注支援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從已宣布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以及撥出2億元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為生命健康科技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助力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利用已預留30億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設立研究設施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項目；以及向每所教資會資助大學的技術轉移處提供每年不超過1,600萬元資助；
- 就發展創科基建及推動「新型工業化」，政府將繼續支持推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園區的建設，首批3座大樓會在年底起陸續落成並投入運作；今年內推出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從事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並在港投資不少於2億元建設新生產設施的企業，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每家企業最多2億元資助，而參與計劃企業可獲「研究人才庫」資助聘用研究人才，並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員；
- 在發展數字經濟及助力社會數碼轉型，數碼港將於今年初起分階段邀請飲食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業申請為數5億元的「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政府亦會推行預算3億元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便利企業進行網上交易及電子服務。此外，政府已委託專家組研究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等；以及
- 就培育創科初創企業及人才，香港科技園公司將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結合業界力量，培育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政府亦會增撥1.34億元，在「奇趣IT識多啲計劃」下繼續資助公帑資助小學兩個學年，加強小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及應用。

政府會繼續推動香港創科發展，並持續推行與創科人才有關的不同措施，將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

2. 新田科技城提供約300公頃(包括位於落馬洲87公頃的港深創科園)的創科用地。新田科技城的創科用地將成為創科發展集群的樞紐，既與深圳產生協同效應，亦助力香港於「南金融、北創科」的新產業布局下，發展成國際創科中心。其空間規劃會對接已提升至國家戰略層面的合作區

的發展定位，並會與香港科技競爭力的布局充分結合，為合作區未來發展作前瞻性規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現正就新田科技城(河套以外)的創科用地進行創科產業發展計劃的顧問研究，為該處不同地塊發展創科產業鏈中特定的創科用途(即上游(研發)、中游(原型或應用開發)或下游(製造)活動)、所需的基建和配套設施等提出建議。研究預計在2024年內完成。

至於港深創科園，它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總樓面面積可達100萬平方米，會劃分成不同產業主題的片區(包括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先進製造、產學研等)，以及人才住宿區、商業及附屬設施等，以建立多元的創科生態圈。第一批次的首3座大樓將可於2024年年底陸續落成。港深創科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已公布會率先釋出約5公頃建有社區隔離及治療設施的用地，讓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餘下的5座大樓的建造工程可盡快啓動。同時，港深創科園公司將展開第二期發展的相關規劃工作。此外，為推動生命健康產業在港發展，河套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3. 因應2021年《施政報告》中提出重啟馬料水填海計劃，2022年7月土木工程拓展署就填海工程的技術評估及初步設計開展《馬料水填海工程研究》。該《施政報告》同時建議填海所得的新增土地可主要用作創科發展，香港科技園公司就此正進行初步研究。兩項研究預計於2024年內完成，屆時會對有關建議有較為具體的掌握，並會適時向公眾交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2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指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會繼續推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並以試行方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以加強對本地大學的支援，吸引國際知名的STEM學科學者來港任職。就此，請告知本會：

- (1) 計劃一共100個名額，推出後截至2023年3月，3年期間已經有80名科學者來港，反應良好，局方會否檢討計劃並考慮推出第2期計劃？
- (2) 全球對科技人才競爭劇烈，局方會否提出更多鼓勵措施，增加計劃吸引力，令更多外地學者來港進行科研活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就問題兩部分的綜合答覆如下：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目標是引入100位國際知名的創科學者在港進行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相關教研工作。截至2024年2月底，共有超過90位傑出學人的提名獲支持，當中約60位已來港上任，其餘將會陸續來港。政府會與各大學保持緊密聯繫，適時檢視計劃的推行情況。與此同時，考慮到持份者的意見，政府於今年1月以試行模式在計劃下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

除「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外，政府亦透過優化「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加強「研究人才庫」計劃對研發人才的財政支援，以及在「人才清單」下納入多個創科領域專業工種等措施，多管齊下吸引海內外創科人才來港發展。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的工作職責包括，透過發展智能生產及高增值產業推動「新型工業化」。就此，請告知本會：

1. 是否有按行業統計「再工業化資助計劃」(現稱「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過去2年接獲的申請數量、獲批數量及計劃開支？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已於本年2月成立，負責統籌和督導「新型工業化」策略的制訂，並協助製造業利用創新科技升級轉型。該辦公室的人手編制和開支詳情為何？2024-25年度工作規劃的重點及優先次序詳情為何？
3. 預算案演講詞第120段表示，參與「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企業可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員，該先導形式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1. 「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資助計劃」)在2020-21年度、2021-22年度、2022-23年度及2023-24年度的申請宗數分別為13、21、15及17宗(共66宗)；自「資助計劃」成立以來，「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支持38宗申請，涉及62條生產線，項目總金額約為9.66億元，總資助額約為2.71億元。按行業統計的數據詳情如下：

所屬行業	申請公司數目	項目總支出(約額)	申請公司投入(約額)	資助金額(約額)
食品製造和加工(包括健康食品)	17	4.49億	3.17億	1.31億
製藥(包括中藥)醫療器材	5	8,400萬	5,600萬	2,800萬
納米纖維材料	3	1.3億	7,000萬	3,300萬
建造材料	2	2,600萬	1,800萬	900萬
器材配件	2	1.22億	1.3億	1,900萬
印刷	2	2,900萬	1,900萬	1,000萬
電子	3	2,500萬	1,700萬	800萬
醫療器材	1	7,000萬	5,500萬	1,500萬
紡織及製衣	1	4,900萬	3,400萬	1,500萬
其他	2	900萬	600萬	300萬
<b>總計</b>	<b>38</b>	<b>9.66億</b>	<b>6.96億</b>	<b>2.71億</b>

2. 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辦公室)設於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內，由「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按《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的方向和策略，聚焦發展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等產業，領導制定這些產業的發展政策及支援措施。辦公室以產業導向為原則，支援重點企業在港發展，協助它們落戶香港。另外，辦公室亦協助本地製造業利用創科升級轉型，以及扶植初創企業。該辦公室的相關工作由創科及工業局的現有人手負責，並無分項的開支數字。
3. 在「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下獲批的企業，可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向創新科技署申請配額並於為期24個月的配額有效期內，向入境事務處提交工作簽證／進入許可的申請，聘用少量的非本地技術人員，以提速在港建立及營運其先進製造設施。相關企業須確認在本地聘用所需經驗及專業技術人員有困難，其提供的薪酬亦不低於香港特區類似職位的市場薪酬水平。我們預計「加速計劃」將吸引50至100家相關企業，而每家企業可申請不多於5個輸入非本地技術人員的配額，合共不多於500個配額。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0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效率促進辦公室負責與各局和部門緊密合作，推動政府服務全面電子化，以方便營商和精簡政府服務，就此，請告知：

1. 過去兩年，在推動相關政府部門落實建造和工程業的審批流程電子化方面，取得哪些主要進展和成果；及
2. 當局會否積極回應業界的訴求，致力建立一站式多功能電子政府服務平台，理順工程項目的審批流程，加快各部門的自動化工序，並為此訂立具體的目標和落實時間表，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1. 政府一直致力推動政府服務全面電子化，目標是在2024年年中前達至所有牌照、涉及申請和批核服務及表格全面電子化(如因法例或國際慣例要求而須親身交件或領證，申請人最多只須到政府辦公室一次)，以及在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達至所有政府服務全面落實電子支付選項，讓市民可選擇利用「轉數快」在線上及線下繳付相關服務費用。

各決策局和部門推行電子服務的進度良好。截至2023年年底，在一千四百五十多項牌照和服務當中，約9成涉及申請和約8成涉及領證的項目已達至全面電子化的目標，即有關牌照和服務均可以電子方式申請、付款、領證，當中包括與各工務部門相關的牌照和服務，例如申請建立圍板、有蓋人行道或門架的許可證。餘下的牌照和服務將於2024年年

中或之前達成目標。至於政府服務全面落實電子支付選項方面，截至2023年年底，在六百多個繳費項目當中，超過6成已達至提供電子支付選項的相關目標。

就落實建造和工程業的審批流程電子化方面，發展局表示，屋宇署在2019年已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約2億元開發電子資料呈交及處理系統，用以接收和處理根據《建築物條例》(第123章)呈交的建築圖則及相關申請。該系統正分三階段推行，首兩個階段分別於2022年6月及2023年3月啟用。第三階段原定於2025年第二季完成，屋宇署會提前於2024年第二季推出部分主要功能，屆時系統將能接受所有根據《建築物條例》呈交的建築圖則種類。

此外，為配合政府推行政府服務電子化，發展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以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作，於2022年6月推行先導電子投標系統，以電子方式於網上處理由工務投標委員會或中央投標委員會審批的工務工程合約投標程序，而投標者可透過用此系統遞交投標書。另外，發展局亦把有關服務推展至建築及工程顧問服務的投標程序，並已於2024年第一季度以先導形式推出。

2. 除了減少用紙外，上述提及的電子投標系統能一站式處理採購工程合約及工程顧問服務的程序。由於承建商或顧問公司可於網上以電子方式投標，投標時間更有彈性；而部門在處理電子投標書時，減省了運送傳統紙本投標書的時間，加快了採購流程；另外，此系統亦具有處理投標者提問及回應的功能，簡化投標者與部門的溝通流程及提高溝通效率。

至今，工務部門已有多個項目使用該系統，無論系統的表現或投標者的反應都十分理想。因此，發展局已制定目標，於2024年中開始，所有符合條件的政府工務工程合約和建築及工程顧問服務均必須使用此系統以電子方式處理採購程序。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0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負責推進在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港深創科園的工作，就此，請告知：

1. 過去兩年取得哪些主要進展和成果；及
2. 未來會否訂立重點工作並加快落實進度，以積極推進國際創科中心的建設，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就問題兩部分的綜合答覆如下：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是「十四五」規劃下其中一個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包括87公頃的香港園區(即「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及300公頃的深圳園區。港深雙方一直透過於2017年成立的「河套區港深創科園發展聯合專責小組」就合作區的發展保持溝通，至今已舉行10次會議。特區政府將繼續全力和深圳市政府共同推進兩個園區的協同發展，以「一河兩岸」、「一區兩園」的理念研究創新性的措施。

香港園區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總樓面面積可達100萬平方米，會劃分成不同產業主題的片區(包括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先進製造、產學研等)，以及人才住宿區、商業及附屬設施等，以建立多元的創科生態圈。第一批的首3座大樓可於2024年年底起陸續落成。港深創科

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另外，特區政府已公布會率先釋出約5公頃建有社區隔離及治療設施的用地，讓香港園區第一批次餘下的5座大樓的建造工程可盡快啓動。港深創科園公司將展開第二期發展的相關規劃工作。

政府會繼續支持推動香港園區的建設，亦正起草有關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的綱領性文件，當中會談及香港園區的發展方向、定位、硬件和軟件配套等，目標是今年內發布。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為推動這產業的發展，香港園區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香港園區第一批次將設有4座濕實驗室大樓，正可配合這方面的工作。為推進香港園區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6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負責監察和推行各項智慧城市措施，就此，請告知：

1. 自當局2020年12月公布《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以來，已取得哪些重要進展和成果；及
2. 當局會否參考鄰近地區的成功經驗，訂立未來的重點工作及關鍵績效指標，以加快落實各項智慧城市措施，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 《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自公布以來，各決策局／部門一直積極落實與其相關的智慧城市措施，涵蓋智慧出行、智慧生活、智慧環境、智慧市民、智慧政府及智慧經濟等一百三十多項措施大部份已經完成或持續進行，當中包括於2023年實施「易通行」不停車繳費服務，以及在3條過海隧道實施「分時段收費」；「智方便」於2023年提升功能，於首頁增設多項實時生活資訊，並會在2024年年中推出簡化登記程序，為市民帶來更便捷的服務；及推動更多公私營機構支援電子支付工具及擴展「轉數快」的付款功能等。在數碼基礎建設及促進數據流通方面，政府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並率先在2023年連接「商業數據通」，以加強政府及企業的數據互通。此外，政府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簽訂《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積極探討便利跨境數據流動的措施，以加快智慧城市發展。

2. 政府不時積極檢視各項智慧城市措施的成效，並參考不同地區的經驗，以制訂適合香港長遠發展和社會需要的智慧城市措施。《2023年施政報告》公布政府將於今年起兩年內推行智慧城市及數字政府110項新方案，並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推動開放數據及協調各部門推出更多數字服務，為市民帶來智慧城市的便利。我們的目標包括在2025年或之前持續推廣「智方便」並把年度用量增加至1 750萬次；落實所有政府部門採用「智方便」，達致電子政務「一網通辦」；以及把開放數據的年度用量增加至580億次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8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財政預算演辭》第104段，提出在社創基金撥款一億元，在未來三年為全港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讓他們更容易融入數碼時代，預計至少五萬名長者受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項目開支中是否包含長者數碼共融課程的撥款，(a)若有，涉及多少開支？(b)有關課程是否免費提供給長者參與？(c)預期課程由哪些機構提供？若無，詳情為何？
2. 關於數碼培訓課程(a)當局可否提供預計開設課程的時間？(b)課程的範疇包括甚麼？(c)如何能改善長者在數碼科技應用上面對的問題？
3. 預計受惠的長者人數為何？
4. 政府會否同時撥款為長者提供相關設備(如電腦及軟件)？若有，開支多少？若無，長者在接受培訓後，但沒有相關設備，會否學無所用？
5. 長者申請方式為何？
6. 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兩者的開支預算比例為何？

提問人：吳秋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就問題各部分的綜合回覆如下：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免費的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計劃的主要開支將包括委聘機構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服務費用、宣傳費用等，詳情有待敲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8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表格中提及2024-25年局長辦公室的預算開支較2023-24年原來預算增加13.5%。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預算增加的部分，具體開支用於哪些範疇？(以表列出)
2. 增加的部分會否有涉及統籌創科新項目的發展規劃的首長級職位等？若有，有幾個？
3. 增加的部分會否涉及人員的人工增幅？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吳秋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就問題三部分的綜合答覆如下：

2024-25年度局長辦公室預算開支的增加是由於一般開支所需的增加、人員薪酬的調整，以及增加1個非首長級職位。增加的部分沒有涉及新增首長級職位。具體表列如下—

項目	2023-2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4-25 (預算) (百萬元)
個人薪酬及與人員有關連的開支	14.7	15.8
一般部門開支	5.3	6.9
總計：	20.0	22.7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效率促進辦公室在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包括繼續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以提升政府服務質素；請告知本會，當局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中，動用了多少開支去推動相關工作？在提升各局及部門利用創科加強服務上有何具體工作成效？而在新的2024-25年度中，又有何具體工作計劃？涉及開支多少？預期成效為何？

提問人： 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政府致力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在2023-24年度，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推動共45個決策局和部門提出近200項方便營商及精簡措施，涵蓋超過500項牌照及服務，當中近8成措施涉及採用創新科技，為業界及市民提供更多電子服務，例如採用「智方便」提供網上申請服務、開設不同的電子支付渠道、開發聊天機械人協助處理查詢，及提供端到端電子服務等。

我們亦向各部門提供一系列的支援措施，例如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辦專題技術論壇，向部門展示最新創科方案，並為有興趣的部門及公司安排創科配對，協助部門進一步研究或測試相關方案是否適用於它們的服務。此外，我們亦在效率辦的InnoGov Portal內聯網站，向各部門介紹最新的創科方案及提供配對服務。網站現時提供11類共約160項創科方案。我們是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部門推行有關工作。

在2024-25年度，我們會繼續推動數字政府的發展及政府服務全面電子化，目標包括在2024年年中前達至所有牌照、涉及申請和批核服務及表格全面電子化，及在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達至所有政府服務全面落實電子支付選項，我們是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各局和部門推行有關工作。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效率促進辦公室其中一項重點工作及需要特別留意事項，是監督1823聯絡中心的運作，為其訂定整體路向及優化其服務，並且會透過應用創新科技，進一步改善1823服務；請告知本會過去一年1823服務的開支分別是多少？涉及人手多少？較往年增加或減少了多少？預計新一個2024-25年度的開支又是多少？人手多少？當局有何具體計劃進一步改善1823的服務？會引入什麼創新科技改善服務及減省人手？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2023-24年度1823的開支約為1.75億元，包括員工薪酬、相關系統的支援／維護費用，以及其他營運開支，較2022-23年度實際開支增加約6.7%。人手方面，1823在2023-24年度有9名編制公務員及49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包括全職員工以及按全職等值單位計算的兼職員工)，由於合約員工流轉的關係，所以人手較2022-2023年度減少5%。2024-25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1.8億元，包括525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為持續改善服務及提升效率，1823會進一步加強科技的應用。在2024-25年度，1823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以解答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試行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協助同事草擬市民書面查詢的回覆；以及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發放相關資訊等，以增加處理個案的能力及效率。1823會繼續密切留意科技的最新發展及應用情況，積極探索於不同領域進一步應用人工智能等創新技術，提升1823服務效率。

此外，1823會繼續就部門的資訊發放向部門提供意見，改善部門與市民的溝通，以期減少可避免的查詢和投訴。1823亦會持續優化業務流程和知識庫，以提升工作效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去年這個綱領中，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轄下的效率促進辦公室會繼續監督和支援獲委聘的協創機構營運「樂齡科技平台」，以推動本港樂齡科技的發展及應用，然而在新一個2024-25年度開支預算中就沒有提及這個事項；請告知本會，當局在過去一個年度推動樂齡科技的發展、應用和普及化的開支是多少？做了什麼工作？成效如何？在新的2024-25年度會否繼續相關工作？預計開支又是多少？有何具體工作計劃？預期會達到什麼績效？如不會繼續推動，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經諮詢勞工及福利局，現回覆如下：

為推動服務機構使用創新科技，政府繼續透過「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資助合資格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購置、租用或試用科技產品。截至2024年2月底，基金已批出合共約6.6億元，資助約1 900個服務單位購置或租用超過18 000件科技產品。社會福利署亦自2023年9月起將「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的適用範圍擴展至租用輔助科技產品，並在2023年10月起把全港超過210間津助長者中心的服務範圍擴展至包括樂齡科技推廣。政府會於2024-25年度向基金額外注資10億元，繼續推動樂齡科技的發展及應用。

此外，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於2021年1月至2023年12月撥款約4,900萬元建立一個可容納各方參與的一站式「樂齡科技平台」，推出各種服務包括網上知識庫，向業界及公眾提供有關樂齡科技不同種類的資訊；協助樂

齡科技產品供應商直接與用家建立連結，在院舍及社區層面進行測試研究並獲得意見反饋，以進一步協助相關產品及方案進行針對性的優化及增加樂齡科技產品在本地的應用。平台已於 2023 年年底完成了院舍產品測試，10 個測試產品的功能主題包括跌倒偵測裝置、陪伴機械人、健康監測裝置、移動及扶抱、防感染控制、防遊走、通訊、軟餐(照護食)、智能環境及認知訓練。平台現正整理產品測試框架文件，完成後會透過知識庫發布以供業界參考及採用。在社區層面，平台以生活實驗室(Living Lab)的概念，鼓勵社區用家與供應商雙向溝通。平台亦於 2023 年 10 月公布了《香港樂齡科技生活體驗區發展策略藍圖》，分享在澳洲發展生活實驗室以及與各地協作的經驗，為香港成立樂齡科技生活實驗室提供重要參考。未來 3 年，平台的知識庫將繼續運作，為公眾提供有關樂齡科技的資訊。此外，平台亦與其他相關決策局及部門分享項目所帶來的經驗及資訊，作為他們推出或優化支援措施的參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6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效率促進辦公室在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包括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併，以便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請告知本會，有關工作預計開支多少？涉及增加或減省多少人手？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及預期工作成效或關鍵績效指標(KPI)為何？

提問人： 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一個首長級職位，負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新成立的辦公室將承接現時兩個辦公室定下的績效指標，並會在成立後持續檢視及引入新的績效指標。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104段中表示會推動數碼共融：「我們亦致力減少數碼隔膜，推動包括長者等不同社羣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政府會在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1億元，在未來三年為全港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的項目，讓他們更容易融入數碼時代，得到數碼科技帶來的好處。首批項目預計最快於今年第四季開展，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請告知本會，有關1億元撥款在未來三年的開支細節為何？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和績效指標？而在過去的2023-24年度中，當局透過長者外展及培訓計劃，推動長者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的開支是多少？做了什麼工作？具體成效如何？新一年度是否會繼續相關工作？如會，詳情為何？與上述1億元撥款有否重疊？如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政府一直致力促進數碼共融，並推動社會各界積極參與，協助包括長者在內的有需要人士認識及使用科技產品及服務，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6月推出為期兩年的「長者數碼外展計劃」(「外展計劃」)服務，透過6間非牟利機構及其服務網絡，到全港各區探訪長者，包括在安老院舍居住、在日間護理中心和在家居接受護理服務的長者，以及隱蔽長者等，並舉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此外，資科辦將試點形式的流動外展服務站納入計劃的服務範疇，於全港各區設立超過300次流動外展服務站，以協助社區長者使用智能手機和流動應用程式。截至2024年2月，外展計劃的參與長

者人次已超過18 000，而流動外展服務站活動亦已服務超過1萬名社區長者。外展計劃的參與長者人次預計將會超過68 000，包括通過流動外展服務站所惠及的2萬名社區長者。

此外，資科辦於2021年開展的「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培訓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通過資助11間長者學苑，培訓計劃在社區為具備基本數碼科技知識的長者提供免費進階數碼培訓課程，內容除涵蓋常用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如「智方便」外，更包括智慧醫療、網上購物、流動支付、內地常用流動應用程式、社交媒體、電子錢包和網絡安全等，以協助長者掌握有關技巧。共有約4 000名長者參與剛完成的培訓計劃。

上述的外展計劃及培訓計劃於2023-24年度的總開支約為1,800萬元。

資科辦在新一年度會繼續推行於2023年6月開展為期兩年的外展計劃，並會於不同地點設立超過300次不定時的流動外展服務站，以吸引長者參與，向長者介紹常用的流動應用程式。外展計劃的參與長者人次預計將會超過68 000，包括通過流動外展服務站所惠及的2萬名社區長者。此外，資科辦將於2024年第二季推出新一期為期兩年的「培訓計劃」，預計將會惠及超過3 000名長者。資科辦亦會因應數碼科技的發展和不斷轉變的數碼生活模式，在「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繼續開發及引入迎合長者需要的學習單元，鼓勵長者終身學習。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於2021年撥款共約1,300萬元資助4個以推動跨代數碼共融為主題的創新項目，期望透過青年參與，協助提升長者學習和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和興趣，同時促進跨代共融及加強社會的凝聚力。項目內容豐富，包括為長者提供數碼家居外展復康服務、培訓青年教導長者使用平板電腦／智能手機及流動應用程式的操作，以及安排受培訓後的長者擔任義工向其他長者介紹如何使用數碼產品等。該4個項目於2024年4月已全部完結，由2021年10月至今共有600名青年參與，惠及超過4 700名長者。

另一方面，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計劃的主要開支將包括委聘機構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服務費用、宣傳費用等，詳情有待敲定。

資科辦和社創基金推行的長者數碼共融計劃重點各有不同，前者主要針對在安老院舍居住、在日間護理中心和在家居接受護理服務的長者，透過舉

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活動除了涵蓋以體驗班形式教導長者認識及使用數碼產品外，還加入了不同的科技元素，例如利用智能機械人教授健體運動、示範虛擬實境產品進行復康治療，及利用擴增實境弓箭遊戲，訓練長者加強肌肉及手眼協調等；外展計劃的推行機構亦以試點形式在各區設立流動外展服務站，不定時向長者介紹常用的流動應用程式；而後者則專注為長者(尤其是不太熟識數碼科技的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透過定時定點的社區支援點，讓他們更容易尋求協助，方便他們在遇到數碼科技應用的問題時前往尋求一對一的技術支援，針對性地解決他們個別在使用數碼科技時遇到的疑難，確保他們能夠有效和安全地使用數碼科技，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網上購物、電子支付以及網絡安全等，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以達至社創基金的目標，透過推動社會創新，協助紓緩本港的貧窮及社會孤立問題，提升市民福祉，並加強社會的凝聚力。我們會在敲定社創基金計劃的推行細節時，與資科辦的服務(包括流動外展服務站)相互配合，發揮最大的協同效應和避免資源重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創科及工業局會特別留意的事項，其中包括：「積極向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的新機遇，包括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吸引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以及招攬優秀創新及科技人才帶同其業務或科研成果落戶香港」；請告知本會，在過去的2023至24年度中，包括引進辦、以至香港科學園和數碼港，在有關吸引內地和海外具潛力及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做了什麼工作和有什麼成效？涉及開支多少？招徠了多少企業到港？當中分別是哪些行業和創新科技類別？請分項表列以說明。

而在新的2024至25年度中，當局在引進重點企業落戶香港的工作上，又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和績效指標？預算會運用多少開支？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引進辦)積極主動接觸海內外企業，吸引和協助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於香港落戶或擴展業務。自2023年，我們已經與超過200間來自內地和海外的創科企業接洽，並成功引進約50家企業，預計未來數年合共為香港帶來超過400億元的投資和創造超過13 000個職位。這些企業主要來自策略性產業：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這些企業落戶香港，將帶動相關產業鏈的上、中、下游企業到港，推動香港創新科技生態圈的蓬勃發展。

創科及工業局的目標是在2027年或之前吸引不少於100間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港落戶或擴展業務，包括至少20間龍頭創科企業，為香港帶來過百億元的投資，並創造以千計的本地就業職位。創科及工業局未來會持續主動接觸重點企業，與它們進行洽商，並為它們提供適切的協助，以促進海內外企業落戶香港。本局一直以現有人手及資源與引進辦共同推行有關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的第126段中提到：「我們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八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臨床醫學與健康、基因與生物技術等領域。為此我會從過去預留的款額撥出三十億元。」有關撥款的開支細節為何？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和時間表？預計有何關鍵績效指標和可以吸引多少科研項目？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臨床醫學與健康、基因與生物技術等領域。為此，政府會從過去預留的款額撥出30億元。政府正研究支援計劃的具體安排，並計劃於年內徵詢有關院校的意見，預計在今年內就建議諮詢立法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提出助力香港創科發展的政策，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的第123段中提到：「我們將在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助力河套以至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建設。我們會從過去預留的一百億元當中，撥出二十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款兩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有關撥款的具體工作計劃及時間表為何？有何關鍵績效指標？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22億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包括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以及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中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特區政府在去年《財政預算案》預留一百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請告知本會在過去2023-24年度期間，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工作成效如何？動用了多少開支？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113段提到：「我們將動用當中的六十億元，資助本地大學跟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有關計劃詳情和時間表為何？有何關鍵績效指標？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

政府隨後著手敲定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在過程中諮詢了持份者的意見，並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須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

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院校在提交申請時，須列明擬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相關資料，包括目的、預期成果、推行計劃和績效指標等。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發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 18 個月內開始運作。

另外，為推動生命健康產業在港發展，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上述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2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109段中提及：「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推動科研突破；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等，從而吸引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請告知本會，政府在過去的2023-24年度中推動人工智能發展上用了多少開支？做了什麼工作？有什麼成效？請分項列舉數字。有關30億元撥款在未來3年的具體工作計劃和時間表為何？有何工作關鍵績效指標(KPI)？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人工智能是新一輪產業革新的重要驅動力，也是推動數字經濟發展的關鍵。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於2022年公布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創科藍圖》)，提出重點發展具競爭優勢和策略意義的科技產業，包括人工智能及數據科學產業。政府一直透過全方位、靈活應變的策略，積極部署、構建及推動本港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

在政策、指引及法規方面，政府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分別發布《人工智能道德框架》及《開發及使用人工智能道德標準指引》，供業界參考。創科及工業局於2023年年底發布的《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亦提出政府就推動數據便捷流通和加強數據安全保障的具體行動措施，以更好統籌人工智能發展與安全，當中包括探討修訂及完善《版權條例》。

在強化科研實力方面，「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已建設15間聚焦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研發中心，匯聚全球約1 300名相關領域的科研人員。另外，《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出30億元，以推展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等領域。

政府亦會於今年內推出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從事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生命健康科技、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的企業，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每家企業最多2億元的資助，申請企業亦須在港投資不少於2億元。我們預計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將吸引50至100家從事相關產業領域的企業，在香港投資不少於200億元以設立先進生產設施。

同時，政府致力壯大創科人才庫，例如透過「研究人才庫」、「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及人才清單，培育本地及吸納海內外的科技人才，當中包括人工智能專家。數碼港及科學園社群現時包括超過600家人工智能及大數據的企業，在港設立研發中心或擴張業務，包括本地培育的頂級人工智能企業及多家來自內地等地區的龍頭企業。

基建方面，數碼港正積極籌備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

為進一步推動人工生態圈的發展，《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7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3，效率促進辦公室下年度會透過應用創新科技，進一步改善1823的服務，2023年1823聯絡中心未能達到在12秒鐘內接聽電話目標的原因？部門下年度會否增聘人手，以提升「在12秒內接聽到來電比率」？如會，詳情為何？1823查詢服務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以解答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相關擴展工作預計何時完成？下年度會否向市民宣傳1823的新功能？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支出和人手分別為何？會否為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設定服務指標？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1823設有3個服務指標，分別為「客戶滿意程度」、「首次來電即獲解答查詢比率」及「在12秒內接聽到的來電的比率」。2019年至2023年5年期間，1823的「客戶滿意程度」及「首次來電即獲解答查詢比率」分別為4.5分及99%，皆高於訂定的目標4.0分及95%。至於「在12秒內接聽到的來電的比率」，能否達標受不同的外在大因素(如來電及來函的數量、分佈及複雜程度)及內在因素(如員工招聘及流失的狀況)影響。隨着疫情緩和，社會邁向全面復常，1823於2023年在12秒內接聽來電的比率為74%，較2022年的61%改善。

為持續改善服務及提升效率，1823會進一步加強科技的應用，以期應付市民對1823服務的需求。1823已於2023年完成提升電話系統，當中包括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讓市民致電1823時可在互動語音系統使用語音輸入選項，無須按鍵，以及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以播放相關資訊，方便市民輕鬆地取得政府服務資訊。在2024-25年度，1823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

聊天機器人，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試行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協助同事草擬市民書面查詢的回覆；應用人工智能語音轉文字技術，將市民的語音留言轉換為文字，以提升處理效率；以及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讓來電市民可以透過短訊接收所需的資料。我們的目標是在2024年內推出以上的改善服務。1823會繼續密切留意科技的最新發展及應用情況，積極探索於不同領域進一步應用人工智能等創新技術，提升1823服務效率。此外，1823會繼續就部門的資訊發放向部門提供意見，改善部門與市民的溝通，以期減少可避免的查詢和投訴。1823亦持續優化業務流程和知識庫，以提升工作效率。

至於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的工作，會由現有人手推展，相關的擴展工作預計於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完成。聊天機械人是1823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的其中一個電子服務功能，未有特定的服務指標。就宣傳方面，我們計劃會由現時人手及資源透過不同渠道，例如傳統媒體、社交媒體平台及1823專題網站(1823.gov.hk)向市民介紹1823的新功能。我們亦會於大型展覽(如香港國際創科展)設立攤位，向市民推廣智能聊天機械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7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2，創科及工業局其中一個職責是鼓勵各機構合力推動創新及科技發展，當局會否仿效深圳市政府設立100億元人民幣「中試創新基金」和成都市50億元「中試平台建設基金」的做法，設立「香港中試創新專項基金」和「推動共性技術研發專項基金」，為高等院校、科研公營機構和行業組織等提供經費，支持相關機構結合各自重點發展方向，例如建立中試創新工作室、共性技術中試平台、中試基地等？如會，涉及的資助計劃詳情為何？推行計劃涉及的人手分別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為實現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新科技(創科)中心的願景，政府在2022年12月公布《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闡述四大發展方向，包括(a)完善創科生態圈，推進香港「新型工業化」；(b)壯大創科人才庫，增強發展動能；(c)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建設智慧香港；以及(d)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做好連通內地與世界的橋樑。

在完善創科生態圈，推進香港「新型工業化」方面，我們需要在上、中、下游形成完整的創科生態鏈。上游研發成果在中游實現成果轉化和商品化；科研產品經過中試線的測試認證投入量產，進而推動下游產業發展；產業發展催生研發需求及提供資源，支持上、中游發展，形成良性循環，相互促進。

為了加速科研成果商品化和產業化，政府正積極推動各項措施：

- (a) 於本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引領和促進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在第三代半導體核心技術的合作，促進「從一到N」的研發，協助業界提升效益以至升級轉型，並利用大灣區完備的製造業產業鏈落實研發成果。微電子研發院將會設置兩條8英吋中試線(一條負責碳化矽，另一條為氮化鎵)，協助初創、中小企業解決痛點，進行試產，將科研成果產業化；
- (b) 透過「產學研1+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大學研發團隊把科研成果轉化落地，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每個獲批項目可獲1,000萬元至1億元不等的資助。資助範圍涵蓋大學團隊為轉化科研成果進行的研發／製作產品原型／生產製成品而衍生的人手、儀器設備及其他有關開支(例如使用中試中心的費用、測試產品費用等)；
- (c) 透過今年內設立100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以1(政府)：2(企業)的配對模式資助屬於策略性產業(即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的企業在本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設施，包括中試生產設施；
- (d) 透過「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向6所指定大學提供資助以支援它們的團隊創立科技初創企業，將其研究及發展(研發)成果商品化。有關的資助範圍涵蓋研發和中試的開支。另外，向每所指定大學的技術轉移處提供每年1,600萬元資助，以提升其技術轉移能力；
- (e) 透過「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發項目及科技公司，為它們的研發成果製作原型／樣板及在公營機構(包括政府部門)試用，以促進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
- (f)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透過其培育初創企業的經驗和投資／商業網絡，協助初創企業與業界建立聯繫，促進技術轉移和研發成果商品化。科技園公司亦積極連繫業界，促進園區公司與本地工商業的合作；以及
- (g) 引進海內外的龍頭創科企業落戶香港或在香港進一步擴展業務，鼓勵企業投資建立研發中心和中試轉化基地。

我們會繼續檢視實際的情況，按需要制定適當的措施，以加速科研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0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旨在鼓勵本地傳統製造業或新興產業的公司設立新智能生產線，加速推動「新型工業化」，然而有不少廠商反映即使投資進口先進機器，但本港卻未有足夠的相應維修專業人員協助。就此，政府有何具體措施或計劃，培育更多具備保養工業設備知識的本地人員，以助推動「新型工業化」？當局會否主動與勞福局商討，以盡早應對相關人手不足問題？如會，詳情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7)

答覆：

經諮詢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現綜合答覆如下。

創新科技署於2018年6月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就輸入海外及內地科技人才來港進行指定科技範疇研發活動實施快速處理安排。有見及參與「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有關企業的人力需求，尤其在技術人員方面，我們計劃增加「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彈性，容許參加「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企業聘請一定數量具建設及營運大型智能生產設施所需技術和經驗的非本地技術人員來港。透過向這些企業發出配額，為它們輸入技術人員，讓企業推進其在港購置、安裝及營運必要的機器和設備的計劃。相關企業可申請最多5個配額，有效期為兩年。

我們亦希望這些技術人員同時可以將經驗和能力分享給本地人員，培育和提升本地人員的能力。

另外，勞福局已於2023年年中以優化方法開展了新一輪人力資源推算，評估5年後(即2023至2028)就帶動香港經濟增長的重點行業及支撐城市運作的主要服務(當中包括人手需時培訓的技術工種，例如：維修專業人員)的人力需求和短缺情況，以提供數據基礎協助政府及各持份者具體掌握本港重點產業及行業人力及技能短缺情況，從而制訂適切的人力發展培訓及就業策略。預計主要分析結果於今年第三季備妥，並於2025年年初公布詳細報告。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3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演辭97段，政府已在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增設「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並於廣州市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方便身處大灣區城市的香港居民和企業使用「跨境通辦」服務和辦理「智方便」登記，上述設施的使用數字分別為何？有否安排人手協助市民和企業使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及作出相應的技術支援？未來會否於大灣區其他城市增設「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和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如會，詳情為何？涉及的支出和人手分別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積極協作，推動兩地政務服務「跨境通辦」，以期讓大灣區內的居民和企業都能享受便捷的政務服務。我們於2023年起於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設置「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以便在內地工作及生活的香港市民無需回港亦可登記或升級「智方便」，每月總開支約為\$227,000，不涉及額外人手。截至2024年2月，已有超過300人次使用設於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的「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並成功登記「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將逐步由「智方便」自助登記站取代，以配合「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服務。每部「智方便」自助登記站造價約\$95,000，不涉及額外的人手。

此外，我們於2024年2月在廣州市政務服務中心(中心)設置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開發「跨境通辦」專題網站及自助服務機涉及的開支總計約108萬港元。我們已安排承辦商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的運

作初期於中心提供現場支援，協助使用者使用自助服務機，以及解答使用者的問題。

我們將繼續物色及推出更多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為市民帶來更大便利。此外，我們正與廣東省商議，在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以滿足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我們亦會配合廣東省政府的需要，協助其在香港設置「粵智助」自助機，方便市民透過自助機辦理廣東省的政務服務。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0)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自「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推行至今，請提供以下數字：

1. 按國籍、專業範圍、受聘院校，以及受聘來港前任職的地區，列出每年接受計劃邀請而來港的傑出創科學人數目？以及此計劃津貼的傑出創科學人的隨行研究員數目？
2. 每宗獲計劃津貼的傑出創科學人的平均金額、其隨行研究人員的津貼平均金額如何？
3. 直至現在共有多少宗獲計劃邀請來港的傑出創科學人已退出計劃？當中的原因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就問題各部分的綜合答覆如下：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截至2024年2月底，扣除約30位最終沒有接受提名大學邀請的獲選學者，共有超過90位傑出學人的提名獲支持，當中57位已來港上任並正參與計劃，詳情列於附件。其餘獲選學者將會陸續來港。計劃下亦有近140名研究員獲批「研究人才庫」的資助。我們未有備存其他有關研究員的數據。

計劃下各提名大學會負責與獲選學者商討招聘事宜，並向他們提供所需的支援。一般來說，獲選學者需時考慮和準備移居香港工作的各樣安排，並可能因工作交接、個人因素等原因，無法來港開展工作。此外，較早前全球反覆的疫情難免拖長了大學與學者商討的時間，亦可能影響部分學者來港就任。

計劃會向聘請獲選學者的大學提供不多於大學實際提供薪津金額一半的薪金津貼，上限為每名獲選學者每年100萬元，為期最多5年；目前每名已來港學者在獲資助期間的平均薪金津貼總額為約480萬元。計劃下獲選學者亦可獲得「研究人才庫」的資助，聘請最多4名研究員協助其進行研發工作，為期最多3年；目前每名相關研究員在獲資助期間的平均資助總額為約102萬元。

## 已來港獲選學者詳情

表 1 - 以學科劃分的已來港獲選學者數目

	已來港獲選學者數目(以抵港年份劃分)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截至2月底)	總數
電腦科學及工程學	-	7	12	9	-	28
醫療及生命科學	1	1	4	8	1	15
自然科學及其他	-	5	5	4	-	14
<b>總數</b>	<b>1</b>	<b>13</b>	<b>21</b>	<b>21</b>	<b>1</b>	<b>57</b>

表 2 - 以受聘院校劃分的已來港獲選學者數目

	已來港獲選學者數目(以抵港年份劃分)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截至2月底)	總數
香港理工大學	-	3	6	3	1	13
香港大學	-	4	5	3	-	12
香港城市大學	-	2	3	6	-	11
香港中文大學	-	2	5	4	-	11
香港科技大學	1	2	1	3	-	7
香港浸會大學	-	-	1	2	-	3
<b>總數</b>	<b>1</b>	<b>13</b>	<b>21</b>	<b>21</b>	<b>1</b>	<b>57</b>

表 3 - 以受聘來港前任職的地區劃分的已來港獲選學者數目

	已來港獲選學者數目(以抵港年份劃分)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截至2月底)	總數
美國	1	8	9	6	-	24
新加坡	-	-	5	7	-	12
澳洲	-	2	4	4	-	10
英國	-	-	2	3	1	6
其他	-	3	1	1	-	5
<b>總數</b>	<b>1</b>	<b>13</b>	<b>21</b>	<b>21</b>	<b>1</b>	<b>57</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23-24年度內提到「繼續推展馬料水填海計劃和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所提供並預留作創科用途的新土地的規劃發展」，但在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繼續推展預留作創科用途的新土地的規劃發展」。請問政府有關馬料水填海計劃是否因財政司司長表明檢視政府基本工程的緩急優次，所以有關計劃從局方推展工作的名單中推遲或剔出？如是，局方有沒有評估對創科用地發展會帶來什麼影響？如否，有關工程預計何時展開？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因應2021年《施政報告》中提出重啟馬料水填海計劃，2022年7月土木工程拓展署就填海工程的技術評估及初步設計開展《馬料水填海工程研究》。該《施政報告》同時建議填海所得的新增土地可主要用作創科發展，香港科技園公司就此正進行初步研究。兩項研究預計於2024年內完成，屆時會對有關建議有較為具體的掌握，並會適時向公眾交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繼續推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並以試行方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為此，局方可否告知：

1. 此附屬計劃的設立原因及詳情如何，包括津貼額、參與計劃的人士要求，以及附屬計劃對這批參與者附加的條件？以及與主計劃的對比如何？
2. 預計此附屬計劃在本財政年度可吸引多少目標科學家來港，以及相關的津貼費用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就問題各部分的綜合答覆如下：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常規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考慮到持份者的意見，政府於今年1月以試行模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附屬計劃」)，資助大學吸引更多知名的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學者，在港擔任訪問教授，以推動國際創科協作，並長遠擴充本地創科人才庫。視乎實際情況，我們預計在2024／25學年及2025／26學年支持合共約20位獲選訪問教授。

津貼方面，常規計劃會向聘請獲選學者的大學提供不多於大學實際提供薪金金額一半的薪金津貼，上限為每名獲選學者每年100萬元，為期最多5年。計劃下獲選學者亦可獲得「研究人才庫」的資助，聘請最多4名研究員協助其進行研發工作，為期最多3年。如有需要，獲選學者可向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申請資助設立實驗室。至於附屬計劃同樣向聘請獲選訪問教授的大學提供上限不多於大學實際提供月薪金額一半的薪金津貼，上限為每名獲選訪問教授每月75,000元，為期3至6個月。考慮到一般而言訪問教授會參與本地學者研究項目，而非在港開展獨立研究項目，相對常規計劃，附屬計劃不設有關聘請研究員或實驗室的資助。

常規計劃及附屬計劃的資格準則大致相同，獲提名人士的研究範疇可包括但不限於自然科學、應用科學、醫療及健康科學、工程學、數學、資訊及通訊科技等多個不同學科。同時，獲提名人士應擁有豐富的教研經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1823的服務，現時已投入或正準備落實採用人工智能輔助的項目，以及相關的開支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為提升運作效能，1823一直在不同領域積極採用科技，包括人工智能，以優化服務。1823已於2023年完成提升電話系統，當中包括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讓市民致電1823時可以使用語音輸入選項，無須按鍵，以及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以播放相關資訊，方便市民取得政府服務資訊。在2024-25年度，1823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試行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協助同事草擬市民書面查詢的回覆；應用人工智能語音轉文字技術，將市民的語音留言轉換為文字，以提升處理效率；以及進一步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讓來電市民可以透過短訊接收所需的資料。

以上項目的預計總開支約為460萬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4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1. 請列出效率促進辦公室，現有公務員及非公務員的編制如何？屬首長級職位的編制如何？
2. 請列出2022-2023年度和2023-2024年度，按政策局或部門提供正進行或已完成的顧問服務數目，有關顧問服務的服務範圍？如屬已完成項目，有關顧問建議最終獲該政策局或部門落實的情況？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1. 於2023-24年度，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的人手編制為94，包括9個首長級職位及85個非首長級職位。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包括全職員工以及按全職等值單位計算的兼職員工)大約有500名，絕大部份於1823工作。
2. 效率辦會因應決策局及部門的需要而為各局和部門提供創新科技應用、業務流程重整等顧問服務。過去2年(2022-2024年度)，效率辦協助決策局和部門進行及完成的研究項目，詳列於附表。有關項目建議透過簡化業務流程、提升用戶體驗和更廣泛應用科技等，改善公共服務和提升運作效率，相關決策局及部門均接納顧問建議及根據資源優次、政策安排及實際情況落實建議。

	所涉決策局／部門	項目名稱	項目範疇
1.	各決策局／部門（附註）	透過數據交換以改善公共服務的試行計劃研究	創新科技應用研究
2.	香港海關	綜合車輛清關系統的業務流程重整研究	業務流程重整
3.	教育局	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的業務流程重整研究	業務流程重整
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提升「智方便」平台的用戶體驗設計	設計思維
5.	創新科技署	檢討創新及科技基金的資助計劃	業務流程重整
6.	效率辦	第二期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的評估研究	社會創新
7.	民政事務總署	就重新開發新界村屋差餉豁免資訊系統進行的業務流程重整研究	業務流程重整
8.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就推行一站式電子服務平台提供業務流程重整及用家為本設計顧問服務	業務流程重整、設計思維
9.	入境事務處、衛生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	就辦理身後事相關服務進行的業務流程重整研究	業務流程重整

附註：參與試行透過數據交換改善服務的政府部門包括社會福利署及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等。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在創科發展方面推出了不少具前瞻性的措施，包括撥出30億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然而，全球多地已擁有成熟的超算中心技術，如：OpenAi及Google等，香港在這方面跟不上世界的速度，同時本港創科發展正面對人才、土地及數據應用的瓶頸，當局必須在培養人才、統整數據、數據互聯互通上再多下工夫。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有報導指超算中心所需日常運營中的電費驚人，香港作為緯度較低的地區，電力使用效率PUE不甚經濟，當局會否在建成超算中心後考慮以公私營合作(PPP模式)或「建設、運營、轉移」(BOT模式)進行營運，此舉不但可以有效降低財政負擔，亦可鼓勵和支持商業機構、私營企業等積極參與大算力中心的建設？
2. 承上題，政府會否考慮與內地合作輸入更多清潔能源，提供條件讓政府進一步降低在發展超算中心時所產生的高額成本？
3. 內地不少地方也開始大力發展有關技術，就算香港設立「超算中心」後，亦未有相對政策與內地形成跨區域的聯合科研和應用創新、資源互補。政府在日後會否考慮與內地有關部門研究通過開放跨區資源互補，實現跨省域的數據可以交流互通，從而透過優化數據基建以重振本地經濟呢？
4. 由於超算中心將大模型依託海量資料庫資訊存在，可能存在個人資料與商業秘密洩露和提供虛假資訊兩大隱患，政府會否在聘請顧問公就成立「超算中心」進行可行性研究的同時，審視現行法例，避免潛在的法律風險呢？

5. 當局會否考慮活化「科技券」的使用範圍，如將來政府完成設立「超算中心」後，讓私營企業可以利用「科技券」支付使用「超算中心」的所需費用？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 於今年起分階段設立的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由數碼港建設及營運。超算中心將按市場模式營運，數碼港會根據市場需求以及所需的財政及人手資源擬備有關的營運安排。
2. 政府在2021年公布的《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定下「淨零發電」減碳策略，在2050年前達至碳中和的總體目標下，我們會基於安全、可靠性、合理價格及環保表現4個重要考慮因素，逐步增加使用零碳能源發電。就此，政府會繼續推動可再生能源發展，同時研究加強區域合作，在周邊地區探索更多零碳能源供應，讓香港能增加使用清潔能源，逐步減少依賴化石燃料發電。

數碼港在籌備超算中心時，會致力採取適當措施節約能源，以減輕對環境的負擔及節省營運成本。

3. 數據是推動香港創科及數字經濟發展的主要驅動力。超算中心將加強本港的數碼基建，以便推動以數據為本的創科發展及跨境合作。就跨境數據流動，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於2023年6月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網信辦)簽訂了《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明確在國家數據跨境安全管理框架下，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合作，便利內地數據安全有序地跨境流通至香港。與此同時，創科及工業局亦一直積極與深圳研究為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爭取創新要素跨境便捷流動的措施，包括研究在符合國家數據安全法律法規及風險可控的前提下，擴大內地科研數據跨境流動至河套香港園區的安排。
4. 數碼港會致力確保超算中心的數據及網絡安全，以及運作符合所有適用的法例，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要求。《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撥款30億元推行人工智能資助計劃，撥款當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保障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
5. 為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及協助業界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撥款30億元成立專項資助計劃，為期3年，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早前在立法會財委會通過「產學研1+計劃」，撥款港幣100億元資助8間大學的研發團隊，將科研成果轉化為產品，每個獲批項目資助金額最少港幣1,000萬元，最多港幣1億元。而科研成果商業化，是指採用一個商品化模式將創新發明的價值擷取出來，將之變成經濟價值。利用科技成果帶動經濟發展，是近年來成為先進國家的重要經濟發展策略之一。直至2022年，香港政府投入研究開支只佔本地生產總值的1.07%，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上升至1.3%，仍遠遠落後於11個大灣區城市。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為了推動本地學術界／研究機構將研究成果商品化，政府當局會否承諾在未來優化採購程序，以改善政府機構採購由本地開發的科技或創新產品不足的問題？
2. 當局會否考慮加強香港研發中心肩負推動跨界別聯繫及促進轉化研發成果的角色？
3. 各個公立資助機構均根據自己的願景及目標分配及審批研發經費，而為了方便研發機構更易申請經費，當局會否考慮建立一套整體策略或平台以指導申請者申請研發資助的分配及整合各種研發資源來源太過分散問題呢？
4. 政府當局會否成立「創新與企業平台」致力將「官、產、學、研」四方持份者集合起來，為其提供一個分享知識、專長和技術的平台，並支援產業加快將研發成果轉化為可面市的產品和可應用的業務解決方案，令更多企業可以受惠其中？

5. 政府會否考慮推出扶持政策，例如：試行採購及「先行先試」的計劃，政策局每年至少採購4項本港研發的成果，15個政策局共可至少採購60項。藉此落實本港研發成果落地示範的引領作用，從而推動本港的科研成效呢？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推動科研是發展創新科技(創科)不可缺少的一環。政府一直積極推動本港的創科發展，各項政策及措施，包括推動研發方面的措施，均取得良好進展，令香港整體的創科生態環境越趨蓬勃。香港的大學科研質素獲國際公認，香港擁有5所躋身全球100大的大學，兩所全球40大的醫學院。現就問題各部份綜合回覆如下：

近年，政府推出了不同措施來支持科研，例如向研究基金注資以增加專上院校的研究撥款；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通過經常補助金及不同的研究資助計劃促進本地大學的研究發展；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的各項計劃資助各類相關的研發項目；成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促進環球科研合作；以及撥款支持生命健康科研發展；透過「低碳綠色科研基金」資助有助推動香港減碳和加強環保的科研項目；及透過「醫療衛生研究基金」支援本地醫療衛生研究等。這些不同措施因應創科生態不同持份者的需要及特點，以靈活的方式支援科研。

在2022年，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增加至約301.38億元，此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增加至1.07%。2022年底公布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中更訂下發展願景參考指標，到2032年本地研發總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可望上升至2%。

政府成立的5所研究及發展(研發)中心(即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和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一直與多方聯繫，在締造蓬勃的創科生態環境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凝聚「政產學研」進行科技合作。研發中心進行行業主導及切合市場需求的應用研發工作，並透過合約研究或特許授權安排等，將技術轉移至業界，把研發成果商品化。截至2023年3月底，5所研發中心共有405個進行中的項目(包括243個涉及業界參與的項目)，參與仍在進行的項目的公司數目為470間，顯示有關項目切合業界所需。此外，創新科技署設有「創新意念·匯聚香港」網站，旨在展示本港公營科研機構的研發成果，推動成果商品化及促進對業界的技術轉移。

另一方面，政府亦一直積極引入和應用來自本地初創企業的創新科技產品及服務，以起牽頭作用，近年的主要措施如下：

- (i)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資助合資格本地公司／機構製作原型或樣板並在公營機構(包括政府部門)試用其研發成果，以促進研發成果實踐化和商品化。截至2024年2月底，計劃已資助465個項目，總額約9.7億元，惠及超過200個不同機構進行逾630次試用；
- (ii)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推動並邀請業界協助政府部門引入創新科技方案，例如人工智能、機械人科技、數據分析及物聯網應用等，以優化公共服務及城市管理，為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創造更多商機。過去5年，創新實驗室已為約30個政府部門超過100項的業務需求配對解決方案，並聯同相關部門為七十多個具潛力的解決方案安排概念驗證，當中四十多個項目已在計劃或正在進行試點應用；
- (iii) 機電工程署的「機電創科網上平台」，羅列政府部門、公營機構以及機電業界與科技相關的需求，並讓初創企業及學術機構等透過平台發布創科方案，以作配對。過去5年，平台收集了約310個創新科技願望及約1 080個創新科技解決方案，期間亦開展了約150個創新科技項目的試驗；以及
- (iv) 效率促進辦公室的「創新及科技方案日」，鼓勵及協助政府部門引入和應用來自本地初創企業及中小企的創新科技產品及方案，促成更多業務配對，實現雙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其中一個主要職責是「繼續推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加強對本地大學的支援，以吸引國際知名的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學科學者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的人員往來數據及成效？在預期的來年數據及成效？
2. 除此之外，為了配合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長遠香港需要加強培訓哪些範疇的科創人才及數量；當局有何具體措施，包括吸引更多中小學進一步加強推動STEM教育，以及吸引更多大學生報讀科創相關課程？
3. 當局有否全面檢視現有各項與創新科技人才培訓相關措施的推行表現和成效；如有，結果為何，以及有否考慮將部分措施重新整合推出？
4. 估計未來3年，科創人才需求和供應量將有何變化；因應估算的人才供求變化，當局將會採取甚麼應對措施，各項措施的詳情和開支為何？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政府各相關決策局和部門一直透過一系列措施培育、吸引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新科技(創科)人才庫。經統籌教育局和勞工及福利局提供的資料，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截至2024年2月底，共有超過90位傑出學人的提名獲支持，當中約60位已來港上任，包括15位在2023-24財政年度(截至2月底)來港任職；其餘獲選學者將會陸續來港。另外，計劃下亦有近140名研究員獲批「研究人才庫」的資助，包括74名在2023-24財政年度(截至2月底)獲批該資助。

考慮到持份者的意見，政府於今年1月以試行模式推出為訪問教授而設的附屬計劃，資助大學吸引更多知名的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學者，在港擔任訪問教授，以推動國際創科協作，並長遠擴充本地創科人才庫。視乎實際情況，我們預計在2024／25學年及2025／26學年支持合共約20位獲選訪問教授。

2.及3.

在培育人才方面，從小培養學生對創科的興趣至關重要。教育局大力於中小學及專上院校推動STEM／STEA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及數學)教育，已落實多項STEM／STEAM教育的支援措施。而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亦推出不同項目，由小學至大學階段在課程以外培育創科人才。兩個決策局的相關工作概述如下：

教育局就STEM／STEAM教育的支援措施包括更新課程、加強教師專業發展、增潤學生學習活動、提供資源支援等。

### 中小學

- 教育局持續在中小學透過多元策略大力推動STEAM教育，強化學生對數理和創科的興趣和能力，培養創新思維。重點項目包括更新學校課程、加強教師專業發展，以及向學校提供資源支援等。現時學校正積極推展STEAM教育，教師普遍透過跨學科學習活動，如專題研習、主題式學習、設計發明等活動推行。
- 教育局一直向學校提供的各項撥款，包括擴大／營辦開支整筆津貼下的經常性撥款和科目資源，以推動STEAM教育。為支援學校起動小學科學科，教育局已預留約2億元，於本年3月底向每所公營學校及直資小學提供35萬的「一筆過津貼」。此外，由2019／20學年起，教育局向公營學校及直資學校發放恆常的「全方位學習津貼」，每年撥款約9億元，支援學校組織更多走出課室的體驗學習活動，包括STEAM學習活動。另一方面，優質教育基金已把STEM／STEAM教育納入為其中一項「優先主題」，並由2018／19學年開始推行「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讓學校申請撥款，推行校本課程設計及／或學生支援措施，包括發展校本STEM／STEAM教育。由2018／19至2022／23學年，基金

透過優先主題撥款計劃及「公帑資助學校專項撥款計劃」批出超過1 000項與資訊科技教育及STEM／STEAM教育有關的計劃，撥款金額超過10億元。此外，優質教育基金已撥備5億元，通過教育界和商界的合作，發展切合本地教學需要的電子學習配套，進一步推動STEAM教育。計劃下共有22個資助項目，並已於2023／24學年初開展。

教育局於2024年1月發出的學校問卷調查結果顯示，現時所有公帑資助中小學已委派統籌人員，整體規劃課堂內外STEAM教育；所有公帑資助中小學亦每年舉辦或安排學生參與具質素和規模的STEAM活動；絕大部分的公帑資助小學已於本學年按教育局建議在高小實施強化編程教育，而絕大部分的公帑資助中學已在初中實施人工智能教育的相關課程單元，進度良好。展望未來，教育局會持續透過多元策略和支援措施進一步推動STEAM教育，並檢視相關項目的推行，包括優化學校STEAM相關的課程、加強教師創科專業培訓，同時為學校提供不同的資源支援等，以加強學生學習數理科技的效能，普及創科學習。

### 專上院校

- 專上院校方面，各獲教資會資助的大學近年均積極推展STEM教育方面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措施：在2022-25三年期內，各教資會資助大學合共新增超過10項與STEM相關的學士學位課程，亦提供創新的跨學科課程，在其他範疇的課程中加入科技元素，如金融科技、藝術科技、教育和數碼人文學科，以培育擁有跨學科知識的STEM人才。2025-28三年期的規劃工作將於今年之內展開，教資會將配合政府的政策方向，與8所大學作出檢視，推動各大學繼續積極回應社會對創科發展的期望及市場需求。
- 隨着生成式人工智能冒起，創新和突破性科技為教學革新和學習體驗帶來全新挑戰，但同時亦帶來龐大機遇。與此同時，第三代互聯網等科技的廣泛應用為學界和業界更緊密協作帶來契機，亦有助學生獲得更真實的學習體驗。此外，社會日益重視數碼技能對經濟轉型的重要性，亦十分關注科技應用引申的道德和社會議題。就此，教資會於去年6月宣布撥款1億元設立科教創新基金，以鼓勵大學利用創新和突破性科技推進教學革新及豐富學習體驗，培養大學生在數字化經濟環境中成為德才兼備的新世代人才。8所教資會資助大學正利用撥款推行約100個新項目，涵蓋(i)推動教學法、課程、評估和學生發展的轉型；(ii)全面提升數碼素養；(iii)推廣科技社會責任和學術誠信；以及(iv)促進學術界與產業協作，增強真實學習體驗。科教創新基金下各項目預計將於2026年中完成。
- 自資專上教育界別方面，教育局已於2020年12月推出自資專上教育提升及啟動補助金計劃，涉及撥款12.6億元，以支援合資格自資專上院校發展及優化切合市場需要但成本高昂的課程，以及減少院校從學費收回全部裝置費用的需要，從而減輕學生的財政負擔。近年，與STEM相關的獲批項目，涵蓋金融科技、藝術科技、創新科技、建築管理、

及工程等課程。

- 此外，政府透過教育局推行的「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讓修讀指定課程的學生獲得資助，並鼓勵自資專上教育界別開辦包括與STEM相關的選定範疇的課程，為有殷切人力資源需求的特定行業培育人才。在2024／25學年，資助計劃下與STEM相關的課程包括建築及工程、電腦科學、金融科技和檢測及認證範疇。

長遠而言，建基於現有推動STEM／STEAM教育的基礎，教育局會加強與創科業界、專上院校、專業團體和不同決策局合作，透過多重進路的方式，優化STEAM教育的支援策略。

與此同時，**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為中小學及專上院校學生推出「中學IT創新實驗室」、「奇趣IT識多啲」計劃和「創科實習計劃」，以在課程外提供更多支援，推動創科教育。

-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分別於2020／21及2021／22學年推行「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兩個計劃的資助對象分別為全港所有公帑資助中學及小學。自兩個計劃分別於2020／21及2021／22學年推出以來，學界和相關持份者對計劃的反應踴躍。截至2024年2月，已有超過9成的中小學申請，並有超過480所中學及超過480所小學的申請獲批。《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增撥1.34億元，延續現行小學「奇趣IT識多啲」計劃，在2024／25至2025／26兩個學年繼續向全港約540所公帑資助小學提供每所最高30萬元的資助，以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及購置相關活動需要的資訊科技設備和專業服務，預期會有9成合資格小學申請資助。
- 此外，創新科技署於2020年推出的「創科實習計劃」，至2024年1月底已為修讀STEM相關課程的大學生提供了超過12 000個短期實習機會，資助總額約為3億元。計劃已於2023年6月擴展至涵蓋5所公營研發中心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在海內外大學(包括本地指定大學在粵港澳大灣區設立的分校)修讀STEM課程的大學生提供的實習機會。

政府會與各持份者保持密切聯絡，適時檢視計劃的推行情況及推出優化措施。

#### 4.

勞工及福利局正進行新一輪人力資源推算，評估帶動香港經濟增長的重點行業(包括創科產業)在5年後的人力需求和短缺情況，預計主要分析結果將於今年第三季備妥，詳細報告預計將於2025年年初公布。隨着創科用地和基建逐步落成，未來將有更多海內外創科企業落戶香港創造優質職位，加上各行各業均需聘請大量創科人才為產業升級轉型，相信香港對創科人力的長遠需求會進一步上升。

創科業界的就業人數近年有所增長，由2014年約35 500人增加約4成至2022年約49 500人，同期研發人員數目由約29 200人上升超過3成半至約39 700人。政府將持續推行與創科人才有關的不同措施，除了上述培育和吸納本地及海內外人才的措施，政府亦透過優化「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加強「研究人才庫」計劃對研發人才的財政支援，以及在「人才清單」下納入多個創科領域專業工種等措施，多管齊下壯大香港的創科人才庫。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2)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效率促進辦公室於本財政年度的宗旨是「協助政府部門加快創新步伐，藉以優化政府的服務和運作，並推動政府與各持份者進行跨界別協作，為社會制定和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效率促進辦公室積極協助了多少個政府機構，提升或新增了多少項服務？有關總開支為多少？
2. 效率促進辦公室是否會主動審視各政府機構服務電子化的進度，並評估是否需要進一步改進？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中，效率促進辦公室曾檢視了哪幾個政府部門，並且是否主動提供了支援？如有提供支援，詳情提供了什麼協助？
3. 效率促進辦公室是否有為政府機構尋找本地創科公司，以提升其服務水平？在過去一個財政年度，成功配對的項目數目為何？有關項目的總開支為多少？請以列表分別列出有關費用。
4. 效率促進辦公室是如何評估服務電子化後的效益？有關工作是否定期收集用戶體驗的反饋？如無，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在未來一個財政年度撥款進行相關工作？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政府致力推動各決策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在2023-24年度，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推動共45個決策局和部門提出近200項方便營商及精簡措施，涵蓋超過500項牌照及服務，當中近8成措施涉及採用創新科技，為業界及市民提供更多電子服務，例如採用「智方便」提供網上申請服務、開設不同的電子支付渠道、開發聊天機械人協助處理查詢，及提供端到端電子服務等。

效率辦亦向各部門提供一系列的支援措施，例如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辦專題技術論壇，向部門展示最新創科方案，並為有興趣的部門及公司安排創科配對，協助部門進一步研究或測試相關方案是否適用於它們的服務。此外，我們亦在效率辦的InnoGov Portal內聯網站，向各部門介紹包括本地創科公司的最新創科方案及提供配對服務。網站現時提供11類共約160項創科方案，當中絕大部分來自本地的創科公司。效率辦是以現有人手及資源協助部門推行有關工作。

政府一直致力推動數字政府的發展及政府服務全面電子化，目標包括在2024年年中前達至所有牌照、涉及申請和批核服務及表格全面電子化，以及在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達至所有政府服務全面落實電子支付選項等。在設計電子服務時，效率辦鼓勵及協助部門利用設計思維提升用戶體驗，並定期收集用戶對電子服務的體驗，以持續改善服務。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87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將會主動接觸海內外企業，積極吸引和幫助高增值科技企業及其他企業落戶香港。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過去三年，每年接觸企業、成功吸引落戶企業及創造職位的數量分別為何；及
2. 於2024-25年度的相關工作計劃和預算開支，以及有否訂定績效指標(KPIs)，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及2.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引進辦)積極主動接觸海內外企業，吸引和協助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於香港落戶或擴展業務。自2023年，我們已經與超過200間來自內地和海外的創科企業接洽，並成功引進約50家企業，預計未來數年合共為香港帶來超過400億元的投資和創造超過13 000個職位。

創科及工業局的目標是在2027年或之前吸引不少於100間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港落戶或擴展業務，包括至少20間龍頭創科企業，為香港帶來過百億元的投資，並創造以千計的本地就業職位。創科及工業局未來會持續主動接觸重點企業，與它們進行洽商，並為它們提供適切的協助，以

促進海內外企業落戶香港。本局一直以現有人手及資源與引進辦共同推行有關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6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第113段落，政府去年《財政預算案》預留一百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今年政府將動用當中的六十億元，資助本地大學跟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六十億元資助額計劃投入哪些生命健康科技發展領域？
2. 受資助的本地大學及其項目分別為何？預計相關項目何時能夠啟動？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政府在2024年2月20日就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須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

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究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 18 個月內開始運作。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95)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第106段落，政府投放了大量資源，重點提升創科基建、研究能力以至人才等各方面，建立了蓬勃的創科生態圈。科學園和數碼港是本港兩大創科旗艦及創業培育基地。至去年底，兩家旗艦的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的公司合共約四千五百間，至今合共有十六間已經上市、九間獨角獸，融資合共約一千三百億元，獲得超過一千七百個海內外獎項。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政府培育的十六間已經上市和九間獨角獸創科公司分別所屬何種領域？上述公司在香港合共創造多少就業崗位？合共約一千三百億元融資的投資方，主要來自哪些國家和地區？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截至2024年2月，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的租戶加上現有和已完成培育的公司當中，合共有16間公司已經上市。此外，根據投資推廣署就香港獨角獸企業的調研，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至今累計見證9間香港獨角獸企業(即估值超過10億美元而未上市的企業)的誕生，其中2間已經上市。有關公司的業務領域包括生物醫藥、電子、資訊及通訊科技、物料及精密工程、智慧生活、數碼娛樂及金融科技。根據科技園公司提供的資料，上述在其園區的公司在香港合共創造超過900個職位。數碼港沒有備存有關創造職位數目。我們亦沒有備存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租戶及培育公司的融資來源地。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0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第90段落，「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過去兩年針對如何推進數字經濟的發展進行了深入研究。委員會的報告涵蓋多個範疇的建議，包括推進數字政策、加強數字基礎建設、促進數據安全有序流動和使用、加速企業數字轉型的步伐和培育人才。當中部分建議已落實執行，包括正在籌備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擬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的主要職能是什麼？規劃多少人手？每年開支預算為何？
2. 通過「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過去兩年的研究，香港在推進數字經濟發展方面有哪些優勢和需提升之處？在培育人才方面，香港現有數字經濟人才儲備如何？如果儲備不足，政府計劃投入多少資源用於引進和培育相關人才？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會)經過1年半的工作和調研，委員會已向政府提交報告及提出多個建議，涵蓋範圍包括引領數字政策；加強數字基礎設施；促進數據安全有序的流動和使用；加速企業數字轉型；以及人才發展。相關決策局在委員會蘊釀建議期間已經開始跟進並研究落實個別可行建議，例如在頂層設計及政策方面，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

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一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

人力資源是推動香港數字經濟的關鍵要素。政府一直通過一系列措施培育、吸引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科人才庫。創科業界的就業人數由2014年約35 500人已增加約4成至2022年約49 500人，同期研發人員數目由約29 200人上升超過3成半至約39 700人。

在培育本地人才方面，學校課程以外，「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分別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政府亦贊助「創新科技獎學金」和推行「創科實習計劃」，分別鼓勵大學生參加與創科相關的交流活動和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此外，「研究人才庫」資助合資格的機構和企業聘請大學畢業生進行研發工作，而「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則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另外，職業訓練局在2023年成立了香港資訊科技學院，為資訊科技界別提供職前及在職培訓，鞏固香港資訊科技能力，培育人才。吸引人才方面，「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為輸入海外和內地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實施快速處理安排。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0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在演辭第118至121段提及推動新型工業發展的一系列措施。我國今年度的政府工作報告亦提出，今年的工作任務將會包括大力推動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加速發展新質生產力及加速推動「新型工業化」。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在來年度會透過甚麼具體工作和策略，進一步推動和協助傳統工業升級轉型，以「雙軌並行」方針推動「新型工業化」？
2. 2024至2025年度就綱領(2)「創新及科技」的預算為2.511億元，較上年度經修訂開支上升百分之28.6，請問開支預算上升的原因和主要用途為何？
3. 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早前正式成立，請問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在新任工業專員帶領下，會以甚麼具體策略和方針，推動「新型工業化」發展？
4. 2024至25年度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的開支預算和人手編制為何？當局會否考慮和計劃增加辦公室的開支預算和人手編制，進一步推進「新型工業化」發展？
5. 《預算案》宣布撥款100億元推出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當局預計計劃何時正式接受申請？預計何時有首個項目獲批？預計平均項目審批處理時間為何？當局會以甚麼方式和標準審核計劃申請？當局會否如何監管資助的使用情況？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 1、3. 政府於2022年12月公布《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藍圖》)，就四大發展方向制定重點政策，其中一個方向是完善創科生態圈和推進香港「新型工業化」。政府一方面重點引進具競爭優勢和策略意義的科技產業到香港發展，擴大本地產業鏈及供應鏈，為傳統產業帶來更多商機。另一方面積極從基建設施、科研、技術、資金、以及人才等五方面推動「新型工業化」和協助傳統產業升級轉型，發展以新技術、智能生產及綠色可持續為基礎，且毋需太多用地或勞動力的先進製造業，並同時促進香港傳統製造業升級轉型，以創新科技提升香港製造業的競爭力。

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辦公室)設於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內，由「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按《藍圖》的方向和策略，聚焦發展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等產業，領導制定這些產業的發展政策及支援措施。辦公室以產業導向為原則，支援重點企業在港發展，協助它們落戶香港。另外，辦公室亦協助本地製造業利用創科升級轉型，以及扶植初創企業。

夥拍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投資推廣署等部門，我們已經成功引進約50家策略重點企業，並積極與多家優秀企業進行洽商，相信它們會在不久的將來陸續落戶香港。作為這些重點企業在港發展的重要服務窗口，辦公室會竭力為這些企業在港落地發展中所遇到的問題和困難，提供協調與協助，特別是有關支持政策及措施的落實。

辦公室會密切與本港相關的商會及行業協會的溝通，及時瞭解本港製造業發展的最新動態和需求。一方面與不同政府部門協作，並透過包括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在內的公營機構和研發機構，為傳統企業的升級轉型提供堅實的技術支援。另一方面，還會鼓勵與推動本港企業之間，以及本港企業與已落戶香港的海內外重點企業之間的交流與合作，建立協作及形成新的供應鏈，促進工商業支援服務業的發展，共創協同效應。此外，我們會不時與專家學者及智庫溝通，因應產業導向及行業需求，提出相應的政策或支持措施，進一步完善本港的新型工業發展生態建設。

辦公室還會與香港科學園有限公司、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港深河套創新及科技園有限公司密切溝通，豐富扶持初創企業的支援服務，引進海外的加速器等專業初創企業服務機構、風險投資等公司來港發展，進一步健全本港扶持初創企業的生態系統，蓬勃香港的創科氛圍，讓更多初創企業在港做大做強。

該辦公室的相關工作由創科及工業局的現有人手負責。

2. 創科及工業局2024-25年度在綱領(2)下的撥款較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5,590萬元(28.6%)，主要原因包括科技統籌(整體撥款)的現金流量增加約2,754萬元，以及增加約2,836萬元的撥款用作運作開支。
5.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設立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藉以加速推動香港「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我們已就「加速計劃」的執行細節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並會尋求財委會批准，以期在2024年內盡早推出「加速計劃」。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先對接獲的申請進行初步評核，包括審查申請企業的基本資格，以及初步評估申請企業的財務能力。經初步評估後，辦公室將確認擬設立的新型智能生產設施是否屬於策略產業，以及是否具有高端先進製造元素。完成相關流程後，申請將提交予「加速計劃」的審核委員會。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的申請，將提交予創科署署長批准資助。審批處理時間需視乎企業的項目需求及遞交文件齊全與否，我們現時難以估計。

創科署會與成功申請「加速計劃」的企業簽訂資助協議。企業在完成項目且獲政府批核其提交的項目最終報告及最終審計帳目後，資助款項將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創科署亦會監察獲批項目的進度、檢討「加速計劃」的運作、就運作細則提供改善建議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103段宣布推出企業版「智方便」，有關預算約三億元，目標是於二零二六年年年底起逐步推出。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請問當局有否就推出企業版「智方便」擬訂具體工作時間表，包括何時完成平台開發、何時完成平台除錯測試、何時邀請企業試用等？
2. 就推出企業版「智方便」約三億元預算中，主要會用於甚麼用途？
3. 請問當局計劃會把多少項政府商業服務或資助計劃涵蓋至企業版「智方便」？
4. 當局在2022年底在立法會委員會會議上表示，資科辦與金管局已就推行企業版「智方便」試驗計劃，預計於2023年初完成試驗。請問計劃的試驗結果為何？試驗結果會否應用於推出企業版「智方便」平台的推展工作之上？
5. 特區政府面對財政赤字，既要開源，亦要節流。請問政府未來會如何透過應用更多創新科技和結合智慧政府理念，簡化特區政府的行政程序和成本？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 1.至3.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需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

根據初步構思，「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將為所有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公司，以及所有按照《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登記的商業企業(如獨資或合夥經營業務)提供服務。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首先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期望所有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資科辦正草擬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計劃細節。為推動企業廣泛使用，我們建議透過多元化方式及不同渠道，包括專題網站、社交及媒體平台、宣傳短片等，向業界宣傳及推廣「數碼企業身份」所帶來的便利及其主要功能，亦計劃與相關部門和業界組織舉辦聯合推廣活動及探討合適的支援措施，以進一步推動企業採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

我們計劃在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資科辦會立即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為系統設計和開發籌備招標工作等，以期平台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

4. 資科辦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於2022年第三季開展用於「商業數據通」的數碼企業身份概念驗證測試和研究，探討以公開密碼匙基礎建設改善和簡化企業的身份核實程序，以支持企業客戶在「商業數據通」授權共享數據的流程。相關的概念驗證為測試平台，並沒有提供給企業使用。有關測試和研究已於2023年4月完成，研究結果為開發「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提供有關採用公開密碼匙基礎建設技術、線上快速身份認證技術等參考。上述工作由資科辦和金管局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所涉及的開支不能單獨作分項計算。
5. 我們致力推動各決策局和部門(局／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精簡行政程序，加強局／部門之間協調，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在2023-24年度，效率促進辦公室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推動共45個局／部門提出近200項方便營商及精簡措施，涵蓋超過500項牌照及服務。這些措施能縮短處理及批核

所需的時間和減省部門的行政開支。政府將繼續推動各局／部門通過更廣泛地採用創新及科技、進行業務或規管檢討、簡化流程和跨局／部門協作及互通資料，以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

此外，《2023施政報告》公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推動開放數據及協調各部門推出更多數字服務，為市民帶來智慧城市的便利，亦將於今年起兩年內陸續推出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百項方案」，包括利用區塊鏈技術發出及驗證多種電子牌照和證書；利用人工智能提升公眾貨物裝卸區的保安；開發智慧搜救手機應用程式；以及在1823查詢服務中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服務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07至111段推出了一系列措施，推動本港人工智能和微電子研發。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將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推動科研突破。請問計劃的具體細節為何？何時開始接受申請？申請單位的最高資助額為何？資助會否以配對形式進行？
2. 當局會預留多少開支預算作推廣和教育活動之用，以吸引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未來一年，當局有何具體措施吸引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
3. 未來一年，當局會如何與研發中心及科研機構合作，合力推動香港的人工智能發展？
4. 請問政府會為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的建設費用和營運開支預留多少預算？未來會如何確保研發院能夠在不完全倚賴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的情況下長期運作？
5. 除了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外，政府未來有何具體措施推動微電子研發在香港的蓬勃發展？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 1.、2.及3.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4.及5. 為把握潛力龐大的市場，並配合國家的科技發展戰略，政府正積極推動2024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計劃在今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建議開立一筆為數約28.4億元的新承擔額，當中約24.8億元用作採購中試線設備，餘下約3.6億元是首5年(2024-25至2028-29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用以支付例如總部人員薪酬、租金及一般行政等費用。另外，微電子研發院會向「創新及科技基金」申請撥款及透過來自業界的收入、商品化，以應付4個研發組別的研發項目及人員開支。

微電子研發院的願景，是成為亞太區內支援微電子發展的領先機構之一，提供一個多功能的共同平台，將來自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的頂尖研究人員聚集在一起，做到「政產學研」協作，吸引國內及海外企業落戶香港，完善香港的創科生態圈，為香港經濟作出貢獻。正如其他類似微電子研發院的機構一樣，均有來自業界和政府等多種資金來源，以支持產業發展和研究的同時實

現其公共使命。政府會聯同微電子研發院制定評估機制和關鍵績效指標，以衡量其服務表現及其技術轉移的情況，確保撥款得以妥善運用和分配。

此外，位於元朗創新園的微電子中心將於2024年內落成啟用，配置高規格潔淨室、危險品儲存倉庫、廢料處理等專項設施，以供新成立的「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及其他租戶陸續進駐。政府亦會繼續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的不同計劃，資助研發中心、大學、科研機構等進行包括人工智能和微電子在內各範疇的研發項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1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創科人才方面，請告知本會：

- 1) 香港已投入一定的資源，用於發展人工智能領域。過去1年，是否統計，吸引了多少資深人工智能領域的海外人才到港發展？政府預計，該類技術專業人才缺口有多少？
- 2) 培訓科創人才是本港教育重要一環，未來3-5年，香港本地各大高校自主培養的屬於發展新型工業化領域相關的人才供給有多少？

提問人：譚岳衡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政府各相關決策局和部門一直透過一系列措施培育、吸引和挽留人才，多管齊下壯大創新科技(創科)人才庫。經統籌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和相關部門提供的資料，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 1) 政府已在「人才清單」下納入多個缺乏本地人力供應的創科領域專業工種，包括「資深人工智能專家」等，方便業界透過相關的入境計劃輸入科技人才。根據入境事務處的資料，去年在「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下，共有22個符合「人才清單」上「資深人工智能專家」資格的獲批申請。此外，同期共有28名來自人工智能界別的非本地人士根據「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獲准入境。

與此同時，政府成立了「*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InnoHK*)，旨在發展香港成為環球科研合作中心。*InnoHK*已建設聚焦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至今匯聚全球約1 300名相關領域的科研人員。隨着數碼港今年起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相信有助吸引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促進本地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

勞工及福利局正進行新一輪人力資源推算，評估帶動香港經濟增長的重點行業(包括創科產業)在5年後的人力需求和短缺情況，預計主要分析結果將於今年第三季備妥，詳細報告預計將於2025年年初公布。

- 2) 政府一直鼓勵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大學提升課程質素，以建立強大人才庫。根據教育局的資料，目前教資會資助大學每學年合共提供15 000個第一年學士學位課程收生學額，另提供5 000個高年級學士學位課程收生學額，為副學位持有人提供升學機會。在《2022年施政報告》中，政府訂立了績效指標，在2026／27學年，教資會資助大學的學生當中有35%修讀STEAM(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及數學)學科，以及60%修讀與國家「十四五」規劃下香港發展為「八大中心」(包括國際創科中心)相關的學科。各大學亦在2022／23學年起陸續開辦相關新課程，不少更與「新型工業化」領域相關，例如微電子工程及智能製造等課程。教資會資助大學正穩步落實上述目標，為香港培育更多創科人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4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促進香港的創新及科技和相關產業的發展，並配合國家發展的工作上，請局方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當中的工作詳情、涉及開支及成效為何？
2. 在2024-25財政年度中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鄧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創新科技(創科)是驅動經濟及社會高質量發展的主要動力。2022年公布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為未來5至10年的創科發展制訂了系統的戰略規劃和清晰的發展路徑，引領香港穩步實現國際創科中心的願景。

1. 過去幾年，政府就推動創科發展主要包括以下工作：

- 就發展創科基建，主要措施包括於2021年撥款於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及數碼港第五期擴展等；
- 就推動研發，主要措施包括於2022年宣布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技提供更完備的配套，其中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設立跨院校、跨學科的生命健康研發院；及於2023年宣布預留30億元支援前沿科技基礎研究建設等；

- 就推動科研成果商品化，主要措施包括於2022年宣布撥款100億元推行「產學研1+」計劃等；
- 就匯聚創科人才，主要措施包括於2020年推出「學校IT創新實驗室」計劃，及於2021年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和「奇趣IT識多啲計劃」等；
- 就支援創科企業發展，主要措施包括於2021年宣布注資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及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於2023年推出數碼港「數碼港智慧生活初創企業培育計劃」，及於2023年宣布將推出「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等；
- 就推動應用創新科技，主要措施包括於2022年宣布與內地探討跨境數據向香港流通的便利安排、於2023年發布《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及宣布數碼港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等；以及
- 就配合國家發展，主要措施包括繼續推動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協同發展；加強與不同省市(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加強創科合作，助力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此外，香港亦在創科發展方面與內地各省市簽署了多項合作協議，包括與廣東省簽訂《粵港科技創新交流合作協議》、《粵港共建智慧城市群合作協議》和《粵港政務服務「跨境通辦」合作協議》，與深圳市簽訂《關於全面推進深港科技創新合作的安排》，與重慶市簽訂《渝港創新及科技合作備忘錄》，以及與江蘇省簽訂《關於開展創新科技合作的諒解備忘錄》。

綜觀而言，各項推動創科發展的措施已漸見成效。香港在一些與創科有關的國際排名上表現甚佳，多項創科相關的數字在近年都亦有所增長。例如根據《2023年全球初創生態系統報告》，香港在新興初創生態系統排名全球第二，亞洲第一。在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發布的《2023年全球創新指數》，「深圳—香港—廣州」科技集群連續4年蟬聯全球第二位，而香港的排名在亞洲保持第五位、在全球132個經濟體中排名第十七位。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於2022年為301.38億元，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上升至1.07%。初創企業增至去年的近4 300間，較2014年多約4倍。同期，相關企業僱用人數增加到超過16 000人，上升近7倍。

2.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進一步宣布投放更多資源，以引領香港穩步實現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願景，就以下四大範疇提出重點措施：

就鞏固香港科研優勢及促進創科產業發展，政府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進行推廣教育等；宣布今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專注支援第三代半導體

的研發；從已宣布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以及撥出2億元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為生命健康科技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助力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利用已預留30億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設立研究設施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項目；以及向每所教資會資助大學的技術轉移處提供每年不超過1,600萬元資助；

就發展創科基建及推動「新型工業化」，政府將繼續支持推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園區的建設，首批3座大樓會在年底起陸續落成並投入運作；今年內推出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從事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並在港投資不少於2億元建設新生產設施的企業，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每家企業最多2億元資助，而參與計劃企業可獲「研究人才庫」資助聘用研究人才，並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員；

在發展數字經濟及助力社會數碼轉型，數碼港將於今年初起分階段邀請飲食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業申請為數5億元的「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政府亦會推行預算3億元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便利企業進行網上交易及電子服務。此外，政府已委託專家組研究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等；以及

就培育創科初創企業及人才，香港科技園公司將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結合業界力量，培育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政府亦會增撥1.34億元，在「奇趣IT識多啲計劃」下繼續資助公帑資助小學兩個學年，加強小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及應用。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47)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配合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推動本港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發展，特區政府近年投入了不少工作。請局方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局方就推動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工作詳情及開支，及2024-25財政年度的預算開支；
2. 過去3年創科產業佔本港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3. 當局如何評估創科產業對本港經濟及社會持續發展所起的作用，當中有何績效指標(KPI)？

提問人：鄧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1. 過去數年，政府就推動創科發展主要包括以下工作：
  - 就發展創科基建，主要措施包括於2021年撥款於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及數碼港第五期擴展等；
  - 就推動研發，主要措施包括於2022年宣布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技提供更完備的配套，其中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設立跨院校、跨學科的生命健康研發院；及於2023年宣布預留30億元支援前沿科技基礎研究建設等；

- 就推動科研成果商品化，主要措施包括於2022年宣布撥款100億元推行「產學研1+」計劃等；
- 就匯聚創科人才，主要措施包括於2020年推出「學校IT創新實驗室」計劃，及於2021年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和「奇趣IT識多啲計劃」等；
- 就支援創科企業發展，主要措施包括於2021年宣布注資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及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於2023年推出數碼港「數碼港智慧生活初創企業培育計劃」，及於2023年宣布將推出「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等；
- 就推動應用創新科技，主要措施包括於2022年宣布與內地探討跨境數據向香港流通的便利安排、於2023年發布《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及宣布數碼港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等；以及
- 就配合國家發展，主要措施包括繼續推動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協同發展；加強與不同省市(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加強創科合作，助力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為國際科技創新中心。此外，香港亦在創科發展方面與內地各省市簽署了多項合作協議，包括與廣東省簽訂《粵港科技創新交流合作協議》、《粵港共建智慧城市群合作協議》和《粵港政務服務「跨境通辦」合作協議》，與深圳市簽訂《關於全面推進深港科技創新合作的安排》，與重慶市簽訂《渝港創新及科技合作備忘錄》，以及與江蘇省簽訂《關於開展創新科技合作的諒解備忘錄》。

綜觀而言，各項推動創科發展的措施已漸見成效。香港在一些與創科有關的國際排名上表現甚佳，多項創科相關的數字在近年都亦有所增長。例如根據《2023年全球初創生態系統報告》，香港在新興初創生態系統排名全球第二，亞洲第一。在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發布的《2023年全球創新指數》，「深圳—香港—廣州」科技集群連續四年蟬聯全球第二位，而香港的排名在亞洲保持第五位、在全球132個經濟體中排名第十七位。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於2022年為301.38億元，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上升至1.07%。初創企業增至去年的近4 300間，較2014年多約4倍。同期，相關企業僱用人數增加到超過16 000人，上升近7倍。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進一步宣布投放更多資源，以引領香港穩步實現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願景，就以下四大範疇提出重點措施：

- 就鞏固香港科研優勢及促進創科產業發展，政府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進行推廣教育等；宣布今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

專注支援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從已宣布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以及撥出2億元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為生命健康科技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助力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利用已預留30億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設立研究設施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項目；以及向每所教資會資助大學的技術轉移處提供每年不超過1,600萬元資助；

- 就發展創科基建及推動「新型工業化」，政府將繼續支持推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園區的建設，首批3座大樓會在年底起陸續落成並投入運作；今年內推出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從事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並在港投資不少於2億元建設新生產設施的企業，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每家企業最多2億元資助，而參與計劃企業可獲「研究人才庫」資助聘用研究人才，並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員；
  - 在發展數字經濟及助力社會數碼轉型，數碼港將於今年初起分階段邀請飲食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業申請為數5億元的「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政府亦會推行預算3億元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便利企業進行網上交易及電子服務。此外，政府已委託專家組研究如何為香港構建良好的數據交易生態等；以及
  - 就培育創科初創企業及人才，香港科技園公司將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結合業界力量，培育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政府亦會增撥1.34億元，在「奇趣IT識多啲計劃」下繼續資助公帑資助小學兩個學年，加強小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及應用。
2. 創新及科技產業在2020年、2021年及2022年佔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維持在1%左右。
  3. 2022年底公布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藍圖》)，勾劃出香港未來5年至10年的宏觀創科發展目標，並提出涵蓋研發、初創企業、人才和產業發展四方面的發展願景參考指標，協助檢視《藍圖》各項策略的推展情況。此外，2022年及2023年《施政報告》中，就發展香港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亦列出一系列的指標，包括績效指標，以便監督政策措施的進度和成效，適時改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4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科及工業局其中一項工作是監察「產學研1+計劃」的推行情況。請局方告知本會：

1. 過去3年特區政府對本港各類機構在進行研發活動上的資助詳情及金額；
2. 過去3年政府資助佔本港各類機構在進行研發活動經費的比率；
3. 過去3年本港各類機構在進行研發活動上的整體開支相對本港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
4. 政府有何政策推動工商界在研發項目中擔當更重要的角色？

提問人：鄧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推動科研是發展創科不可缺少的一環。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政府一直推行不同措施來推動科研，例如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致力推動和支援有助產業開發創新意念和提升科技水平的應用研發活動，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下其中6項支持應用研究及發展的資助計劃(包括「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夥伴研究計劃」、「企業支援計劃」及「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資助應用研發項目，申請需

經過內部甄選或交由創新及科技界的獨立專家所組成的評審委員會評審。過去3年(即2021-22至2023-24年度(截至2024年1月))，創科基金下有關計劃共資助約1 160個項目，相關的總承擔額約30.3億元。創科署亦透過成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促進環球科研合作，已成功吸引海內外三十多所頂尖大學和科研機構與本地的大學和科研機構合作，並設立29間研發中心。截至2024年1月，基金於過去3年(2021-22至2023-24年度)已向該29間研發中心發放共約40億元的資助。

另一方面，我們亦會為大學和科研機構提供穩定的資源進行研發工作。例如向16所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提供每年最多4.4億元的資助，讓它們進行研發，以及培育人才並與內地機構進行更多合作及交流。我們亦會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下給每所指定大學提供每年1,600萬元的資助，讓大學有穩定的資源推動研發成果落地。此外，政府成立的5所研發中心一直與多方聯繫，在締造蓬勃的創科生態環境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凝聚「官產學研」進行科技合作，過去3年(即2020-21至2022-23年度)，政府一共撥款11.4億元以支援研發中心的營運。

此外，政府於2022年宣布會設立100億元「產學研1+」計劃，及預留100億元為香港生命健康科技提供更完備的配套，並於2023年宣布預留30億元支援前沿科技基礎研究建設，以及於2024年預留28.4億元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在算力基建方面，數碼港現正積極籌備今年起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以支撐大學、科研機構、政府部門及相關行業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香港在不同科研及應用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我們並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推動科研突破。

- 2.及3. 根據統計處數據，按進行研發活動的機構類別劃分的本地研發總開支詳見下表：

本地研發總開支(百萬港元)			
	2020	2021	2022
政府及高等教育機構	15,509.7	16,127.5	17,767.7
工商機構	11,043.9	11,699.3	12,370.7
總計	26,553.6	27,826.9	30,138.4
相對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	0.99%	0.97%	1.07%

4. 為推動工商機構在研發投放更多資源，政府於2018年修訂《稅務條例》，為企業在2018年4月1日或之後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相關開支總額的首200萬元可獲300%稅務扣減，餘額亦

可獲200%扣減，有關的扣稅金額不設上限。截至2024年2月底收到的報稅表，2022／23課稅年度申索扣稅的研發開支總額已達約38.4億元。此外，「創科基金」部分資助計劃鼓勵企業投資研發，例如「企業支援計劃」為進行內部研發工作的企業提供資助；「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鼓勵公司與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加強合作等；而上文提及的「產學研1+計劃」則以配對形式資助大學研發團隊把科研成果轉化落地，以及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有助促進政府、業界、大學及科研界的相關合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4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中提出人工智能(AI)是新一輪產業革新的重要驅動力，也是推動香港數字經濟發展的關鍵。人工智能的發展一日千里，就本港人工智能發展的情況，請當局告知本會：

1. 目前本港在人工智能領域的人才培養計劃和成效如何；當局有何策略吸引和留住相關專才；
2. 過去3年本港在本港人工智能領域科研方面的投入佔總研發開支的比例為何；
3. 當局對於支援人工智能發展的硬體基礎設施有何投資，佔創科設施相關開支的比例為何；
4. 預算案演辭中提及為期三年的30億元人工智能資助計劃的安排為何；
5. 當局對確保人工智能安全有何政策投入，當中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鄧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 1.、2.及3. 人工智能是新一輪產業革新的重要驅動力，也是推動數字經濟發展的關鍵。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於2022年公布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創科藍圖》)，提出重點發展具競爭優勢和策略意義的科技產業，包括人工智能及數據科學產業。政府一直透過全方位、靈活應變的策略，積極部署、構建及推動本港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

在人才方面，政府致力壯大創科人才庫，例如透過「研究人才庫」、「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及人才清單，培育本地及吸納海內外的科技人才，當中包括人工智能專家。「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已建設聚焦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匯聚全球約1 300名相關領域的科研人員。數碼港及科學園社群現時包括超過600家人工智能及大數據的企業，在港設立研發中心或擴張業務，包括本地培育的頂級人工智能企業及多家來自內地等地區的龍頭企業。

在強化科研實力方面，「AIR@InnoHK」已設立15間與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有關的研發中心。另外，《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出30億元，以推展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等領域。

基建方面，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政府亦會推行30億元人工智能資助計劃，進一步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

4.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5. 政府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分別發布《人工智能道德框架》及《開發及使用人工智能道德標準指引》，供業界參考。此外，上述提到的30億元人工智能資助計劃，當中的1億元預留作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有關網絡安全的預算主要包含數據保護及保安監測，以及審計及風險評估等服務。預算亦包括為使用超算中心服務的用戶提供有關網絡及數據安全的培訓及教育活動，確保超算中心的網絡安全。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5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04段提到，當局將在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撥款1億元在未來3年為本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的項目(項目)，減少數碼隔膜助力他們更容易融入數碼時代，首批項目預計最快今年第四季開展，至少5萬名長者受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計劃將如何衡量參加者是否從中受惠，會否定期收集及公布參加者的回饋；
2. 由於勞動力供應緊張，項目目標是否包含協助參與者投入就業市場的支援；如有，會否包括職業簡介的安排或與企業合作培訓潛在員工？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1. 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計劃撥款1億元資助非政府機構，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尤其是獨老／雙老住戶內的長者，在各區合適的地點設立社區支援點(例如社區中心)，提供定時定點的數碼培訓和技術支援，內容的目標除涵蓋智能手機操作、數字政府服務的應用(例如「智方便」及其他常用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外，亦計劃涵蓋網上購物、電子支付、網絡安全等，以提升長者使用數碼科技的能力。有經驗的員工(或義工)將會派駐社區支援點，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技術支援，令他們亦可享受數碼服務帶來的好處。我們預期計劃可以惠及至少5萬名長者，最快於年中公開邀請機構／團體提交項目建議書，並於2024年第四季開展首批項目。提供服務的機構須定期向

社創基金提交報告，包括財務、進度以及關鍵績效指標(包括受惠長者的人數、培訓課程節數、支援點數目以及參加者滿意度等)，以便基金對計劃作出有效監管。

2. 項目的主要目的是為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協助他們認識及使用科技產品及服務，全面融入數碼化的社會，當中並不包括協助參與者投入就業市場的支援。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6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將在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助力河套以至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建設。政府會從過去預留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港深創科園香港園區首批大樓將於今年落成，政府會否安排研究中心率先入駐首批落成的大樓；
2. 由於園區大樓仍有待落成，當局會否預先開始研究中心的籌備，以便研究中心以最快速度進駐園區；
3. 20億元將會在科技中心建設、設備購置、人手開支等項目上如何分布？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22億元支持在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下稱「港深創科園」)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政府會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

港深創科園公司現正興建第一批次的8座大樓，當中有4座是濕實驗室大樓，可配合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建設工作。預計與生命健康產業相關的科研團隊及企業可於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樓宇逐步落成後進駐。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43)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內，創科及工業局支援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會)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由委員會成立至今每年開會的次數，曾作出的研究，以及曾經提出關於數字化經濟發展的具體建議為何，請按1數字經濟的政策、治理和執行的頂層架構、2加速數字基建建設、3促進數據安全有序流動和使用，以及4加速數字轉型的步伐四個範疇列出，並指明其中已實施的建議。如上述範疇內仍未有公布的建議，將於何時作出公布。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會)自2022年6月成立以來，至今已舉行了8次會議，其下的4個工作小組則合共舉行了27次工作會議，以及數十次與不同的專家、學者及業界代表會面，就跨境數據流動、數字基礎建設、數碼轉型及人才培訓等範疇作出深入研究。經過1年半的工作和調研，委員會已向政府提交報告及提出多個建議，涵蓋範圍包括引領數字政策；加強數字基礎設施；促進數據安全有序的流動和使用；加速企業數字轉型；以及人才發展。相關決策局在委員會蘊釀建議期間已經開始跟進並研究落實個別可行建議，例如在頂層設計及政策方面，2023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將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並會統籌各相關部門推行與數字基建、數據流通及數字服務有關的措施。政府亦已於2023年12月公布《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提出18項具體行動措施，在促進數據整合、應用、開放和共享之同時，加強數據安全保障和設施規劃。在助力社會數碼轉型及加強數字基礎

建設方面，政府於2023年率先撥款5億元，透過數碼港推出「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為加強推廣電子支付，政府服務會於1年內全面支援電子支付，亦會於國內遊客常用的政府服務提供以內地電子錢包繳款的選項。此外，數碼港將於今年內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而政府亦會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以加強本地的數碼基礎建設。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4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創科及工業局的主要職責為推動數字政府建設及智慧城市發展；事實上，有關衛星科技及相關創新應用正開始普及，並於防災減災、碳中和監測、智慧交通等智慧城市發展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否預留資源研究衛星科技在智慧城市建設和發展的應用；如有，預留的款額為何；如否，會否撥出資源作出研究？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推動創新應用是建設智慧城市的基石。航天衛星科技和產業近年發展越趨蓬勃，也是先進製造業其中一個選項，助力推動「新型工業化」和智慧城市發展。近年來，政府一直在基建、人才、資金和技術方面為發展先進製造業製造有利條件。現時，在科學園及創新園已有13間與衛星或相關的企業落戶，它們均可得到園區為租戶所提供的支援。此外，政府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曾於2023年資助1所本地大學研製並發射1枚光學小衛星，未來將服務於滑坡監測、碳中和、可持續發展等研究領域。政府亦透過「智慧交通基金」資助1所本地大學進行研究，利用衛星遙感技術對本港道路車流量進行定期廣域監測，以提供更全面的車輛里程估算。

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本地航天衛星產業的發展情況，並適時檢討各項相關支援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詞提到將撥款2億元，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關款額預計能為多少家初創企業提供支援，對每家企業的資助是否有上限；如有，上限為何；另外，有關支援是否局限於香港園區，如初創企業的運作橫跨一區兩園，有關支援是否適用？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2)

答覆：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為推動這產業的發展，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

港深創科園第一批次將設有4座濕實驗室大樓，正可配合這方面的工作。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億元為在園區的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計劃詳情，包括資助額、運作模式等，會適時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2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進一步便利身處香港及大灣區居民和企業使用粵港兩地政務服務，請告知：

1. 廣州市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涉及開支，以及有否計劃在其他地方增設自助服務機，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1. 我們在2024年2月於廣州市政務服務中心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涉及開支約8萬元。我們正與廣東省商議，在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以滿足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數碼港目前有超過二百二十家從事相關技術的企業，包括三家獨角獸。

1. 過去三年，請列出企業的種類、公司規模及人員數目；
2. 過去三年，請列出在「數碼港投資創業基金」中，「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數碼港培育計劃」，「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海外及內地市場推廣計劃」分別批出的資助金額總額、企業數目及企業類別。

提問人：黃英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1. 數碼港在2023年年初成立專注第三代互聯網技術的Web3基地。目前，有超過220家從事第三代互聯網相關技術的企業成為數碼港社群的其中一員，包括3家獨角獸。除金融科技或虛擬資產外，這些企業業務涵蓋與第三代互聯網相關技術的不同應用範疇，包括智慧生活及數碼娛樂。例如有企業利用了區塊鏈和物聯網技術，協助養殖戶對其牲口的位置、健康狀況和生長情況進行實時監察，並轉化為可靠、不可竄改的數據等供銀行參考等。這些第三代互聯網企業規模及發展階段不一，數碼港估計每家企業聘用人員數目介乎數位至逾百人不等。

2. 過去3年，數碼港相關創業支援計劃的數據如下：

	2023-24年度 (截至2024年2月) <sup>1</sup>			2022-23年度			2021-22年度		
	涉及資助/ 投資額(元)	批出 項目	主要企業類 別	涉及資助/ 投資額(元)	批出 項目	主要企業 類別	涉及資助/ 投資額(元)	批出 項目	主要企業類 別
數碼港創 意微型基 金	690萬	69	智慧生活 (20)、金融科技(17)、人工 智能／大數 據(10)	980萬	98	智慧生活 (49)、數碼娛 樂(10)、金融 科技(8)、人 工智能／大 數據(8)	970萬	97	智慧生活 (49)、金融 科技(16)、人 工智能／大 數據(11)
數碼港培 育計劃 <sup>2</sup>	4,950萬	99	區塊鏈(28)、 智慧生活 (27)、金融科 技(21)	6,450萬	129	智慧生活 (54)、金融科 技(26)、數碼 娛樂(17)	6,500萬	130	智慧生活 (56)、金融科 技(30)、區塊 鏈(11)
數碼港加 速器支援 計劃	330萬	11	智慧生活 (8)、數碼娛 樂(1)、網絡 安全(1)	1,020萬	34	智慧生活 (14)、金融科 技(9)、人工智 能／大數據 (5)	750萬	25	智慧生活 (11)、金融科 技(6)、人工 智能／大數 據(2)、區塊 鏈(2)
海外及內 地市場推 廣計劃	1,880萬	94	智慧生活 (39)、金融科 技(23)、數碼 娛樂(10)	1,820萬	91	智慧生活 (38)、金融科 技(27)、數碼 娛樂(9)、人 工智能／大數 據(9)	620萬	31	智慧生活 (17)、金融科 技(6)、數碼 娛樂(4)
數碼港投 資創業基 金	約780萬	1	智慧生活(1)	約1,250萬	4	智慧生活(4)	4,160萬	5	智慧生活 (4)、金融科 技(1)

<sup>1</sup> 尚未計及2024年第一季處理中的資助申請。

<sup>2</sup> 包括2023年推出的智慧生活初創培育計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6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河套港深創科園園區的首批大樓會在年底陸續投入運作，招商引資、招攬人才等工作亦已開始。就此，請問政府有否計劃撥專款資助特大型企業集團在河套建立科創總部？

提問人： 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河套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由西至東分兩期發展，第一期規劃已完成，總樓面面積可達100萬平方米，會劃分成不同產業主題的片區(包括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先進製造、產學研等)，以及人才住宿區、商業及附屬設施等，以建立多元的創科生態圈。首3座大樓可於2024年年底起陸續落成。港深創科園公司正運用公司既有資源努力推進相關的招租和招商工作。

此外，為推動生命健康產業在港發展，港深創科園將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 InnoLife Healthtech Hub」(下稱「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吸引國際頂尖的科研團隊和人才落戶，聚焦生命健康領域的研究。為推進港深創科園建設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支持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當中，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另外亦會從中撥出2億元，在園區為生命健康科技的初創企業，提供孵化、加速計劃等支援。政府會與港深創科園公司商討設立生命健康創新研究中心的具體安排。相關的詳情，會適時公布。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79)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去年《財政預算案》預留一百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將動用當中的六十億元，資助本地大學跟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就此，請告知本會：會否考慮從該項六十億元撥款中撥出部分資金用於資助內地知名大學在港設立生命健康研究院等相關學院？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

政府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必須採用跨院校／機構和跨學科模式，促成本地大學與內地及海外頂尖大學／科研機構／研究團隊在研發方面的長期合作，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81)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八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臨床醫學與健康、基因與生物技術等領域；為此會從過去預留的款額撥出三十億元。就此，請告知本會：該項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如果八所大學聘請的海外專家成功申請配對基金，惟因各種原因導致研究計劃遲遲未能展開或終止，政府是否設有追回機制，以確保該項開支用得其所？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購置相關設備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涵蓋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電路、臨床醫學與健康、基因與生物技術等領域。為此，政府會從過去預留的款額撥出30億元。政府正研究支援計劃的具體安排。為確保公帑用得其所，政府會訂立合適的監察機制及資助條件，例如要求獲得資助的院校提交定期進度報告、經審計帳目及其他資料，以確保院校符合申請時承諾的推行計劃進度、預期成果及配對額等，並保留在違反資助條件時停止資助、要求退還已發放的款項及其他保障政府的權利等。政府計劃就支援計劃的具體安排於年內徵詢有關院校的意見，並預計在今年內就建議諮詢立法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1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3) 效率促進辦公室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1823的服務，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現時1823的人手編制(包括處理電話及非電話查詢／投訴)、職級和相關開支；
2. 政府預計2024年在12秒內接聽來電的百份比將能進一步提升的原因和涉及開支；
3. 過去3年，1823處理一宗電話及非電話查詢及投訴所需平均時間；
4. 政府應用創新科技改善1823服務的詳情，包括引入人工智能處理查詢的應用內容、所佔比例、落實具體時間表、更新次數和相關開支。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就1823的服務，綜合答覆如下：

1823的編制員工數目和實際員工數目，以及2023-24年度的修訂開支如下：

編制員工數目 (公務員)	實際公務員人數 (所佔比例)	非公務員 合約僱員人數 (包括全職員工以及 按全職等值單位計算的 兼職員工)	員工薪酬開支
9(註)	8(註)	498	1.48億元

註：編制員工數目包括1名總行政主任、1名總管理參議主任、1名高級管理參議主任、1名一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管理參議主任、2名二級管理參議主任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其中1名二級管理參議主任的職位現時從缺。

過去3年，1823處理來電及文字來函所需平均時間分別如下：

	2021	2022	2023
處理來電 所需平均時間(秒)	462	522	427
處理文字來函 所需平均時間(秒)	363	353	349

1823於2024年「在12秒內接聽到的來電的比率」的計劃目標為80%。1823會採用不同方法努力實現該目標，包括積極採用科技及人工智能。1823已於2023年完成提升電話系統，當中包括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讓市民致電1823時可以使用語音輸入選項，無須按鍵，以及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以播放相關資訊，方便市民輕鬆地取得政府服務資訊。在2024-25年度，1823會全面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器人，以解答1823所有服務範圍內的常見查詢；試行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協助同事草擬市民書面查詢的回覆；應用人工智能語音轉文字技術，將市民的語音留言轉換為文字，以提升處理效率；以及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讓來電市民可以透過短訊接收所需的資料。我們的目標是在2024年內推出以上的改善服務，預計開支約為460萬元。1823會繼續密切留意科技的最新發展及應用情況，積極探索於不同領域進一步應用人工智能等創新技術，提升1823服務效率。此外，1823會繼續就部門的資訊發放向部門提供意見，改善部門與市民的溝通，以期減少可避免的查詢和投訴。1823亦會持續優化業務流程和知識庫，以提升工作效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8)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自推出以來，每年收到的申請數量和獲批人數；
2. 承上，有沒有獲批個案最終沒有來港，如有，其數量及箇中原因為何；
3. 透過「傑出創科學人計劃」來港的科研學者的平均留港年期；
4. 政府負責「傑出創科學人計劃」的人手數量、編制、職級和相關開支。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1.至3.

「傑出創科學人計劃」支持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吸引科研人才和其團隊來港任職。自計劃推出以來，每年收到的提名數目及獲選人數如下：

年份	提名數目	獲選人數*
2021年	185	67
2022年	67	28
2023年	86	30
<b>總數</b>	<b>338</b>	<b>125</b>

\*包括其後沒有接受提名大學邀請者

截至2024年2月底，扣除約30位最終沒有接受提名大學邀請的獲選學者，共有超過90位傑出學人的提名獲支持，當中約60位已來港上任並正參與計劃，其餘將會陸續來港。提名大學預計聘用獲選學者最少5年。

計劃下各提名大學會負責與獲選學者商討招聘事宜，並向他們提供所需的支援。一般來說，獲選學者需時考慮和準備移居香港工作的各樣安排，並可能因工作交接、個人因素等原因，無法來港開展工作。此外，較早前全球反覆的疫情難免拖長了大學與學者商討的時間，亦可能影響部分學者來港就任。

4.

計劃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教資會秘書處」)提供秘書處支援，於2023-24年度實際涉及教資會秘書處4個有時限的合約職位，當中包括1名職位等同公務員編制中高級行政主任的行政人員，兩名等同一級行政主任的行政人員，以及1名文書職級人員，薪酬總開支為約348萬元。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則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推行計劃下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4)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生命健康發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負責與生命健康研發院工作相關的人手數量、編制、職級、相關開支；
2. 生命健康研發院預計的落實時間表、所需人手、預計引進的來港人才和科研團隊數量、相關開支；
3. 預留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外機構合作的60億元中，預計合作項目數量、內容、相關開支；
4. 過去3年，用於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項目數量、內容、類型及相關開支。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 1.、2.及3. 生命健康科技產業是未來香港創科的重點發展方向。《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政府會從已預留用作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的100億元中，撥出60億元用作資助本地大學與海內外機構合作，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促進相關的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並引進全球創科領軍人才和科研團隊來港。

政府已在2024年2月20日就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的方案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獲得委員會的支持。政府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在獲得財委會批准撥款後，政府會邀請有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的院校提交申請。

按現時的方案，申請機構須為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本地大學，並設有醫學院及／或提供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學科。生命健康研發院須進行生命健康科技相關主題的基礎研究、轉化研究及研發成果轉化。主題可包括但不限於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訊息學和生物學、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醫療診斷、藥物和疫苗研發，以及臨床試驗。院校在提交申請時，須列明擬設生命健康研發院的相關資料，包括目的、預期成果、推行計劃、財政預算和績效指標等。成功申請的院校須與政府簽訂協議，生命健康研發院須在與政府簽訂協議後18個月內開始運作。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將成立秘書處推展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除調配現有資源外，創科署會開設5名非首長級職位，包括1名總行政主任、2名一級行政主任、1名高級科學主任及1名科學主任，以負責相關工作，在2024-25年度涉及的額外薪酬開支預算約597萬元。

4. 創科署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設有不同計劃，資助大學、研發中心、其他指定公營科研機構和私營公司對各科技範疇進行研發及應用相關科技。其中，「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夥伴研究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以及「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均旨在支持研究與發展相關的項目，包括與生命健康科技相關的生物科技和中醫藥等科技範疇。過去3年(即2021-22至2023-24年度(截至2024年1月))，「創科基金」在上述計劃的相關科技範疇的資助承擔總額約3.5億元。

另外，現時香港有8所與生命健康相關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創科署透過「創科基金」每年向它們每所提供不多於2,000萬元的資助，讓它們得以制訂較長遠發展計劃，提升科研能力及建立所需的基礎設施。過去3年(即2021-22至2023-24年度)，「創科基金」向它們提供的資助總額約4億元(註)。

同時，政府成立了「*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促進環球科研合作，已成功吸引海內外三十多所頂尖大學和科研機構與本地的大學和科研機構合作，並設立29間研發中心，其中16間與生命健康相關，科研範疇涵蓋藥物開發、個人化醫療、分子診斷、生物工程、化學生物學、生物資訊、疫苗研發及醫療儀器等。過去3年(即2021-22至2023-24年度(截至2024年1月))，「創科基金」已向該16間研發中心發放共約21億元的資助。

註：由於「創科基金」向香港國家重點實驗室的資助安排每年均以發還款項的方式提供，獲資助機構會於每個財政年度完結後才提交資助申請，因此2023-24年度的有關資助額以它們的資助上限作為預算，實際資助額需在創科署完成批核有關申請後方可作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66)

總目： (13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分目： ()

綱領： (2) 創新科技及工業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常任秘書長(麥德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預算案第31段，請告知本會創科及工業局：

1. 於上一年度的國內／國外推廣活動數目，以及所花費的人手及開支。
2. 過去一年引入的企業數目為何，並列明企業的地區來源、業務類型分類、以及所帶來的投資額及職位。
3. 未來一年有何吸引企業的具體計劃，有何引入企業的指標？

提問人：張欣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 1.及2.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引進辦)積極主動接觸海內外企業，吸引和協助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於香港落戶或擴展業務。自2023年，我們已經與超過200間來自內地和海外的創科企業接洽，並成功引進約50家企業，預計未來數年合共為香港帶來超過400億元的投資和創造超過13 000個職位。這些企業主要來自策略性產業，包括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這些企業落戶香港，將帶動相關產業鏈的上、中、下游企業到港，推動香港創新科技生態圈的蓬勃發展。本局一直以現有人手及資源與引進辦共同推行有關工作，各項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3. 創科及工業局的目標是在2027年或之前吸引不少於100間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港落戶或擴展業務，包括至少20間龍頭創科企業，為香港帶來過百億元的投資，並創造以千計的本地就業職位。創科及工業局未來會持續主動接觸重點企業，與它們進行洽商，並為它們提供適切的協助，以促進海內外企業落戶香港。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0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與創新科技署合作，繼續支援香港科技園公司與醫院管理局探討利用其臨床數據作研發用途，政府可否告知：

- 1) 去年10月在香港科學園啟用「科學園-醫管局數據實驗室」，是首個及唯一一個接駁醫管局數據庫作非學術研發用途的平台，讓園區內超過1 400間公司及合作夥伴能直接使用醫管局約20萬名病人的匿名臨床數據，請問啟用至今，有多少個研發項目和公司，運用相關數據；
- 2) 會否與內地醫療機構合作，收集大灣區病人的數據，豐富上述數據庫；若會，時間表及估計開支為何；
- 3) 有否評估上述臨床數據對生物醫學及醫療創新技術公司的效益；以及會否以此為賣點吸引更多公司來港成立；若會，預計需要多少人手。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8)

答覆：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與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在2023年10月至12月推出「數據實驗室」的先導計劃，邀請兩間園區公司試用醫管局的醫療數據。有鑑於兩間企業試用後反應十分正面，並認為數據具研究價值，科技園公司與醫管局剛於2024年3月28日起正式開放「數據實驗室」給科學園內合資格的創科企業申請使用。

開放醫管局數據平台可協助更多企業探討應用醫療數據，從而提升醫療水平，令病人受惠；同時協助創科企業作進一步研發，促進科研成果轉化，惠及大眾。科技園公司與醫管局會繼續配合政府支援及推動科研的政策方向，適時檢討及評估「數據實驗室」的成效，以訂定未來路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4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綱領(6)提到，生產力促進局致力提供綠色科技支援服務，以推動智慧綠色生活，實現碳中和。於未來一年將會加快應用綠色科技，並為企業提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的管理支援，推動智慧綠色生活。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當局在過去三年在提供綠色科技支援方面投入多少資源及達到哪些成效；
- b) 加快應用綠色科技的具體措施及時間表為何；及
- c) 未來一年，如何為企業提供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的管理支援和預計對未來經濟收益影響為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4)

答覆：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配合《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及《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並致力提供綠色科技支援服務，支持及推動綠色科技研發，以推動智慧綠色生活。經諮詢環境及生態局後，現就問題綜合回覆如下：

在過去3年，生產力局全力配合政府各項倡議，積極回應業界和社會的需求，致力以創新技術和高品質服務推動香港邁向綠色智慧城市：

- a) 全面配合政府，為業界提供支援：受環境及生態局委託，生產力局通過執行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和回收基金的秘書處工作，幫助業界實現綠色發展。由2021-22年度至2023-24年度(截至2024年2月)，清潔生產伙伴計劃批出超過600個項目，涉及超過1.2億元的資助額，支持了約500間在香港和廣東省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作業方式，以改善區內環境清潔；回收基金方面，共批出超過950個申請，資助額共約2.2億元，支持逾780間在香港的回收企業的營運發展。
- b) 推動綠色創新，以先進技術提升行業水準：由2021-22年度至2023-24年度(截至2024年2月)，生產力局開發的環境創新科技總共獲得超過30項國際和本地大獎，包括「R&D100」及「愛迪生獎」技術嘉獎。3年內獲得專利超過10項，每年為超過300間企業提供各項綠色科技和服務。

生產力局從企業營運的痛點出發，以實際方案解決問題。舉例而言，為解決廚餘處理的問題，生產力局開發出業內首創技術「廚餘再生俠」，大幅降低人手勞動，解決臭味和衛生的問題，更大幅減碳和降低運輸成本。此技術在香港中文大學成功試運行1年後，生產力局於2022年5月將技術授權予合作夥伴，並共同推動此技術，截至2024年2月已有17台不同處理量的「廚餘再生俠」在香港投入或即將投入使用，並且會繼續於不同的行業和場所，如醫院、住宅屋苑、酒店、商場、街市、副食品批發市場，懲教所和主題公園等推廣應用。生產力局亦同時在內地和海外推廣相關技術，使香港綠色技術能走向國際。

為推廣綠色技術應用，生產力局設立了「綠色科技館」及「食品未來科技館」，建立聯繫平台，滙集及促進政產學研緊密協作，推動更多綠色科技概念真正落地，惠及業界和市民，加快香港邁向碳中和。

- c) 擴大業界聯繫，促進多方合作和交流：生產力局一直就不同課題如氣候變化與碳中和等組織諮詢座談會及論壇，邀請業界人士參與。過去3年，生產力局舉辦了超過400場不同綠色培訓課程，超過15 000人次參與。與此同時，生產力局注重加強與大學、科研機構、商會以及內地機構的合作聯繫。生產力局於2022-23年度與香港職業訓練局、香港城市大學、中華廠商聯合會、深圳市環境科學研究院、中關村青創(北京)國際科技有限公司、amfori等分別簽訂合作備忘錄，進一步開展國際深度交流與合作，並共同推動綠色科技和環保的發展、以及供應鏈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和碳中和等方面的認識。

未來1年，生產力局會繼續為企業提供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的管理支援，包括推出「ESG一站通」全新社群，旨在提升企業對ESG的認知及能力，為香港企業構建一個ESG生態圈，匯聚擁有共同目標的持份者，互相交流及分享資訊及資源。市場研究普遍反映國內外ESG績效表現良好的企業著實可帶來經營效益，包括較容易募集資金以拓展業務、建立聲譽及提升產品營銷、提升營運韌性，甚至較容易招聘及挽留人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4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產學研1+計劃」於2023年10月推出，旨在釋放本地大學科研成果轉化和商品化的潛力及促進政府、業界、大學及科研界的相關合作。預算案提出將會繼續監察「產學研1+計劃」的推行情況。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目前計劃的進度為何；是否具備推展進度的具體時間表；
- b) 首輪收到的94份申請，會按照什麼審批及篩選程序推進；
- c) 當局會有甚麼機制監察計劃的推行；會否適時檢討以評估成效？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產學研1+計劃」(計劃)首輪共收到94份申請。有關申請已先由來自不同科技範疇的150名專家就技術層面進行同行評審，並經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聘請的顧問公司進行商業可行性評審。上述的初步評審結果已供計劃的督導委員會參考，委員會在完成評審程序後已建議創科署署長原則性資助當中二十多份申請，創科署亦已於2024年3月底將結果通知有關大學。創科署會在完成與獲批申請大學的跟進工作後，就有關申請作出最後決定，再落實下一輪申請期的具體日子。

計劃的申請會按既定評審準則審批，包括(i)項目的創科內容、(ii)項目成果的商品化機會、(iii)團隊的技術及管理能力、(iv)項目能否配合政府政策或對整體社會有利，以及(v)項目的財務因素。

創科署會為計劃制定整體績效指標，例如商品成果轉化落地的數目、所吸引的外界投資，以及初創公司有否進一步發展及增長等，以密切監察計劃的推行，以及計劃為香港帶來的效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將於今年內推出一百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就此，請告知本會：

1. 計劃具體內容，包括推行時間表、申請資格、資助範圍和審批機制等；
2. 推行計劃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
3. 計劃預期達到的效果為何？會否制訂績效指標評估計劃成效；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1. 「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下，所有申請企業均須是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承諾在核准資助範圍內投入不少於2億元資金，按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及新能源科技等指定技術範疇在本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而相關智能生產設施應涵蓋高端先進技術，即在生產程序中透過綜合和「智能」化方式應用智能科技，包括物聯網、實時數據採集、應用數據分析及先進人機界面、人工智能／機器學習／深度學習、自動化及機械人技術、可持續技術、傳感器及執行器等。

「加速計劃」的資助可用於涵蓋與在香港設立新生產線直接相關的費用，包括機械／軟件及設備／儀器的購置、設立、安裝及投產成本，以

及就設計及建立相關生產線而委聘技術顧問的費用，包括相關測試及員工培訓費用。由於我們預期「加速計劃」下設立的生產設施的規模將遠大於現行「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因此「加速計劃」亦會資助對運作生產設施有必要的專門設施(例如無塵室、微電子工廠抗震結構、特定儲存設施等的購置、安裝及投產成本，包括但不限於相關裝配費用)。「加速計劃」獲批項目下的開支項目，不得接受其他政府資助計劃以及由公共機構管理的資助計劃資助。申請企業的一般業務營運費用將不會獲得資助。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先對接獲的申請進行初步評核，包括審查申請企業的基本資格，以及初步評估申請企業的財務能力。經初步評估後，會提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轄下的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以確認擬設立的新型智能生產設施是否屬於策略產業，以及是否具有高端先進製造元素。完成相關流程後，申請將提交予「加速計劃」的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將負責訂立「加速計劃」的申請指南以及評審和資助準則、評審和推薦申請、監察獲批項目的實行情況和評估其成果，定期檢視和監察「加速計劃」整體進展並評估其成效。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的申請，將提交予創科署署長批准資助。創科署已於2024年4月就包括「加速計劃」的計劃執行細節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並會尋求財委會批准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開立一個100億元承擔額的新專屬分目，以期在2024年內推出「加速計劃」。

2. 創科署會成立1個由5名職員組成的秘書處負責執行與「加速計劃」相關的行政工作，例如對申請作出初步評核、監察獲批項目進度、發放資助以及評核「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的申請、發放其資助及監察獲批項目進度。
3. 政府的目標是由2024-25年開始，透過「加速計劃」，在5至8年內吸引50至100家企業在本港設立新生產設施，相應的企業直接投資不少於200億元。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表示，希望這些投資可進一步完善本地創科生態圈，提升本地上、中、下游新型工業發展的水平，以及創造更多優質的就業職位。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局方預算2024年科技券計劃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數量為9 985，較2023年的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數量減少1 542(13.4%)。就此，請告知本會：

1. 局方預計2024年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數量減少的原因；
2. 2022年及2023年，推行科技券計劃的開支分項及人手編制；及
3. 2024年推行科技券計劃所需要的預算開支分項及人手編制。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1. 2022年及2023年接獲和處理的「科技券」申請均較2021年錄得大幅上升，我們估計原因是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新常態下，令企業對需要進行數碼轉型的意識有所提高所致。我們預計業界需時完成期間獲批的「科技券」項目以及考慮其他升級轉型方案，因此2024年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數量會相對穩定。
- 2.及3. 創新科技署於2021年6月委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成為「科技券」的秘書處。生產力局推行「科技券」的人員編制約110人，並按需要使用外判服務合約增加人手提升處理能力，以應付因申請及項目最終報告數量增加而產生的額外工作量。生產力局推行「科技券」的開支包括員工薪酬、系統優化及維護、舉辦推廣活動及宣

傳開支等，在最近3年涉及的開支分別為5,568萬元、8,137萬元及1.04億元。

如上所述，2022年及2023年接獲和處理的「科技券」申請均較2021年錄得大幅上升。自2023年下半年開始這些項目相繼完成，而秘書處亦需安排額外人手處理相應增加的項目最終報告，因此整體預算開支亦相應上升。秘書處將因應工作量而調整人手，以達致最佳成本效益。

創新科技署方面，推行「科技券」的工作由8名職員負責(當中2名兼任其他工作)，範圍包括「科技券」的政策事宜、監察部分項目的推行及審批其最終項目報告，以及監察秘書處的工作等，在最近3年涉及的薪酬開支分別為691萬元、708萬元及734萬元。

創新科技署會繼續密切留意「科技券」的運作情況，適時優化工作流程及調整上述工作所需的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 (1) 推行計劃的目標，包括希望引進幾多家企業，當中各個領域的企業所佔比例分布、參與配對的公司數目，以及吸引幾多海內外人才和資金流入香港？
- (2) 計劃的具體詳情，包括申請資格及要求、推行年期、撥款方式、參與配對的公司要求、申請程序、審批機制、監察機制等？
- (3) 哪些人負責審批和監察計劃的推行；預計最快今年何時公布和推出計劃？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 (1) 政府的目標是由2024-25年開始，透過「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在5至8年內吸引50至100家企業在本港設立新生產設施，相應的企業直接投資不少於200億元。政府並沒有對當中各個特定領域的企業可以獲批資助比例的分布設限。
- (2) 「加速計劃」下，政府會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資助，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為獲批項目總開支的三分之一或2億元，以較低者為

準。換言之，申請公司須投入不少於獲批項目總開支的三分之二。資助款項將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

所有申請企業均須是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承諾在核准資助範圍內投入不少於2億元資金，按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及新能源科技等指定技術範疇在本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而相關智能生產設施應涵蓋高端先進技術，即在生產程序中透過綜合和「智能」化方式應用智能科技，包括物聯網、實時數據採集、應用數據分析及先進人機界面、人工智能／機器學習／深度學習、自動化及機械人技術、可持續技術、傳感器及執行器等。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先對接獲的申請進行初步評核，包括審查申請企業的基本資格，以及初步評估申請企業的財務能力。經初步評估後，會提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轄下的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以確認擬設立的新型智能生產設施是否屬於策略產業，以及是否具有高端先進製造元素。完成相關流程後，申請將提交予「加速計劃」的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將負責訂立「加速計劃」的申請指南以及評審和資助準則、評審和推薦申請、監察獲批項目的實行情況和評估其成果，定期檢視和監察「加速計劃」整體進展並評估其成效。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的申請，將提交予創科署署長批准資助。

- (3) 創科署會成立秘書處負責執行與「加速計劃」相關的行政工作，例如對申請作出初步評核、監察獲批項目進度、發放資助、檢討「加速計劃」的運作以及評核「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的申請、發放其資助及監察獲批項目進度。創科署已於2024年4月就包括「加速計劃」秘書處的編制在內的計劃執行細節諮詢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並會尋求財委會批准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開立一個100億元承擔額的新專屬分目，以期在2024年下半年內推出「加速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由2024-25年度起，政府每年會向8所資助大學的技術轉移處，各提供不超過1,600萬元資助，政府將會根據甚麼準則，決定向各所大學提供的資助金額；申請要求和審批機制分別為何？

提問人： 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政府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指定大學的技術轉移處提供的資助範圍包括以下開支：

- (a) 技術轉移所需的專業服務；
- (b) 推動技術轉移；
- (c) 知識產權支援；以及
- (d) 有關技術轉移事宜的員工培訓。

資助會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以實報實銷及發還款項的方式發放。為確保有關撥款用得其所，在每個政府財政年度結束後，獲資助大學須就上一個財政年度產生的開支，按創新科技署要求提交經核證的資助申領書，以及財務或審計師報告等。大學須確認其申報的各項開支正確無誤，並可能需要接受實地核査。所需文件及資料經核實後，創新科技署才會發放款項。此外，獲資助大學須向署方提交年度報告，匯報其發展情況，包括有關技術轉移處的總體經費來源和支出情況、所舉辦有關技術轉移的活動和培訓、以及不同績效指標的表現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截至2023年底止，旨在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的「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已累積支持涉及多少條生產線？多少宗申請？當中涉及多少家新增落戶香港的企業？多少個技術職位以及多少私人投資金額？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截至2024年3月底，「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已同意支持38宗申請，涉及62條生產線；當中32個項目已簽署資助協議，涵蓋54條生產線、超過300個技術職位機會和6.56億元私人投資金額。

「資助計劃」歡迎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成立的公司提出申請。截至2024年3月底，獲評審委員會同意支持的38宗申請公司當中，有4家申請公司是申請前兩年內新成立的公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於2018年8月推出。

1. 請以表列的形式，提供該計劃至今累計核准資助金額(含資助類別百分比)；每年受惠企業數目、資助申請項目類別數目及各百分比；公開課程和專門設計課程在期間分別所佔百分比。
2. 多年來，在資助項目中，每年獲資助的傳統製造業公司數目、行業類別及獲得資助的金額情況為何？在這些受惠的傳統製造業公司中，他們員工接受的培訓，公開課程和專門設計的課程分別佔比為何？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

答覆：

創新科技署於2018年8月推出「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計劃)，以2(政府):1(公司)的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新型工業化」有關的培訓。我們現就問題的各部分綜合答覆如下：

截至2024年2月底，計劃已批出約16 020個由約5 170間企業提交的培訓資助申請，資助總額超過6.1億元。在過去5年，在計劃下每年的公開課程登記申請宗數、專門設計課程登記申請宗數、核准企業數目，以及資助總額表列如下：

年份	公開課程登記申請宗數	專門設計課程登記申請宗數	核准企業數目	資助總額
2019	347 (92%)	32 (8%)	507	\$10,915,897
2020	722 (96%)	33 (4%)	598	\$12,582,867
2021	1 515 (97%)	50 (3%)	1 153	\$49,498,534
2022	1 680 (96%)	67 (4%)	1 734	\$163,103,374
2023	2 036 (98%)	39 (2%)	2 386	\$366,072,862
<b>總數</b>	<b>6 300</b> (97%)	<b>221</b> (3%)	<b>6 505<sup>(1)</sup></b>	<b>\$602,173,535</b>

註<sup>(1)</sup>：在不同年度均有申請計劃的公司在每一個年度均有計算在內。

截至2024年2月底，在計劃下獲批准資助申請以接受培訓的資助學員人次按其申請企業的首10項行業表列如下：

	行業 <sup>(2)</sup>	公開課程獲批學員人次	專門設計課程獲批學員人次	企業數目	資助額
1	創新及科技	14 796 (99%)	159 (1%)	1 478	\$221,324,730
2	管理及顧問	4 503 (98%)	101 (2%)	422	\$65,883,842
3	零售業	4 041 (95%)	208 (5%)	410	\$61,347,841
4	建築、 土木工程及 建設環境	3 112 (99%)	38 (1%)	406	\$33,431,554
5	媒體及傳訊業	2 983 (100%)	6 (0%)	327	\$40,520,724
6	出入口及 批發業	2 830 (95%)	148 (5%)	357	\$43,101,621
7	銀行及金融業	2 014 (88%)	282 (12%)	176	\$27,018,778
8	美容及美髮業	1 536 (99%)	21 (1%)	141	\$24,678,839
9	酒店、飲食及 旅遊業	1 225 (90%)	130 (10%)	169	\$19,655,298
10	電子及電訊業	1 192 (99%)	17 (1%)	164	\$11,567,454

註<sup>(2)</sup>：一間企業可涉及多於一個行業，上表以企業申報的主要行業作分類。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位於將軍澳創新園的首個先進製造業中心以下資料：

1. 於去年10月份發生一宗用作走廊間隔的非主力牆壁「倒塌」事件，詳情為何？局方對受影響租戶提供什麼性質的協助？涉及開支多少？當局委託獨立第三方進行檢查的結果為何？涉及開支多少？總承建商的調查報告結果內容為何？當局的進一步跟進工作為何？涉及的人手及資源為何？
2. 請以表列形式說明目前先進製造業中心的出租用戶數目、總出租面積比率、租戶業務類別、租約年期情況以及已入伙開業的租戶數目與涉及樓面面積。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1. 在2023年10月，先進製造業中心一幅用作走廊間隔的非主力牆壁倒塌，事件中無人受傷，亦沒有影響樓宇結構安全。及後，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一直嚴肅跟進事件，以確保中心的運作安全。先進製造業中心的總承建商已向科技園公司提交初步調查報告，並完成檢查中心各樓層的同類間隔牆及採取臨時預防措施。另外，科技園公司委聘的獨立第三方亦已提交初步調查報告及建議跟進方案，而有關事件的相關責任問題仍在調查中。科技園公司會繼續與受影響租戶保持溝通及提供適切協助。上述跟進事宜由科技園公司負責，並不涉及政府額外人手及資源。

2. 截至2024年2月，共有9家企業進駐先進製造業中心，租約年期由3年至10年不等，總出租率約41%，相關分類表列如下：

業務	租戶數目	出租面積(平方呎)
智慧物流和供應鏈管理	1	62 785
衛星製造及相關儀器測控	3	194 281
醫療用品及檢測工具	2	75 487
納米纖維材料	1	36 786
智能保安產品	1	24 448
紡織及時裝研發技術應用	1	20 382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2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微電子研發方面：

1. 新建成的微電子中心會於今年啟用，具體情況為何？落實租戶的數目、涉及租用面積及相關租戶的具體業務為何？微電子中心每年涉及的開支和人手資源為何？
2. 政府會於今年內成立微電子研發院，並表示會預留約24億8000萬港元作採購中試線設備，以及約3億6000萬港元作首五年的營運開支。研發院未來將引領和促進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在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合作，並利用大灣區的製造業產業鏈落實研發成果。請說明相關工作的內容，以上兩項開支的具體細項為何？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1. 微電子中心由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負責管理和營運。微電子中心的建築工程已大致完成，科技園公司正籌備在微電子中心安裝相關專項設施，包括高規格潔淨室、危險品儲存倉庫、廢料處理等，以期於2024年內啟用該中心，供新成立的「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及其他租戶陸續進駐。同時，科技園公司亦正進行招租工作，因此現時未能提供有關租戶數目、租用面積及其具體業務等資料。
2. 成立微電子研發院目的是引領和促進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合作，包括研究第三代半導體核心技術。創新科技署已積極與香港和內地多家

相關企業及研發中心建立聯繫並探討合作的可行性，以便充份用好香港自身高水準科研技術進行試產及結合大灣區內完備的製造業產業鏈，將科研成果產業化，推動大灣區成為世界級產業鏈的高端領導者。

政府計劃在今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建議開立一筆為數約28.4億港元的新承擔額，當中的24.8億元用作採購兩條中試線設備，協助初創、中小企業解決痛點，進行試產，將科研成果產業化。餘下約3.6億元是首5年(2024-25至2028-29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用以支付例如總部人員薪酬、租金及一般行政等費用。微電子研發院將會分階段招聘員工，預期包括170名科研人員及30名管理及行政支援的總部人員。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的一項工作是負責資助香港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和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以提升其科研能力。綱領中顯示，創科署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繼續進行在港國家重點實驗室的重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自啟動重組工作以來，迄今為止的工作進度及相關開支如何？
2. 為發揮香港的科研優勢，當局是否有計劃向國家申請增加在港國家重點實驗室的數量，或者對現有國家重點實驗室的研究範疇作出調整及更新？若有，預計未來所需承擔的資助額有何變化？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已啟動香港國家重點實驗室重組的工作，以更好發揮香港國際化區位優勢，配合國家整體發展。我們一直與國家科學技術部(科技部)就重組工作保持緊密溝通，並已邀請香港相關大學提交重組方案。我們鼓勵大學透過調整研究方向、優化資源、整合科研團隊及／或新建實驗室等方式重組實驗室。我們計劃於2024年內組織專家進行評審，完成評審後把推薦名單提交科技部考慮。獲得審核通過的實驗室將改名為「全國重點實驗室」，並會獲創科署每年的資助(現時資助金額上限為每所每年2,000萬元)。重組後的實驗室的總數將視乎各大學提交的重組方案並經科技部同意。迄今為止，重組的籌備工作由創科署現有的人員負責，由於相關人手同時處理創科署其他工作，我們沒有備存分項的人手及開支數字。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當中提出，將於今年內推出一百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每家企業最多兩億元的資助。當局預計加速計劃將吸引五十至一百家從事相關產業領域的企業，在香港投資不少於二百億元。綱領中提到，創科署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推進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自去年《施政報告》首次公布有關計劃以來，當局接觸多少間潛在的目標企業？當中，有多少間有表達意向或者已向當局提出申請？如有，列出目標企業的來源地、所處的行業，以及計劃在港投資的金額等相關數字。
2. 當局預計「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將吸引五十至一百家從事相關產業領域的企業，計劃將在多長的時間內達到所定下的目標？當局預計未來一年透過加速計劃申請在港投資的企業數量為何？
3. 相比「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新推出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申請門檻大幅提高，要求申請企業在港投資不少於二億元。當局在計算企業在港投資金額時，是否會考慮適度放寬對合資格投資的定義？比如，不限於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1.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於「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的執行細節確認後，向業界進行宣傳推廣工作，包括與商會及行業協會等合作舉行簡介會，積極向業界推廣資助計劃；同時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轄下的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亦會協助推廣計劃，並會透過各項線上通訊及平台向國內外的廠商宣傳計劃。
2. 政府的目標是由2024-25年開始，透過「加速計劃」，在5至8年內吸引50至100家企業在本港設立新生產設施，相應的企業直接投資不少於200億元。由於「加速計劃」的申請數字視乎市場環境和有關企業能否找到合適地點等各項因素影響，現階段未有就「加速計劃」首年接獲的申請作具體估算。
3. 「加速計劃」的資助可用於涵蓋與在香港設立新生產線直接相關的費用，包括機械／軟件及設備／儀器的購置、設立、安裝及投產成本，以及就設計及建立相關生產線而委聘技術顧問的費用，包括相關測試及員工培訓費用。由於我們預期「加速計劃」下設立的生產設施的規模將遠大於現行「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因此「加速計劃」亦會資助對運作生產設施有必要的專門設施(例如無塵室、微電子工廠抗震結構、特定儲存設施等的購置、安裝及投產成本，包括但不限於相關裝配費用)。「加速計劃」獲批項目下的開支項目，不得接受其他政府資助計劃以及由公共機構管理的資助計劃資助。申請企業的一般業務營運費用將不會獲得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綱領中提到，生產力促進局的一項重要工作是培育未來的創科人才，在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加強新型工業化的培訓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三年，生產力局推出多少與「新型工業化」有關的培訓課程？當中，有多少涉及從內地以及海外先進製造業國家引進或合辦的培訓課程？
2. 按照培訓課程的類別，列出過去三年申請報讀課程的人員數目？當中，涉及接受政府資助的受惠人員數目、以及資助總額為何？
3. 生產力局計劃加強對新型工業化的培訓工作，具體計劃及內容如何？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周文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1. 過去3年(2020-21至2022-23)，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舉辦與「新型工業化」有關的培訓課程的數目如下：

	2020-21	2021-22	2022-23
與「新型工業化」相關的培訓課程數目	293	306	350
(括號內為從內地以及海外先進製造業國家引進或合辦的培訓課程及活動)	(16)	(20)	(40)

2. 生產力局未有就與「新型工業化」有關的培訓課程再作細項分類。就有關培訓課程，過去3年(2020-21至2022-23)申請報讀課程的人員數目、涉及接受政府資助的受惠人員數目，以及資助總額如下：

	2020-21	2021-22	2022-23
申請報讀生產力局與「新型工業化」相關的培訓課程的人員數目	6 937	7 171	8 715
(括號內為有接受「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資助的人數)	(698)	(1 398)	(1 068)
資助總額(百萬元)	3.61	6.91	5.92

3. 為提升本港技術人員在「新型工業化」方面相關技能，生產力局會加強提供有關方面的培訓。培訓旨在支持本地企業培育「新型工業化」人才，課程具體內容如下：
- (a) 網上課程：透過生產力學院的網上學習平台，提供網上課程、學習影片及互動練習予在職員工，讓他們可以隨時隨地靈活學習與「新型工業化」相關的課題。完成課程並達到學習目標的人士，將獲得網上課程證書，以證明他們已完成相關課程。
  - (b) 新型工業化進階研習班：此培訓項目會以面授形式進行，主要對象為在職員工。課程內容將包括數位經濟和「新型工業化」、智能化和數位化、人工智慧及機器人技術等。長遠而言，生產力局會考慮將有關「新型工業化進階研習班」的課程提交香港資歷架構作認證。
  - (c) 大灣區新型工業化研習班：研習班透過考察團形式，讓企業高階主管和在職員工了解「新型工業化」的機會和技術應用，了解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最新的工業的發展。活動內容包括參觀大灣區的部分工廠和「新型工業化」相關的研討會和展示。

就新設的「新型工業化」培訓，政府會分3年向生產力局提供約1,100萬元的課程開發成本，而生產力局將承擔相關經常性開支。人手方面，生產力局預計會安排10名全職員工負責有關新設的「新型工業化」培訓，工

作包括籌劃培訓課程內容、制定教材、安排導師及場地，以及市場推廣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9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支持香港落實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定位，政府在2023年推出了“產學研1+計劃”，以激勵產學研協作，促進大學的科研成果轉化和商品化，就有關計劃請告知本會：

- a.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提交申請及獲批申請的數字分別為何？
- b.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獲批申請的平均資助額分別為何？項目種類分別為何？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4)

答覆：

在「產學研1+計劃」(計劃)下，大學團隊可因應其科研成果轉化的程度，申請由第一階段(科研成果轉化落地)或第二階段(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開始參加計劃。在計劃首輪收到的94份申請中，上述兩類申請的數目分別為87份及7份。

有關申請已先由來自不同科技範疇的150名專家就技術層面進行同行評審，並經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聘請的顧問公司進行商業可行性評審。上述的初步評審結果已供計劃的督導委員會參考，委員會在完成評審程序後已建議創科署署長原則性資助當中20多份申請，創科署亦已於2024年3月底將結果通知有關大學。創科署會在完成與獲批申請大學的跟進工作後，就有關申請作出最後決定。因此，創科署現時未能提供最後獲批的申請數目及其他分項資料。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4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創新科技署負責推行「研究人才庫」計劃。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5個財政年度，「研究人才庫」計劃所涉及開支；
2. 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數目；
3. 獲撥款的研究人才職位數目；
4. 研究人才的教育程度(按學士、碩士和博士分類)情況。

提問人：洪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即自2019-20至2023-24年度(截至2024年1月31日))，「研究人才庫」共接獲及處理9 498宗研究人才申請，其中8 081宗申請獲資助，涉及總資助額約42億元。當中2 267宗獲資助申請的研究人才持有學士學位，2 051宗持有碩士學位，以及3 763宗持有博士學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7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培育初創企業方面，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去5年度(2019-20至2023-24)，按照業務領域分別表列出「科技企業投資基金」涉及的初創企業數目及投資金額；及
- 2) 科技園公司即將推出的「共同企業加速計劃」詳情。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7)

答覆：

- 1)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基金)自2015年成立以來共投資近4億元，涉及31家初創企業，吸引了約126億元的私人資金。自2019-20至2023-24的5個年度(截至2024年2月)，基金所投資的初創企業數目及投資金額，按業務領域劃分表列如下：

業務領域	獲基金投資的 企業數目	投資金額 (港幣百萬元)
人工智能和數據科學	6	117.2
生物科技	5	55.3
先進製造	4	98.8
微電子	4	54.1
金融科技	2	15.6
新能源／綠色科技	1	5.7

- 2)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科技園公司將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計劃)，以結合業界力量，為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提供增值支援服務，培育它們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為此，科技園公司會整合現有的「企業加速計劃」並額外投放1.1億元，聯同來自商界及大學的合作伙伴推出計劃，為創科企業提供更深更廣的增值支援服務，包括試用場景、業務諮詢、投資配對、人才招聘、產品生產及發行等。科技園公司正敲定計劃的具體安排，並會適時作出公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0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6)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表示：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究人才庫，聘用本地工程畢業生為研究員，促進本地高科技人力資本的發展；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三年，本地工程畢業生受聘為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究人才庫的研究員人數及支出為何；
- b. 過去三年，本地工程畢業生受聘為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究人才庫的研究員人員流失率為何；
- c. 承上題，署方有否評估及跟進有關流失率問題，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7)

答覆：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究人才庫」計劃，旨在鼓勵大學畢業生投身創新科技(創科)行業，以及培育更多創科人才。計劃資助進行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以及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初創及科技公司，聘用最多4名本地大學或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的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相關學科的學士、碩士或博士畢業生，進行研發工作，資助期最長為3年。獲資助研究人才必須是香港永久性居民或獲入境事務處批准在香港工作的人士。

我們並沒有備存本地工程畢業生的分項數字。與此同時，在過去3年(2021-2023)獲計劃資助的新申請中，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分的研究人才約有2 400人，涉及資助額約為12億元。而為收集有關研究人才的就業狀況資料，我們一直有邀請獲資助的研究人才在聘用期結束後提交評估問卷。根據在2023年收回的問卷，約66%的研究人才已覓得與研發相關的工作，另外27%的研究人才則表示選擇繼續進修或正在尋找工作，約8%的研究人才表示已另覓非研發相關的工作。

為培育及吸納海內外人才，我們在2022年《施政報告》中提出2項優化「研究人才庫」計劃的措施，並已於2023年4月1日起實施。措施包括將計劃現時為每名持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提供的每月最高津貼額提高約百分之十，並為計劃下持有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提供額外每月10,000元的生活津貼，最長為期3年。我們亦將繼續適時檢視計劃的推行情況及按需要推出優化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0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表示推行創科實習計劃，為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所資助大學的STEM學生提供津貼，以參加與創科工作相關的短期全日制實習；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就「創科實習計劃」，截至2024年1月31日，參與院校數目、受惠學生人數、所涉開支及人手為何；
- b. 過去三年，透過參加「創科實習計劃」中短期全日制實習，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的學生人數及參與開放實習機會的公司或機構數量為何；
- c. 過去三年，透過參加「創科實習計劃」中短期全日制實習後，畢業學生從事相關職業工作的百分比為何。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0)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於2020年5月推出「創科實習計劃」(計劃)。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教育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和香港大學自計劃推出起已開始參與，嶺南大學則於2023-24年度起參與。另一方面，計劃已於2023年6月擴展至涵蓋5所公營研發中心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在海內外大學(包括本地指定大學在粵港澳大灣區設立的分校)修讀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課程的大學生提供的實習機會。香港都會大學亦將於2024-25年度起參與計劃。

截至 2024 年 1 月底，計劃為有關大學生提供了超過 12 000 個實習機會。過去 3 個年度(截至 2024 年 1 月底)參與實習人次數字、參與公司或機構的數目及政府資助的金額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參與實習人次	參與公司或機構數目	政府資助金額 (包括大學等執行單位的行政開支)
2021-22	3 038	1 541	0.754 億元
2022-23	3 524	1 699	0.884 億元
2023-24 (截至 2024 年 1 月底)	3 843	1 784	1.007 億元

根據參與大學在學生實習工作完結後進行的問卷調查，超過 95%的學生在完成實習後表示畢業後會考慮投身創科工作。由於各種原因，例如同一年參加計劃的學生會在不同年份畢業、學生在畢業後或許曾從事多於一份工作等，追蹤參加計劃的學生在畢業後是否投身創科行業存在不少困難。事實上，大學亦曾進行相關問卷調查，但回應率並不理想，故不足以提供具參考價值的數據。

創科署以現有人手推行及統籌計劃的工作，並無分項開支數字。參與的大學、研發中心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則負責執行計劃，例如尋找合適的創科實習機會、配對學生、協助本署發放實習津貼予學生等。創科署另向這些執行單位發放實習學生總資助額的 15%以支付其行政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2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培育科技人才，創新科技署相繼推出了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創科實習計劃以及研究人才庫等措施，資助企業培訓及聘用相關人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五年，每年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的以下資料：(i)培訓課程數目和性質、(ii)參與培訓的學員人數、(iii)參與的企業及培訓機構名單，以及(iv)涉及開支；
- (二) 過去三年，每年「創科實習計劃」的以下資料：(i)參與的企業名單、(ii)參與人數(包括本地、非本地本科生及研究生)、(iii)每名學員平均實習時間，以及(iv)涉及開支；及
- (三) 過去三年，每年研究人才庫計劃的(i)獲批企業數目及名單、(ii)受資助的創科人才數目(包括本地與非本地生)，以及(iii)平均受僱期為何？

提問人：林振昇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我們現就問題的各部分綜合答覆如下：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

「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以2(政府)：1(企業)的配對形式資助本地企業安排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尤其是與「新型工業化」有關的培訓。在

過去5年，在計劃下每年的公開課程及專門設計課程登記申請宗數、受資助參加課程的本地企業人員人次、核准企業數目，以及資助總額表列如下：

年份	公開課程 登記申請宗數	專門設計課程 登記申請宗數	受資助 本地企業 人員人次	核准企業 數目	資助總額
2019	347	32	1 795	507	\$10,915,897
2020	722	33	2 130	598	\$12,582,867
2021	1 515	50	6 228	1 153	\$49,498,534
2022	1 680	67	12 316	1 734	\$163,103,374
2023	2 036	39	22 619	2 386	\$366,072,862
<b>總數</b>	<b>6 300<sup>(1)</sup></b>	<b>221</b>	<b>45 088</b>	<b>6 505<sup>(2)</sup></b>	<b>\$602,173,535</b>

註<sup>(1)</sup>：截至2024年2月底，計劃已批准約5 130個由超過140個培訓機構提供的公開課程。

註<sup>(2)</sup>：在不同年度均有申請計劃的公司在每一個年度均有計算在內。

截至2024年2月底，在「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下獲批准資助申請以接受培訓的資助學員人次按其申請企業的首十項行業表列如下：

	行業 <sup>(3)</sup>	公開課程 獲批學員人次	專門設計課程 獲批學員人次	企業 數目	資助額
1	創新及科技	14 796	159	1 478	\$221,324,730
2	管理及顧問	4 503	101	422	\$65,883,842
3	零售業	4 041	208	410	\$61,347,841
4	建築、 土木工程及 建設環境	3 112	38	406	\$33,431,554
5	媒體及傳訊業	2 983	6	327	\$40,520,724
6	出入口及 批發業	2 830	148	357	\$43,101,621
7	銀行及金融業	2 014	282	176	\$27,018,778
8	美容及美髮業	1 536	21	141	\$24,678,839
9	酒店、飲食及旅 遊業	1 225	130	169	\$19,655,298
10	電子及電訊業	1 192	17	164	\$11,567,454

註<sup>(3)</sup>：一間企業可涉及多於一個行業，上表以企業申報的主要行業作分類。

## 創科實習計劃

在過去3個年度(截至2024年1月底)，「創科實習計劃」合共為大學生提供了超過10 400個實習機會，有關數據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2021-22	2022-23	2023-24 (截至2024年1月底)
參與公司或機構數目	1 541	1 699	1 784
參與實習人次， 當中	3 038	3 524	3 843
本地生	2 679	3 042	2 950
非本地生 <sup>(4)</sup>	359	482	893
本科生	3 015	3 508	3 737
研究生	23	16	106
每個實習崗位平均日數	61.68	62.34	61.05
政府資助金額 (包括大學等執行單位的 行政開支)	0.754 億元	0.884 億元	1.007 億元

註<sup>(4)</sup>：非本地生只可在香港參加實習工作，並須符合由入境事務處發出的簽證／進入許可的逗留條件。

## 研究人才庫

在過去3年，「研究人才庫」共批出逾5 500名研究人才申請，按年獲資助機構或企業的數目、獲批研究人才申請數目，以及平均獲資助聘用期表列如下：

年度	獲資助機構或企業的 數目	獲批研究人才申請 數目	平均獲資助 聘用期(日)
2021	374	1 849	560
2022	380	1 897	564
2023	355	1 839	618

就問題要求提供「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創科實習計劃」和「研究人才庫」等3項計劃的參與／獲批企業名單，由於涉及的企業數目超過1萬間及數據來源所限，我們未能提供有關名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5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問題：

政府當局會繼續監察「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推行情況，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去三年「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申請人數、獲批人數，以及處理申請的平均時間分別如何；
- 2) 過去三年獲批來港人才當中，主要涉及的行業及科技範疇分類如何？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答覆：

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共接獲680個「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配額申請，並批出411個配額。在收到全部所需資料及文件後，處理配額申請一般需時約3個工作天。入境事務處根據相關配額共批出254個簽證／進入許可申請，涉及的科技範疇分類如下：

科技範疇	根據計劃獲准入境的非本地人士數目		
	2021-22年度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截至2024年2月)
人工智能	17	11	33
生物科技	8	21	24
網絡安全	1	1	4
數據分析	6	5	14
金融科技	3	18	8
材料科學	5	14	5

科技範疇	根據計劃獲准入境的非本地人士數目		
	2021-22年度	2022-23年度	2023-24年度 (截至2024年2月)
機械人技術	3	0	7
先進通訊技術	4	0	1
數碼娛樂	0	7	5
綠色科技	2	3	7
集成電路設計	3	1	3
物聯網	1	1	4
微電子	0	0	4
量子技術	0	0	0
<b>總數</b>	<b>53</b>	<b>82</b>	<b>119</b>

政府沒有備存提問涉及行業的分項統計數字。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7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第111段提及，今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引領和促進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在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合作，並利用大灣區完備的製造業產業鏈落實研發成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政府為建設香港微電子研發院預留24億8千萬資金，未來將開設四個組別研發方向，包括專責第三代半導體晶片的工序及技術；設計及應用；第三代半導體封裝及組件；品質鑒定及可靠性。
  - (a) 每個組別分別預留多少資金(以表列出)？
  - (b) 之前公布的首五年營運資金3億6千萬中，會否涉及上述四個組別的營運開支，若是，詳情為何(以表列出)？
2. 該研發院選址在元朗創新園，創新園原設有微電子發展區。政府會否在原址上進行改造，事半功倍？若是，涉及多少改造資金？若否，詳情為何？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為善用大灣區內完備的產業鏈和龐大的市場，並配合國家的科技發展戰略，政府正積極推動2024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強化與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的合作，加快「從一到N」的科技成果轉化，凝聚

海內外相關專才，進一步完善創科生態系統。微電子研發院將會分階段招聘員工，預期包括170名科研人員，分布於4個研發組別；以及30名管理及行政支援的總部人員。微電子研發院將在元朗創新園內的微電子中心設置兩條8英吋中試線(1條負責碳化矽，另1條為氮化鎵)，協助初創、中小企業解決痛點，進行試產。

政府計劃在今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建議開立一筆為數約28.4億港元的新承擔額，當中約24.8億元用作採購中試線設備，餘下約3.6億元是首5年(2024-25至2028-29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用以支付例如總部人員薪酬、租金及一般行政等費用。另外，微電子研發院會向「創新及科技基金」申請撥款及透過來自業界的收入、商品化，以應付4個研發組別的研發項目及人員開支。

香港科技園公司將元朗創新園定位為推動微電子產業的主軸，以支援第三代半導體產品的開發和試產。微電子中心將於2024年內落成啟用，配置高規格潔淨室、危險品儲存倉庫、廢料處理等專項設施，以供新成立的微電子研發院及其他租戶陸續進駐該中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第120段提及，參與加速計劃的企業可在「研究人才庫」下獲資助聘用研究人才，以及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員，以提速在港建立及營運先進製造設施。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研究人才庫」自2020年7月推出以來，企業共獲得多少財政撥款的資助聘請研究人才？(按年份以表格列出)
2. 「研究人才庫」共成功配對多少企業與人才？
3. 現時有多少計劃及項目參與「研究人才庫」的配對？(以表格列出)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現就本問題各部分綜合回覆如下：

為培育及匯聚更多科技人才和鼓勵他們在創新及科研方面發展，「研究人才庫」計劃資助進行「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以及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初創及科技公司，聘用最多4名本地大學或具特別認受性的非本地院校的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相關學科的學士、碩士或博士畢業生，進行研發工作，資助期最長為3年。計劃為持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分別提供每月最高\$20,000、\$23,000及\$35,000的薪酬津貼及相應的強制性公積金僱主供款，亦為持有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提供

額外每月\$10,000的生活津貼。「研究人才庫」是「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其中一項資助計劃，並不會配對企業與人才，申請公司須先按公開及公平程序自行甄選及聘用科技人才進行研究工作。

自 2020 年 7 月推出以來，「研究人才庫」資助機構／公司聘請研究人才的財政撥款承擔額、獲資助機構／公司的數目及獲批研究人才申請數目如下：

年份	財政撥款承擔額 <sup>註</sup> (百萬元)	獲資助機構／公 司的數目	獲批研究人才 申請數目
2020 (7-12 月)	347	124	725
2021	1,046	374	1 849
2022	981	380	1 897
2023	1,373	355	1 839

註：有關金額為該年度批出總額，視乎有關研究人才的任期，款項可能在多於1個年度攤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演辭第111段表示，政府將於今年內成立微電子研發院。就此，請告知本會：

1. 當局表示，微電子研發院內將添置兩條中試線設施，分別負責碳化矽和氮化鎵，相關的開支詳情為何？有否評估設施規模是否能夠滿足業界的需要？如有，詳情為何？
2. 除為半導體產業提供中試外，當局有否計劃為其他產業提供中試設備？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 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會建立兩條8吋中試線(1條負責碳化矽，另1條為氮化鎵)，預計採購相關設備的費用共約24.8億元。

由於香港現時並未設有第三代半導體相關的中試線設備，企業需到國內甚至海外進行中試，作量產前的試驗及改進。憑着香港在創科發展方面的優勢，微電子研發院將透過匯聚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的研究人員，完善創科生態圈，以吸引更多海內外相關企業及人才來港發展。儘管目前我們未能準確估計會有多少初創及中小企業會與微電子研發院合作進行中試，但相信微電子研發院能夠協助業界解決痛點，進行試產，推動科技創新以及協助業界升級轉型，並利用大灣區龐大的市場和完備的製造業產業鏈落實研發成果。

2. 為了加速推動香港「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政府正積極引進海內外的龍頭創科企業落戶香港或在香港進一步擴展業務，鼓勵企業投資建立研發中心和中試轉化基地，包括中試生產。視乎產業的發展，政府將審視業界實際需求及邊際效應，推出適當的措施。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6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將推動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以引領和推動本港的第三代半導體核心技術，就此，請告知：

1. 預計初期將投入多少資源和人手；及
2. 當局會否制定方案，並與內地相關單位商討合作，包括爭取利用大灣區完備的製造業產業鏈加快落實研發成果，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

答覆：

1. 政府計劃在今年第二季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建議開立一筆為數約28.4億港元的新承擔額，當中約24.8億元用作採購兩條中試線設備，協助初創、中小企業解決痛點，進行試產，將科研成果產業化。餘下約3.6億元是首5年(2024-25至2028-29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用以支付例如總部人員薪酬、租金及一般行政等費用。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將會分階段招聘員工，預期包括170名科研人員及30名管理及行政支援的總部人員。
2. 成立微電子研發院目的是引領和促進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合作，包括研究第三代半導體核心技術。創新科技署已積極與香港和內地多家相關企業及研發中心建立聯繫並探討合作的可行性，以便充份用好香

港自身高水準科研技術進行試產及結合大灣區內完備的製造業產業鏈，將科研成果產業化，推動大灣區成為世界級產業鏈的高端領導者。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135綱領(2)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繼續監察「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推行情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透過「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為企業招攬的海外和內地研發人才共多少人？
2. 每年通過計劃培訓的人數和就業率為何？
3. 關於計劃的具體內容、每年人手編制以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科技人才入境計劃」(計劃)自2018年6月推出，為合資格公司輸入海內外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實施快速處理安排。創新科技署(創科署)透過向申請的公司發出配額，讓它們按特定要求輸入人才，為它們的招聘工作提供確定性。此外，計劃可簡化及縮短外來科技人才的簽證審批手續。計劃涵蓋14個科技範疇，包括先進通訊技術、人工智能、生物科技、網絡安全、數據分析、數碼娛樂、金融科技、綠色科技、集成電路設計、物聯網、材料科學、微電子、量子技術或機械人技術的研發工作。

截至2024年2月底，創科署共批出965個配額。入境事務處根據相關配額共批出486個簽證／進入許可申請，涉及的分項統計數字如下：

	根據計劃獲准入境的非本地人士數目
內地人士	358
非內地人士	128
總數	486

此計劃是綱領(3)「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單就計劃工作備存分項的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繼續監察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各項資助及支援計劃的推行情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兩年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完成開展新研發項目為何？
2. 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正進行中的研發項目為何？
3. 有否制訂任何研發指標？如何量度研發項目是否達至有效指標？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一直以來資助有助提升本港製造業和服務業創新及科技(創科)水平的項目，以促進本港的長遠發展。基金現時的18項計劃，各有不同的目的、範疇和運作模式，支援5大創科範疇，分別為「支持研究及發展」、「推動科技應用」、「培育創科人才」、「支援科技初創企業」以及「培養創科文化」。其中，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夥伴研究計劃、企業支援計劃，以及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均旨在支持研究與發展(研發)相關的項目。在2021-2022年和2022-2023兩個財政年度，上述支持研發的6項資助計劃合共批准了逾810宗申請，涉及資助總額近22億元；截至2024年1月底，正進行中的研發項目有1 010宗，涉及資助額近31億元。

創新科技署已制定健全的監管機制，並定期檢討基金下各項資助計劃的運作，以提升成效及確保公帑得以妥善發放及運用，並適時推出優化措施，以切合社會的發展及需要。我們亦有就基金訂立不同的績效指標。舉例而言，我們在2022年《施政報告》訂下在基金下資助計劃的研發項目的私營市場投入由2022年的8億元增加至2027年的16億元的績效指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8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指標事項中，2023年企業支援計劃無論是接獲及處理申請及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均錄得明顯減幅；就此，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除了備註說明因私人企業投資意欲因緊絀的財政狀況而減少投資之外，私人創科企業的科研投資是否存在人才培訓、技術及專利制約、資助申請繁瑣等因素所影響而出現較大幅度的下降？
- b) 現時「產學研1+計劃」的成績為何，當局有沒有相關事項三年來的統計資料？

提問人：陸瀚民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

答覆：

- a) 2023年接獲的申請數目較上一年減少，我們估計主要是由於私人公司在相對緊絀的財政狀況下其科研投資意欲減弱。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沒有資料顯示企業因提問所提及的其他因素而放棄申請企業支援計劃或終止進行已獲資助的項目。
- b) 創科署於2023年10月推出「產學研1+計劃」，首輪共收到94份申請。該計劃的督導委員會在完成評審程序後已建議創科署署長原則性資助當中二十多份申請，創科署亦已於2024年3月底將結果通知有關大學。創科署會在完成與獲批申請大學的跟進工作後，就有關申請作出最後決定。因此，創科署現時未能提供相關事項3年來的統計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4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演辭119段，政府將於今年內推出100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從事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企業，下年度預計審批計劃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當局有意透過計劃吸引50至100家從事相關產業領域的企業，下年度預計使用多少開支向相關企業宣傳計劃？涉及的人手詳情為何？參與加速計劃的企業可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員，可否就此透露更多詳情？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於「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的執行細節確認後，向業界進行宣傳推廣工作，包括與商會及行業協會等合作舉行簡介會，積極向業界推廣資助計劃；同時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轄下的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亦會協助推廣計劃，並會透過各項線上通訊及平台向國內外的廠商宣傳計劃。

另外，創科署會成立1個由5名職員組成的秘書處負責執行與「加速計劃」相關的行政工作，例如對申請作出初步評核、監察獲批項目進度、發放資助、以及評核「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的申請、發放其資助及監察獲批項目進度。

在「加速計劃」下獲批的企業，可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向創科署申請配額並於為期24個月的配額有效期內，向入境事務處提交工

作簽證／進入許可的申請，聘用小量的非本地技術人員，以提速在港建立及營運其先進製造設施。相關企業須確認在本地聘用所需經驗及專業技術人員有困難，其提供的薪酬亦不低於香港特區類似職位的市場薪酬水平。我們預計「加速計劃」將吸引50至100家相關企業，而每家企業可申請不多於5個輸入非本地技術人員的配額，合共不多於500個配額。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7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2，當局下年度繼續監察「產學研1+計劃」的推行情況，透過計劃促進大學的科研成果轉化和商品化，今年度和下年度負責審批計劃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今年度共收到多少申請？當中多少申請獲批和不獲批？獲批申請平均資助額為何？當局會否將做法推而廣之，例如允許現有創新及科技基金其他計劃將中試中心的服務費用納入可資助範圍，以提高科研項目商品化的成功率？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於2023-24年度推出「產學研1+計劃」(計劃)，首輪共收到94份申請。有關申請已先由來自不同科技範疇的150名專家就技術層面進行同行評審，並經創科署聘請的顧問公司進行商業可行性評審。上述的初步評審結果已供計劃的督導委員會參考，委員會在完成評審程序後已建議創科署署長原則性資助當中二十多份申請，創科署亦已於2024年3月底將結果通知有關大學。創科署會在完成與獲批申請大學的跟進工作後，就有關申請作出最後決定。因此，創科署現時未能提供最後申請獲批和不獲批的數目，以及其他分項資料。

2023-24年度收到的申請就上述評審涉及的開支約共370萬元。創科署預計在2024-25年度接受兩輪申請，相關的開支預算約1,300萬元。

此外，由7名創科署職員組成的秘書處會對申請作基本行政審核，同時秘書處亦需負責計劃的其他相關工作，例如擬備申請指南、表格、撥款及行政

指引，回答有關計劃的查詢等。審批計劃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已納入秘書處的整體人手和開支內，難以分開量化。每年度秘書處整體薪酬及其他開支預算約700萬元。

目前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支持研發的相關資助計劃，以「企業支援計劃」為例，除支援研發工作相關開支外，亦可用以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例如製作樣本／原型(例如集成電路下線、印刷電路板製作、多項目晶圓片、集成電路封裝)、進行符合工業標準(如產品安全)及規格測試、產品或技術的效能測試或認證等。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會按個別項目的實際情況及需要，審批與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相關的開支。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8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綱領1，創新科技署下年度將會提高對指定大學技術轉移處的資助上限，讓大學加強支持技術轉移和擴大市場拓展服務，同時吸納更多海內外知名的初創服務機構落戶香港，提供孵化及進一步發展指導服務，當局會否引入「技術轉化經理人」的制度，以擔當科研單位與企業之間日常溝通的接頭人和產研合作項目的統籌經理？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今年《財政預算案》宣布由2024-25年度起，每年向8所資助大學的技術轉移處，各提供不超過1,600萬元資助。增加向大學技術轉移處提供的資助，可以讓大學有更多資源及更靈活地進行專利及特許授權活動；籌辦不同種類的促進創業活動；聯繫業界人士、投資者、公營及私營培育機構／加速器，以及本地以至內地和海外的科研團隊／研發界人士，為其孕育的科技初創企業提供支援；及採用專業服務或僱用相關領域的專業人士，以協助優化專利申請及管理、拓展業內網絡和落實商業計劃等工作。各大學技術轉移處採用／僱用「技術轉化經理人」等專業人士的服務所衍生的支出，亦在有關資助範圍之內。在提高資助上限後，各大學的技術轉移處可繼續按其自身的發展和需要採用／僱用合適的個人或團隊提供技術轉化方面的支援。

另一方面，為培養技術轉化方面的人才，香港理工大學知識轉移及創業處及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也獲得政府支持，每年共同舉辦「AUTM專業發展課程」(註)，主要對象包括本地各所大學人士(尤其大學技術轉移處和研

究及技術轉移人員)，旨在透過講解及經驗分享增進參加者對運用專利以保障科研成果、科研成果的轉化流程等實務議題的認知(例如利用授權條款保障各方利益)，從而促進業界的良好作業。

註：AUTM原稱大學技術經理人協會，總部位於美國，是世界領先的知識和技術轉移協會，擁有近3 000名技術轉移專業人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5所研發中心(汽車科技研發中心、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新的研發項目名稱及就各研發項目的資助額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在2022-23年度，5所研究及發展(研發)中心(即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和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開展的新項目及所涉及的資助額載於附件。

## 汽車科技研發中心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用於電動汽車的新型無鐵芯輕重量輪轂電機驅動系統研發	1,198,300
新一代擴增實境視覺輔助駕駛系統	7,650,000
開發為氫燃料電池可大批量沖壓生產的耐腐蝕及高散熱性能的鋁錳銅合金與相變材料複合雙極板	1,973,685
開發基於超穩熱致相變材料的智能控溫節能車窗玻璃	3,038,715
基於現場可程式化邏輯閘陣列輔助的視覺慣性導航系統的研究及其在自動駕駛中的應用	2,955,500
開發移動式三合一加氫系統	8,550,000
研發一套基於傳感器融合技術的人工智能車載路面狀況檢測系統	2,712,933
開發輕量高效率的多層軸向磁通馬達控制系統	2,437,500
基於存算一體芯片的自動駕駛高效目標檢測系統	4,760,000
開發基於無人駕駛機器人的電動車自動充電系統	2,650,130
應用機器學習、電腦視覺和擴增實境的電動車維修電子平台	2,381,980
駕駛行為和精神因素的下一代人工智能視頻分析檢測系統	1,950,000
開發一種能應用於燃料電池汽車的車載用固態鋁基氫氣儲存材料	2,796,758
一種能應用於燃料電池汽車的新型低鉑燃料電池	2,593,933
開發用於香港的自動駕駛高清地圖自動生成系統	2,695,979
開發一種應用於電動車電池隔膜的獨立、多層、靜電紡絲新材料	2,793,688
試用：基於人工智能及傳感器融合技術的非接觸式駕駛睡意偵測系統	1,109,859.95
試用：用於生產輕量化汽車零部件的熱塑性複合預浸料的內部生產解決方案	1,353,314
試用：工業試用夾層金屬及塑膠／纖維板材衝壓成形技術暨開發夾層混合片材熱壓技術	1,857,549
網約貨運車隊的人工智能駕駛行為預測	1,891,865
基於人工智能的自動定位與智能隧道檢測系統	4,673,620
開發國標充電標準轉國際電工委員會標準／組合充電系統／日本快速充電標準的電動車充電轉換器	2,746,362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基於提示學習的環境、社會和治理報告分析	2,800,000
適用於6赫茲以下頻段與毫米波系統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數字前端研究	2,787,025
應用於下一代電源轉換器的微創監控平臺	2,796,800
應用於直流樓宇的數字化無電弧插座	2,781,850
面向更先進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第六代行動通訊技術的非地面網路射頻收發機架構	2,800,000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與傳感器定位技術融合研究	2,792,775
聯邦學習基準評測系統	2,799,100
用於優化車聯網基礎設施部署的端到端車聯網交通模擬和規劃平台	2,741,025
長者跌倒風險的智慧評估	2,800,000
多模態圖像增強	2,783,000
用於高速移動感測的慣性輔助多傳感器系統	2,799,017
一種產品認證的不可複製光學防偽標籤	2,791,050
多向量低頻聲學物聯網傳感器陣列	2,799,100
適用於極端環境的高光譜成像光學系統	2,786,220
應用於地鐵的模塊化儲能系統	12,577,000
智慧城市可信機器人系統平台	8,999,900
應用於驅動系統的高效能高可靠性大功率碳化矽模組及其開發平台	12,534,137.5
基於機械學習的相對空間關聯性及內容理解平台應用於文檔處理及決策系統	7,487,880
人體內高速數據傳輸系統和芯片	12,957,395
替代信用評分的私隱增強平台	5,218,125
啟動智慧病房的智能平台	7,090,000
應用於智能城市的多相電源管理芯片	13,000,750
以推理和決策可視化協助文本內容評估的人工智能代理	9,281,190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開放式無線電接入網基站	9,432,3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個性化內容生成系統，高效精準提升客戶體驗	6,865,500
用於智能珠寶檢測的全景光學系統	3,820,300
用於精準智能配藥的融合感測平台	9,393,240
三維地理信息系統的智能建模與模擬	8,521,776
高效新能源能量存儲系統	10,432,225
地下雨水處理排放基礎設施自主檢查機器人系統的數字和物理孿生	9,890,000
適合保險業應用的先進聯邦學習平台	7,085,035
企業用途的安全元宇宙身份	6,515,440
試用：香港科學園停車場直流電照明	5,475,437.5
試用：用於醫療保健具有三維視覺和人工智能分析的免提擴增實境遠程協助	4,994,450
試用：通過無線遠距離通訊智能水錶系統促進資源節約	3,400,000
試用：通過跨模態機器學習實現智能醫院運營的語音輔助方案	7,225,325
試用：建築業可信憑證驗證平台	5,862,700
人工智能外牆玻璃檢測	5,482,270
以人工智能物聯網系統來訓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未來教室	2,648,899.99
面向移動運營商的開放分佈式單元和開放無線電單元商業化	2,489,700
應用於工業控制的三維集成型電源管理模塊	2,461,000
基於網絡編碼技術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基站整合式接取與多跳無線回傳方案	1,238,600
高精準有效的影像引導支氣管鏡導航系統	2,981,437
深度神經網絡技術用於虛擬關鍵意見領袖視頻製作平台	2,951,000
雲原生開放無線接入網	1,494,011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一種超透氣輕量化多維水份管理織物的結構開發	4,094,489.11
具有被動製冷功能的「粒子-空隙-聚酯」纖維的可擴展生產技術研究	2,786,450
用於衝擊安全防護和即時監控的智慧穿戴系統	3,028,777.78
具有中紅外反射和低熱導率的高附加值保暖纖維	1,603,100
用於療養院老人的透氣輕便護臀	1,793,770
細菌纖維素仿皮膜	2,558,119
可持續循環染色技術開發	989,115
研究聚碳酸丙二酯在紡織行業的應用	3,102,700
開發用於牛仔紡織品的環保噴塗方法	1,278,225
聚酯纖維的固態脫色和性能增強	2,286,315
細織棉織物的濕法紡絲回收方法	2,746,800
使用於製造業的織物靜電夾持器的開發	2,796,471
試用：床品系統的熱舒適性，觸感舒適性，以及生物力學舒適性	2,396,600
試用：運動壓力襪	1,300,125.77
試用：促進主動健康的智能壓力襪	2,818,282
試用：一種創新的遠紅外功能性紡織織物	1,831,355
試用：一種用於康復治療的新型殼聚醣手持墊	1,823,124.65
試用：捲繞鍍覆系統生產金屬化真絲和滌綸面料應用工藝的研發 - 傳統表演藝術服飾	943,000
開發一種應用於高效個人醫療防護裝備的具有抗菌抗病毒功能的氧化石墨烯／高分子納米纖維布	3,403,281
研發用於汽車行業的生物基合成革	1,283,653
混紡紡織品升級回收之系統開發	16,769,938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面向香港建設資產的三維點雲自動建模系統	5,209,500
人工智能輔助的香港已上市藥品毒理評價	2,074,830
利用強化學習的軟材料處理	2,799,100
適合倉存及物流業界應用之人與機械人互動技術	2,795,650
香港衛星導航系統信號質量監測與干擾檢測系統	8,194,845.95
用於玻璃探知和識別的傳感器融合技術	2,777,250
從動態雲台縮放場景內運用視頻分析追蹤場地單車賽中的單車手	2,799,100
公路地下高壓大管徑水管洩漏診斷的下一代快速造影技術	6,925,764.6
人與機械人之間的直驅互動系統	6,458,400
支援智慧信息基建有利港口發展的智慧港口平台的研發	21,304,900
香港再工業化無線物聯網集成電路平台	12,877,700
構建智能安全的物聯網城市以快速搜索失蹤人士	4,179,675
基於視頻分析的異常檢測去釐定各地下雨水渠損壞程度的嚴重性	2,769,200
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的數據分析	2,793,350
關於非法捕魚的自動識別系統船舶軌跡分析	2,799,100
試用：支持細胞和基因治療產品製造的數碼供應鏈物流管理平台	4,790,900
試用：室內定位，追蹤和導向	4,991,000
試用：小欖綜合康復服務大樓以及香港警察的輔助用機械人	6,928,750
試用：應用於專業領域機密文件的神經機器翻譯引擎和麥克風陣列系統	6,928,520
試用：人工智能驅動的詢問技巧培訓	3,923,800
試用：利用人工智能助力農作物病蟲害防治	3,423,550
試用：支援新時代銷售和顧客服務的人工智能平台 - 知識系統在政府部門的應用	1,876,800
試用：虛擬現實內容創作平台：為社會特殊需要人士提供職業生涯規劃和舒適關懷服務	4,987,090
運用數位孿生技術之物業和設施管理環境、社會和治理平台	1,339,836.25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基於人工智能的啤酒管理支持系統：數據驅動的方法	1,499,660
用於山火監測應用的跨傳感器噪聲抑制算法	337,870

##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具有增強水汽及空氣阻隔性能的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的改性研發及其於真空採血管之應用	1,921,500
用於玻璃基底的NAMI納米霧化防指紋塗層	5,700,550
NAMI用於生物質轉化的納米雙催化劑	4,999,600
NAMI三維智能保護材料	2,789,800
NAMI具定植能力的定位傳送包裹益生菌	5,300,000
用於玩具的NAMI彈性聚合物材料	2,799,100
基於NAMI寬溫材料技術的車載緊急呼叫備用鋰離子電池	4,255,000
用於水產養殖的NAMI納米氣泡水處理技術	2,804,800
NAMI可持續染料	2,783,000
產品型組裝合成建築的材料與設計開發	18,972,700
數控化建築之三維打印環保材料	9,993,500
鋰金屬電池的循環及倍率提昇添加劑	2,799,100
使用益生菌系統進行可持續蛋白質生物合成	4,199,600
NAMI用於加速厭氧生物降解的生物活性接種土壤	6,095,000
用於高能量密度鋰金屬電池的凝膠抑製粘合劑	3,385,600
NAMI低成本耐用型發泡塑膠	2,796,800
應用於鋰金屬電池的高壓、高閃點的電解液體系	2,794,500
NAMI再生聚烯烴的動態分子修復技術	2,799,600
適用於高性能鋰電池的準固態電解質	7,000,050
NAMI內置型防霧塑料及彈性體	6,008,700
NAMI細菌納米纖維素的開發	6,394,000
應用在柔性超薄玻璃保護層的納米霧化塗料	6,637,800
開發NAMI抗菌肽作為化學防腐劑的有效替代品	2,799,560
原位內置阻燃生物基聚氨酯發泡材料技術	2,796,800
替代塑料餐具NAMI生物質材料	2,799,100
試用：開發利用植物莖基材作材料的低碳可重用餐具和食品托盤	2,881,300
試用：柔性納米發電機在健康護理感應墊及自發電鞋中的應用	2,444,9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應用於物聯網設備的具有玻璃密封的1520極端溫度電池組	2,390,850
橡膠-塑膠-玻璃鋪路磚	1,173,700
應用於定位傳送的包裹酒精降解蛋白之開發	1,170,000
用於鋼和塑料製品上的透明抗菌塗層	1,552,200
基於NAMI生物母粒的聚丙烯無紡布纖維應用於個人衛生用品	2,191,500
用於水樽的防污微生物刺穿材料	2,660,000
用於紙品的透明耐磨納米霧化塗料	1,223,950
研發用於熱轉印的微波固化生物基彈性體	1,714,450
研發綠色生物基本地板密封蠟	2,224,600
具有再生橡膠輪胎碎屑和地質聚合物的環保可滲透材料	1,127,000
NAMI微孔強化可生物降解粒子應用於聚乙烯化肥包裝	1,859,600
使用NAMI厭氧生物降解加速劑開發可生物降解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共聚聚酯智能卡產品	1,711,000
一種為阻燃電纜外殼開發的高強度護套	969,500
用於印刷行業多種基材的高性能綠色粘合劑	1,066,500
應用於棉質及棉滌布料的NAMI抗菌抗病毒柔順劑之開發	1,674,3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繼續支援5所研發中心的工作，並會着重獲撥款項目的商品化及技術轉移」，為此署方可否告知本會：

1. 分別列出5所研發中心在過去三個財政年度，獲撥款項目的商品化及技術轉移的項目名稱和獲撥款的款額？
2. 請分別列出5所研發中心在上述獲撥款的項目中，有多少項目能成功商品化及技術轉移，而相關的商業收益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1. 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即2020-21年度至2022-23年度)，5所研究及發展(研發)中心(即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和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涉及商品化及技術轉移所開展的新項目及所涉及的資助額載於附件。
2. 5所研發中心肩負有向業界進行技術轉移的公眾使命。此外，5所研發中心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開展的新項目中，有不少的項目仍在進行中；而已完成的項目當中，部分項目屬於較上游(開拓性質)及中游的研發，為下游項目奠定技術基礎，故要達到商品化階段仍有一段距離，亦需要時間才能取得成果。而就剛完成的下游項目而言，研發中心亦需時籌備商品化工作如進行推廣活動、與業界夥伴商討商品化方式、優化技術細節

等。同時，成功達至商品化及／或技術轉移的項目，往往可能由數項不同時期進行的研發項目的不同研發成果結集而成。因此，創新科技署(創科署)並沒有備存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開展的新項目中有關成功商品化及技術轉移的項目數目及涉及的收益的數字。不過，為有效量度5所研發中心商品化工作表現的指標，創科署持續彙集研發中心在每個財政年度所獲取的「商品化及其他收入」。5所研發中心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所獲取的商品化及其他收入表列如下 –

#### 商品化及其他收入(百萬元)

	2020-21年度	2021-22年度	2022-23年度
汽車科技研發中心	2.2	3.4	12.5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10.0	43.3	48.3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5.6	13.0	39.4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	24.1	21.1	14.4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17.8	14.1	14.6

## 汽車科技研發中心

2020-21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開發用於封閉園區的無人駕駛小巴平台*	5,130,000
利用高熱容量相變物料開發針對電動車電池穩定性和壽命提升的熱能管理系統*	2,099,720
具備熱成相技術的高可靠性自動駕駛汽車感知系統*	2,018,238
減少燃料電池車鉑金含量的新型催化層製備方法*	2,756,758
對應香港道路環境之無人車算法仿真開發平台*	2,667,000
用於三維輕量化和熱管理汽車零部件生產的柔性金屬纖維多孔材料製造工藝和基於機床的設備開發*	3,416,580
氫動力燃料電池電動汽車的香港計劃*	8,997,600
用於汽車零件裝飾表面的柔性機器視覺檢測系統*	2,684,036
視聽跨模態融合技術的車輛噪音識別人工智能平台*	2,793,320
開發一種基於自動駕駛技術的智能電動運載平台*	2,403,000
研發一種基於人工智能卷積神經網路及79赫茲毫米波雷達的無人駕駛車用視像系統*	2,800,000
試用：12米插電增程式混合動力客車	4,625,685
試用：16噸全電動勾斗式固體廢物回收貨車	10,080,000
研發基於雲計算和人工智能的智能系統實現車輛表面檢測的標準化、自動化和智能化^	1,520,500
基於車聯網技術開發具備自動駕駛定位增強功能的道路路面健康監測系統^	1,904,616
研發一款低地台、輕量化車身設計以及裝有人工智能駕駛輔助系統及地理圍欄功能的全電動28座小巴^	8,890,000
開發適用於電動叉車的高效率氫燃料電池混合動力系統^	7,132,000
電動車快速充電能源管理平台^	2,607,55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開發應用於汽車電源系統的主動式電磁干擾濾波器^	794,18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1-22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開發應用於智能電動汽車的下一代高性能線控制動系統*	2,515,000
開發適用於電動貨車的集成化高效率碳化硅雙模驅動控制系統*	5,600,000
開發薄鋁硅合金鍍層技術在汽車輕量化用鋼及解決其延遲斷裂關鍵問題方面的應用*	789,130
用於動力輔助輪椅的新型分段式、模塊化、直驅容錯電機的研發*	1,200,000
石墨烯應用於汽車車廂加熱的可行性研究*	1,995,472
基於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及車聯網通訊的協作式自動無人駕駛道路工程車群組之開發*	5,495,745
開發應用於定制汽車工程零部件製造之高熵合金大量塑性變形和板材沖壓技術*	2,399,970
基於毫米波雷達技術的人工智能增強車內生命存在檢測系統*	2,800,000
基於三維磁場感應器和深度相機融合技術的新一代人工智能機械人室內定位系統*	2,760,318
開發具有製程參數優化機制的多點成型技術，生產外型複雜之三維衝壓成型鋁板材汽車零部件*	1,694,520
研發一套適用於惡劣天氣的先進人工智能無人駕駛車用影像系統*	2,746,000
新一代電動汽車用動態供電自諧振無線輪轂電機研發*	1,199,450
開發具有智能轉向功能和增強動力再生能力的輕型固定路線自動駕駛車輛 - 智能轉向和智能能源管理的終極解決方案*	3,510,541
開發智能自動載人系統*	2,564,286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低速自動運載及檢測工具	896,855
試用：配備動態電源管理系統的智能電動車充電站	1,932,000
試用：配備輕量化車身及高效能驅動馬達系統的純電動智能環保巴士	7,069,257.5
開發具備一體式高效率動力系統的電動摩托車 <sup>^</sup>	3,480,000
開發混凝土車適用的混合動力傳動攪拌系統 <sup>^</sup>	2,665,668
研發一套適用於高增值關鍵汽車零件的多工位智能混合製造系統 <sup>^</sup>	4,722,830
開發配備模組化電池及智能駕駛系統的19座低地台純電動小巴 <sup>^</sup>	5,990,105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sup>^</sup>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2-23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用於電動汽車的新型無鐵芯輕重量輪轂電機驅動系統研發*	1,198,300
新一代擴增實境視覺輔助駕駛系統*	7,650,000
開發為氫燃料電池可大批量沖壓生產的耐腐蝕及高散熱性能的鋁錳銅合金與相變材料複合雙極板*	1,973,685
開發基於超穩熱致相變材料的智能控溫節能車窗玻璃*	3,038,715
基於現場可程式化邏輯閘陣列輔助的視覺慣性導航系統的研究及其在自動駕駛中的應用*	2,955,500
開發移動式三合一加氫系統*	8,550,000
研發一套基於傳感器融合技術的人工智能車載路面狀況檢測系統*	2,712,933
開發輕量高效率的多層軸向磁通馬達控制系統*	2,437,500
基於存算一體芯片的自動駕駛高效目標檢測系統*	4,760,000
開發基於無人駕駛機器人的電動車自動充電系統*	2,650,13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應用機器學習、電腦視覺和擴增實境的電動車維修電子平台*	2,381,980
駕駛行為和精神因素的下一代人工智能視頻分析檢測系統*	1,950,000
開發一種能應用於燃料電池汽車的車載用固態鋁基氫氣儲存材料*	2,796,758
一種能應用於燃料電池汽車的新型低鉑燃料電池*	2,593,933
開發用於香港的自動駕駛高清地圖自動生成系統*	2,695,979
開發一種應用於電動車電池隔膜的獨立、多層、靜電紡絲新材料*	2,793,688
試用：基於人工智能及傳感器融合技術的非接觸式駕駛睡意偵測系統	1,109,859.95
試用：用於生產輕量化汽車零部件的熱塑性複合預浸料的內部生產解決方案	1,353,314
試用：工業試用夾層金屬及塑膠／纖維板材衝壓成形技術暨開發夾層混合片材熱壓技術	1,857,549
網約貨運車隊的人工智能駕駛行為預測^	1,891,865
基於人工智能的自動定位與智能隧道檢測系統^	4,673,620
開發國標充電標準轉國際電工委員會標準／組合充電系統／日本快速充電標準的電動車充電轉換器^	2,746,362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2020-21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低成本光學斷層相干成像技術的可行性研究	2,800,000
針對金融文檔的深度文本分析和實體識別	2,794,500
用於非接觸式液體傳感的光學探頭	2,800,000
運用電腦視覺技術的心率監測	2,800,000
數碼銀行認知機器人流程自動化系統	2,791,050
應用於下一代膠囊內窺鏡的無線連接系統級芯片構架	2,800,000
用於生物識別的偏振控制多焦點光學系統	2,796,560
用於可配置網絡部署的第五代新無線電開放式無線電接入網絡	2,779,550
基於精簡指令集原則的開源指令集架構的窄帶物聯網應用架構	2,776,767
應用於氮化鎵基變換器的多相電源管理芯片	2,800,000
在低光照條件下實現視頻增強的智能影像信號處理器	2,800,000
用於私隱保護的聯邦學習概要分析應用程序的部署環境	2,799,100
實現高電流密度和高擊穿電壓的深超結碳化硅二極管	2,799,100
應用於直流建築中的高效寬負載電源轉換平台	2,782,885
基於碳化硅功率模塊的智能能源路由器*	10,120,000
以人為中心的多重感測融合*	12,806,310
開放式銀行智能個人助理*	10,350,000
面向跨平台應用的三維測量技術*	10,340,800
應用數字及物理雙胞胎方法實現製造裝配過程的機器人操縱系統*	14,076,000
海關罪案分析系統*	13,334,25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硬件加速智能家居隱私及安全技術平台*	13,133,000
三維地理信息系統，室內導航，及可行性研究三維室內地圖在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邊緣的呈現機制*	5,565,264
高穩定性表格識別平台*	7,999,995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獨立組網核心網*	24,190,637
應用於機器人的三維集成型無線電力傳輸平台技術*	16,560,000
用作主動管理香港噪音的分散式人工智能噪音識別平台*	4,973,175
水質自動化監測系統*	5,997,940
應用於音頻流的下一代低功耗藍牙*	15,494,761
用於軍械裝備管理的智能視覺識別技術*	4,189,507
試用：專業領域混合語言的語音轉換文字	4,199,800
試用：智能知識管理平台 - 基於人工智能及自然語義處理	4,549,400
支援持續智能的多媒體分析平台^	4,632,000
以人工智能對特殊教育需求的學生提供量身定制的培訓^	2,504,627
非接觸式健康產品萬用表	1,725,00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1-22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用於智能製造品質檢查的小數據人工智能	2,779,550
用於移動裝置三維傳感的超透鏡設計研究	2,799,100
用於氮化鎵基功率變換器的新型電磁干擾濾波器	2,796,800
應用於智慧城市的在線電池狀態檢測模組	2,681,800
針對人工智能計算的異構現場可程式化邏輯閘陣列架構	2,724,35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顯微高光譜成像	2,789,325
智能手持超聲設備 - 改善圖像版	2,797,950
自動導引車應用中儲能系統充電自適應優化控制	2,794,500
應用動態視覺感測分析快速運動和靜態狀態	2,794,500
用於可穿戴醫療顯示器的全景光學系統	2,787,025
用於智能合約評估的沙盒環境	2,799,100
用於三維導航和操縱的先進協作移動機械手	2,800,000
威脅預警及捕獵網絡	2,668,000
嵌入式智能手機光譜儀	2,799,100
用於現場塑膠分類的多譜段聲學傳感	2,799,100
確定性網絡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核心網數據包處理機制研究	2,778,400
用於智能製造的自動人工智能生成系統 - 缺陷檢查與視覺引導自動取放應用*	14,950,000
關鍵任務物聯網的演進 - 接入控制流程與邊緣應用*	15,243,480
物聯網網絡入侵檢測與防禦系統*	6,933,350
基於語義信息和非語義信息的智能音頻檢索*	5,779,893
關鍵任務物聯網的演進 - 物理層系統*	13,627,442
應用在教育的情感運算*	8,690,000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頻譜共享 - 媒體接入控制子層程序*	15,361,700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的新無線電介面技術頻譜共享 - 物理層參考設計*	8,899,850
智能自動導向車感知加速器*	9,200,000
物聯網的可信執行環境*	10,350,000
智能警察的具有轉移學習功能的視覺內容搜索平台*	5,057,700
應用於車輛檢查和相關培訓中的擴增實境和人工智能*	8,338,075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物聯網區塊鏈在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	7,044,187
高精度中距離三維感測平台*	9,694,500
為電子設計自動化雲計算平台適配高速輸入和輸出系統*	9,740,270
用於物體驗證的柔性衍射光學*	7,940,750
基於遠距離網狀網絡和機器學習的洪水監控與預測*	5,636,150
用於虛擬和企業運營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核心網*	11,052,650
在多配置邊緣計算平台上實現高效人工智能用於醫學圖像分析*	6,264,050
通過轉移學習加速實現的用於客戶服務的智慧虛擬代理*	7,851,625
神經形態光學傳感系統*	8,253,435
高性價比微型超聲探頭診斷平台*	7,109,875
試用：基於人工智能提高效率 and 自動化的在線產品評估系統	3,941,280
實現企業擴增實境應用的數據可視化和計算機視覺框架^	3,038,000
跨平台廣告優化以實現決策智能^	3,490,000
虛擬平台定制化的瞬態電壓抑制二極體製造工藝^	2,099,225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2-23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基於提示學習的環境、社會和治理報告分析	2,800,000
適用於6赫茲以下頻段與毫米波系統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數字前端研究	2,787,025
應用於下一代電源轉換器的微創監控平臺	2,796,800
應用於直流樓宇的數字化無電弧插座	2,781,85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面向更先進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第六代行動通訊技術的非地面網路射頻收發機架構	2,800,000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與傳感器定位技術融合研究	2,792,775
聯邦學習基準評測系統	2,799,100
用於優化車聯網基礎設施部署的端到端車聯網交通模擬和規劃平台	2,741,025
長者跌倒風險的智慧評估	2,800,000
多模態圖像增強	2,783,000
用於高速移動感測的慣性輔助多傳感器系統	2,799,017
一種產品認證的不可複製光學防偽標籤	2,791,050
多向量低頻聲學物聯網傳感器陣列	2,799,100
適用於極端環境的高光譜成像光學系統	2,786,220
應用於地鐵的模塊化儲能系統*	12,577,000
智慧城市可信機器人系統平台*	8,999,900
應用於驅動系統的高效能高可靠性大功率碳化矽模組及其開發平台*	12,534,137.5
基於機械學習的相對空間關聯性及內容理解平台應用於文檔處理及決策系統*	7,487,880
人體內高速數據傳輸系統和芯片*	12,957,395
替代信用評分的私隱增強平台*	5,218,125
啟動智慧病房的智能平台*	7,090,000
應用於智能城市的多相電源管理芯片*	13,000,750
以推理和決策可視化協助文本內容評估的人工智能代理*	9,281,190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開放式無線電接入網基站*	9,432,300
個性化內容生成系統，高效精準提升客戶體驗*	6,865,500
用於智能珠寶檢測的全景光學系統*	3,820,300
用於精準智能配藥的融合感測平台*	9,393,24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三維地理信息系統的智能建模與模擬*	8,521,776
高效新能源能量存儲系統*	10,432,225
地下雨水處理排放基礎設施自主檢查機器人系統的數字和物理孿生*	9,890,000
適合保險業應用的先進聯邦學習平台*	7,085,035
企業用途的安全元宇宙身份*	6,515,440
試用：香港科學園停車場直流電照明	5,475,437.5
試用：用於醫療保健具有三維視覺和人工智能分析的免提擴增實境遠程協助	4,994,450
試用：通過無線遠距離通訊智能水錶系統促進資源節約	3,400,000
試用：通過跨模態機器學習實現智能醫院運營的語音輔助方案	7,225,325
試用：建築業可信憑證驗證平台	5,862,700
人工智能外牆玻璃檢測^	5,482,270
以人工智能物聯網系統來訓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未來教室^	2,648,899.99
面向移動運營商的開放分佈式單元和開放無線電單元商業化^	2,489,700
應用於工業控制的三維集成型電源管理模塊^	2,461,000
基於網絡編碼技術的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基站整合式接收與多跳無線回傳方案^	1,238,600
高精準有效的影像引導支氣管鏡導航系統^	2,981,437
深度神經網絡技術用於虛擬關鍵意見領袖視頻製作平台^	2,951,000
雲原生開放無線接入網^	1,494,011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2020-21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研製環保紗線和布料作休閒服的應用*	3,054,400
消費後皮革產品回收系統的開發*	5,658,000
真絲回收再造成大衣用途無紡布*	7,808,787
具有優良阻燃性和舒適性的高附加值噴氣渦流紡紗和織物的研發*	1,541,000
掃頻聲波微塑料纖維分離系統*	3,627,169
藻類去除牛仔布廠廢水的靛藍色的初步研究*	2,904,011
自供電功能性紡織品的開發*	1,696,250
開發吸附和催化再生系統的可持續方法用於去除紡織品廢水中的靛藍染料*	2,799,949
利用經緯紗分離以作牛仔布棉料回收*	4,319,209
可穿戴製冷除濕系統 - 提高防護服熱舒適性*	3,996,940
混合非等向性纖維素的智能複合材料*	2,799,100
用於生產(含肥料)纖維素超吸水性聚合物的中試規模系統之開發*	4,119,546
用於服裝設計的智能靈感圖像生成平台*	4,698,210
開發垂直芯吸特性測量系統*	671,931.2
服裝用三維打印纖維素彈性材料*	3,187,800
智能服裝分類回收*	5,245,000
試用：減少醫院獲得性感染的固有抗菌紡織品	3,631,182
試用：一種創新的遠紅外功能性紡織織物	2,491,571.6
發展應用於智能可穿戴的多功能性石墨烯塗層紡織品^	1,470,000
單向導水的醫用口罩^	543,833.85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隔熱氣凝膠複合纖維的開發 <sup>^</sup>	1,149,540
用於食品安全檢測的柔性表面增強拉曼散射系統研發 <sup>^</sup>	2,008,999.99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sup>^</sup>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1-22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從可持續來源開發再生纖維素纖維*	2,798,216
運用微生物群落分解微塑膠粒技術的應用*	2,870,400
從廢舊織物中分離與回收尼龍*	3,519,000
自動衣物輔料移除處理系統作循環再造用途*	4,582,750
自適應熱管理的軟體機器人服裝研發*	1,659,926.23
開發基於金屬有機框架的織物表面改性方法用於天然著色應用*	2,797,759
基於區塊鏈技術的智能量身定制個性化定制平台*	5,251,360
具有優良膨鬆性和保暖性的三向捲曲聚乳酸長絲及針織產品的研發*	2,400,000
高效環保抗病毒抗菌材料及其個人衛生防護用品的開發與應用*	6,295,813
一種溶脹可控的農用管狀複合織物的結構設計*	6,358,709.95
超長絨棉水耕法 – 初步研究*	2,798,025
應用聲學超材料原理研發的隔音材料*	2,800,000
用於改善專注力不足／過度活躍症學齡兒童行為表現的智能背心*	2,284,048.3
紡織循環創新經濟：一種新型非織造材料的紡紗系統*	6,292,649.35
試用：保健用殼聚糖纖維混紡抗菌紡織品	2,066,722.5
試用：分裂法製造的輕便舒適可回收再造寢具	2,637,704.4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用於夜跑者能量收集的可持續能量鞋	1,923,950
試用：為食物環境衛生署提供職業安全健康鞋	2,098,750
試用：為食物環境衛生署提供實用舒適制服	880,900
智能多管道校服網上訂製及生產管理平台^	1,153,169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2-23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一種超透氣輕量化多維水份管理織物的結構開發*	4,094,489.11
具有被動製冷功能的「粒子-空隙-聚酯」纖維的可擴展生產技術研究*	2,786,450
用於衝擊安全防護和即時監控的智慧穿戴系統*	3,028,777.78
具有中紅外反射和低熱導率的高附加值保暖纖維*	1,603,100
用於療養院老人的透氣輕便護臀*	1,793,770
細菌纖維素仿皮膜*	2,558,119
可持續循環染色技術開發*	989,115
研究聚碳酸丙二酯在紡織行業的應用*	3,102,700
開發用於牛仔紡織品的環保噴塗方法*	1,278,225
聚酯纖維的固態脫色和性能增強*	2,286,315
細織棉織物的濕法紡絲回收方法*	2,746,800
使用於製造業的織物靜電夾持器的開發*	2,796,471
試用：床品系統的熱舒適性，觸感舒適性，以及生物力學舒適性	2,396,600
試用：運動壓力襪	1,300,125.77
試用：促進主動健康的智能壓力襪	2,818,282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一種創新的遠紅外功能性紡織織物	1,831,355
試用：一種用於康復治療的新型殼聚醣手持墊	1,823,124.65
試用：捲繞鍍覆系統生產金屬化真絲和滌綸面料應用工藝的研發 - 傳統表演藝術服飾	943,000
開發一種應用於高效個人醫療防護裝備的具有抗菌抗病毒功能的氧化石墨烯／高分子納米纖維布 <sup>^</sup>	3,403,281
研發用於汽車行業的生物基合成革 <sup>^</sup>	1,283,653
混紡紡織品升級回收之系統開發 <sup>^</sup>	16,769,938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sup>^</sup>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

2020-21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用於垂直性物流的機械人與基礎設施互動之標準部件*	2,799,100
用於醫院物料搬運的智能運輸機*	2,712,850
間歇性和豐富性信號環境中的物聯網數據分析平台*	2,296,550
計算機視覺使能下的施工資源與進度管理數字孿生技術研究*	7,205,900
面向地表下沉監測的衛星干涉合成孔徑雷達及移動感測集成技術研發*	5,064,600
基於北斗三代及其他衛星導航系統的對香港定位基礎設施的增強*	5,062,04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多維區塊鏈平台研發*	5,288,045
基於區塊鏈、建築信息模型及物聯網的面向香港建造業多持份者的物流及供應鏈管理平台研發*	7,275,009.25
關口服務策劃的模擬決策支援平台*	1,927,975
利用聲學傳感器和無線可穿戴生命體徵設備數據建立的深度學習人工智能模型去分析生活行為和檢測異常的系統*	2,788,980
應用環境數據用作追蹤的智能手環及透過物聯網技術擴展至社區服務應用*	2,688,700
遠程身份驗證應用程序的防欺騙評估工具*	2,754,020
下一代端到端醫療保健社區支持系統*	3,152,725
應用在智慧城市的新型物聯網和多模式分析技術*	6,599,850
基於多傳感器的預測分析和實時路口交通信號控制*	17,774,902.55
利用分散式賬本技術之安全建築數據管理通用數據平台*	5,144,954.64
幫助中醫院配藥和分發物流的智能協助系統的深度視覺自動化和配送機器人的技術*	15,891,85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採用人工智能影像分析的熱源探測技術來提高山火自動檢測的功能	1,515,517.15
試用:為組裝合成建築開發的三維空間數據平台	3,148,700
試用:供予選舉事務處使用之低耗能物件追蹤儀器及相關服務平台	3,712,099.95
試用:跨境蔬菜貿易的電子支票付款和食物安全	4,069,850
配備自動平衡以及可變底盤尺寸結構的服務型機械人用底盤^	1,114,450
用於空間共享的無線同步電子門鎖系統的應用技術^	1,411,078
面向城市建築結構安全診斷的干涉合成孔徑雷達形變分析方法研發^	3,602,375
基於物聯網的組裝建築核心技術與建築資訊模型研發 – 俊和集團實踐^	1,463,92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1-22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基於區塊鏈的跨境藥品物流信息管理平台*	2,091,850
智能數據推動樓宇管理架構應用於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	5,100,020
用於可持續發展項目開發的傳感器及立體化數據顯示系統*	11,321,410.75
安全隔離區輔助及可靠的分佈式系統協議*	2,784,150
用於隱私保護數據共享的加密數據的高效邏輯回歸*	2,764,600
安全且身份無連結的溯源區塊鏈*	2,729,525
應用交通視頻人工智能分析基於現場可程式化邏輯閘陣列邊緣計算機*	2,799,100
用於床內檢測的三維光學測距傳感器技術*	2,783,575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採用絕緣體上矽技術多類輸入能量收集集成電路*	2,799,100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控制決策支援平台*	7,776,300
用於醫院物流的智能機器人協調系統*	19,946,750
關於運作可視化以及用於抗疫行動中來配合社區中心配置的數據採集軟件機器人的研究*	2,731,250
基於圖和聚類的文本分析技術去發掘在經濟與創新發展文集中具有意義的關係模式*	2,798,974.65
用於零度以下的機械人的熱管理技術*	2,610,415.67
試用：用於監測排水隧道入口的無線傳感器網絡系統	3,907,023.80
試用：用於視障人士的多傳感器機器人	4,387,043
試用：實踐應用物聯網基礎建設技術於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遠程康復訓練平台系統	9,870,335
試用：基於視覺的羽毛球比賽分析	7,779,750
試用：政府物流服務署智慧倉庫	13,901,775
試用：集成合成孔徑雷達差分干涉和圖元偏移技術以應用於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大形變監測	3,820,070
試用：增強推薦系統挖掘香港潛在的外來投資	3,194,881.7
試用：一個基於醫療物聯網技術的位置分析系統而用於天水圍醫院智能急症室的操作平台	4,752,789
試用：人工智能翻譯及發聲技術在電子書的應用	5,847,497
試用：數碼資歷核證平台	4,451,650
用於多功能可配置型服務型機器人的邊緣運算控制器^	1,087,30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2022-23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面向香港建設資產的三維點雲自動建模系統*	5,209,500
人工智能輔助的香港已上市藥品毒理評價*	2,074,830
利用強化學習的軟材料處理*	2,799,100
適合倉存及物流業界應用之人與機械人互動技術*	2,795,650
香港衛星導航系統信號質量監測與干擾檢測系統*	8,194,845.95
用於玻璃探知和識別的傳感器融合技術*	2,777,250
從動態雲台縮放場景內運用視頻分析追蹤場地單車賽中的單車手*	2,799,100
公路地下高壓大管徑水管洩漏診斷的下一代快速造影技術*	6,925,764.6
人與機械人之間的直驅互動系統*	6,458,400
支援智慧信息基建有利港口發展的智慧港口平台的研發*	21,304,900
香港再工業化無線物聯網集成電路平台*	12,877,700
構建智能安全的物聯網城市以快速搜索失蹤人士*	4,179,675
基於視頻分析的異常檢測去釐定各地下雨水渠損壞程度的嚴重性*	2,769,200
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的數據分析*	2,793,350
關於非法捕魚的自動識別系統船舶軌跡分析*	2,799,100
試用：支持細胞和基因治療產品製造的數碼供應鏈物流管理平台	4,790,900
試用：室內定位，追蹤和導向	4,991,000
試用：小欖綜合康復服務大樓以及香港警察的輔助用機械人	6,928,750
試用：應用於專業領域機密文件的神經機器翻譯引擎和麥克風陣列系統	6,928,520
試用：人工智能驅動的詢問技巧培訓	3,923,8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利用人工智能助力農作物病蟲害防治	3,423,550
試用：支援新時代銷售和顧客服務的人工智能平台 - 知識系統在政府部門的應用	1,876,800
試用：虛擬現實內容創作平台：為社會特殊需要人士提供職業生涯規劃和舒適關懷服務	4,987,090
運用數位孿生技術之物業和設施管理環境、社會和治理平台 <sup>^</sup>	1,339,836.25
基於人工智能的啤酒管理支持系統：數據驅動的方法 <sup>^</sup>	1,499,660
用於山火監測應用的跨傳感器噪聲抑制算法 <sup>^</sup>	337,87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sup>^</sup>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2020-21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NAMI多樣基材硬塗層技術*	6,799,950
斥菌工程塑料*	2,797,950
用於多類建築中的具成本效益之納米疏水顆粒*	2,794,615
2.5D混凝土現場施工印刷技術*	4,799,985
NAMI納米複合包裝材料*	5,072,999.6
乾法製備柔性路面結構層橡膠瀝青*	5,477,450
NAMI自支撐石墨烯膜於大功率熱管理系統的應用*	2,799,100
NAMI高功率器件用電池技術*	4,002,000
開發用於個人護理的益生菌系列*	6,786,305
NAMI抗病毒／細菌納米鎢催化劑*	2,795,535
NAMI浸入式冷卻液熱管理方案*	4,498,800
NAMI超級纖維*	2,777,250
可重洗的殺菌、抗病毒，除臭纖維和織物*	6,486,000
個人防護裝備和服裝的抗菌抗病毒塗層配方之開發*	4,492,935
NAMI可生物降解非織替代材料*	6,149,050
NAMI薄膜觸感傳感器*	2,799,100
NAMI可生物降解複合材料*	5,424,550
NAMI可熱水溶解的可生物降解材料*	5,709,750
試用：納米智能反應變色材料	2,499,640
試用：自清潔抗菌搪瓷板的研發	2,714,882.28
試用：適用於空氣管道兼具抗菌和防塵功能塗料的研發	2,310,350
試用：適用於健康生活的斥菌浴室裝置	2,720,900
試用：納米纖維抗污染窗戶濾層	2,521,835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斥菌塑膠飲水瓶	2,304,600
試用：適用於直飲水機的取代逆滲透技術的高效濾芯的開發	2,410,285
納米改性的高性能多用途生態牆板^	1,656,169.6
可控和具有變色特性的晶體生長的STEM教育工具包^	1,077,720
開發臭氧納米氣泡空氣淨化器^	1,763,960
用於建築玻璃的防眩光高透低輻射塗層^	1,370,250
基於NAMI的可生物降解發泡粒子聚丙烯應用於一次性打包盒及杯子^	1,276,590
兩種針對炎症處理及肌肉勞損恢復的納米貼劑配方之開發^	2,345,322.9
以NAMI納米霧化塗料技術為基礎適用於柔性聚酯薄研磨墊的膠粘劑^	1,122,400
研發催化滅活病毒的噴霧及塗層^	2,106,390
用於濕面粘結的仿生結構矽酮膠粘劑^	1,751,850
防火及隔熱多功能化新型陶瓷板的開發^	3,499,050
開發可用於製備噴劑並用於木材，玻璃，金屬和織物上的殺菌抗病毒片劑^	3,143,000
應用於瓶類的再生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2,374,800
NAMI微發泡粒子應用於擠出吹塑成型的聚乙烯和聚丙烯樽^	2,497,650
基於NAMI智能保護材料的傷害預防智能繃帶^	1,748,950
試用：研發一體式等離子驅動催化及功能化濾網的空氣淨化裝置	1,825,625
試用：集中式納米氣泡表面清潔消毒系統	1,972,250
試用：用於公共交通車輛的水性抗菌塗料	1,973,40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2021-22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用於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天線的NAMI低損耗納米纖維材料*	4,795,500
NAMI可調控水凝膠*	2,799,100
NAMI可重塑矽膠*	2,794,500
用於紡織品和冷鏈物流的NAMI納米封裝相變材料*	3,995,100
用於矽膠材料的萬用自黏改性劑*	4,478,100
NAMI可擠出導熱凝膠*	2,764,600
納米隔音材料*	3,470,700
NAMI可調壓力傳感技術*	5,594,750
NAMI海藻基可生物降解泡沫*	2,799,100
NAMI帶電荷納米纖維的開發*	7,598,700
可見光激活空氣淨化系統*	4,505,240
高靈敏度的NAMI電子皮膚傳感器*	2,794,500
NAMI可印刷的智能防護材料*	4,496,500
用於高性能輕質混凝土之NAMI超級骨料研發*	2,794,500
NAMI納米複合疏水疏油生物降解包裝*	4,956,431
NAMI低介電常數各向異性導熱墊*	2,799,100
NAMI環境友好鋰電池乾正極技術*	2,799,100
NAMI可持續的氣凝膠纖維的開發*	5,451,000
NAMI防污微生物刺穿技術*	6,295,100
NAMI食品和飲料用耐高溫益生菌*	2,799,215
NAMI碰撞耗散防護柱*	5,508,500
透明的無孔透氣膜*	2,798,525
建築用抗菌複合物技術研發*	2,795,650
試用：應用於再生瀝青路面的納米技術	4,140,0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試用：智能保護材料用於滑雪及保安員保護服飾	2,712,850
試用：研發一種混合水膠囊製成的多孔混凝土	3,534,076
試用：開發用於室外地板和牆板的均質木塑複合材料	2,000,000
試用：開發極端持久的鋰電池	2,044,240
試用：開發應用於香港道路網絡的新型自密實路面回填材料	4,878,270
人因室內照明燈^	1,222,800
基於NAMI彈性聚合物材料技術開發用於運動用品的自適應支撐泡沫材料^	1,567,300
建築物飾面可剝保護塗料之研發^	1,861,600
用於投影屏幕的高對比度抗褶皺軟性材料^	1,073,400
車廂空氣消毒劑之開發^	2,449,680
一種用於污水處理的生物膠囊技術^	1,750,000
用於胸圍的除臭和抗刺激塗層^	1,269,000
開發一款針對人類乳頭瘤病毒去氧核糖核酸的細胞採樣器^	1,171,825.6
高性能鋰-亞硫酰氯一次電池^	1,127,000
基於NAMI防污微生物刺穿技術研發的三種紙張上光油^	2,062,220
研發用於霧化器的柔性三維多孔陶瓷材料^	979,850
基於NAMI可生物降解技術研發的用於醫用口罩的可生物降解材料^	1,469,200
高倍率鋰金屬電池^	2,447,900
自行車頭盔衝擊防護墊材料^	1,219,985
研發應用於墊類產品天然非織造布面層的天然平滑劑與酸鹼調節劑^	1,469,200
開發用於洗衣服務的納米氣泡外置系統^	1,711,000
用於不鏽鋼鋼網表面的環保超疏水塗層的開發^	1,747,8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基於NAMI納米霧化塗料技術的拋光刷用聚酰胺單絲^	1,275,300
適用於石材的持久兼透氣的封閉材料研發^	1,556,800
六種中藥草本膠囊之研發^	2,082,930
用於智能枕頭和墊子的反應式壓力傳感器墊^	1,567,300
用於文胸產品的自適應肩帶^	1,078,000
基於高性能混凝土的創新組合建築模塊和連接研究^	4,023,39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2022-23年度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具有增強水汽及空氣阻隔性能的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的改性研發及其於真空採血管之應用^	1,921,500
用於玻璃基底的NAMI納米霧化防指紋塗層*	5,700,550
NAMI用於生物質轉化的納米雙催化劑*	4,999,600
NAMI三維智能保護材料*	2,789,800
NAMI具定植能力的定位傳送包裹益生菌*	5,300,000
用於玩具的NAMI彈性聚合物材料*	2,799,100
基於NAMI寬溫材料技術的車載緊急呼叫備用鋰離子電池*	4,255,000
用於水產養殖的NAMI納米氣泡水處理技術*	2,804,800
NAMI可持續染料*	2,783,000
產品型組裝合成建築的材料與設計開發*	18,972,700
數控化建築之三維打印環保材料*	9,993,500
鋰金屬電池的循環及倍率提昇添加劑*	2,799,100
使用益生菌系統進行可持續蛋白質生物合成*	4,199,6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NAMI用於加速厭氧生物降解的生物活性接種土壤*	6,095,000
用於高能量密度鋰金屬電池的凝膠抑製粘合劑*	3,385,600
NAMI低成本耐用型發泡塑膠*	2,796,800
應用於鋰金屬電池的高壓、高閃點的電解液體系*	2,794,500
NAMI再生聚烯烴的動態分子修復技術*	2,799,600
適用於高性能鋰電池的準固態電解質*	7,000,050
NAMI內置型防霧塑料及彈性體*	6,008,700
NAMI細菌納米纖維素的開發*	6,394,000
應用在柔性超薄玻璃保護層的納米霧化塗料*	6,637,800
開發NAMI抗菌肽作為化學防腐劑的有效替代品*	2,799,560
原位內置阻燃生物基聚氨酯發泡材料技術*	2,796,800
替代塑料餐具NAMI生物質材料*	2,799,100
試用：開發利用植物莖基材作材料的低碳可重用餐具和食品托盤	2,881,300
試用：柔性納米發電機在健康護理感應墊及自發電鞋中的應用	2,444,900
試用：應用於物聯網設備的具有玻璃密封的1520極端溫度電池組	2,390,850
橡膠-塑膠-玻璃鋪路磚^	1,173,700
應用於定位傳送的包裹酒精降解蛋白之開發^	1,170,000
用於鋼和塑料製品上的透明抗菌塗層^	1,552,200
基於NAMI生物母粒的聚丙烯無紡布纖維應用於個人衛生用品^	2,191,500
用於水樽的防污微生物刺穿材料^	2,660,000
用於紙品的透明耐磨納米霧化塗料^	1,223,950
研發用於熱轉印的微波固化生物基彈性體^	1,714,450
研發綠色生物基木地板密封蠟^	2,224,600

項目名稱	資助額(元)
具有再生橡膠輪胎碎屑和地質聚合物的環保可滲透材料^	1,127,000
NAMI微孔強化可生物降解粒子應用於聚乙烯化肥包裝^	1,859,600
使用NAMI厭氧生物降解加速劑開發可生物降解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共聚聚酯智能卡產品^	1,711,000
一種為阻燃電纜外殼開發的高強度護套^	969,500
用於印刷行業多種基材的高性能綠色粘合劑^	1,066,500
應用於棉質及棉滌布料的NAMI抗菌抗病毒柔順劑之開發^	1,674,300

\*表示此項目為平台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10%。

^表示此項目為合作項目，一般而言業界贊助須佔項目總成本最少5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自2023年10月推出全新的「產學研1+計劃」後至今，請提供以下資料：

1. 共接獲多少宗的申請，以及批出多少項目及平均金額數目？
2. 已批項目所屬的院校及涉及的研發項目內容？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於2023年10月推出「產學研1+計劃」(計劃)，首輪共收到94份申請。有關申請已先由來自不同科技範疇的150名專家就技術層面進行同行評審，並經創科署聘請的顧問公司進行商業可行性評審。上述的初步評審結果已供計劃的督導委員會參考，委員會在完成評審程序後已建議創科署署長原則性資助當中二十多份申請，創科署亦已於2024年3月底將結果通知有關大學。創科署會在完成與獲批申請大學的跟進工作後，就有關申請作出最後決定。因此，創科署現時未能提供最後申請獲批數目及其他分項資料。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繼續舉辦宣傳推廣及教育活動，以提高公眾對創新及科技發展的認識。為此，有沒有計劃透過引入國家的創新及科技項目來港展覽，並進行公眾推廣活動，以增加香港市民了解國家的創新及科技發展領域的發展？若有，來年度具體的計劃及開支如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為加深公眾對創新科技(創科)的認識，創新科技署(創科署)一直有主辦及與社會各界團體和其他政府部門合作舉辦不同類型的創科活動，例如，由創科署主辦及超過50個活動夥伴參與的年度旗艦項目「創新科技嘉年華」(嘉年華)，一連9天在香港科學園舉行，透過一系列富有趣味性的活動，提升市民對創科的認識和興趣，從而在社區推廣創科文化。2022年適逢國家首次開放在香港選拔載荷專家，當年的嘉年華亦特設航天展區，當中包括由香港理工大學本地研發和製造的精密太空儀器，有關儀器曾參與國家的太空探索任務。政府新聞處其後安排相關航天展覽資料在不同地區展出，讓市民了解香港對國家航天發展的貢獻。

另外，由創科署管理的「創新科技基金」下設有「一般支援計劃」(計劃)，支援有助培養創科文化及推廣科普的非研發項目，例如會議、展覽、研討會、工作坊、推廣活動、科普活動等，當中不乏向市民大眾介紹國家創新及科技領域發展的大型活動，例如2023年10月由香港科學院主辦的「未來科學大獎週」，邀請來自內地的院士及未來科學大獎得獎者分享多項研究

成果，以及2024年4月由香港中文大學主辦的「氣候變化國際會議：極地科考、生態環境與氣候變化」，向公眾展示國家在極地科研方面的重大成就等，加強香港市民認識及了解國家科技發展。

此外，由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和香港貿易發展局主辦的第二屆「香港國際創科展」(InnoEX)將於2024年4月13至16日舉行，吸引多個國家及內地省市的代表參展，讓海內外的創科業界了解相關科技範疇最新發展；2024年4月12至13日由創科及工業局和數碼港合辦的「2024數字經濟峰會」，則以「智創無限 成就可持續未來」為主題，匯聚海內外資訊科技界翹楚、業界先驅和商界領袖，圍繞數字經濟發展等相關課題分享真知灼見。我們將再接再勵，於2025- 2026年度再次舉辦相關展覽及峰會。

我們會繼續與社會各界團體合作或提供所需協助，舉辦不同類型的創科活動，以加強公眾對國家和本地創科發展的認識。

創科署會繼續以現有人手和資源籌辦今年的嘉年華，具體計劃及開支仍在擬定中。至於「一般支援計劃」來年度開支須視乎獲批項目進度及獲批新申請情況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5) 品質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1. 政府多次向外說明加強「香港檢測·香港認證」的品牌工作，但署方在預算案中指標一段列出，無論是標準及校正實驗所、實驗所認可計劃、認證機構認可計劃，以及檢驗機構認可計劃並沒有反映相應的升幅變化，政府有沒有了解相關的成因？
2. 來年度有何計劃推動「香港檢測·香港認證」的品牌工作，以及加強在海內外推廣標準及校正實驗所、實驗所認可計劃、認證機構認可計劃，以及檢驗機構認可計劃？若有，所涉具體計劃及開支如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政府成立香港檢測和認證局(檢測和認證局)就推動行業發展的整體策略提供意見。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負責支援檢測和認證局並作為其秘書處。創科署轄下的香港認可處(認可處)透過提供3個自願性認可計劃，即實驗所認可計劃、認證機構認可計劃和檢驗機構認可計劃，持續向檢測和認證業的機構提供優質的認可服務，並按社會的不斷轉變和行業需求，推出新認可服務。透過與各國際和區域認可合作組織所簽訂的互認協議，由認可處認可的機構所發出並印有認可處認可標誌的測試報告和證書，已獲超過115個經濟體系(包括香港的主要貿易夥伴)合共超過120個認可機構承認。

過去5年間，獲認可處認可的機構總數目有穩定增長，由2019年的273間上升至2023年的286間，每年皆有新增的機構獲認可。其中，2023年新增獲認

可的實驗所數目為6間，但由於有12間實驗所因為受疫情及外圍經濟影響停止提供服務、內部架構重整、與其他機構合併等原因停止認可，因而2023年獲認可的實驗室數目較2022年略為減少。但隨着全球經濟狀況逐漸好轉，認可處預料2024年參與認可計劃的機構數目會稍為回升至293間。

此外，創科署轄下的標準及校正實驗所專責為香港保存物理測量參考標準，為測量標準和測量儀器的使用者提供全面的校正服務，以確保測量準確溯源到國際單位制(SI)。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本地及海外用戶的需求驟增，2022年的校正服務數字較正常為高。自2023年起，有關數字已經回復至正常水平。

創科署會繼續與檢測和認證局緊密合作，透過認可處及標準及校正實驗所，推廣獲國際承認的合格評定服務及校正服務，為香港的科技發展和國際貿易建立穩固的基礎，以及促進香港檢測和認證業的發展，主要工作包括 –

- 積極參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在本港、內地(特別針對大灣區)和海外舉辦的貿易展覽會(例如中國國際高新技術成果交易會和德國紐倫堡國際玩具展覽會)，以及推行線上線下宣傳活動，積極推廣「香港檢測·香港認證」的品牌，讓潛在用家了解香港獲認可檢測認證服務的優勢；
- 持續舉辦研討會、講座、能力驗證等活動，旨在提高行業的技術水平、推廣認可服務、吸納人才、以及讓不同界別的人士加深認識檢測認證的最新發展及其帶來的效益；以及
- 認可處會積極參與國際實驗所認可合作組織、國際認可論壇及亞太認可合作組織的活動和會議；標準及校正實驗所亦會積極參與國際計量大會、國際計量委員會、國際計量局及亞太計量規劃組織的會議和比對活動，有助擴大香港合格評定及校正結果的認受性。

以上工作屬於綱領(5)品質支援，在2024-25年度的整體預算是1.426億元(當中包括相關人員的薪金、部門的經常開支及非經常開支)，我們並沒有備存就推動「香港檢測·香港認證」品牌的相關開支分項。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4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會繼續監督香港科學園的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工作，以推動與國際科研機構合作，並監督設立第三個InnoHK平台的籌備工作。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有否評估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對推動與國際科研機構合作的成效；如有，詳情為何；
2. 第三個InnoHK平台的籌備工作詳情，包括目標、時間表、績效指標、預計效益、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等；及
3. 有否考慮一些社會人士的建議，包括加強與內地高校合作、向外地研究人員提供生活補貼等支援以鼓勵他們常駐香港；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1. 「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InnoHK)致力促進環球科研合作，目前已成功與海內外超過30間頂尖大學和科研機構建立合作關係，包括中國科學院、北京大學、哈佛大學、史丹福大學、牛津大學、劍橋大學等。合作的非本地院校和研發機構分別來自11個不同的經濟體(包括英國、美國、加拿大、澳洲、德國、法國、瑞典、瑞士、日本、內地和澳門)，參與的本地和海內外科研人員合共約2 500人。

2. 政府會於2024年下半年開展籌備建設第三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工作，聚焦先進製造、材料、能源及可持續發展。初步預計第三個InnoHK研發平台的首階段將支持不少於50個研究項目。創新科技署會調配現有資源並開設2名非首長級職位，以負責相關的籌備工作，在2024-25年度涉及的額外薪酬及有關開支預算約207萬元。
3. InnoHK已與內地高校／研發機構建立合作關係，合作的夥伴包括北京大學、中國科學院廣州生物醫藥與健康研究院、中國科學院自動化研究所等。

就吸引海外及內地的研究人員來港工作方面，由創新科技署管理的「研究人才庫」計劃旨在鼓勵就讀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相關學科的大學畢業生投身創科行業，以培育更多創科人才。該計劃資助合資格機構／公司(包括InnoHK旗下的研發中心)聘用香港永久性居民或獲入境處批准在香港工作的研究人才協助進行研發工作，為持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提供每月薪酬津貼及強制性公積金僱主供款，亦為持有博士學位的研究人才提供額外每月\$10,000的生活津貼。每名研究人才的聘用期一般最長為36個月。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促進香港成為全球產學研的協同創新平台，特區政府設立了100億元「產學研1+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不少於100支有潛質成為初創企業的大學研發團隊分兩期完成其項目。根據綱領(2)創新科技及工業中提及「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創科及工業局將會繼續監察「產學研1+計劃」的推行情況。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產學研1+」計劃首輪項目申請期為2023年10月18日至2023年11月30日進行。截至目前，當局共收到多少個項目申請？獲批申請宗數為多少？獲批申請的宗數分別來自哪些大學？
2. 創新科技署指出，計劃將會每12個月邀請合資格大學提交申請兩次。請問當局下次的申請期為何時？
3. 在「產學研1+計劃」下，獲批項目將會分兩階段完成項目，包括第一階段科研成果轉化落地、及第二階段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就此，當局有何措施支援和協助獲批資助的大學科研團隊，確保順利完成兩個階段的項目計劃？
4. 綱領(2)同時提及，創科局將會於2024至25年度積極向內地和海外推廣香港的新機遇，包括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吸引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以及招攬優秀創新及科技人才帶同其業務或科研成果落戶香港。促進科研成果轉化落地、商品化及廣泛推出市場，是推動「新型工業化」的一大要素。請問除了「產學研1+計劃」外，當局有何其他具體工作和措施，以推動企業、科研機構等持份者的科研成果商品化過程？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綜合回覆如下：

「產學研1+」計劃(計劃)首輪共收到94份申請。有關申請已先由來自不同科技範疇的150名專家就技術層面進行同行評審，並經創新科技署(創科署)聘請的顧問公司進行商業可行性評審。上述的初步評審結果已供計劃的督導委員會參考，委員會在完成評審程序後已建議創科署署長原則性資助當中二十多份申請，創科署亦已於2024年3月底將結果通知有關大學。創科署會在完成與獲批申請大學的跟進工作後，就有關申請作出最後決定，再落實下一輪申請期的具體日子。因此，我們現時未能提供最後獲批申請宗數及其他分項資料。

在計劃下，大學科研團隊可因應其科研成果轉化的程度，申請由第一階段(科研成果轉化落地)或第二階段(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開始參加計劃。團隊可以利用項目款項加強專為相關項目進行研發、科研成果商品化和業務運作的團隊及相關器材等；而項目的外界投資者例如創投公司亦會為項目發展及建立商業網絡等提供支援和協助。另外，獲資助的團隊亦須每年經由其大學向創科署提交進度報告、經審計年度帳目，以及其他需要的證明文件(例如資金到位證明)。相信上述措施可以幫助獲資助團隊順利完成兩個階段的項目計劃。

除了「產學研1+計劃」外，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和創科署等機構也有其他具體的工作和措施，以推動企業、科研機構等持份者將科研成果商品化。例如創科署的「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向指定大學提供資助以支援它們的團隊創立科技初創企業，將其研究及發展成果商品化；「公營機構試用計劃」則資助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發項目及科技公司，為它們的研發成果製作原型／樣板及在公營機構(包括政府部門)試用。創科署亦向指定大學的技術轉移處提供資助，以提升其技術轉移能力。香港科技園公司則透過其培育初創企業的經驗和投資／商業網絡，協助初創企業與業界建立聯繫，促進技術轉移和研發成果商品化；5所研究及發展(研發)中心(即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和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亦致力將技術轉移至業界，把研發成果商品化；創科署亦設有「創新意念·匯聚香港」網站，展示本港公營科研機構的研發成果。

與此同時，創科及工業局會聯同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吸引具潛力或代表性的創科企業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以及招攬優秀創新及科技人才帶同其業務或科研成果落戶香港。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問題：

「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於2020年7月推出，旨在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提供資助，資助上限為獲批項目總開支的三分之一或1,500萬港元。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請問當局能否提供過去三個年度「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的每年申請宗數、獲批申請宗數、獲批申請所涉總金額、平均每項項目的獲批金額及平均審批時間等相關數字？
2. 請按以下表格列出計劃過去三個年度，「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獲批核項目的資助金額：

年度	獲批核生產商	所屬行業	項目內容	項目總支出	生產商投入	獲批核資助金額
2021-2022						
2022-2023						
2023-2024						

3. 有廠商反映，倘生產商要在完成整個項目，並獲接納項目最終報告和審計帳目後，方能獲政府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資助，有企業或會因擔心現金流不足或最終不獲發還款項，而對申請資助卻步。請問當局有否計劃或考慮優化有關計劃，例如放寬資助比例、加快審批時間和簡化申請程序，吸引更多企業申請計劃？
4. 2022年《施政報告》提出「通過『再工業化資助計劃』資助更多智能生產線在港設立，目標是將智能生產線由目前約30條在五年間增加四倍

至超過130條」。就以上提及的績效指標，截止今年三月，本港智能生產線的數目為多少？仍需要建立多少條智能生產線方能滿足有關績效指標？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 1.及2. 「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前稱「再工業化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0年7月推出，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形式資助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最高資助額為獲批項目總支出的三分之一或1,500萬元。

「資助計劃」在2020-21年度、2021-22年度、2022-23年度及2023-24年度的申請宗數分別為13、21、15及17宗(共66宗)；自計劃成立以來，「資助計劃」的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會)已支持38宗申請，涉及62條生產線而項目總金額約為9.66億元，「資助計劃」的總資助額約為2.71億元，平均每項項目的資助金額約為710萬元。本署在收到申請公司提交所需的所有資料至通知申請公司評審委員會的評審結果時間平均約35個工作天。

「資助計劃」在2020-21年度、2021-22年度、2022-23年度及2023-24年度，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的38宗申請項目所涉資助金額表列如下：

年度	申請公司數目	項目總支出(約額)	申請公司投入(約額)	資助金額(約額)
2020-2021	6	1.3億元	9,200萬元	3,900萬元
2021-2022	11	3.81億元	2.87億元	9,400萬元
2022-2023	10	3.5億元	2.47億元	1.03億元
2023-2024	11	1.05億元	7,000萬元	3,500萬元
總計	38 <sup>註</sup>	9.66億元	6.96億元	2.71億元

註：截至2024年3月，共有38宗申請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當中32宗已簽署資助協議，相關申請者及其所屬行業和項目內容為：超力國際食品(大米包裝)、廚房壹號(食品加工)、蘇利亞(鋼筋連接器摩擦壓接)、香港啤酒(啤酒生產)、Nanoshields Technology(納米纖維過濾材料靜電紡絲)、日清食品(杯裝和碗裝速食麵產品)、穀子特玩(CASeTiFY生產線)、怡加新(蔬菜汁)、聯泰香港鮮蛋液(鮮蛋液產品)、百達洋行(納米纖維高效微粒空氣過濾材料)、德昌電機工業製造廠(樹脂結合石墨套管製造)、李錦記(蠔油製造)、屈鐵臣(鋼筋預製件)、家得路天然健康食品(補充劑)、維特健靈大藥廠(茶膠囊)、

淘化大同食品(醬料小包包裝)、華生電機(智能碳刷)、綠楊樓(月餅產品)、平記食品工場(湯品、汁醬、食品及飲料)、位元堂藥廠(中藥製造)、美國麒麟藥廠(口服固體製劑)、盈宗製藥(納米纖維物料及呼吸器)、金源米業(大米包裝)、Sew Solution(針織毛衣)、小寶慈善基金(飯盒、湯品、肉類及蔬菜)、Nanodocks Technology(納米纖維過濾材料)、迦南印刷(印刷後智能生產線)、Cat Dynamics(威士忌生產)、新精明印刷(印刷)、雀巢香港(雪糕甜筒包裝)、漢方醫藥(中藥包裝)及京都念慈菴(藥材包裝)。另外6宗已獲評審委員會同意支持的申請，秘書處正就評審委員會對申請項目的意見與申請公司跟進，以確定其計劃的細節及資助協議的內容。當有關申請公司完成簽署資助協議後，我們會將項目的資料上載到創新及科技基金的網頁，供公眾參閱。

3. 「資助計劃」於今年1月推出優化措施，容許申請計劃的企業任何時間在計劃下合共進行最多3個項目，以獲取最多共4,500萬元的配對資助。為減輕企業資金周轉壓力，「資助計劃」根據項目的進度和獲認可的實際開支，為項日期超過12個月的項目，提供金額最高為獲批資助金額50%的中期撥款。

由於智能生產線涉及新科技，政府在計劃下為企業建立生產線提供的資助為資助金而非貸款，目的是減低獲資助企業的投資成本，以鼓勵更多企業在本港設立智能生產線。雖然企業仍須就有關生產線三分之二的成本作投資，但無需償還資助。在計劃於今年1月優化後，1家企業最多更可獲得4,500萬元資助。我們認為現時以1(政府):2(公司)的配對資助比例是合適的，一方面可吸引企業在港設立生產線，投放更多資源於「新型工業化」，另一方面亦確保企業審慎考慮項目是否有潛力和符合成本效益，為香港經濟的多元發展作出貢獻。創新科技署會適時檢視「資助計劃」的運作，並適時推出優化措施。

4. 「資助計劃」的目標是到2027年間將資助的智能生產線增加至超過130條。自「資助計劃」於2020年7月推出至2024年3月，已簽署資助協議的32個項目已成功推動在本港設立涉及食品製造及加工(包括健康食品)、紡織及製衣、建造材料、醫療器材、納米纖維材料、製藥(包括中藥)、電子、印刷及器材配件等行業的54條新的智能生產線，涉及6.56億元私人投資，產生的技術職位就業機會超過300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在總目155提及，「公營機構試用計劃」會透過資助製作原型／樣板及或在公營機構內進行試用，以推動本地研發成果的實踐和商品化。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請問過去三個年度，「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的每年申請宗數、獲批宗數及平均審批資助額、涉及項目範疇，以及研發項目的應用具體用途為何？
2. 在2020至2022年，不計算因應新冠疫情進行一次性的項目特別徵集，上述三年的獲批宗數平均約40宗，請問當局未來有何措施吸引更多研究團隊參與計劃？
3. 當局有否優化「公營機構試用計劃」，例如擴大計劃範圍、簡化審批流程、增加項目資助額等，以促進和推動本港的科研成果實踐和商品化？
4. 除了「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當局未來會如何進一步促進和鼓勵更多科研成果項目落地、商品化、推出市場或應用至特區政府不同部門？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試用計劃)旨在資助「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發項目，以及在香港進行研發活動的初創及科技公司，為它們的研發成果製作原型／樣板及在公營機構(包括政府部門)試用，以促進研發成果實踐化和

商品化。在過去3年，試用計劃每年的申請宗數、獲批宗數、平均審批資助額及獲批項目所涉及的主要科技範疇表列如下：

年份	申請宗數	獲批宗數	平均審批資助額 (萬元)	項目科技範疇
2021	40	31	225	資訊科技 環境科技 生物科技 材料科技
2022	57	40	259	同上
2023	54	49	271	同上

部分試用計劃項目的應用例子如下 –

-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於伸手助人協會轄下的寶林賽馬會老人之家讓長者試用加強了熱舒適性、觸感舒適性及生物力學舒適性的床墊、床墊套、被、被套、枕頭、枕套和床單等寢具，藉著了解他們在真實環境中對睡眠舒適度的感受，從而進一步改善寢具的設計。
-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開發應用於道路收費系統的組合式無線射頻標籤。系統由無線射頻識別卡及插卡槽兩部分組成，駕駛者的個人道路收費帳戶資料儲存於獨立的無線射頻識別卡內，當使用者將無線射頻識別卡放入插卡槽後，天線感應距離可擴展到6米以上。該技術已套用於運輸署的易通行道路收費系統，車輛通過隧道時，可同時收集駕駛者與車輛的資料。
- 香港理工大學於2所本地資助中學試用塑身背心。該背心為患有初期脊椎側彎青少年研發，配備生物反饋系統，能鼓勵患早期脊椎側彎青少年主動協調及控制背肌，逐步鍛鍊恢復肌肉平衡，減少脊柱兩側移位，改善日常姿勢。

在過去數年，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已多次優化試用計劃，包括在2016年將資助範圍擴大至涵蓋香港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的培育公司和畢業生租戶及在2020年進一步擴大至全港所有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在2018年設立服務台，協助配對申請者及決策局／部門／公營機構。創科署未來會繼續鼓勵各決策局、部門以及公營機構積極參與試用計劃。

除了試用計劃外，創科署於2023年10月推出「產學研1+計劃」，進一步推動科研成果轉化及商品化。計劃以配對形式資助大學研發團隊在大約5年內分兩階段把科研成果轉化落地及起動科研成果商品化。每個獲批項目可獲1,000萬元至1億元不等的資助。另外，創科署會由2024-25年度起，倍增對每所指定大學技術轉移處每年的資助上限至1,600萬元，讓大學加強支援技

術轉移和擴大市場拓展服務；亦會繼續透過「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向指定大學提供資助，以支援它們的團隊創立科技初創企業，將其科研成果商品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宗旨，是推動和支援有助產業開發創新意念和提升科技水平的應用研究及發展(研發)活動，當中五所研發中心(即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以及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所進行的研發項目，主要由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資助，而合約研究項目的全部費用則由贊助公司承擔。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預算案演辭第111段提到：「為把握潛力龐大的市場，並配合國家的科技發展戰略，政府正積極推動微電子研發，今年內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引領和促進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在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合作。」就此，當局有否措施，促進和協調研發院與微電子發展相關的研發中心的合作和溝通？
2. 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於去年底推出，明確勾劃北部都會區的發展藍圖，包括區內四大區域的發展主題、產業定位、主要設施、產業導向規劃及發展時間表等。請問當局在北部都會區規劃中，會否考慮為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等研發中心預留土地用途建立據點，促進研發中心的科研成果落地，例如協助研發中心在本港設立智能試驗生產線及客製產品生產線？
3. 會否考慮探討在大灣區內地城市，為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等研發中心設立營運分部或據點，並研究容許其營運「過河」，讓在當地聘請或派駐當地的工程技術人員能更直接、更有效率地與內地工廠協調測試及生產等工序。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4.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一直致力推動創新科技，以提升物料功能性及升級再造等綠色科技。可否告知本會，當局會如何支持和善用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等研發機構，更好地推動綠色科技發展？包括會否着力加強HKRITA作為主要研發中心的角色、向HKRITA增撥更多資源等？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現就問題各部分回覆如下：

1. 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會與持份者，包括海內外的大學、研究及發展(研發)機構、業界及相關研發中心建立有效的多邊合作，通過跨界別的政產研合作，以及就人才及技術交流構建平台，善用資源和教育培訓，積極推動第三代半導體技術領域的研發。

現時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應科院)有進行第三代半導體的個別研發項目。創新科技署(創科署)已與應科院開展商討日後應科院和微電子研發院各自的科研領域協調和分工，避免資源重疊。

2. 至於新田／落馬洲一帶的新創科土地，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現正進行創科產業發展計劃的顧問研究，為該處不同地塊發展創科產業鏈中特定的創科用途(即上游(研發)、中游(原型或應用開發)或下游(製造)活動)、所需的基建和配套設施等提出建議。研究預計在2024年內完成。
3. 創科署會繼續鼓勵5所研發中心與大灣區內地城市交流聯動。5所研發中心近年通過與大灣區合作夥伴共同參與研發項目(如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與廣州軟件應用技術研究院合作開展有關跨境物流的研發項目)，以及舉辦研討及交流推廣活動等，加強與大灣區的創科合作，促進同業及企業對研發中心的了解，有助各研發中心在大灣區的拓展。各研發中心會因應行業的需要及其本身的營運計劃，制訂適切的大灣區發展策略，包括探討在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立據點，例如應科院剛於2024年1月進駐位於福田的香港科學園深圳分園；而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會與香港理工大學合作，在其深圳研究院進行實驗和研究。
4. 由創科署管理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創科基金)一直積極支持包括「綠色發展」在內的不同科技範疇的研究及發展。創科基金下有關支持研發的各項資助計劃，至今已批出約140項與綠色科技相關的研發項目，相關資助總額約4.33億元。研發中心亦有參與。舉例而言，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為業界開發嶄新智能服裝分類回收系統及Green Machine水熱混紡分離技術；而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亦積極研發有助保護綠

色生態及節省能源的新材料及科技。創科署會繼續透過創科基金支援有助綠色科技發展的項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分目：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問題：

當局於來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裏提到，將繼續推行創科實習計劃。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每年參與計劃的學生和僱主數目分別為何；
- (二) 學生完成計劃後，繼續留在相同行業發展的比率為何；
- (三) 目前共有八所大學參與計劃，而都大將於2024/25年參與計劃，請問計劃有否計劃涵蓋其他自資專上院校的STEM相關課程學生；如有，具體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答覆：

- (一) 在過去3個年度(截至2024年1月底)，「創科實習計劃」(計劃)合共為大學生提供了超過10 400個實習機會。每年參與實習人次數字和參與公司或機構的數目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參與實習人次	參與公司或機構數目
2021-22	3 038	1 541
2022-23	3 524	1 699
2023-24 (截至 2024 年 1 月底)	3 843	1 784

- (二) 根據參與大學在學生實習工作完結後進行的問卷調查，超過95%的學生在完成實習後表示畢業後會考慮投身創科工作。由於各種原因，例如同一年參加計劃的學生會在不同年份畢業、學生在畢業後或許曾從事多於一份工作等，追蹤參加計劃的學生在畢業後是否投身創科行業存在不少困難。事實上，大學亦曾進行相關問卷調查，但回應率並不理想，故不足以提供具參考價值的數據。
- (三) 計劃於2020年5月推出時，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教育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和香港大學已開始參與計劃。嶺南大學和香港都會大學則分別已於2023-24年度起及將於2024-25年度起參與計劃。另一方面，計劃已於2023年6月擴展至涵蓋5所公營研發中心和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為在海內外大學(包括本地指定大學在粵港澳大灣區設立的分校)修讀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課程的大學生提供的實習機會。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繼續不時檢討計劃涵蓋的院校。若有開辦STEM相關課程的本地非教資會資助的院校有興趣加入計劃，可與創科署聯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25段提到，科技園公司將結合業界力量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新計劃)，為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提供增值支援服務，培育它們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事實上，科技園公司現已有「企業加速計劃」(原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新計劃與原計劃的分別為何；
2. 推出新計劃預算額外投入多少資源，涉及的金額為何；
3. 新計劃預計每年能為多少家企業提供支援服務？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現有「企業加速計劃」(現行計劃)的運作模式只由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出資及提供相關支援，包括市場推廣支援、業務拓展、企業發展等。為加強對科技初創企業的支援，科技園公司計劃整合現行計劃，結合業界合作伙伴的力量並額外投放1.1億元，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新計劃)，為創科企業提供更深更廣的增值支援服務，包括試用場景、業務諮詢、投資配對、人才招聘、產品生產及發行等，培育它們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初步的目標是在計劃開展後的3至4年內，每年有10至15家科技初創企業受惠，其中約50%屬深科技領域的初創企業。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19段提到，當局今年將推出一百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旨在支持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慧與數據科學、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領域的企業。該計劃採用1:2的政府與企業配對資助模式，每家企業最多可獲得兩億元的資助。然而，申請企業必須承諾在香港投資不少於兩億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1. 申請企業篩選機制為何；企業從申請到獲得資金將需時多久；
2. 企業在使用資助資金時是否有指定使用範疇，例如投資研究、設立生產線或購買原材料等；
3. 獲資助機構是否需要向政府報告資助資金的使用用途，如要，是否每個財政年度均需匯報；
4. 實施後，當局將如何監督獲資助企業的發展進展；是否需要額外人手監督，如需要，額外需要人手數目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我們現就問題的各部分綜合答覆如下：

「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加速計劃」)下，所有申請企業均須是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承諾在核准資助範圍內投入不少

於2億元資金，按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及新能源科技等指定技術範疇在本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而相關智能生產設施應涵蓋高端先進技術。

創新科技署(創科署)會先對接獲的申請進行初步評核。經初步評估後，會提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轄下的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以確認擬設立的新型智能生產設施是否屬於策略產業，以及是否具有高端先進製造元素。完成相關流程後，申請將提交予「加速計劃」的審核委員會。獲評審委員會支持的申請，將提交予創科署署長批准資助。

「加速計劃」的資助可用於涵蓋與在香港設立新生產線直接相關的費用，包括機械／軟件及設備／儀器的購置、設立、安裝及投產成本，以及就設計及建立相關生產線而委聘技術顧問的費用，包括相關測試及員工培訓費用。由於我們預期「加速計劃」下設立的生產設施的規模將遠大於現行「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因此「加速計劃」亦會資助對運作生產設施有必要的專門設施(例如無塵室、微電子工廠抗震結構、特定儲存設施等的購置、安裝及投產成本，包括但不限於相關裝配費用)。「加速計劃」獲批項目下的開支項目，不得接受其他政府資助計劃以及由公共機構管理的資助計劃資助。申請企業的一般業務營運費用將不會獲得資助。

在企業完成項目且獲政府批核其提交的項目最終報告及最終審計帳目後，資助款項將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根據項目時間，「加速計劃」會發放中期撥款。如項目推行時間超過12個月，申請公司須於項目推行每12個月，提交該時期的進度報告及審計帳目，以便創科署監察項目進度及發放中期撥款。我們預計大部份獲批項目會在36個月內完成。企業獲得「加速計劃」資助款項的實際時間，會視乎個別項目及提交文件是否齊全等因素而有所不同。

創科署會成立1個由5名職員組成的秘書處負責執行與「加速計劃」相關的行政工作，例如對申請作出初步評核、監察獲批項目進度、發放資助、檢討「加速計劃」的運作以及評核「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的申請、發放其資助及監察獲批項目進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到政府已邀請海內外專家就Inno 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旗下研發實驗室的工作進行中期科研檢討，支持研發平台繼續發展，推動香港成為環球科研合作中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檢討將於何時完成，檢討的結果會否公開，如果會，將於何時公佈？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3)

答覆：

我們已邀請45名海內外專家組成InnoHK科學委員會，就「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InnoHK)旗下研發中心的工作進行同行評審，支持研發平台繼續發展。InnoHK科學委員會主要從科學和專業的角度，評核InnoHK研發中心研究成果的科學價值和貢獻，及對社會的影響力和技術應用／商品化的能力與潛質等。

進行中期檢討時，政府及InnoHK督導委員會將參考這些專家報告以及InnoHK研發中心遞交的年度報告，並整體審視研發中心的研發進度、行政、管理、運作、財務等。我們預計將於2024年上半年完成中期檢討。我們會邀請成功通過中期檢討的研發中心遞交第二個5年的計劃書，政府資助的金額將按個別研發中心提交的計劃書內容、InnoHK整體撥款的最新情況等，綜合多方面因素考慮。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5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提到2023年專利申請資助計劃實際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有173宗，比對上一個年度多30宗，但獲撥款的項目只有107宗，比對上年度少6宗；當局有否評估申請宗數增加及獲批宗數減少的原因，如有，詳情為何；當局預算下年度申請宗數為158宗，是按甚麼標準釐訂；如果申請宗數超出預算，是否有足夠人手及時處理及審核有關申請？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4)

答覆：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設有「專利申請資助計劃」(計劃)，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擔任執行機構。計劃旨在鼓勵首次申請專利的本地公司和個人發明者藉申請專利以保障其智慧成果，並將成果轉化為其資產。每宗獲批申請的最高資助額為25萬元。

計劃是由申請者就其發明提出資助申請，故每年的申請數目受客觀因素(如每年的發明數量)影響而有所增減；而每年獲批申請的數目，則會視乎申請個案的複雜性及個別申請者的準備情況，例如申請文件和資料是否齊備、為申請項目進行專利檢索和技術評審是否順利、與相關發明者進行面談情況等。

2024年度計劃所接獲和處理的申請是基於2022和2023年度的實際申請數目而推算。如果申請宗數超出預算，創新科技署會與生產力局協作，靈活調配人力資源，以處理及審核有關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6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125段提到科技園公司即將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以結合業界力量，為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提供增值支援服務，培育它們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請問有關計劃預計涉及開支的總額、預計資助項目數量及具體落實的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黃英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將推出「共同企業加速計劃」(計劃)，以結合業界力量，為高潛力的創科企業提供增值支援服務，培育它們成為區域或全球企業。為此，科技園公司會整合現有的「企業加速計劃」並額外投放1.1億元，聯同來自商界及大學的合作伙伴推出計劃，為創科企業提供更深更廣的增值支援服務，包括試用場景、業務諮詢、投資配對、人才招聘、產品生產及發行等。科技園公司正敲定計劃詳情並會展開相關籌備工作，預計在計劃開展後的3至4年內，每年有10至15家科技初創企業受惠，其中約50%屬深科技領域的初創企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0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4)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正籌備建設第三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聚焦先進製造、材料、能源及可持續發展，擴大世界級科研合作，強化香港的科研發展。請問當局具體的落實時間表、相關工作涉及的人手以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黃英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0)

答覆：

政府會於2024年下半年開展籌備建設第三個「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工作，聚焦先進製造、材料、能源及可持續發展，初步預計第三個InnoHK研發平台的首階段將支持不少於50個研究項目。創新科技署會調配現有資源並開設2名非首長級職位，以負責相關的籌備工作，在2024-25年度涉及的額外薪酬及有關開支預算約207萬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0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於2017年成立20億元「創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更多風險投資(風投)基金共同投資於本地創新及科技(創科)初創企業，而香港的銀行及金融機構一般較傾向於抵押貸款多於為創科初創企業提供融資。「創科創投基金」目標，是達至政府資金與風投基金約1：2的整體配對投資比例。基於當局將會繼續推行「創科創投基金」，包括委任新的共同投資夥伴，請告知：

1. 請列出過去三年，合作的風投基金數量、批出的項目類別、數量、批出金額為何；
2. 在物色更多優質的風投基金合作方面的是否有具體計劃，以控制可能面對的風險？如有，詳情如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英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1. 「創科創投基金」旨在鼓勵風險投資(風投)基金投資於本地創新科技(創科)初創企業。創新科技署自2018年第三季以來，共甄選出20個風投基金為共同投資夥伴，並按大約1(政府)：2(共同投資夥伴)的配對比例進行共同投資。自2019年4月完成首次共同投資以來，截至2024年2月底，「創科創投基金」已完成39個投資項目的注資，共投資約2.12億元於28間(註)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涵蓋供應鏈管理、電子商貿、金融科技、生物科技及人工智能等業務範圍，並吸引超過23億元的私人投資。在過去3年，「創科創投基金」批出的項目類別包括生物科技、金融科技、物流及軟件等。每年投資項目的注資數目及投資金額表列如下：

年份	投資項目的注資數目	投資金額 (百萬元)*
2021	7	70.1
2022	6	31.2
2023	3	6.8

\* 投資金額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一個位。

註：部分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曾獲「創科創投基金」批出多於一次注資。

2. 在甄選風投基金成為「創科創投基金」的共同投資夥伴時，我們會按各風投基金的背景、人力資源、投資策略和流程、過往投資表現，以及其本地聯繫及支援等準則，並且諮詢「創科創投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會)的意見，以作出甄選。在過去2年，「創科創投基金」已增加9個共同投資夥伴，主要投資領域涵蓋生物科技、金融科技及醫療健康等。我們相信透過與更多優質的風投基金合作，控制可能面對的風險。同時，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我們就每個共同投資夥伴所作的總配對投資額以4億元為上限；至於在個別投資項目的投資額須不多於投資對象在同一輪融資所要求投資總額的40%或3,000萬元(以金額較低者為準)；以及於個別投資對象的累計投資總額以5,000萬元為上限。我們會根據「創科創投基金」的投資情況，以及市場環境等因素等，並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以決定開展下一輪甄選共同投資夥伴的具體時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6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預算額增加35.5%，並較前兩年開支明顯提高。主要指標顯示，處理一般支援計劃、科技券計劃及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中的獲撥款和受監督的項目數量預計明顯增加。隨着香港創科業的快速發展以及相關政府資助計劃的更多實施，未來不斷有新資助項目申請以及之後管理有關撥款和監督項目的工作量將持續增加。就此，請告知本會：政府會否進一步優化相關工作流程和技術手段，以有效控制推行相關計劃和管理項目而產生的職位和行政開支的增長？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按照創新科技署管制人員報告，綱領(3)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於2024-25年度的撥款較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5.5%(或較2023-24年度原來預算增加14.2%)，主要是用於舉辦第二屆城市創科大挑戰，以及就將推出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增加薪金撥款。在2024-25年度，創新科技署會增加5個有時限職位，以負責將推出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為有效支援資助計劃的運作，創新科技署不時檢視「一般支援計劃」、「科技券」計劃及「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的運作情況，包括工作流程和相關所需技術支援，以提升處理申請的效率及加強監督項目。我們會繼續善用秘書處的現有人手及資源以處理該3個資助計劃下因而可能增加的工作量，並在有實際需要的情況下，根據現行機制尋求額外人手及資源。

舉例而言，在「科技券」方面，為了提高處理申請的效率、提升秘書處服務質素及加強對項目的監察，創新科技署與負責「科技券」秘書處工作的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不繼優化「科技券」管理系統，例如推出網上預約簽署資助協議及系統自動預先提醒申請者到期日等功能。此外，2022年10月推出的「科技券」電子採購平台，為申請企業／機構在傳統的採購渠道以外，提供了全新及便利的採購方式。在平台上進行的採購透過完全公開、公平、透明的運作模式進行，除了令申請者能接獲價格具競爭力的報價及為服務供應商提供公平競爭的機會參與「科技券」項目外，也簡化了秘書處審批申請的流程。2024年3月，創新科技署更與生產力局推出以「智方便+」數碼簽署「科技券」資助協議的服務。有關數碼簽署具法律效力，申請者可以透過行動裝置中的「智方便+」應用程式，即時簽署資助協議及相關文件，再也不用親身到秘書處簽署資助協議。該功能簡化了簽署協議的程序，節省了秘書處處理紙本協議所需的時間及工作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8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2)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自成立以來共投資近四億元，涉及三十一家初創企業，吸引了約一百二十六億元的私人資金。就此，請告知本會：該項四億元創投支出，其投資企業的運營效果、發展趨勢如何？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香港科技園公司的「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基金)以配對方式與天使投資者或創業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現時在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培育計劃的初創公司。自2015年成立以來，基金共投資近4億元於31家科技初創企業，並吸引約126億元的私人資金。獲基金投資的31家科技企業當中，18家企業獲私人基金進一步投資，並於後續融資中籌得共82億元；而有12家企業的估值錄得升幅，平均增長達兩倍。基金將繼續聚焦投資於與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等與科學園主要科技群組有關的企業，以促進香港創科生態圈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 )

綱領： (3)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李國彬)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科技人才入境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5年，有關計劃的申請人數、獲批人數、確實來港人數、來港人士的最高、最低和平均年齡、來港人士的留港時間；
2. 按各科技領域劃分提供透過計劃來港人士的數量；
3. 按國籍劃分提供透過計劃來港人士的數量；
4. 負責有關計劃的員工數量、編制、職級及相關開支。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截至2024年2月)，創新科技署共接獲1 086個「科技人才入境計劃」(計劃)的配額申請，並批出740個配額。入境事務處根據相關配額共批出438個簽證／進入許可申請，涉及的科技範疇及其所屬地區的分類如下：

科技範疇	根據計劃獲准入境的非本地人士數目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2022-23 年度	2023-24年度 (截至2024年 2月)	總數
人工智能	14	26	17	11	33	101
生物科技	6	17	8	21	24	76
網絡安全	5	8	1	1	4	19
數據分析	8	15	6	5	14	48
金融科技	10	14	3	18	8	53
材料科學	11	13	5	14	5	48
機械人技術	8	11	3	0	7	29
先進通訊 技術	0	11	4	0	1	16
數碼娛樂	0	0	0	7	5	12
綠色科技	0	1	2	3	7	13
集成電路 設計	0	2	3	1	3	9
物聯網	0	4	1	1	4	10
微電子	0	0	0	0	4	4
量子技術	不適用 <sup>^</sup>			0	0	0
<b>總數</b>	<b>62</b>	<b>122</b>	<b>53</b>	<b>82</b>	<b>119</b>	<b>438</b>

<sup>^</sup> 政府於2022年12月擴大「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適用範圍，新增1個科技範疇(即量子技術)，並將5G 通訊改名為先進通訊技術。

地區	根據計劃獲准入境的非本地人士數目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2022-23 年度	2023-24年度 (截至2024年 2月)	總數
中國內地	45	70	35	64	110	324
南韓	3	26	5	1	0	35

地區	根據計劃獲准入境的非本地人士數目					總數
	2019-20 年度	2020-21 年度	2021-22 年度	2022-23 年度	2023-24年度 (截至2024年 2月)	
美國	4	1	7	2	2	16
馬來西亞	1	2	0	2	1	6
英國	1	3	1	1	0	6
澳洲	0	2	1	1	0	4
其他	8	18	4	11	6	47
<b>總數</b>	<b>62</b>	<b>122</b>	<b>53</b>	<b>82</b>	<b>119</b>	<b>438</b>

政府沒有備存提問涉及確實來港人數、年齡及留港時間的分項統計數字。

此計劃是綱領(3)「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單就計劃工作備存分項的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0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聯同政府檔案處和效率促進辦公室，繼續在各局和部門推出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方面：

1. 在新冠疫情肆虐期間，政府部門大部分要在家工作，請問上述推出的電子檔案保管系統，是否可用於家居工作，以促進工作效率？如何，請問目前有多少個政府部門可以運作？
2. 請問上述系統，如在極端惡劣天氣下，可否作家居工作使用，以保持政府部門運作及效率？

提問人： 陳恒鑾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正聯同政府檔案處和效率促進辦公室，在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推出電子檔案保管系統，預計2025年年底在約75個局／部門全面推出。各局／部門可在符合政府相關規例及指引要求的情況下，讓員工於家居工作時(包括在極端惡劣天氣下)使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7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繼續支援各局和部門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措施。政府可否告知：

1. 「資科辦」在政府部門轉換／更新電腦系統時，其角色為何；康文署耗資5億元開發的康體通新訂場系統，去年11月啓用後出現重複訂場等故障，「資科辦」在整個系統轉換過程，調派多少人手參與其中；
2. 去年區議會選舉當晚全港票站的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出現故障，「資科辦」有否針對全港大型投票活動系統承載力進行評估；以及如何預防同類事件再次發生；若要優化電子選民登記冊的開支預算為何；
3. 推出大型電子平台出現問題是否屬正常；「資科辦」在此類平台推出前，會否協助進行測試以減低出現事故的機會；若會，涉及多少人手。
4. 政府在去年11月推出新措施，要求部門須把大型電子系統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機構，進行額外測試，請列出有關額外測試涉及的項目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負責管理和推行其業務運作和服務需要的資訊科技項目，包括轉換／更新電腦系統等。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致力與各局／部門協作，在不同階段支援局／部門推行資訊科技項目，包

括制定政策指引及技術標準、建設中央基建平台及共用服務，以及提供技術培訓等。在項目開始前，局／部門會成立「項目督導委員會」，由其高層人員領導，以督導項目的推行情況和監管項目進度和開支。在大型或高風險的項目中，資科辦代表亦會以資訊科技顧問的身份參與項目督導委員會的會議，就有關技術及工作進度等提供意見。

康文署和選舉事務處分別負責開發及管理其「康體通」系統及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資科辦在項目的開發過程亦有提供上述不同的技術支援。這些支援工作由資科辦內部人手和資源進行，所涉及的人手未有單獨作分項計算。

為確保政府資訊科技系統的推行和運作暢順，資科辦在去年11月推出新措施，要求各局／部門在推出大型電子服務前，須把指定的系統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進行額外的負載和壓力測試並由資科辦確認結果，以加強支援局／部門評估系統應對異常或極端負載和壓力情況，以及網絡攻擊風險的恢復能力，加強局／部門在系統投入運作前的準備工作。自新措施推出以來，資科辦已完成或正安排額外測試的項目如下：

	項目
1.	運輸署過海隧道分時段收費方案第二階段
2.	環境保護署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指定垃圾袋和指定標籤智能庫存管理系統第二階段開發(公共網站和管理入門網站)及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手機流動應用程式
3.	房屋局中央統一平台以支援過渡性房屋網上申請
4.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青年手機流動應用程式
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智慧圖書館系統第一階段：設施管理、數字資源管理和其他子系統

額外測試所涉及的人手及相關開支會因應相關系統規模而有所不同，以上項目的額外測試所涉及的總開支約為200萬元。

根據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在未來的選舉中，選舉事務處會按有關要求，將電子選民登記冊的修改情況交由資科辦安排的獨立第三方承辦商進行獨立負載及壓力測試，並審視及跟進資科辦所確認的測試結果及建議。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已在2023年區議會一般選舉報告書中就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故障事故提出一系列的改善建議，包括提升選舉相關系統的可靠性及穩定性，以確保日後的選舉順利及安全有序進行。選舉事務處會積極跟進和落實有關建議。選管會會適時公布報告書的內容及建議。維護及優化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的開支屬選舉事務處經常性開支的一部分，處方未有分項計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7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本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會完成推行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智慧燈柱」)，並訂立持續推行智慧燈柱的機制。政府可否告知：

- 1) 「智慧燈柱」旨在收集空氣質素、道路車流等實時城市數據，以推動智慧城市發展，「資科辦」會否定期進行檢討「智慧燈柱」的功能，擴闊其工作範疇；若會，時間表為何及預計涉及多少人手；
- 2) 試驗計劃完成後，「資科辦」有否計劃在全港各區推行「智慧燈柱」；若會，預計時間表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學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在全港人流車流較多的4個市區地點(即中環和金鐘、灣仔區、油尖旺區，以及觀塘和啟德發展區)安裝附設智能裝置的多功能智慧燈柱，目的是收集空氣質素、道路車流等實時城市數據，並配合5G服務數碼基礎建設的發展。除協助相關部門加強城市管理外，收集到的實時數據亦以開放數據於「資料一線通」網站([data.gov.hk](http://data.gov.hk))向公眾免費發放，支持業界運用數據開發更多創新應用。

試驗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目前有超過四百多功能智慧燈柱在上述地區以及九龍城區和西貢區投入運作。

為進一步推動香港智慧城市發展，在規劃中或建設中的新發展區將採用智慧燈柱作為標準基礎設施，便利各決策局／部門按運作需要安裝合適的智能裝置和應用，以加強城市管理及開發創新服務。至於已發展地區，我們會因應個別部門的需要，在合適的地點把現有傳統燈柱更換為智慧燈柱。我們會繼續推動及支援部門利用智慧燈柱作更多創新應用，以應對其業務及運作需要。個別智能裝置所需的開支及時間會按部門的應用方案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9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90段提到，「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的報告涵蓋多個範疇的建議，包括推進數字政策、加強數字基礎建設、促進數據安全有序流動和使用、加速企業數字轉型的步伐和培育人才。當中部分建議已落實執行，包括正在籌備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上述辦公室的預算開支及人力資源；及
2. 特區政府對加速企業數字轉型的步伐和培育人才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1.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

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

2. 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渠道支援企業實現數碼轉型。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先導計劃預計可惠及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

在培育人才方面，學校課程以外，「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分別資助中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政府亦贊助「創新科技獎學金」和推行「創科實習計劃」，分別鼓勵大學生參與創科相關的交流活動和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此外，「研究人才庫」資助合資格的機構和企業聘請大學畢業生進行研發工作，而「新型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則資助本地企業員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訓。另外，職業訓練局在2023年成立了香港資訊科技學院，為資訊科技界別提供職前及在職培訓，鞏固香港資訊科技能力，培育人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綱領(1)提到，資科辦於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內完成推行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並訂立持續推行智慧燈柱的機制。就此，請告知本會：

1. 計劃推行的三年財政年度，所涉及的開支、人手編制及薪酬開支，請分項列出；
2. 現時已完成安裝的智慧燈柱數目、所在地區、所配備的感應裝置類別，請分項列出；
3. 訂立推行智慧燈柱的機制的工作進展及後續工作為何？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在全港人流車流較多的4個市區地點(即中環和金鐘、灣仔區、油尖旺區，以及觀塘和啟德發展區)安裝附設智能裝置的多功能智慧燈柱，目的是收集空氣質素、道路車流等實時城市數據，並配合5G服務數碼基礎建設的發展。除協助相關部門加強城市管理外，收集到的實時數據亦以開放數據於「資料一線通」網站([data.gov.hk](http://data.gov.hk))向公眾免費發放，支持業界運用數據開發更多創新應用。

試驗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目前有超過400多功能智慧燈柱在上述地區以及九龍城區和西貢區投入運作，詳情如下：

地區	已安裝燈柱數目	智能裝置類別 <sup>註</sup>
觀塘／九龍城區／ 啟德發展區／西貢區	202	LED燈、氣象感應器、空氣 質素感應器、熱能探測器、 無線射頻識別標籤、地理二 維碼、藍牙傳送器、光學雷 達、Wi-Fi熱點和5G小型基 站
油尖旺區	110	
灣仔區	46	
中環／金鐘	59	

註：每支智慧燈柱所安裝的智能裝置按部門實際運作需要而定

截至2024年2月，試驗計劃所涉及的開支(包括購置和安裝智慧燈柱及智能裝置、智能裝置管理和數據傳輸系統、電訊網絡接駁設備及營運開支)約為8,900萬元。在試驗計劃期內，環境保護署、路政署及運輸署共增設13個有時限公務員職位，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所需的人手則由內部調配。

為進一步推動香港智慧城市發展，在規劃中或建設中的新發展區將採用智慧燈柱作為標準基礎設施，便利各決策局／部門按運作需要安裝合適的智能裝置和應用，以加強城市管理及開發創新服務。至於已發展地區，我們會因應個別部門的需要，在合適的地點把現有傳統燈柱更換為智慧燈柱，所需開支及人手會視乎部門的應用方案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及，會撥款三十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推動科研突破；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等，從而吸引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就此，請告知本會：

1. 三十億元的開支分布詳情為何？推行時間表為何？
2. 2024-25年度，負責支援推行資助計劃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和相關開支；
3. 會否就計劃制訂績效指標？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在經濟效益方面，根據政府早前委聘的顧問進行的研究，超算中心在未來3至5年預計可為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帶來60億至160億港元的增長。此外，超算中心預計在未來3至5年可直接和間接創造多達700至1 300個專業職位。我們亦預期超算中心將吸引國內外研發機構、人才及項目匯聚香港，推動本地人工智能研發和產業生態圈的發展。

數碼港負責執行資助計劃的具體操作。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將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統籌及監督資助計劃的推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1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室綱領(1)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資科辦將會推進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的合併工作。綱領(1)2024-25的預算撥款較2023-24修訂預算增加3.894億元(43.3%)，主要由於部門開支增加及用於增加34個職位。就此，請告知本會：

1. 部門增加的撥款開支總額；
2. 增加的34個職位的工作詳情及分項開支；
3. 「數字政策辦公室」的成立時間表、人手編制和開支預算；
4. 用於推進合併工作的人手編制和開支預算。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 1.及2.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綱領(1)在2024-25年度的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9億元，當中部門開支的撥款增加總額約3.3億元，主要由於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需求增加及為支援下段提及的工作。

在綱領(1)下，資科辦在2024-25年度職位編制將增加41個職位，以及刪減7個職位，即淨增加34個職位。新增的職位中，13個職位會負責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

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12個職位會負責提升政府電郵系統及「智方便」系統的效能及網絡安全；10個職位會協助處理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每日24小時的運作；5個職位會負責支援與內地相關部門有關資訊科技方面的協作及加強政府數據共享和治理；以及1個協助處理日常財務和會計工作的職位。淨增加的34個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預算開支約為3,700萬元。

- 3.及4.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資料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料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2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綱領(2)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將會繼續支援各項智慧城市發展措施的協調和監察工作，包括開發「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就此，請告知本會：

1. 過去兩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支援和監察各局／部門落實智慧城市發展措施詳情為何，請按局／部門列出；
2. 開發「數碼企業身分」平台的預算開支的具體分項、開發及推行時間表、涉及的人手編制和開支；
3. 會否參考內地建設數字政府支援企業的經驗，把企業版「智方便」打造成集諮詢、資助申請、辦理業務等功能的一站式服務平台？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6)

答覆：

1. 《香港智慧城市藍圖2.0》自公布以來，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一直積極落實與其相關的智慧城市措施，涵蓋智慧出行、智慧生活、智慧環境、智慧市民、智慧政府及智慧經濟等一百三十多項措施大部分已經完成或持續進行。當中包括於2023年實施「易通行」不停車繳費服務，以及在3條過海隧道實施「分時段收費」；「智方便」於2023年提升功能，於首頁增設多項實時生活資訊，並會在2024年年中推出簡化登記程序，為市民帶來更便捷的服務；及推動更多公私營機構支援電子支付工具及擴展「轉數快」的付款功能等。在數碼基礎建設

及促進數據流通方面，政府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並率先在2023年連接「商業數據通」，以加強政府及企業的數據互通。此外，政府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簽訂《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積極探討便利跨境數據流動的措施，以加快智慧城市發展。各局／部門會繼續留意智慧城市和創新科技的最新發展，適時推出新措施以反映香港智慧城市發展的最新情況。

- 2.及3.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

根據初步構思，「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將為所有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公司，以及所有按照《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登記的商業企業(如獨資或合夥經營業務)提供服務。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資科辦正草擬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計劃細節。為推動企業廣泛使用，我們建議透過多元化方式及不同渠道，包括專題網站、社交及媒體平台、宣傳短片等，向中小企及業界宣傳及推廣「數碼企業身份」所帶來的便利及其主要功能，亦計劃與相關部門和業界組織舉辦聯合推廣活動及探討合適的支援措施，以進一步推動企業採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

我們計劃在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資科辦會立即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為系統設計和開發籌備招標工作等，以期平台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資科辦會調配現有人手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構建工作，不涉及增加額外人手。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2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綱領(1)提到，資科辦於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內完成為各局和部門進行的電子政府審計工作；並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資科辦將會支援各局和部門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措施，以及推進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的合併工作，以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就此，請告知本會：

1. 有關審計工作的詳情；
2. 支援各局／部門進行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措施的計劃詳情及推行時間表；
3. 鑑於資科辦與效率辦將會合併成為數字政策辦公室，有否就科技統籌(整體撥款)、「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等推動各局和部門採納創新及科技的支援措施作出整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紹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完成為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進行的電子政府審計工作。審計建議的數字政府方案包括：運用區塊鏈技術發出及驗證多種電子牌照及證書；運用人工智能提升公眾貨物裝卸區的保安；開發智慧搜救手機應用程式；以及在1823查詢服務中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服務等。各局／部門將於2024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超過110項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方案。

2. 為支援各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方案，資科辦已構建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服務，例如政府雲端設施服務、大數據分析平台、共用區塊鏈平台，以及聊天機械人即服務等，部門亦會採用「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提升用戶體驗。此外，局／部門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數字政府方案。
3. 資科辦和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一直致力推動各局／部門透過創新及科技，提升運作效率及持續改善公共服務，並協助推動政府服務電子化。在2023-24年度，效率辦透過「精明規管」及「精簡政府服務」計劃，推動共45個決策局和部門提出近200項方便營商及精簡措施，涵蓋超過500項牌照及服務，當中近8成措施涉及採用創新科技，為業界及市民提供更多電子服務，例如採用「智方便」提供網上申請服務、開設不同的電子支付渠道、開發聊天機械人協助處理查詢，以及提供端到端電子服務等。

2023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新成立的辦公室將承接並適時檢視現時資科辦及效率辦的不同計劃及項目，推動各局／部門持續應用創新及科技，優化及推出更多數字服務。與此同時，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會繼續透過科技統籌(整體撥款)計劃(計劃)，撥款資助各局／部門籌劃及推展科技項目(包括先導計劃及研究)，以提升運作效率、公共服務質素和保障市民安全的能力。創科及工業局會適時檢視計劃與轄下部門的工作之間可以協作或整合的空間，以有效支援各局／部門採用創新和科技提升服務效率和表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3)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提到繼續支持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參與國際比賽，並與內地合辦大型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本港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在國際競賽中的參與情況以及所獲得的獎項情況如何？
2. 如何吸引更多人才參與國際競賽，以及相關預算和成效評估為何？
3. 與內地合辦大型資訊與通信科技活動，當局預留多少運作開支，包括場地佈置、宣傳推廣、人員招募等？

提問人：陳穎欣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致力推動和支持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參與國際比賽，並且與內地合辦大型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例如與業界團體合作舉辦「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並積極協助得獎者及參賽隊伍參與不同的區域性和國際競賽，包括「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環球創新及科技卓越成就獎」、「滬港合作開放數據競賽2023」等。而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的創科團隊在這些競賽中，均取得佳績。其中，香港特區的團隊在「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2023」中獲得破紀錄的佳績，總共奪得7個大獎和13個優異獎；在2023年的「環球創新及科技卓越成就獎」

中，香港特區的創科團隊亦獲頒發2個亞軍及1個評判嘉許；此外，在2023年的「滬港合作開放數據競賽2023」中，香港特區的兩個隊伍均奪得四強殊榮，當中1個更勇奪「評審團大獎」。

我們會與香港創科業界組織及專業團體繼續舉辦「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並致力推廣此獎項，吸引更多香港創科業界精英、企業及學生參加，讓他們可以通過本地具認受性的獎項而走向國際。2024年的活動預計開支約為670萬元。

與內地合辦大型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方面，資科辦將會於2024-25年度繼續與滬方合辦「數據要素x滬港合作開放數據競賽2024」，透過競賽、培訓和會議增進兩地數據科技人才交流，以推動滬港兩地的數據產業發展及協作。2024年的活動預算開支約為340萬元。此外，資科辦聯同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和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分別在2019、2021至2023年合辦「創客中國」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香港分站賽，讓本地業界向內地企業代表和投資者展示其優秀的創新科技產品和方案，有助創新科技中小企業在內地拓展商機。2023年度的香港分站賽於去年9月舉行，吸引近150支創科團隊參賽，總開支約為120萬元，當中已包括項目統籌、場地佈置、宣傳推廣等運作開支。資科辦將於2024-25年度繼續與相關內地單位合辦有關比賽，預計開支約為140萬元。

資科辦亦一直聯同香港業界定期參與內地多項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其中包括世界互聯網大會、粵港雲計算大會、中國國際軟件博覽會、京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及粵港物聯網高峰論壇等，以協助推動數字經濟和新一代數字科技發展，並展示香港優質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為本地業界開拓商機。資科辦將會於2024-25年度繼續支持香港業界及創科企業參與有關活動，預計開支約為12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1)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開發電子服務以在港聯合承辦第15屆全國運動會，以及全國第12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政府提供具體執行方案包括涉及的開支、落實時間表及具體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陳穎欣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負責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這些資訊系統包括網絡和通訊系統、競賽資訊系統、賽事管理系統、基建設備和設施建設，預算相關開支約為2.6億元。資科辦計劃於未來兩個年度增設13個有時限職位，以專責推行有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0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智慧燈柱的工程進度。就題述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目前政府的智慧燈柱，平均造價為何，具體可提供哪些功能，整體有何政策/智慧城市目標？
2. 本港目前已經完成了多少支智慧燈柱，分佈在港島、九龍和新界的情況為何，預計2024年可以完成的數量為何？
3. 由於政府將在8月實施垃圾徵費，現行的智慧燈柱所提供的功能，能否協助政府執法，例如打擊鄉郊的垃圾黑點以及非法傾倒的情況？

提問人： 陳月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在全港人流車流較多的4個市區地點(即中環和金鐘、灣仔區、油尖旺區，以及觀塘和啟德發展區)安裝附設智能裝置的多功能智慧燈柱，目的是收集空氣質素、道路車流等實時城市數據，並配合5G服務數碼基礎建設的發展。除協助相關部門加強城市管理外，收集到的實時數據亦以開放數據於「資料一線通」網站([data.gov.hk](http://data.gov.hk))向公眾免費發放，支持業界運用數據開發更多創新應用。

試驗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目前有超過四百多功能智慧燈柱在上述地區以及九龍城區和西貢區投入運作，詳情如下：

地區	已安裝燈柱數目	智能裝置類別 <sup>註</sup>
觀塘／九龍城區／ 啟德發展區／西貢區	202	LED燈、氣象感應器、空氣 質素感應器、熱能探測器、 無線射頻識別標籤、地理二 維碼、藍牙傳送器、光學雷 達、Wi-Fi熱點和5G小型基 站
油尖旺區	110	
灣仔區	46	
中環／金鐘	59	

註：每支智慧燈柱所安裝的智能裝置按部門實際運作需要而定

每支智慧燈柱的平均成本約14萬元。截至2024年2月，試驗計劃所涉及的開支(包括購置和安裝智慧燈柱及智能裝置、智能裝置管理和數據傳輸系統、電訊網絡接駁設備及營運開支)約為8,900萬元。

為進一步推動香港智慧城市發展，在規劃中或建設中的新發展區將採用智慧燈柱作為標準基礎設施，便利各決策局／部門按運作需要安裝合適的智能裝置和應用，以加強城市管理及開發創新服務。至於已發展地區，我們會因應個別部門的需要，在合適的地點把現有傳統燈柱更換為智慧燈柱。我們會繼續推動及支援部門利用智慧燈柱作更多創新應用，以應對其業務及運作需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0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將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涉及預算約3億元，目標於2026年底起逐步推出，就此：

- (1) 政府推出企業版「智方便」，初期準備接通哪些商業機構，當中是否以銀行及金融機構居多；在正式推出前，政府將會如何向工商界宣傳及推廣該平台？
- (2) 整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將會分幾多個階段推行，各階段將涵蓋哪些行業，以及平台將會涵蓋甚麼功能和服務？
- (3) 企業版「智方便」將會由政府抑或外聘承辦商負責平台的運作和管理；若由政府負責，是否需要增加人手？

提問人： 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 (1)及(2)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

根據初步構思，「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將為所有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公司，以及所有按照《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登記的商業企業(如獨資或合夥經營業務)提供服務。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資科辦正草擬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計劃細節。為推動企業廣泛使用，我們建議透過多元化方式及不同渠道，包括專題網站、社交及媒體平台、宣傳短片等，向業界宣傳及推廣「數碼企業身份」所帶來的便利及其主要功能，亦計劃與相關部門和業界組織舉辦聯合推廣活動及探討合適的支援措施，以進一步推動企業採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

我們計劃在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我們會立即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為系統設計和開發籌備招標工作等，以期平台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

- (3) 資科辦計劃聘請外判服務承辦商負責「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構建及運作。資科辦會運用擬申請的3億元撥款及調配現有人手，負責「數碼企業身份」項目的開發工作及營運，不涉及增加額外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0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

- (1) 資助計劃的具體內容為何，包括申請資格和要求、資助形式（例如資助款項會一次性發放抑或分階段發放）、資助金額上限、資助範圍、企業規模、申請程序、審批機制、監察機制等？
- (2) 預計分別有幾多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獲得資助？
- (3) 哪些人士或單位負責審批申請；預計最快何時正式接受申請？
- (4) 預計或目標希望吸引幾多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以及帶來幾多海內外投資額？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成員將由政府任命，包括人工智能業界、學界、創科界及政府等代表。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政府將與數碼港就資助計劃簽訂資助協議，詳細說明財務安排和資金使用情況。數碼港每年須向政府提交報告，包括資助計劃的績效、安全審計和財務狀況。此外，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成功獲得算力資助的申請者亦須與數碼港簽署協議，包括定期提交進度報告供數碼港及獨立委員會檢視。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在經濟效益方面，根據政府早前委聘的顧問進行的研究，超算中心在未來3至5年預計可為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帶來60億至160億港元的增長。此外，超算中心預計在未來3至5年可直接和間接創造多達700至1 300個專業職位。我們亦預期超算中心將吸引國內外研發機構、人才及項目匯聚香港，推動本地人工智能研發和產業生態圈的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現正在小學推行「奇趣IT識多啲計劃」，預算案建議增撥1億3,400萬元，在未來兩個學年將會向每所公帑資助小學提供最多30萬元的資助。在增撥資源同時，政府會否全面檢視計劃推行的成效，包括計劃下推出的各項活動，是否能夠有效加強小學生對科技的興趣、認知和應用，以及各項活動是否能夠讓小學生掌握到具競爭力的創新科技基礎知識，例如人工智能、編程、運算思維等，並就計劃的具體安排作出適切調整？此外，會否就增撥款項列出一些限制，例如只可用於人工智能、編程、運算思維等指定科技範疇的活動？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2021／22學年起推出「奇趣IT識多啲」計劃，讓小學生及早透過資訊科技課外活動接觸例如編程、邏輯思維、以科技解難等基本概念和技術知識，以及認識最新的科技發展，提升他們對創科的興趣和認知，有助他們未來融入知識型經濟和數碼社會的發展。我們會以不同形式評估計劃推行的成效，包括檢視計劃的參與比率、通過問卷調查活動的成效等。截至2024年2月，合資格學校的參與比率達到9成，反映計劃廣受學校歡迎。學生問卷調查結果亦顯示，近9成小學生在參與獲資助的活動後，均表示同意或非常同意有關活動的內容吸引和具創意，能夠增強他們資訊科技的知識。

為配合個別學校的教學需要，計劃不會就資訊科技課外活動的類別或科技範疇訂下限制，以提供彈性讓學校可根據其實際情況和學生需要，靈活使用有關資助安排最合適的資訊科技相關活動。我們會就計劃的推行經驗和小學STEAM課程的最新發展，適時檢討計劃的安排。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指，2024/25年度，公務員編制維持零增長的目標。雖然政府無計劃增加公務員編制，但有否計劃在各部門進一步加強應用人工智能及其他創新科技，提升整體效率和服務表現的同時，亦可減省部分工種的人力需求，從而精簡公務員團隊；若有計劃，具體詳情及精簡人力需求的目標為何？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為確保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政府自2021-22年度開始嚴格控制公務員編制。在2024-25年度，政府會繼續維持這項措施，維持公務員編制零增長的目標，將編制控制在不高於2021年3月底的水平。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會通過重訂工作優次、內部調配、精簡程序及提升效率，推展政府各項新政策及措施。我們亦鼓勵公務員團隊積極善用科技，提供高效優質的公共服務。

政府一直積極應用人工智能及其他創新科技，以促進智慧城市和數字政府的發展。在過去數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完成構建多項數碼基建和共享服務，包括於2020年推出的大數據分析平台，推動各局／部門以更具效率及成本效益的方式採用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等技術，以推行更多便民利商的電子政務項目。同樣於2020年推出的「新一代政府雲端平台」，可為局／部門提供資訊科技資源以加速電子政務開發，並配合資科辦現正構建的「授權數據交換閘」，有助各局和部門之間的數據交換及共享；其中，公司註冊處已於去年12月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連接金融管理

局的「商業數據通」，讓銀行獲取公司登記冊上有關企業的資料。至於 2022 年推出的「共用區塊鏈平台」，則讓各局／部門可在共用平台上便捷地開發區塊鏈應用系統，從而更有效地為市民提供各項優質的電子政府服務。資科辦亦於 2023 年推出一個配備構建聊天機械人所需的即用組件的全新共享聊天機械人基礎設施，以協助局／部門開發與其業務相關的聊天機器人。此外，資科辦已完成電子政府審計，檢視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利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大數據分析、地理空間分析等)優化公共服務的資訊科技方案。根據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局／部門將於 2024 年到 2025 年內陸續推出超過 110 項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方案，為市民帶來便利，提升運作效率，以及優化用戶體驗。

為鼓勵和協助政府部門更廣泛地應用創新科技，資科辦亦設立「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為來自不同部門的業務需求配對科技方案及安排主題工作坊，並會聯同相關部門為具潛力的科技方案安排概念驗證，推動部門引入相關科技及設備，以協助部門優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及提升公共服務等。

為加強推動政府部門廣泛應用創新科技如物聯網、區塊鏈、數據分析、自然語言處理、機械人科技和人工智能等技術，「創新實驗室」會因應部門的業務需求及科技的最新發展，安排一系列主題研討會、工作坊及技術論壇，增進政府部門對創新科技的了解，啟發他們的創新意念，並邀請創科業界(包括本地初創及中小企業)向政府部門介紹其技術方案，與部門共同探討在公共服務應用人工智能及其他創新科技，為一些切合相關部門需要的方案安排配對、測試及概念驗證。「創新實驗室」在去年亦推出「人工智能創新應用」創科比賽，為參賽部門隊伍與業界(包括本地初創企業)的技術方案進行配對及概念驗證，協助各部門開拓更多創新服務。

以上工作會以資科辦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資科辦會繼續鼓勵和支援各局／部門積極善用人工智能及其他創新科技，協助政府推行政策方針、提高內部效率和服務表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2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今年初陸續邀請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在現成基礎數碼方案中，挑選合適方案及申請配對資助。到目前為止，餐飲業及零售業分別有幾多家中小企已挑選合適方案、獲挑選的方案中，電子支付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所佔比例；另外，政府將會如何加強推廣，讓更多企業和市民認識有關計劃？

提問人： 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預計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受惠於先導計劃。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申請期限於4月完結，故目前未有批准申請的詳情。

除財政資助外，數碼港會就先導計劃積極向業界組織進行推廣，以及定期為中小企舉辦講座並給予相關指引，包括提供數碼轉型方面的培訓等，以協助中小企辨析針對其業務及預算所需的資訊科技方案。數碼港已積極接觸超過30間行業協會等推廣計劃，鼓勵更多相關的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3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資科辦透過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目標希望協助哪些部門物色切合其業務需要的創新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以優化公共服務；預計涉及方案數量和費用；過程中會否優先考慮本地科技公司提供的解決方案，或向曾獲政府資助的方案給予額外加分？

提問人：邱達根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一直積極推動並邀請業界協助政府部門引入創新科技方案，例如人工智能、機械人科技、數據分析及物聯網應用等，以優化公共服務及城市管理，並為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創造更多商機。在2024-25年度，「創新實驗室」會繼續因應部門的業務需求及科技的最新發展，安排推廣活動增進政府部門對創新科技的了解，並邀請創科業界(包括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向政府部門介紹其技術方案，與部門共同探討在公共服務應用創新科技，為一些切合相關部門需要的方案安排配對、測試及概念驗證等。透過「創新實驗室」安排的概念驗證涉及的採購會按照《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及相關的指引進行，並按個別項目需要，提高評審標書時技術因素所佔的比重，讓具備創新技術建議的標書有更大機會中標。

「創新實驗室」在2024-25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490萬元，預計安排測試及概念驗證的方案約20個，涉及的開支不能作單獨分項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5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3-2024年財政預算案共預留5億元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協助中小企業(SMEs)進行數碼轉型，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計劃推行至今，局方總共收到多少宗申請及成功審批申請的宗數為何？
2. 當局合共批出多少款項？
3. 平均完成審批的處理時間及所涉及到的人手編制為何？
4. 當局在批出款項後是否有持續跟進企業的數碼轉型狀況，確保計劃的成效得宜？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預計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會受惠於先導計劃。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申請期限於4月完結。數碼港會盡快審批及公布申請結果。數碼港並已設立專題網站、電話或電郵方式，讓中小企查詢審批狀況。

數碼港會檢視先導計劃及資助項目的推行情況。一旦企業或方案供應商未能符合相關條款，例如企業未有投入所承諾金額，或方案供應商未有於期限內進行交付等，政府及數碼港可要求他們歸還全部或部分已發放資助的款項，以確保公帑運用得宜。數碼港亦將進行抽查，確保資助的科技方案用得其所。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會以現有人手監督先導計劃的推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0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特區政府反覆強調要推動智慧政府發展，特別是“智方便”平台。就此，請告知本會：

- a. 根據局方去年的答覆，2021年及2022年“智方便”與抗疫無關的恆常服務年度用量分別約500萬及1,400萬人次，2023年度用量的數字為何？
- b. 預計2024年年底將會新增多少項服務採用“智方便”？
- c. 提升“智方便”平台以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的進度為何？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 a. 「智方便」的恆常服務於2023年度的使用量約為3 000萬人次。
- b. 預計於2024年年內採用「智方便」的新服務約有40項。
- c.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

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為用戶提供更佳體驗。透過更新「智方便」系統整體設計和提升功能，我們會以更有系統的組織和分類方式整合各政府部門現有網上服務，簡化整體作業流程，讓市民可直接透過「智方便」帳戶「一鍵登入」相關部門的網上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0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跟進數字政策辦公室的成立進度，請告知本會：

1. 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的統籌情況及進度時間表為何？合併辦公室相關工作目前所涉及的預算開支及人力資源為何？有否評估相關工作對配合“數字灣區”相關措施的推動情況會帶來的影響？
2. 數字政策專員工作評估的績效指標為何？

提問人：霍啟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同時，「數字政策辦公室」會繼續與廣

東省政務服務和數據管理局合作，進一步優化及提升跨境政務功能、共同探索拓展合作領域，加速推動「數字灣區」的相關措施。

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數字政策辦公室」將承接現時資科辦及效率辦定下的績效指標，並會在成立後持續檢視績效指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7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財政預算案中提到，將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即企業版「智方便」，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計劃推出企業版「智方便」的具體時間表；
2. 在推出時，是否考慮與「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鼓勵企業加入使用？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8)

答覆：

1.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我們計劃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我們會立即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為系統設計及開發籌備招標工作等，以期平台最快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

2. 「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旨在為企業提供安全的電子身份認證及簽署核對服務，與「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為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業提供現成基礎數碼方案資助的目標不同。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我們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我們會透過多元化方式及不同渠道，包括專題網站、社交及媒體平台、宣傳短片等，向業界宣傳及推廣「數碼企業身份」所帶來的便利及其主要功能。我們亦會與相關部門和業界組織舉辦聯合推廣活動及探討合適的支援措施，以進一步推動企業採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8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指出，致力把香港建設為數碼共融的社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2024-2025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對於數碼共融方面有哪些具體舉措？時間表為何？
2. 是否會考慮與地區關愛隊合作，為基層長者、少數族裔、兒童等推廣數碼共融？

提問人：何君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6月推出新一期「長者數碼外展計劃」(「外展計劃」)服務，透過6間非牟利機構及其服務網絡，到全港各區探訪長者，包括在安老院舍居住、在日間護理中心和在家居接受護理服務的長者，以及隱蔽長者等，並舉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我們亦會於全港各區設立超過300次流動外展服務站活動，以協助社區長者使用智能手機和流動應用程式。

此外，我們將於2024年第二季推出新一期為期兩年的「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培訓計劃」)。通過資助12間長者學苑，「培訓計劃」在社區為具備基本數碼科技知識的長者提供免費進階數碼培訓課程，內容除涵蓋常用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例如「智方便」外，更包括智慧醫療、網

上購物、流動支付、長者常用的內地流動應用程式、社交媒體、電子錢包和網絡安全等，以協助長者掌握有關技巧。

另一方面，資科辦的「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會不斷更新內容，讓長者按個人需要和興趣，隨時隨地自主學習數碼科技。截至2024年2月，平台共推出35個學習單元，當中包括網上購物、「智方便」、「香港出行易」、雲端工具、電子支付工具及電子點餐等應用。我們會因應數碼科技的發展和不斷轉變的數碼生活模式，在「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繼續開發及引入迎合長者需要的學習單元，鼓勵長者終身學習。

在數碼無障礙方面，我們繼續推動所有政府部門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可全面提供無障礙功能。資科辦會定期進行無障礙標準審計，並協助相關部門持續進行優化工作，以保持現有和新開發的政府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符合相關的無障礙標準。在公私營機構方面，我們支持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於2024-25年度會繼續主辦「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嘉許計劃」)，鼓勵更多企業及公私營機構在其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採用無障礙設計。「嘉許計劃」的頒獎典禮預計於2025年第二季舉行。

2. 資科辦現時已透過向「關愛隊」提供關於長者學習常用數碼科技的各種資訊及學習資源，與「關愛隊」合作在日常接觸／探訪中向長者提供相關資訊及使用支援。此外，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社創基金」)亦資助有關促進數碼共融或利用數碼科技提升服務的項目，例如透過虛擬實境技術為患有失語症或認知障礙症的長者提供方便及費用相宜的復康計劃、開發智能眼鏡為視障人士提供實時視覺支援，以及利用機械人教導患有自閉症兒童和青少年社交和溝通技巧等，項目的受惠對象包括長者、殘疾人士、兒童／青少年及不同種族人士。

為進一步推動長者數碼共融，「社創基金」亦計劃撥款1億元，在未來3年為全港60歲或以上的長者，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的項目，讓他們更容易融入數碼時代，享受數碼科技帶來的好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3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提到，效率促進辦公室將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合併，以便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現時效率促進辦公室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人手編制及部門預算為何？
2. 新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的人手編制及部門預算為何？

提問人：洪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1. 截至2024年3月31日，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的人手編制為94人，而部門預算則為3.672億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的人手編制為750人，而部門預算則為19.575億元。
2.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資科辦及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

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0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96段指出，創科局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於去年十二月推出《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的先行先試安排，首階段邀請銀行業、徵信業及醫療業參與。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銀行業、徵信業及醫療業參與先行先試安排的企業數目；
2. 先行先試安排的成效及業界的具體回應；
3. 下一步擬擴展的行業類別；
4. 已進行的推廣工作和涉及的人手及實際開支；及
5. 擬進行的推廣工作和涉及的人手及開支預算。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於2023年12月共同發布《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大灣區標準合同》)便利措施，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屬自願參與性質的《大灣區標準合同》促進及簡化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個人信息跨境流動到香港的合規安排，一方面有助降低企業個人信息跨境流動的合規成本，促進區內跨境服務的提供，另一方面推進大灣區數字經濟發展，助力香港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大灣區標準合同》先行先試安排已於2023年年底展開，首階段邀請對跨境服務需求較為殷切的銀行業、徵信業及醫療業機構參與。截至2024年3月中，我們共收到約100份意向書，其中約一半來自銀行業和徵信業，約三分之一來自醫療業，反映業界對便利措施的反應良好。我們計劃於今年年中根據實施情況進行檢討，並適時優化各項細節及將便利措施推展至大灣區各行各業，以促進更多跨境服務，讓更多企業和市民受惠。

為加強業界對《大灣區標準合同》便利措施的認識，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透過多種渠道開展宣傳工作，包括設立專題網頁，介紹便利措施的細節、提供相關文件和常見問題解答等；舉行簡介會，詳細介紹便利措施的細節，並邀請專家及業界代表參與交流；參與業界組織或專業團體舉辦的研討會；以及透過傳媒訪談和專題報道，向公眾講解便利措施的內容，並回應公眾對於措施的疑問。資科辦會新增9個職位負責執行、統籌及推廣有關便利措施的工作，預計相關開支在2024-25年度約為2,6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0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數字經濟的發展，可否告知本會：

- 1) 由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而成的「數字政策辦公室」，其組織架構、人員編制、職責範圍及匯報路徑為何；
- 2) 「數字政策辦公室」如何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等部門加強協作；
- 3) 過去一年與推動數字經濟相關的工作詳情和涉及的人手及實際開支；本年度擬推行的相關工作詳情和涉及的人手及開支預算；
- 4) 預算案演辭第103段指出，政府將推出企業版「智方便」，目標是於2026年年底起逐步推出；詳細計劃為何；為何需要2026年年底才逐步推出；
- 5) 按照技術領域、創辦人所屬國家/地區表列出現時Web3.0企業數目；及
- 6) 按照技術領域表列出概念驗證測試資助計劃的申請和獲批企業數目及資助金額。

提問人：簡慧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6)

答覆：

- 1)及2)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

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

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料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新成立的辦公室會繼續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等部門保持密切溝通，共同推進本港的數字經濟發展。

- 3) 為了推動香港數字化經濟的進程，由財政司司長領導的「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會)自2022年6月成立以來，至今已舉行了8次會議，其下的4個工作小組則合共舉行了27次工作會議，以及數十次與不同的專家、學者及業界代表會面，就跨境數據流動、數字基礎建設、數碼轉型及人才培訓等範疇作出深入研究。經過一年半的工作和調研，委員會已向政府提交報告及提出多個建議，涵蓋範圍包括引領數字政策；加強數字基礎設施；促進數據安全有序的流動和使用；加速企業數字轉型；以及人才發展。

相關決策局在委員會蘊釀建議期間已經開始跟進並研究落實個別可行建議，例如在頂層設計及政策方面，除了上述提到政府將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以外，政府亦已於2023年12月公布《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提出18項具體行動措施，在促進數據整合、應用、開放和共享之同時，加強數據安全保障和設施規劃。在助力社會數碼轉型及加強數字基礎建設方面，政府於2023年率先撥款5億元，透過數碼港推出「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為加強推廣電子支付，政府服務會於1年內全面支援電子支付，亦會於國內遊客常用的政府服務提供以內地電子錢包繳款的選項。此外，數碼港將於今年內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而政府亦會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以加強本地的數碼基礎建設。

有關工作涵蓋各相關局／部門整體工作的不同部分，因此並未能分項列出涉及的人手及開支。

- 4)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推動企業數碼轉型。

擬議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是一個全新及複雜的數碼基礎設施，作為核實企業數碼身份及便利營商的平台，我們必須確保平台的運作高效及安全可靠。我們計劃於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資科辦會立即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為系統設計和開發籌備招標工作等，以期平台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及提升平台的效能，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首先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 5) 數碼港目前匯聚超過220家第三代互聯網企業，有關企業按照相關技術領域和創辦人來自的國家／地區的分布如下：

技術領域	企業數目 (約數)
應用和內容	180
中介軟體	30
基礎服務設施	10

創辦人來自的地區	企業數目 (約數)
本地	120
亞洲(包括：內地、台灣、印度、南韓、日本、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80
北美洲(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10
歐洲(包括：法國、德國、英國、奧地利、瑞典及俄羅斯)	10

- 6) 數碼港合共收到逾120份「Web3概念驗證測試資助計劃」申請。計劃將選出最多40個項目進行概念測試，每個成功通過測試的項目將得到最多15萬港元資助。由於計劃剛於2024年2月底截止申請，申請仍在審核中，現階段未有獲批企業數目及資助金額的相關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8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創科業是本港經濟新的增長點，但發展一直不溫不火。以數碼港為例，數碼港雖未對外舉債，但即使收取政府撥款及補助金的情況下連年虧損，不得不引起政府關注，並適時調整發展方向。此次《財政預算案》提及政府增撥三十億發展香港人工智能超算中心，並強調是「首階段」規劃。請問，

1. 三十億資金增撥的基礎規劃是什麼？即三十億數字基於何得出？具體使用規則如何？
2. 對於上述資金使用情況，是否有監管機制，可否公佈詳細監管規則和處罰機制？
3. 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計劃目標經濟規模有多少？計劃主流盈利模式是什麼，目前是否已有相關創科企業或機構已經有顯著盈利？
4. 該計劃共有幾階段？

提問人：江玉歡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作為其主要數碼基建，數碼港將按市場模式營運超算中心。數碼港正在擬備有關的營運安排。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成員將由政府任命，包括人工智能業界、學界、創科界及政府等代表。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政府將與數碼港就資助計劃簽訂資助協議，詳細說明財務安排和資金使用情況。數碼港每年須向政府提交報告，包括資助計劃的績效、安全審計和財務狀況。此外，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成功獲得算力資助的申請者亦須與數碼港簽署協議，包括定期提交進度報告供數碼港及獨立委員會檢視。

在經濟效益方面，根據政府早前委聘的顧問進行的研究，超算中心在未來3至5年預計可為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帶來60億至160億港元的增長。此外，超算中心預計在未來3至5年可直接和間接創造多達700至1 300個專業職位。我們亦預期超算中心將吸引國內外研發機構、人才及項目匯聚香港，推動本地人工智能研發和產業生態圈的發展。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至25年度的編制上限由2024年3月31日預算設有的735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2025年3月31日的777個，增幅為42個。就此，能否告知本會，有關開設的職位編制為何，其負責的工作分項，以及平均所涉的年薪開支分項為何？

提問人：江玉歡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24-25年度職位編制將增加49個非首長級職位，以及刪減7個職位，即淨增加42個非首長級職位，涉及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預算開支約為4,400萬元。

在新增的職位中，13個職位會負責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12個職位會負責提升政府電郵系統及「智方便」系統的效能及網絡安全；10個職位會協助處理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每日24小時的運作；9個職位會負責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4個職位會支援與內地相關部門有關資訊科技方面的協作及加強政府數據共享和治理；以及1個協助處理日常財務和會計工作的職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0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提到政府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推動科研突破。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一) 該筆計劃開支會怎樣分配？每宗研究申請的最高資助金額為多少？
- (二) 請提供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由申請此項計劃後至成功批核核心資助預計需時多少個月；以及上述計劃對象成功獲得政府資助後須在多少個月以內遞交有關研究報告結果。

提問人：江玉歡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

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0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中提到，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是加強香港的商業機構在本地、內地和全球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和數碼內容服務市場上擔當的角色。本綱領亦旨在令市民、工商界和公營機構均可運用和共享資訊與知識，促進可持續發展和提升市民生活質素。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辦公室推動長者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其中硬件和軟件方案的預算開支為何；
2. 承上題，推動該計劃的宣傳和推廣預算為何；
3. 辦公室會否設立績效指標(KPI)，參與計劃的長者人數和成功協助長者自學的人數為何；
4. 辦公室將如何評估有關計劃的成效，詳情為何。

提問人：郭玲麗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6)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多年來積極促進數碼共融，透過提供數碼外展服務和進階培訓課程等措施，鼓勵及推動長者在日常生活中使用數碼科技，融入智慧生活。

資科辦自2014年起推出「長者數碼外展計劃」(「外展計劃」)，透過6間非牟利機構及其服務網絡，到全港各區探訪長者，包括在安老院舍居住、在

日間護理中心和在家居接受護理服務的長者，以及隱蔽長者等，並舉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我們於2023年6月推出新一期為期兩年的外展計劃服務，並於全港各區設立超過300次流動外展服務站，以協助社區長者使用智能手機和流動應用程式。截至2024年2月，「外展計劃」的參與長者人次已超過18 000，而流動外展服務站活動亦已服務超過1萬名社區長者。我們預計新一期「外展計劃」(包括通過流動外展服務站)的參與長者人次將會超過68 000。

此外，資科辦自2019年起推出「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培訓計劃」)，與地區的長者學苑合作，在社區為具備基本數碼科技知識的長者提供免費進階數碼培訓課程，內容除涵蓋常用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例如「智方便」外，更包括智慧醫療、網上購物、流動支付、長者常用的內地常用流動應用程式、社交媒體、電子錢包和網絡安全等，以協助長者掌握有關技巧。於2021年開展的「培訓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共有約4 000名長者參與。我們將於2024年第二季推出新一期為期兩年的「培訓計劃」，預計將會惠及超過3 000名長者。

另一方面，資科辦自2019年10月起推出「樂齡IT易學站」網上學習平台，會不斷更新內容，讓長者按個人需要和興趣，隨時隨地自主學習數碼科技。截至2024年2月，平台共推出35個學習單元，當中包括網上購物、「智方便」、「香港出行易」、雲端工具、電子支付工具及電子點餐等應用。

我們為分別於2023年3月及12月完成的「外展計劃」及「培訓計劃」進行了活動或課程後的問卷調查，結果顯示99%的受訪長者對活動或課程感到滿意。

上述的「外展計劃」、「培訓計劃」及網上學習平台於2023-24年度的總開支約為1,980萬元，當中包括宣傳推廣，以及購置推行各項目所需的硬件和軟件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4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去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曾表示，正構建一個配備構建聊天機械人所需的即用組件的全新共享聊天機械人基礎設施（基礎設施），預期在2023年年中推出供各決策局／部門使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基礎設施的進度；
- (二) 2023-24年度中，構建基礎設施涉及的修訂預算開支；
- (三) 2023-24年度中，構建基礎設施涉及的人手編制；
- (四) 至今決策局／部門已推出的聊天機械人數目，以及其中採用了基礎設施的數目；及
- (五) 決策局／部門已推出或正準備推出的聊天機械人的名稱、所屬決策局／部門、主要功能，以及開始服務日期？

提問人：黎棟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為促進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以更快速及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開發新的聊天機械人系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6月推出配備構建聊天機械人所需的即用組件(包括雲端平台、自然語言處理引擎、知識庫等)的全新共享聊天機械人基礎設施(「聊天機械人即服務」)，供各局／

部門使用。現時局／部門已推出11個聊天機械人及計劃推出27個聊天機械人，有關資料載於附件。

構建「聊天機械人即服務」平台在2023-24年度的開支約為200萬元，由3名資科辦人員負責統籌推行。

局／部門已推出及計劃推出的聊天機械人的例子

1. 局／部門已推出的聊天機械人

編號	聊天機械人名稱	局／部門	是否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是／否)	主要功能	推出日期
1.	Bonny	資科辦	是	協助公眾搜尋政府表格和服務	已於2019年12月推出，並於2023年6月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
2.	「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網站聊天機械人	教育局	是	向教師和公眾解答有關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相關事宜	2023年9月
3.	BIMate	土木工程拓展署	是	協助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測量人員搜尋內部與建築信息模擬相關的資訊	2023年11月
4.	Genie	漁農自然護理署	是	協助解答常見狗隻牌照問題	2023年12月
5.	智多紛	發展局	是	協助解答公眾有關空間數據共享平台、空間數據和地理空間實驗室相關問題	2023年12月
6.	「碳中和及可持續發展」網站聊天機械人大啖鬼	環境及生態局	是	協助解答市民就碳中和及可持續發展網站的內容的查詢	2024年1月
7.	「發還易」網站聊天機械人	勞工及福利局／勞工處	是	協助解答有關發還產假薪酬計劃的相關問題	2024年1月

編號	聊天機械人名稱	局／部門	是否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是／否)	主要功能	推出日期
8.	單窗俠	香港海關	是	協助解答有關「貿易單一窗口」的常見問題	2024年3月
9.	一一	效率促進辦公室	否	提供1823智能助理服務，解答市民查詢	2019年12月
10.	度天隊長	香港天文台	否	協助用戶取得最新天氣及天文相關資訊	2020年2月
11.	小慧	香港海關	否	提供虛擬海關服務大使服務，實時解答市民和旅客對海關工作的一般查詢和提供管制站的資訊	2023年11月

## 2. 局／部門計劃推出的聊天機械人

由於相關的聊天機械人尚未推出，聊天機械人的名稱有待確定。

編號	局／部門	是否計劃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是／否)	主要功能	計劃推出日期
1.	民航處	是	協助市民搜尋民航處的表格及解答有關申請的查詢	2024年下半年
2.	公務員事務局	是	協助回答有關政務主任/行政主任職位招聘流程的一般查詢	2024年下半年
3.	懲教署	是	協助回答有關懲教設施及服務的一般公眾查詢	2024年下半年

編號	局／部門	是否計劃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是／否)	主要功能	計劃推出日期
4.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是	於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網站上加入聊天機械人，向市民即時回答有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的查詢及引導市民前往相關網站或服務渠道，讓市民不受時間所限，迅速獲得所需資訊	2024年下半年
5.	海事處	是	就市民的查詢提供即時回應，並引導市民前往有關本地船舶及考試和港口管理的牌照申請表格	2024年下半年
6.	地政總署	是	協助地政總署人員搜尋內部服務的申請表格	2024年年底
7.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是	處理市民的查詢，並引導市民前往有關申請表格的網頁	2025年上半年
8.	勞工處	是	協助解答使用僱員補償網站的相關問題	2025年上半年
9.	勞工及福利局	是	處理一般查詢及引導市民前往相關頁面或連接相關申請表格	2025年上半年
10.	法律援助署	是	協助回答有關法律援助預辦申請的一般查詢	2025年上半年
11.	資科辦	是	協助解答有關「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的常見問題	2025年上半年
12.	社會福利署	是	協助處理市民對主要福利服務的一般查詢，以及引導市民便捷地前往社會福利署網站的相關頁面取得所需資訊	2025年上半年

編號	局／部門	是否計劃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是／否)	主要功能	計劃推出日期
13.	工業貿易署	是	協助處理與申請及資助計劃有關的常見問題，並引導市民前往相關申請表格(例如進出口許可證申請表格)的頁面	2025年上半年
14.	衛生署	是	為衛生防護中心網站提供聊天機械人服務，令公眾更方便快捷地取得有用的健康資訊	2025年下半年
15.	廉政公署	是	協助回答有關香港國際廉政學院、防貪諮詢服務、香港商業道德發展中心和「誠」建約章相關的一般查詢	2025年下半年
16.	差餉物業估價署	是	在差餉物業估價署商業用戶網上平台，提供具備人工智能的聊天機器人服務，全天候自動回應一般查詢及處理一些個別個案如跟進進度的查詢	2025年下半年
17.	運輸及物流局	是	協助解答有關「專業培訓課程及考試費用發還計劃」的查詢	2025年下半年
18.	土木工程拓展署	是	處理市民的查詢，並引導市民前往相關申請表格的頁面	2026年上半年
19.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及旅遊事務署	是	解答常見問題及有關文化資助計劃申請的查詢	2026年下半年
20.	地政總署	是	協助市民搜尋地政總署的公用表格	2026年
21.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否	就市民對青年生涯規劃的一般查詢提供即時回應	2024年上半年

編號	局／部門	是否計劃採用「聊天機械人即服務」(是／否)	主要功能	計劃推出日期
22.	教育局	否	就市民對有關中小學學位分配的一般查詢提供即時回應	2024年下半年
23.	香港電台	否	就一般查詢提供即時回應、引導市民前往相關節目和網頁	2025年上半年
24.	香港電台	否	運用語音識別功能，協助處理市民有關香港電台服務的電話查詢	2025年上半年
25.	政府統計處	否	回答公眾就有關統計產品或服務的查詢、協助公眾搜尋統計產品和提供統計數據的定義及發布時間等	2025年下半年
26.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否	協助處理市民就相關牌照／許可證／證書申請的查詢	2025年下半年
27.	土地註冊處	未定	就市民對「綜合註冊資訊系統」網上查冊服務的一般查詢提供即時回應	2025年下半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5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會「監察數碼港各項措施的推行情況，包括推動中小企業數碼轉型」，並於2023至24年度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加強支援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相關產業和數字經濟的發展，可否告知本會：

- 1) 計劃至今按年一共接獲多少宗申請，處理申請平均時間分別如何；
- 2) 計劃至今獲批宗數、受惠企業的行業分布，以及實際的撥款開支分別如何；
- 3) 部分中小企因未能滿足審批要求而令審批進度緩慢，當局採取什麼措施便利業界查核審批狀況？
- 4) 鑒於各類資助計劃名目繁多，令不少中小企業無法輕易判斷要怎樣選擇或如何申請，當局會如何協助中小企了解其需要，而決定申請合適的資助項目？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預計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會受惠於先導計劃。

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申請期限於4月完結。數碼港會盡快審批及公布申請結果。數碼港並已設立專題網站、電話或電郵方式，讓中小企查詢審批狀況。

除財政資助外，數碼港會就先導計劃積極向業界組織進行推廣，以及定期為中小企舉辦講座並給予相關指引，包括提供數碼轉型方面的培訓等，以協助中小企辨析針對其業務及預算所需的資訊科技方案。數碼港已積極接觸超過30間行業協會等推廣計劃，鼓勵更多相關的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會繼續監督「智方便」平台等智慧城市基礎建設項目的規劃和推行工作，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去三年分別有多少名用戶已登記使用「智方便」及「智方便+」平台；
- 2) 現時一共有多少個地點設有「智方便+」自助登記站；2023-24年度用於推廣「智方便」的詳情、支出及人手分別如何；
- 3) 2023-24年度當局用於加強「智方便」服務，以及推動業界採用「智方便」的支出及人手分別如何；
- 4) 就用戶使用系統的問題反饋，當局會投放多少資源進行技術優化和升級（例如服務器容量增加、頁面優化或網絡連接改進等），以改進服務體驗？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 1) 「智方便」自2020年12月正式啟用至今，已有超過260萬人登記，當中約120萬人為「智方便+」用戶。
- 2)及3) 「智方便」現時於香港各區設有40個自助登記站，並於廣州市設有1個自助登記站。「智方便」於2023-24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1.14億元，以進行系統營運和維護、宣傳推廣、設計及開發新功能

和服務，以及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對接等。上述工作由20名政府人員負責。

在推廣「智方便」方面，我們於2023-24年度透過不同電子渠道進行推廣，包括在不同的社交媒體、網上新聞頻道、熱門網站及討論區推出不同形式的廣告，亦在電視和電台播出與不同部門合作的短片以加強宣傳效果。我們亦透過實體渠道，包括各郵政局的登記服務櫃位、參與不同的業界和社區活動介紹「智方便」及當中各項熱門服務，並派出流動登記隊在不同地方提供即場登記服務。隨着跨境服務推出，我們亦邀請了數十位意見領袖和微網紅在「小紅書」及「抖音」拍攝影片，介紹使用「智方便」的便利，觸及人數超過300萬。

在推動業界採用方面，「智方便」沙盒計劃已開放予金融、資訊及通訊科技、電訊、醫療、教育、文化、體育、旅遊、會計、法律、運輸及物流界，讓業界可為採用「智方便」的網上服務進行概念驗證測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23年10月舉辦以「智方便」為主題的專題技術論壇，並邀請11間科技公司在論壇分享他們的「智方便」解決方案和產品，幫助業界及政府部門掌握如何利用「智方便」提升服務效率。我們亦積極向不同界別的持份者推廣和商討適用的「智方便」場景，協助他們設計採用「智方便」的不同業務方案，從而加快開發和推出更多網上服務。

4) 資科辦於2023年5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1.93億元，以全面提升「智方便」平台。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以及為「智方便」平台進行系統容量提升工程。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為用戶提供更佳體驗。透過更新「智方便」系統整體設計和提升功能，我們會以更有系統的組織和分類方式整合各政府部門現有網上服務，簡化整體作業流程，讓市民可直接透過「智方便」帳戶「一鍵登入」相關部門的網上服務。

提升「智方便」平台項目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980萬元，而2024-25、2025-26及2026-27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800萬元、5,450萬元和9,100萬元。資科辦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和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在2023-24至2025-26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開支約為1,7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近年積極推動智慧城市發展，就推廣「Wi-Fi.HK」服務，可否告知本會：

1. 列出現時全港公共Wi-Fi熱點及Wi-Fi高速上網點的總數，以及各區的數量分別如何；
2. 過去三年政府每年分別投入在營運「Wi-Fi.HK」設備系統的維修開支如何；
3. 有否就使用者對「Wi-Fi.HK」的服務定期展開調查及收集意見，詳情及接獲的投訴數字為何；
4. 有否定期統計各Wi-Fi熱點使用量，並將需求較高的Wi-Fi熱點升級成為高速上網點，以擴闊受益市民範圍？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1. 截至2024年2月，「Wi-Fi.HK」品牌的熱點數目約為45 000個，其中包括10個設置於旅遊熱點的高速上網點。除了3 600個安裝在巴士、的士及機場快綫的流動Wi-Fi熱點外，設於全港18區超過41 000個Wi-Fi熱點的分布如下：

地區	熱點數目
<b>港島</b>	
中西區	3 863
東區	1 966
南區	2 702
灣仔	2 475
<b>九龍</b>	
九龍城	5 183
油尖旺	4 104
深水埗	1 439
黃大仙	1 087
觀塘	1 801
<b>新界</b>	
大埔	872
元朗	1 452
屯門	2 269
北區	841
西貢	2 106
沙田	4 350
葵青	1 367
荃灣	1 063
離島	2 073
<b>總計</b>	<b>41 013</b>

2. 過去 3 個年度，政府在「Wi-Fi 連通城市」計劃下的開支如下：

年度	開支 (萬元)
2021-22 (實際)	約 3,800
2022-23 (實際)	約 4,500
2023-24 (修訂預算) <sup>註</sup>	約 8,200

註：由於大部分政府 Wi-Fi 服務的合約陸續完結並需要更新設備，故此 2023-24 年度的開支有所增加。

3. 為了解用戶對政府 Wi-Fi 服務的意見，我們於「Wi-Fi.HK」登陸網頁設有隨機網上問卷調查以收集用戶的評價。根據問卷結果，用戶普遍滿意政府所提供的免費 Wi-Fi 服務。

在 2023-24 年度(截至 2024 年 2 月)，我們共接獲 49 宗關於「Wi-Fi.HK」服務的投訴，主要為個別場地 Wi-Fi 連接及訊號問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收到相關投訴後已立即與網絡服務供應商跟進及妥善處理，以確保服務質素。

4. 現時「Wi-Fi.HK」熱點的上網速度一般達每秒 20 兆比特(Mbps)以上，足以應付一般使用互聯網的需要。我們會持續監察政府 Wi-Fi 服務的表現，並因應每個場地的網絡使用情況，技術可行性，以及成本效益等因素，適時調整場地網絡速度及覆蓋範圍，以確保服務質素符合要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6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各部門近年積極開發流動應用程式，可否告知本會：

- 1) 列出各部門及相關機構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名稱、開發支出及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 2) 承上題，過去三年上述流動應用程式的下載人次，以及活躍使用人次分別如何（按每個流動應用程式分別列出）；
- 3)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如何加強統籌及主導角色，整合功能相近的流動應用程式，以減少不必要的系統開發及維護支出？

提問人：林琳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 1)及2) 截至2024年1月底，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共提供78個流動應用程式讓公眾下載，有關名稱、支出及過去3年的下載次數等資料載於附件。
- 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會定期向局／部門發出指引，提醒各局／部門須參照《流動應用程式實務指南》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推出及更新流動應用程式或整合現有的流動應用程式。

在開發流動應用程式時，各局／部門會因應其運作需要及服務

模式，並考慮不同的因素，包括程式的目的和用途、目標用戶群組的需要、開發和維護流動應用程式所需的資源、加入的功能會否令程式變得複雜難用等，以決定應否開發新的流動應用程式或整合現有的流動應用程式。例如，運輸署在2018年整合《交通快訊》、《香港行車易》和《香港乘車易》為現行的《香港出行易》流動應用程式。

此外，資科辦會要求各局／部門在推出流動應用程式後須作定期檢討，包括程式是否切合用戶需要，並達致預期成果及成本效益。如流動應用程式相關的計劃／措施已完結、或有其他更有效的方式提供該服務、或目標用戶群組的需要已有改變，或應用程式下載率未如理想，有關局／部門應考慮將程式下架。

《2022年施政報告》已宣布政府服務在3年內全面採用「智方便」提供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資科辦現正全面提升「智方便」平台及流動應用程式的功能、優化用戶體驗和開發整合更多便民利民的政府服務，目標是在2025年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

## 各局／部門提供的流動應用程式的資料（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1.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樂行	38,000元	57,000元	430 000	450 000	470 000
2.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珊瑚礁普查	95,000元	49,500元	12 000	13 000	14 000
3.	屋宇署	強制驗樓／驗窗錦囊	299,000元	326,2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功能改良及作業系統提升，相關費用不能分拆。)	21 000	25 000	25 200
4.	屋宇署	小型工程錦囊	290,000元	334,2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功能改良及作業系統提升，相關費用不能分拆。)	58 000	63 000	67 000
5.	屋宇署	窗安無事	整個項目開支約 2,618,000元，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121,000元	不適用 (程式於 2022年5月 推出)	2 500	6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6.	民航處	民航處SUA一站通	277,000元	64,000元	不適用 (程式於2022年5月推出)	21 000	33 000
7.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地質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34 000	35 000	38 000
8.	公務員事務局	政府職位空缺	980,000元	587,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後台系統維護及網頁維護費用，相關費用不能分拆。)	840 000	930 000	1 000 000
9.	懲教署	香港懲教署流動應用程式	308,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31 000	37 000	43 000
10.	香港海關	香港汽車首次登記稅	230,000元	50,000元	25 000	28 000	31 000
11.	衛生署	IMPACT #	296,000元	48,000元	49 000	50 000	51 000
12.	衛生署	戒煙達人	295,000元	40,000元	68 000	73 000	87 000
13.	衛生署	衛生署DH	600,000元	65,000元	不適用 (程式於2024年1月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2024年1月推出)	69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14.	發展局	我的九龍東	由內部開發， 不涉及額外開 支。	97,000元	14 000	17 000	20 000
15.	教育局	教育多媒體	49,000元	278,500元	160 000	200 000	204 000
16.	教育局	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 兒中心概覽	包括在整個概 覽項目成本 中。由於不 是一項獨立 項目，相關 開支不能 分拆。	調配內部資 源維護，不 涉及額外開 支。	160 000	210 000	270 000
17.	教育局	e導航	與相關的網 站一同開 發。由於不 是一項獨立 項目，相關 開支不能 分拆。	132,000元	220 000	230 000	250 000
18.	教育局	歷史科考察易	與相關的電 子書和電 子入門網 站一同開 發。由於不 是一項獨立 項目，相關 開支不能 分拆。	50,000元	47 000	52 000	54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19.	效率促進辦公室	Tell me@1823v2 #	2,500,000元 (包括用戶體驗 設計、基礎建 設、開發應用 程式及後台系 統。)	400,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 式及後台系統維護 及升級。)	不適用 (程式於 2022年7月 推出)	50 000	110 000
20.	機電工程署	E&M Connect #	800,000元	398,000元	16 000	21 000	27 000
21.	機電工程署	機電行業通	492,000元	159,000元	48 000	61 000	69 000
22.	環境保護署	EV充電易	482,000元	維護成本已包括在 開發成本中。	不適用 (程式於 2022年6月 推出)	7 800	18 000
23.	環境保護署	香港空氣質素健康指 數	1,395,000元	54,000元	140 000	180 000	190 000
24.	環境保護署	咪嚟嘢	690,000元	150,000元	80 000	96 000	110 000
25.	環境保護署	好好斗	550,000元	98,000元	5 200	18 000	34 000
26.	環境保護署	綠綠賞手機應用程式	應用程式的研發和維護及升級的相 關開支約為1,300,000元。		不適用 (程式於 2022年1月 推出)	130 000	423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27.	環境保護署	香港泳灘水質預報	整個項目開支約1,650,000元，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首年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不適用 (程式於2023年8月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2023年8月推出)	1 900
28.	環境保護署	走塑有賞	1,400,000元	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不適用 (程式於2023年11月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2023年11月推出)	2 800
29.	消防處	香港消防處	1,010,000元	首年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不適用 (程式於2023年3月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2023年3月推出)	74 000
30.	食物環境衛生署	營計寶	150,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36 000	142 000	150 000
31.	食物環境衛生署	「無盡思念」網站	300,000元	流動應用程式保養已包括在「無盡思念」網站整套系統保養合約內。	17 000	23 000	3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32.	醫務衛生局	醫健通	應用程式與其他服務及基礎建設一同開發。由於並非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應用程式維護與其他服務及基礎建設捆綁，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2 000 000	2 900 000	3 200 000
33.	民政事務總署	香港持牌旅館	178,000元	203,000元	16 000	17 000	19 000
34.	香港天文台	我的天文台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9 100 000	9 700 000	11 000 000
35.	香港天文台	我的世界天氣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320 000	330 000	450 000
36.	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流動應用程式	1,379,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後台系統、網站、系統託管服務和系統許可費用。)	1,039,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後台系統維護,網站維護、系統託管服務和系統許可費用。)	16 000	26 000	47 000
37.	香港警務處	香港警隊流動應用程式	750,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0 000	210 000	32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38.	香港警務處	HKSOS #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此開支為「智慧搜救方案」項目總開支的一部分，警隊並沒有備存開支分項數字。	不適用 (程式於 2024年1月 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 2024年1月 推出)	43 000
39.	香港警務處	防騙視伏App	此開支為「防止及偵破罪案」綱領總開支的一部分，警隊並沒有備存開支分項數字。	此開支為「防止及偵破罪案」綱領總開支的一部分，警隊並沒有備存開支分項數字。	不適用 (程式於 2023年2月 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 2023年2月 推出)	230 000
40.	香港郵政	香港郵政	328,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510 000	590 000	660 000
41.	香港郵政	郵購網	重新建構網上購物平台計劃的一部分。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流動應用程式的維護費已包括在整個網上購物平台的維護費當中，並沒有細項資料。	40 000	51 000	57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42.	入境事務處	非觸式e-道	非觸式e-道流動應用程式的開發為一份開支1,397,000港元的合同所包含的，而該合約亦包含其他有關非觸式e-道的系統提升服務。	服務供應商會根據合約規定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21 000	170 000	1 100 000
43.	入境事務處	香港入境事務處	130,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810 000	1 000 000	1 400 000
44.	政府新聞處	香港政府新聞網	270,000元	50,000元	180 000	210 000	220 000
45.	知識產權署	「正版正貨承諾」店舖搜尋	580,000元	40,200元	64 000	67 000	70 000
46.	勞工處	互動就業服務 iES	125,000元	82,000元	1 200 000	1 300 000	1 400 000
47.	勞工處	職安警示	75,000元	49,000元	26 000	26 000	28 000
48.	勞工處	青年就業起點	149,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6 000	26 000	28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49.	地政總署	MyMapHK #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550 000	580 000	650 000
50.	地政總署	香港有聲地圖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8 500	8 900	9 600 (服務對象為視力障礙者)
5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我的圖書館	整個項目開支約3,320,000元，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223,000元	650 000	720 000	780 000
5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URBTIX #	包括在城市售票網服務合約內。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包括在城市售票網服務合約內。由於並非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不適用 (舊版已下架，新版本於2022年12月推出)	120 000	580 000
5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星夜行	700,000元	199,980元	340 000	360 000	38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5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智博行	智博行是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的附加應用程式。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包括在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的日常維護開支中，不能分拆。	32 000	47 000	62 000
5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My SmartPLAY #	整個項目開發約294,500,000元，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整個項目維護約23,500,000元，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不適用 (程式於 2023年7月 推出)	不適用 (程式於 2023年7月 推出)	370 000
56.	海事處	eSeaGo #	600,000元	163,000元	94 000	96 000	100 000
57.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寬頻表現測試	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承擔。	110 000 000 (測試次數)	117 000 000 (測試次數)	123 000 000 (測試次數)
58.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消閒一站通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00 000	118 000	119 000
59.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App站通	600,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350 000	400 000	420 000
60.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通知你	由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890 000	940 000	95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6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Wi-Fi.HK #	340,000元	59,000元	340 000	360 000	400 000
62.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智方便	應用程式與「智方便」平台一同開發。由於並非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應用程式維護與「智方便」平台捆綁，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超過 1 000 000 人已登記「智方便」	超過 1 800 000 人已登記「智方便」	超過 2 600 000 人已登記「智方便」
63.	香港電台	RTHK 中華五千年	450,000元	78,000元	180 000	200 000	203 000
64.	香港電台	RTHK電台	409,000元	155,000元	480 000	510 000	540 000
65.	香港電台	RTHK新聞	336,000元	53,636元	520 000	670 000	710 000
66.	香港電台	RTHK隨身版	200,000元	93,638元	2 400 000	2 500 000	2 540 000
67.	香港電台	RTHK電視	250,000元	100,500元	600 000	640 000	660 000
68.	香港電台	RTHK聽·電視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259,750元	1 800	2 700	5 200 (服務對象為視力障礙者)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69.	保安局	保安一站通	610,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50 000	262 000	280 000
70.	社會福利署	「長者咭計劃」	147,000元	37,000元	140 000	160 000	190 000
71.	旅遊事務署	幻彩詠香江	537,000元	77,000元	28 000	29 000	34 000
72.	運輸署	入錶易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400 000	630 000	770 000
73.	運輸署	香港出行易	600,000元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除了功能提升外，此項目的系統同時也向其他系統提供服務，相關維修開支不能分拆。	2 600 000	2 610 000	2 700 000
74.	運輸署	易通行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不適用 (程式於 2023年1月 推出)	120 000	73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開發支出	每年系統維護支出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3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24年 1月31日的 總下載次數
75.	水務署	水務署一般認可產品目錄	175,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3 000	15 000	17 000
76.	水務署	WSD Mobile App #	1,573,000元	水務署流動應用程式保養已包括在客戶服務及發單系統保養合約內。	140 000	200 000	270 000
77.	水務署	水知園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 100	1 700	2 000 (服務對象為水務署教育活動中心參觀者)
78.	水務署	水務署自動讀錶系統	220,000元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5 600	13 000	20 000

註：以局／部門英文名稱開首排列

# 只備英文名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支援各局和部門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措施，請告知本會：

1. 請以明細列出，審計所建議的改進措施及所涉及的開支預算為何；
2. 請以明細列出，已完成的建議及開支預算為何；及
3. 預計完成餘下改進措施的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林筱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6)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完成為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進行的電子政府審計工作。審計建議的部分數字政府方案包括：

- **消防處**：運用「區塊鏈」技術發出電子牌照及證書，如與危險品相關的牌照，讓申請人可更便捷地領取相關的牌照及證書，並減低偽冒牌照的機會，方便查核，從而優化發牌程序和用戶體驗；
- **香港警務處**：開發一個新系統以提高緊急救援的服務效率、促進跨部門協調和加快搜索及救援行動。此方案旨在(i)加強對救援人員位置及身體狀況的監測，確保救援人員的安全和完成搜索其負責的範圍、(ii)減少救援協調工作所需時間，加強在搜索及救援行動中部門(香港警務處、消防處、政府飛行服務隊、民眾安全服務處)之間的信息共享和溝通，以及(iii)提升救援任務的效率及成效，增加成功救

援的機會；

- **海事處**：於屯門公眾貨物裝卸區設試點，運用「視頻分析」於燈光微弱或惡劣天氣下監察貨物裝卸區。系統能監察安全事故，包括未獲授權情況下進入碼頭範圍、非法貨物裝卸及噪音問題，並提醒海事處或有關執法機構採取跟進行動；
- **效率促進辦公室**：應用「人工智能語音轉文字」技術，將市民的語音留言轉換為文字，以提升處理效率；以及運用「人工智能語音識別」技術辨識來電者的查詢項目，讓來電市民可以透過短訊接收所需的資料。此外，「1823智能助理」亦會連接「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的聊天機械人Bonny，以幫助市民搜尋電子政府服務及電子表格；
- **民政事務總署**：運用「地理空間分析」及「大數據分析」技術，構建關愛隊社區服務管理平台。由深水埗區、南區及荃灣區開始，監督關愛隊的執行工作、管理有關關鍵績效指標及分析以地理資訊系統收集的數據，令部門對該區市民的需要有更深入的了解並作出相應的決策，迎合社區需要，並分階段擴展至18區；
- **廉政公署**：運用「聊天機械人」、「流程自動化」和「數據分析」技術，開發數碼誠信管理系統，以支援「誠」建約章的工作並就相關的一般查詢提供即時回應予公眾，從而提升服務效率和質量。同時，方案將運用「區塊鏈」技術發出電子證書，方便監管機構核實廉政公署的培訓記錄；以及
- **屋宇署**：運用「二維熱點圖」及屋宇署各個系統的建築物狀況信息，於屋宇署地理資訊系統內建立「地理儀表板」，透過視覺化的形式展示和追蹤不同地理位置私人樓宇的整體狀況，以幫助屋宇署有效地揀選目標樓宇安排檢查，以提升效率。

各局／部門正仔細研究審計建議的數字政府方案，並制定具體的落實細節及開支預算等。我們的目標是各局／部門於2024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其數字政府方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8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推進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的合併工作，以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請告知本會：

1. 現時籌備工作及公佈時間為何；
2. 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後的工作、關鍵績效指標(KPI)、人手安排及開支預算為何；及
3. 會否檢視牽涉數字政策的法例法規，如會，詳情為何？

提問人：林筱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7)

答覆：

- 1.及2.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

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新成立的辦公室將承接現時兩個辦公室定下的績效指標，並會在成立後持續檢視及引入新的績效指標。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3.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及資科辦在2023年年底共同發布的《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闡述政府的數據治理理念和策略，並提出18項具體行動措施，當中包括優化數據治理、審視現行有關數據收集、使用、處理、保護和分享的制度，以及適時更新或制定數據治理有關的政策指引及法規等。「數字政策辦公室」將會跟進有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1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完成推行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並訂立持續推行智慧燈柱的機制，請告知本會：

1. 現時已推行的智慧燈柱詳情，包括數量、地區、功能、開支等為何；
2. 和原來計劃的數量比較，餘下智慧燈柱的安裝時間表及造成的額外開支為何；及
3. 就訂立持續推行智慧燈柱的機制，詳情為何？

提問人：林筱魯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9)

答覆：

多功能智慧燈柱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在全港人流車流較多的4個市區地點(即中環和金鐘、灣仔區、油尖旺區，以及觀塘和啟德發展區)安裝附設智能裝置的多功能智慧燈柱，目的是收集空氣質素、道路車流等實時城市數據，並配合5G服務數碼基礎建設的發展。除協助相關部門加強城市管理外，收集到的實時數據亦以開放數據於「資料一線通」網站([data.gov.hk](http://data.gov.hk))向公眾免費發放，支持業界運用數據開發更多創新應用。

試驗計劃已於2023年12月完成，目前有超過四百多功能智慧燈柱在上述地區以及九龍城區和西貢區投入運作，詳情如下：

地區	已安裝燈柱數目	智能裝置類別 <sup>註</sup>
觀塘／九龍城區／ 啟德發展區／西貢區	202	LED燈、氣象感應器、空氣 質素感應器、熱能探測器、 無線射頻識別標籤、地理二 維碼、藍牙傳送器、光學雷 達、Wi-Fi熱點和5G小型基 站
油尖旺區	110	
灣仔區	46	
中環／金鐘	59	

註：每支智慧燈柱所安裝的智能裝置按部門實際運作需要而定

截至2024年2月，試驗計劃所涉及的開支(包括購置和安裝智慧燈柱及智能裝置、智能裝置管理和數據傳輸系統、電訊網絡接駁設備及營運開支)約為8,900萬元。

為進一步推動香港智慧城市發展，在規劃中或建設中的新發展區將採用智慧燈柱作為標準基礎設施，便利各決策局／部門按運作需要安裝合適的智能裝置和應用，以加強城市管理及開發創新服務。至於已發展地區，我們會因應個別部門的需要，在合適的地點把現有傳統燈柱更換為智慧燈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3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除企業版「智方便」外，政府有無計劃及預算對市民使用的個人版「智方便」作出完善及推廣，便利市民辦理更多日常業務。

提問人： 劉智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5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1.93億元，以全面提升「智方便」平台。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亦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以提供更佳用戶體驗。

我們於2023-24年度透過不同電子渠道進行推廣，包括在不同的社交媒體、網上新聞頻道、熱門網站及討論區推出不同形式的廣告，亦在電視和電台播出與不同部門合作的短片以加強宣傳效果。我們亦透過實體渠道，包括各郵政局的登記服務櫃位、參與不同業界和社區活動介紹「智方便」及當中各項熱門服務，並派出流動登記隊在不同地方提供即場登記服務。隨着跨境服務推出，我們亦邀請了數十位意見領袖和微網紅在「小紅書」及「抖音」拍攝影片，介紹使用「智方便」的便利，觸及人數超過300萬。我們計劃在2024-25年度在更多社交媒體建立「智方便」的主題專頁，集中推廣「智方便」，並增設更多自助登記站，以及在不同的業界和地區活動派出流動登記隊，鼓勵更多市民登記使用「智方便」。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綱領(1)和綱領(3)的撥款較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分別增加3.894億元(43.3%)和6.514億元(98.9%)；人員編制分別淨增加34個和9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修訂預算顯著增加的原因和詳情為何，請以明細列出；
2. 增加的人手編制涉及：(i)部門、(ii)職級、(iii)負責事項，以及(iv)薪酬支出為何；及
3. 有何具體計劃和績效指標？

提問人：劉業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 1.及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24-25年度綱領(1)「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的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894億元，主要開支增加的項目及其計劃詳情和績效指標如下：
  - (i) 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運動會)，確保運動會的相關資訊系統能順利完成；

- (ii) 擴展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容量，預期將會於2024年年內完成部署並開始投入服務，以支援新設施能按照計劃有效執行及順利運作，提供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使用；
- (iii) 提升政府電郵系統及「智方便」系統的效能及網絡安全，確保系統的安全性和高可用性，以支援各局／部門的日常運作，提供可靠的電郵服務及確保「智方便」相關公共服務的可靠性。系統提升工程預計在2026年年底前完成；以及
- (iv) 支援更多資訊科技系統遷入政府數據中心大樓後的運作開支。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每日24小時運作，確保有足夠人手處理大樓的日常運作及突發事件，以支援各局／部門在大樓的資訊科技系統正常運作。

至於在2024-25年度綱領(3)「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的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6.514億元，主要開支增加的項目及其計劃詳情和績效指標如下：

- (i) 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數碼港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資助計劃將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
- (ii) 管理免費公共Wi-Fi服務的運作。截至2024年2月，「Wi-Fi.HK」品牌熱點數目約45 000個。資科辦會繼續在人流較多及公眾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提供免費公共Wi-Fi服務，並繼續宣傳推廣「Wi-Fi.HK」品牌，鼓勵公私營機構自資提供Wi-Fi熱點及參與「Wi-Fi.HK」品牌，擴大「Wi-Fi.HK」品牌熱點的覆蓋；以及
- (iii) 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資科辦負責執行及統籌有關《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便利措施的工作，簡化大灣區內地城市個人數據流動到香港的合規安排。截至2024年3月中，我們共收到約100份意向書。我們計劃於今年年中根據便利措施實施情況進行檢討，並適時優化各項細節及將便利措施推展至大灣區各行各業，以促進更多跨境服務，讓更多企業和市民受惠。

2. 在2024-25年度，資科辦在綱領(1)和綱領(3)下的編制增加50個職位，經刪減7個再沒有運作需要的職位，分別淨增加34個職位和9個職位，

涉及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700萬元及900萬元，增加的職位所屬的職級及其負責事項詳情如下：

綱領	負責事項	職級	職位人數
(1)	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以便在香港聯合承辦運動會	包括高級系統經理、系統經理、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3
	提升政府電郵系統及「智方便」系統	包括高級系統經理、系統經理、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2
	處理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每日24小時的運作	包括助理電腦操作經理、高級電腦操作員、一級電腦操作員、二級電腦操作員	10
	支援與內地相關部門有關資訊科技方面的協作，以及加強政府數據共享和治理	包括助理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高級系統經理、系統經理、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5
	處理日常財務和會計工作	二級會計主任	1
(3)	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	包括高級系統經理、系統經理、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一級行政主任	9
		<b>總計</b>	<b>50</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5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主要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計劃就上述三大政策目標的資源投放和支援比例為何；及
2. 會否為上述三大政策目標訂立績效指標，例如在三年內計劃資助多少間本地大學和研發機構等使用人工智能超算中心，以及計劃舉行多少次宣傳活動等？

提問人：劉業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8)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

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3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綱領中表示，將會分階段推出優化版「智方便」平台，並繼續協助各局和部門採用「智方便」為市民提供一站式數碼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按年列出推動「智方便」應用程式至今，使用者總人數、性別及年齡層分佈情況；
2. 優化「智方便」平台的具體詳情為何；
3. 有否預計優化「智方便」平台後，市民的使用的百分比會否上升；及
4. 預計優化「智方便」平台使用後，每年行政人手、營運及系統維護開支為何？

提問人：李鎮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1. 截至2024年3月，「智方便」平台有超過260萬登記用戶，用戶的性別及年齡層分布如下：

年齡層	男	女	總計
11至30歲	277 000	266 000	543 000
31至50歲	560 000	618 000	1 178 000
51至70歲	419 000	361 000	780 000
71歲或以上	58 000	43 000	101 000
<b>總計</b>	<b>1 314 000</b>	<b>1 288 000</b>	<b>2 602 000</b>

註：以最接近千位數計

2. 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以及為「智方便」平台進行系統容量提升工程。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亦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為用戶提供更佳體驗。透過更新「智方便」系統整體設計和提升功能，我們會以更有系統的組織和分類方式整合各政府部門現有網上服務，簡化整體作業流程，讓市民可直接透過「智方便」帳戶「一鍵登入」相關部門的網上服務。

3. 我們會透過提升「智方便」平台的功能和服務、簡化登記流程和增設自助登記站、加強宣傳推廣並與地區組織和團體協作等，鼓勵更多市民登記使用「智方便」。

4. 提升「智方便」平台項目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980萬元，而2024-25、2025-26及2026-27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800萬元、5,450萬元和9,100萬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和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在2023-24至2025-26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開支約為1,770萬元。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3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去年與廣東省有關部門推出「跨境通辦」政務服務，以「智方便」作為實名身份認證渠道，便利港人開通「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帳戶，讓身處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及企業在網上接達兩地政務服務，毋需親身跨境處理。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有關平台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預算開支；及
2. 未來有否計劃將「跨境通辦」擴展至更多內地城市及政務服務？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鎮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

答覆：

1. 我們在2023年11月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對接，讓已經登記廣東省政務服務的香港居民可以透過「智方便」直接登入廣東省政務服務網和「粵省事」手機應用程式，更方便快捷地使用廣東省各項政務服務。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對接的工作為「智方便」營運的一部份，所涉及的開支及人手不能作單獨分項計算。
2. 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積極協作，推動兩地政務服務「跨境通辦」，以期讓大灣區內的居民和企業都能享受便捷的政務服務。作為首階段項目，特區政府在2023年11月推出「跨境通辦」專題網站，整合了共54項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涵蓋大灣區居民和企業常用的6個服務範

疇，包括稅務、公司註冊、物業及車輛查詢與登記、個人證明文件及人才入境申請、福利及教育和醫療健康。截至2024年2月，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的數目已增至61項，並加入出入境檢查及緊急求助等服務範疇。此外，我們已在廣州和深圳設立「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以及於2024年2月在廣州市政務服務中心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及「智方便」自助登記站，方便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使用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我們正與廣東省政府商議，在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以滿足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與此同時，我們會繼續協調各決策局和部門參與和透過不同服務模式提供跨境政務服務，並通過不同渠道了解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以推出更多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4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19年，政府於「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推出運用人工智能的聊天機械人「Bonny」，便利市民搜尋和使用政府表格和相關電子政府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以政府部門劃分，現時「Bonny」為不同部門各自提供的表格數量；
- (二) 現時是否存在「Bonny」未能提供的政府表格；如是，詳情為何，以及計劃何時改善此問題；
- (三) 過去五年，每年「Bonny」處理的查詢的數目；
- (四) 當年開發「Bonny」的開支；
- (五) 過去五個年度，「Bonny」的營運及系統維護人手編制及實際開支或修訂預算開支；及
- (六) 鑑於目前「Bonny」只支援繁、簡體中文和英文，當局是否有計劃支援其他香港較常用的少數族裔語言；如是，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梓敬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0)

答覆：

- (一) 「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的聊天機械人「Bonny」現時可搜尋超過3 400張政府表格，按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劃分的表格數量列於附件。
- (二) 一般而言，政府表格都可以透過「Bonny」搜尋，惟各局／部門的政府表格和相關電子政府服務或會按其業務需要不時更新或增減。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會不時提醒各局／部門提交更新的政府表格資料，以適時更新「Bonny」的服務，讓市民搜尋和使用政府表格和相關電子政府服務。
- (三) 聊天機械人「Bonny」於2019年12月底推出，其使用量以人次計算。過去5年的使用人次如下：

年份	使用人次
2020	103 187
2021	240 281
2022	265 184
2023	608 493
2024 (截至2月)	157 750
<b>總計</b>	<b>1 374 895</b>

- (四) 開發「Bonny」的開支約為130萬元。
- (五) 「Bonny」的系統營運及維護工作由資科辦現有人手負責。營運及維護「Bonny」系統所需的開支如下：

年度	開支約 (萬元)
2019-20 (實際)	0
2020-21 (實際)	30
2021-22 (實際)	40
2022-23 (實際)	50
2023-24 (修訂預算)	50

- (六) 「Bonny」的主要功能為便利市民搜尋和使用政府表格和相關電子政府服務。由於一般政府表格及電子政府服務的介面只支援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和英文，因此我們暫時未有計劃支援其他語言。

**「Bonny」可搜尋的表格數量  
(截至2024年2月)**

局／部門	表格數量
衛生署	約200份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約200份
漁農自然護理署	約150份
公司註冊處	約150份
機電工程署	約150份
海事處	約150份
民航處	約120份
教育局	約120份
環境及生態局／環境保護署	約120份
入境事務處	約120份
稅務局	約120份
勞工處	約120份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約120份
屋宇署	約100份
香港海關	約100份
食物環境衛生署	約100份
民政事務總署	約100份
香港警務處	約100份
運輸署	約100份
知識產權署	約80份
社會福利署	約80份
工業貿易署	約80份
土木工程拓展署	約40份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約40份
路政署	約40份
創新科技署	約40份
地政總署	約40份
差餉物業估價署	約40份
水務署	約40份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約40份

局／部門	表格數量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約20份
發展局(工務科)	約20份
渠務署	約20份
消防處	約20份
醫務衛生局	約20份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約20份
香港天文台	約20份
香港郵政	約20份
廉政公署	約20份
土地註冊處	約20份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約20份
選舉事務處	約20份
醫療輔助隊	約10份
政府統計處	約10份
懲教署	約10份
律政司	約10份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	約10份
政府物流服務署	約10份
政府新聞處	約10份
勞工及福利局	約10份
法律援助署	約10份
破產管理署	約10份
規劃署	約10份
保安局	約10份
建築署	約5份
行政長官辦公室	約5份
民眾安全服務處	約5份
公務員事務局	約5份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約5份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約5份
效率促進辦公室	約5份
政府飛行服務隊	約5份
政府化驗所	約5份
政府產業署	約5份
房屋署	約5份
香港電台	約5份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約5份
運輸及物流局	約5份
庫務署	約5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6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第90點提及，政府正在籌備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的必要性？尤其是目前政府不少部門或金管局都有負責數字金融的專責人員，會否出現架床疊屋的情況？

「數字政策辦公室」籌備情況如何，包括預計成立時間、預算、每年營運開支、辦公室人數，以及辦公室的職責？

當局會否邀請金融及創科界人士提供意見予「數字政策辦公室」？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惟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

「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料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我們會繼續與各局／部門緊密合作，並細心聆聽社會各界人士(包括金融及創科界)的意見，以進一步促進香港創新科技、數字經濟和智慧城市的發展，共同推動香港數字經濟的高質量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6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第98點提及，去年的《財政預算案》提出加速推動Web3.0生態圈的發展，過去一年有良好的進展。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去年財政預算案就Web3.0所撥款的5,000萬元，過去一年的使用情況如何？請列出所資助的項目、每個項目使用金額，以及每個項目的成效？

政府為何今年未有再為發展Web3.0生態圈撥款？是否已調撥其他資源發展Web3.0？

政府去年成立的第三代互聯網發展專責小組所作的工作如何？涉及的資金是多少？

提問人：李惟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就上述提問，我們經諮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後，現綜合答覆如下：

為加快第三代互聯網在香港的發展，政府已預留5,000萬元撥款予數碼港加速推動第三代互聯網生態圈的發展，包括舉辦國際大型研討會，讓業界和企業更掌握前沿發展，推動跨界別業務合作等。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料辦)於2023-24年度撥出約3,580萬元予數碼港推行有關工作，並要求數碼港提交定期報告，包括園區相關企業數目、活動參與人數等。現時數碼港已匯聚超過220家相關企業，包括3家獨角獸(其中1家為獲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創辦人來自全球超過15個國家或地區。截至2024年2月，數碼

港推動第三代互聯網生態圈的活動共吸引超過3萬人次參加。資科辦於未來兩年將撥款約1,420萬元予數碼港進一步推動第三代互聯網產業及生態圈的發展，包括由2024年下半年起為青年提供各項相關培訓及實習機會。

此外，財政司司長於2023年7月1日成立了「第三代互聯網發展專責小組」，邀請成員包括相關行業專家和專業人士及相關決策局和金融監管機構，向政府提交建議。小組已展開工作。「第三代互聯網發展專責小組」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並沒有分項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6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預算案演辭第103點提到，政府將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即企業版「智方便」，有關預算約3億元。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列出3億元預算的每項用途和涉及的金額？

去年政府表示，預留約2億元提升「智方便」平台的運作，請列出目前有關2億元的使用情況，包括每個項目的開支、人工成本以及餘下金額？

政府有沒有考慮其他可行方案以減省企業版「智方便」的3億元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惟宏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我們計劃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資科辦正在草擬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計劃細節，包括設計、開發及營運平台的開支預算，預算詳情稍後向立法會提交。

有關提升「智方便」平台方面，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以及為「智方便」平台進行系統容量提升工程。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提升「智方便」平台項目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980萬元，而2024-25、2025-26及2026-27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800萬元、5,450萬元和9,100萬元。資科辦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和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在2023-24至2025-26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開支約為1,7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9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政府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去年發生了多宗政府部門或公營機構電腦系統被懷疑入侵、成功盜取資料，部分更被「黑客」以勒索軟件惡意入侵並索取贖金，就此在年度預算中涉及推行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的人手及開支數目為何；
2. 因應去年多宗入侵事件，當局是否已完成政府內部電腦系統的排查工作，當中涉及的人手、資源及所需時間為何；會否計劃進一步擴展至公營機構，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3. 因應去年選舉管理委員會表示，區議會選舉的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出現故障與選舉事務處技術團隊在修改系統設計時未有充分和全面的承載測試有關，就此資料辦會否檢視現行的程序，除了在部門提交系統的標書時給予意見外，就一些重要的系統在修改過程中亦主動給予意見，以避免同類事件發生，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4. 當局除了向部門提出保安指引外，會否參考坊間大型的科技公司常見做法，聘用「白客」或推出「白客」獎勵計劃，以測試部門的系統漏洞，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0)

## 答覆：

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就資訊保安事宜制訂了全面的《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政策及指引)，並參考最新的國家和國際資訊保安管理標準及業界良好作業模式，不時更新政策及指引，以應對日益增加的網絡保安風險。資科辦於2022年8月對現有政策及指引開展全面檢討，並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向所有決策局／部門(局／部門)發出更新的政策及指引。以上項目透過調配現有內部人手及資源進行。
2. 一般情況而言，公營機構應根據自身的機構和業務性質、營運模式和電腦設備配套等，制定和採取切合其需要的資訊科技管理策略和網絡安全防禦措施，並按實際情況和最新科技發展管理相關風險。各局／部門亦會適時要求其監管的公營機構檢視並加強其資訊和網絡安全措施。在去年個別公營機構的電腦系統懷疑被黑客入侵後，資科辦隨即提醒所有局／部門相關的保安指引和提供技術支援，並要求各局／部門及其監管的公營機構即時檢視其現有的資訊和網絡安全措施，加強防範工作，以抵禦網絡攻擊和減少潛在的保安風險。這些工作以資科辦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所涉及的開支不能單獨作分項計算。
3. 為確保政府資訊科技系統的推行和運作暢順，資科辦於2024年2月向各局／部門部門發出新指引及推出一系列新措施，涵蓋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項目規劃、採購、系統開發、推出前的網絡安全及壓力測試等，務求多管齊下協助各局／部門全方位加強大型及高風險資訊科技項目於開發週期不同關鍵階段的管理工作。

在項目規劃階段，各局／部門須評估其資訊科技項目在本質上是否屬大型或具高風險；而在採購相關項目的系統開發服務時，須將技術權重提升到佔評分的百分之七十，有助局／部門聘用最有能力和具有合適技術的服務承辦商，提高資訊科技項目的質素。在大型或具高風險的系統開發階段，資科辦亦會為局／部門加入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和經驗的獨立顧問，定期進行第三方檢討，以及評估系統的設計和開發進度。相關項目在推出前亦須接受由資科辦安排的額外測試，以幫助局／部門評估系統應對異常或極端負載和壓力情況，以及網絡攻擊風險的偵測及恢復能力。

4. 所有政府部門均須採取風險為本的原則，持續為其資訊系統識別保安風險，包括定期進行獨立的資訊保安風險評估，以及檢視和改善現行的保安措施，確保相關措施與時並進，有效應對最新網絡風險，以保障政府資訊系統的安全。另一方面，針對大型及高風險資訊科技項目的管理工作，資科辦會為相關項目在推出前安排額外的獨立網絡安全測試，例如透過模擬入侵攻擊演練，以幫助各局／部門及早發現和修補相關系統漏洞，並評估系統在應對網絡攻擊時的偵測及復原能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9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推行大數據分析及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去年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的數目及詳情，本年度預算的數目及詳情，當中涉及的人手比例及開支為何；
2. 就部門於2020年推出的內部大數據分析平台，過去三年的使用數量為何，分別列出使用率最高的頭十個部門為何；
3. 有意見指現時各部門均掌握著不少市民個人資料，但礙於各部門規例的限制導致資料並不互通，特別是針對社會福利、公屋資源等層面上屢有報導有不少可以隱藏的漏洞，就此當局是否就推動各部門間資料互通及引入大數據協助分析訂立工作優次，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1)

答覆：

1. 「授權數據交換閘」是一個連通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系統及數據的共用數碼基礎設施，便利局／部門在獲得市民授權下與其他局／部門分享已收集的市民個人資料，方便市民在申請及使用不同的公共服務時無須重複提供相同資料。「授權數據交換閘」亦是政府系統連接到香港金融管理局「商業數據通」的渠道，可避免局／部門重複構建相同基礎設施，亦加強政府系統和數據的整體保安管理。

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在2023-24年度及2024-25年度的開支分別約為

250萬元及1,200萬元，當中包括系統開發服務、雲端設施服務及合約員工開支。「授權數據交換閘」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現有人手推行。

2. 資科辦於2020年推出大數據分析平台，過去3年，平台已支援超過18個大數據項目的推行，當中包括：

- 1) 資科辦聯同運輸署開發「交通數據分析系統」，利用大數據分析各類交通運輸數據和天氣數據，以助運輸署更準確分析及評估交通情況，加強交通管理和效率；
- 2) 政府統計處運用深度學習技術對貿易報關單進行異常檢測，能夠更有效地檢測誤報的資料和減少人手檢查，從而提升貿易統計數字的準確度和工作效率；
- 3) 香港郵政分析歷史數據，從而預測寄往一些世界主要城市的空郵投寄量及所需空運倉位，以優化郵政管理及提升效率；
- 4) 建築署、機電工程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就公廁的維修記錄及公眾投訴等進行數據分析，以協助相關部門研究優化管理及保養措施；
- 5) 水務署研究利用大數據分析平台提升「智管網」識別水管異常流量和壓力數據的效率；
- 6) 環境保護署開發應用人工智能識別發出過量噪音的非法改裝車輛，以供相關執法部門考慮採用；
- 7) 地政總署以圖像分析技術，遮蔽用作政府內部使用的街景地圖中有人面及車牌等資料，以加強私隱保障；以及
- 8) 資科辦利用平台分析「香港政府一站通」的使用情況和搜尋記錄，進一步了解用戶需要，優化網站及提升用戶體驗。

3. 在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保障資料原則下，局／部門如獲得市民同意，便可互通市民分別儲存在不同局／部門的個人資料。資科辦現正構建的「授權數據交換閘」，正能夠為局／部門提供統一的授權數據交換渠道，加快政府內部的數據互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9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推進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的合併工作，以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日後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由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並由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及管理參議主任職系員工作為主骨幹，鑒於上述兩個職系日常工作並不涉獵推動商業或經濟發展，政府有何措施強化有關職系的商業知識；
2. 政府將如何衡量政府數字服務發展對本港數字經濟發展的貢獻，以避免投放資源推出一些對經濟發展欠缺貢獻的政府服務；
3. 會否吸納商界人才加入「數字政策辦公室」，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熙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8)

答覆：

1.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一直以來，系統分析／程序編製

主任職系及管理參議主任職系的人員在政府內部均負責主力推動電子政府服務及智慧城市建設的工作，兩個職系的員工都熟悉政府的內部事務及相關工作，並與業界保持緊密聯繫，了解市場的發展情況。在新辦公室成立後，兩個職系的人員將會繼續運用本身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共同推進辦公室的各項工作。

- 2.及3. 數字經濟已成為驅動經濟發展的新動能。為了推動香港數字化經濟的進程，政府在2022年6月成立「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委員會)，成員涵蓋不同業界代表和專家學者，就如何推進數字經濟發展進行了深入研究。經過一年半的工作和調研，委員會已向政府提交報告及提出多個建議，涵蓋範圍包括引領數字政策；加強數字基礎設施；促進數據安全有序的流動和使用；加速企業數字轉型；以及人才發展。有關建議為政府推動數字經濟及數字政務發展提供參考作用。

事實上，相關決策局在委員會蘊釀建議期間已經開始跟進並研究落實個別可行建議，例如在頂層設計及政策方面，除了上述提到將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以外，政府亦已於2023年12月公布《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提出18項具體行動措施，在促進數據整合、應用、開放和共享之同時，加強數據安全保障和設施規劃。在助力社會數碼轉型及加強數字基礎建設方面，政府於2023年率先撥款5億元，透過數碼港推出「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為加強推廣電子支付，政府服務會於1年內全面支援電子支付，亦會於國內遊客常用的政府服務提供以內地電子錢包繳款的選項。此外，數碼港將於今年內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而政府亦會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以加強本地的數碼基礎建設。

「數字政策辦公室」在成立後會繼續密切留意數字政務及數字經濟的發展趨勢，吸納不同業界和專家學者的意見，適時更新及推出更多有助數字發展的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5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第178段，提及政府推出「奇趣IT識多啲計劃」，並將增撥一億三千四百萬元，在未來兩個學年向每所公帑資助小學提供最多三十萬元的資助。而《2023-24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第139段提及政府會增撥三億元，在未來三個學年，繼續向每所公帑資助中學，提供最多一百萬元的資助。相較下，最新一份《財案》中資助大幅度縮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政府減少開支前是否有進行實地考察及綜合性的評估？縮減撥款的原因為何？
2. 每所公帑資助小學提供最多三十萬元的資助，審批時會否要求學校上交金錢使用清單或計劃書？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21／22學年推行「奇趣IT識多啲」計劃，讓每所公帑資助小學可在2021／22至2023／24的3個學年內申請最高共40萬元財政資助，為學生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以及採購有關活動需要的資訊科技設備和專業服務。由於學界和相關持份者對計劃反應踴躍，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建議延續計劃多兩個學年至2025／26學年，讓每所公帑資助小學在未來兩年可申請最高30萬元資助。建議的資助額調整主要因應計劃延續的年期由3個學年減為2年。根據計

劃的推行經驗，建議的資助額足以支援學校安排資訊科技相關課外活動的需要。新一輪計劃的審批流程將維持不變，學校須提交撥款申請，列明擬舉辦的資訊科技相關活動內容和相關安排、所需購買的設備和服務，以及預計需要的資助金額。

2023-24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第 139 段提及的計劃是指適用於中學的「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計劃，而非適用於小學的「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鑑於小學舉辦的課外活動內容相對較中學簡單，需要的專業服務及活動器材亦較少，加上參與活動的學生主要為高小學生而人數相對較少，因此兩個計劃不能作直接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7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財政預算演辭》中第108段提及，數碼港正全速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協助研究機構和業界應付算力需求，首階段設施最快於今年內投入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政府將撥款多少錢建設人工智能超算中心？
2. 早前有消息透露，人工智能超算中心將採用商業運營模式，向用家收費，政府會否規管其收費上限金額，以做到公帑取之於民，便民利民？
3. 未來，政府內部有多少數據運算會採用該人工智能超算中心？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 1.及2.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作為其主要數碼基建，數碼港將按市場模式營運超算中心。數碼港正在擬備有關的營運安排。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成員將由政府任命，包括人工智能業界、學界、創科界及政府等代表。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3. 不少政府部門已開始使用人工智能技術改善公共服務，例如利用對話式人工智能技術處理市民查詢，以及利用人工智能科技和航拍技術輔助檢測政府建築物的外牆等。我們預期政府部門在規劃、地政、屋宇、工程、城市管理、運輸、人口、氣象、環境等領域可以更好地運用人工智能及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以建構大數據模型，提升公共服務。政府部門的具體算力需求有待釐定。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001) 薪金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10.408億元，主要由於部門開支及個人薪酬所需的撥款增加，淨增加43個職位，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於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預計所投入的人手編制及計劃總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5)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24-25年度的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10.408億元及淨增加43個職位，是由於在綱領(1)「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及綱領(3)「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下的開支及人手有所增加。

在綱領(1)下，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會增加約3.894億元，主要是用於以下項目和新增人手的開支：

- 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
- 擴展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容量；
- 提升政府電郵系統及「智方便」系統的效能及網絡安全；

- 處理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每日24小時的運作；
- 支援與內地相關部門有關資訊科技方面的協作，以及加強政府數據共享和治理；以及
- 處理日常財務和會計工作。

以上項目共增設41個職位，經刪減7個再沒有運作需要的職位後，淨增加34個職位。

至於資科辦在綱領(3)下，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會增加約6.514億元，主要是用於以下項目和新增人手的開支：

- 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數碼港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
- 管理免費公共Wi-Fi服務的運作；以及
- 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需開設9個專責職位。

另外，一般非經常開支部分其他項目的現金流量較去年減少，因而抵銷2024-25年度預算的部分增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2)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分階段推出優化版「智方便」平台，並繼續協助各局和部門採用「智方便」為市民提供一站式數碼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首階段優化的方向是什麼，每個階段的預算為何？
2. 優化的「智方便」如何吸引市民使用？
3. 預計多久可以優化完畢「智方便」平臺，總耗資預計為何？
4. 「智方便」及備有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的登記用戶數目分別為何？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 1.至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5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1.93億元，以全面提升「智方便」平台。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以及為「智方便」平台進行系統容量提升工程。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亦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為用戶提供更佳體驗。

提升「智方便」平台項目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980萬元，而2024-25、2025-26及2026-27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800萬元、5,450萬元和9,100萬元。資科辦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和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在2023-24至2025-26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開支約為1,770萬元。

4. 「智方便」自2020年12月正式啟用至今，已有超過260萬人登記，當中約120萬人為「智方便+」用戶。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1)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2024-25年度預算開支為十二億八千七百九十萬元，較2023-24年度修訂預算的八億九千八百五十萬元大增43.3%。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預計增加的開支主要用於哪些用途，具體的措施為何？隨著財政撥款的大幅增加，有何新目標、新方向、新領域協助政府推行政策方針，提高內部效率、服務透明度和市民的參與？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24-25年度綱領(1)「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的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3.894億元，主要開支增加的項目及其計劃詳情如下：

- (i) 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運動會)，確保運動會的相關資訊系統能順利完成；
- (ii) 擴展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容量，預期將會於2024年年內完成部署並開始投入服務，以支援新設施能按照計劃有效執行及順利運作，提供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使用；
- (iii) 提升政府電郵系統及「智方便」系統的效能及網絡安全，確保系統的安全性和高可用性，以支援各局／部門的日常運作，提供可靠的電郵服

務及確保「智方便」相關公共服務的可靠性。系統提升工程預計在2026年年底前完成；以及

- (iv) 支援更多資訊科技系統遷入政府數據中心大樓後的運作開支。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每日24小時運作，確保有足夠人手處理大樓的日常運作及突發事件，以支援各局／部門在大樓的資訊科技系統正常運作。

為進一步推展數字政府建設，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透過把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的人手架構重組及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3)關於2023-2024年度預算開支，原計劃為2.4億元，但實際開支高達6.586億元增長174.4%。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能否詳細說明實際增加的開支主要分配於哪些具體專案和用途？對於這些額外資金的使用成效為何？

提問人：梁子穎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2023-24年度綱領(3)「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的修訂預算開支較原來預算增加約4億元，主要用於支援數碼港推動「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政府在2023-24年度向數碼港撥款3.95億元。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8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內提及「開展優化智方便的工作，以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並支援各局和部門採用「智方便」為市民提供一站式數碼服務」，請問當局：

1. 智方便、智方便+至今的登記人數、年齡分布，以及登記方式分類、和系統每日平均使用的次數為何；
2. 部門來年將如何優化及提升智方便服務，其中將加入的服務有多少；
3. 當局來年將如何加強推廣，以令更多市民登記「智方便」？

提問人：梁毓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5)

答覆：

1. 截至2024年3月，「智方便」平台有超過260萬登記用戶，用戶的年齡層分布如下：

年齡層	「智方便」 用戶	「智方便+」 用戶	總計
11至30歲	389 000	154 000	543 000
31至50歲	534 000	644 000	1 178 000
51至70歲	434 000	346 000	780 000
71歲或以上	58 000	43 000	101 000
<b>總計</b>	<b>1 415 000</b>	<b>1 187 000</b>	<b>2 602 000</b>

註：以最接近千位數計

登記方式方面，透過手機登記「智方便」的用戶人數約為140萬；經郵政局、流動登記站或自助登記站登記的用戶人數則約為120萬。

「智方便」於2023年度的使用量約為3 000萬人次，每日平均使用量約為82 000人次。

2. 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亦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為用戶提供更佳體驗。透過更新「智方便」系統整體設計和提升功能，我們會以更有系統的組織和分類方式整合各政府部門現有網上服務，簡化整體作業流程，讓市民可直接透過「智方便」帳戶「一鍵登入」相關部門的網上服務。我們預計今年採用「智方便」的新服務約有40項。

3. 我們會透過提升「智方便」平台的功能和服務、簡化登記流程和增設自助登記站、加強宣傳推廣並與地區組織和團體協作等，鼓勵更多市民登記使用「智方便」。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8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部門提及「繼續推行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及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計劃」，  
請問部門：

1. 過去2年，兩個計劃共接獲多少間中、小學申請，涉及的項目及款項是多少；
2. 承上題，兩個計劃受惠的中小學生數目是多少；
3. 來年度當局如何推動更多學校申請有關計劃？

提問人：梁毓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6)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分別於 2020／21 及 2021／22 學年推行「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及「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資助全港所有公帑資助中學及小學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自兩個計劃推出以來，學界和相關持份者對計劃的反應踴躍。截止 2024 年 2 月，已有超過 9 成合資格學校申請，詳情如下：

(截至 2024 年 2 月)	「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	「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
合資格的學校數目	513	537
已申請的學校數目	486	492
獲批的學校數目	482	482
正在審批的學校數目	4	10
已批金額 (百萬元)	384	163
已批活動數目	2 872	1 861
活動範疇 (例子)	人工智能、編程、無人機、 機械人、擴增實境／虛擬 實境、物聯網、區塊鏈、 大數據與雲端運算等	人工智能、編程、無人機、 機械人、擴增實境／虛擬 實境、物聯網等
受惠學生人次	約 211 000	約 164 000

為推動更多學校申請有關計劃，我們會定期舉辦簡介及分享會，向中小學介紹計劃的成功個案及邀請相關學校分享其推行有關活動的經驗。我們亦會繼續與不同機構包括數碼港、香港科技園及不同的教育團體等舉辦方案分享日，讓學校可以了解市場上最新的資訊科技相關活動及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4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服務與資訊相關的手機流動應用程式方面：

1. 請以表列方式列出：

1a. 政府先後一共開發了多少款手機流動應用程式，有關手機流動應用程式的名字；

1b. 有關應用程式是否仍然可供下載／提供服務或資訊；

1c. 過去一年(2023年)，下載量及使用量的統計；

1d. 過去一年(2023年)，有關應用程式的維護費用；

2. 有指由不同政府部門開發的手機流動應用程式功能有重疊的問題，如「智方便」已具備提供個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功能，在市民出入境時「智方便」是否可以取代由香港入境事務處開發的「非觸式e-道」流動應用程式出入境。政府會如何整合有關應用程式，令公帑用得其所？

3. 在開發新的政府服務與資訊相關的手機流動應用程式前，政府部門之間是否有機制優先考慮將有關服務整合到「智方便」內？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世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1. 在過去5年，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先後開發共116個流動應用程式，當中38個已下架。現時可供公眾下載的流動應用程式及其有關資料載於附件一。已下架的流動應用程式載於附件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沒有備存有關政府流動應用程式過去1年下載量及使用量的統計數字。
- 2.及3. 資科辦已訂立並定期發出開發流動應用程式相關指引以供傳閱，提醒各局／部門須參照《流動應用程式實務指南》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推出及更新流動應用程式或整合現有的流動應用程式。各局／部門會因應其運作需要及服務模式，並考慮不同因素，包括程式的目的和用途、目標用戶群組的需要、開發和維護流動應用程式所需的資源、加入的功能會否令程式變得複雜難用等，以決定應否開發新的流動應用程式或整合現有的流動應用程式。資科辦亦要求局／部門在推出流動應用程式後須作定期檢討，包括程式是否切合用戶需要，能否達致預期成果及成本效益。如流動應用程式相關的計劃／措施已完結、或有其他更有效的方式提供該服務、或目標用戶群組的需要已有改變，或應用程式下載率未如理想，有關局／部門應考慮將程式下架。

另一方面，我們正全面提升「智方便」系統的整體設計和功能，便利各局／部門將其現有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以及簡化整體作業流程，讓市民更方便地獲得政府服務及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1. 各局／部門現可供下載的流動應用程式(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1.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樂行	協助山嶺搜救工作。遠足時，可先啟動程式的「遠足留蹤」功能及電話的衛星定位系統，程式會自動記錄使用者位置。如發生意外，搜救人員可按記錄搜尋，大大縮短搜救時間。有關程式連結至備有手機兼容模式的「郊野樂行」網站，網站介紹香港郊野公園的山徑、路線及特色景點，讓用戶可因應個人興趣、體能及經驗選擇合適路線，樂行香港的郊野。	57,000元	470 000
2.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珊瑚礁普查	市民可透過這個應用程式查看香港東面水域33個普查點的珊瑚覆蓋率，以及48個指標品種包括造礁珊瑚、魚類和無脊椎類動物的分布及相片。	49,500元	14 000
3.	屋宇署	強制驗樓／驗窗錦囊	透過圖片、流程圖，常見問題等讓公眾了解強制驗樓計劃/強制驗窗計劃。	326,2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功能改良及作業系統提升，相關費用不能分拆。)	25 200
4.	屋宇署	小型工程錦囊	為公眾提供便捷的途徑，獲取有關進行小型工程的規定和程序的資訊。 使用者能快速地識別小型工程正確的類別／類型／項目，搜尋小型工程的註冊建築專業人士／註冊承建商的註冊名冊；以及提供家居小型工程檢核計劃、違例招牌檢核計劃和指定豁免工程等有關資料。	334,2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功能改良及作業系統提升，相關費用不能分拆。)	67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5.	屋宇署	窗安無事	方便樓宇業主搜尋及委任合資格人士，及早遵辦屋宇署發出的強制驗窗通知，確保樓宇安全	121,000元	6 000
6.	民航處	民航處 SUA 一站通	註冊小型無人機及遙控駕駛員，獲取安全資訊、相關規定文件和指引、及最新的無人機限制飛行區圖	64,000元	33 000
7.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地質	簡述香港的地質，為教師、學生、公眾人士和岩土工程從業員於實地提供有用的參考資訊。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38 000
8.	公務員事務局	政府職位空缺	旨在便利市民利用流動通訊裝置瀏覽或搜尋政府職位空缺資料。	587,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後台系統維護及網頁維護費用，相關費用不能分拆。)	1 000 000
9.	懲教署	香港懲教署流動應用程式	加強部門與社會各界的溝通，便利市民接收懲教署各項重要及最新的資訊和服務(包括各懲教院所的位置、探訪時間及交通便覽等資料)，並加深對懲教署的認識。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43 000
10.	香港海關	香港汽車首次登記稅	向公眾提供有關汽車首次登記稅的資訊。	50,000元	31 000
11.	衛生署	IMPACT #	IMPACT 提供「以減低細菌耐藥性為本的抗生素使用指引」。此程式附索引搜尋功能。用家可藉此程式瀏覽醫院管理局各聯網上載的抗菌譜，並可使用預設醫學計算公式的用藥計算器。本程式旨在加強醫護人員適當使用抗生素的意識，是非常重要的參考工具。	48,000元	51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12.	衛生署	戒煙達人	此應用程式包含豐富的戒煙資訊，並透過「明星話你知」和「抗煙癮」等功能為戒煙者打氣。我們亦會根據戒煙者的吸煙習慣給予合適的戒煙指導，跟進戒煙者的進度及定時發出提示訊息，助戒煙者成為戒煙達人。 非吸煙者則可透過本應用程式認識各種戒煙資訊，並推介給身邊的親友。	40,000元	87 000
13.	衛生署	衛生署DH	@DH 流動應用程式是香港衛生署專屬的電子入門，為醫護專業、院舍及學校、業界及工作場所、和市民提供便捷途徑以取得部門的資訊、電子服務和網上資源，例如電子申請表格、有關公共衛生的建議、刊物、各類型的短片、資訊圖表和衛生署將會推出的活動日程等。  @DH 擁有一系列專屬的匿獅 WhatsApp 貼圖可隨時下載並分享給朋友和家人。  @DH 更備有推播通知功能，可實時收到有關公共衛生的訊息，及你有興趣的最新活動資訊。	65,000元	690 (程式於 2024 年 1 月推出)
14.	發展局	我的九龍東	是一個專為九龍東而設的綜合手機應用程式。利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結合九龍東資訊，推廣「智慧城市」措施和「易行九龍東」概念。	97,000元	20 000
15.	教育局	教育多媒體	提供一個方便快捷的平台，讓學生、教師及家長隨時隨地瀏覽在教育局教育多媒體網站超過 1 200 個配合本地課程的教育多媒體資源。	278,500元	204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16.	教育局	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概覽	為家長提供全港幼稚園的相關資料，提升學校的透明度，讓家長為子女選校時能掌握更多相關資訊。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70 000
17.	教育局	e導航	「e導航」是一個生涯規劃探索工具，讓學生瀏覽本地不同院校及不同程度的課程資料(如學士學位、副學位、應用教育文憑及資歷名冊上的課程)，以協助學生根據興趣及能力規劃未來升學。	132,000元	250 000
18.	教育局	歷史科考察易	本流動應用程式除了包括電子書的考察指引，以及學與教範例外，還採用了擴增實景功能(Augmented Reality (AR))，創新地將實地考察融入非物質文化遺產(長洲太平清醮)的學與教活動，並附有虛擬實景功能(Virtual Reality (VR))的活動，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	50,000元	54 000
19.	效率促進辦公室	Tell me@1823v2 #	此程式為 Tell me@1823 的全新版本，市民可向 1823 提交個案、接收部門回覆及跟進個案，亦可透過智能助理及 1823 常見問答搜尋器即時獲取資訊。	400,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及後台系統維護及升級。)	11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20.	機電工程署	E&M Connect #	<p>機電工程署的流動應用程式《E&amp;M Connect》通過智能電話為公眾提供最新資訊及便利電子服務，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慳電計：使用相機和文字辨識功能拍攝能源效益標籤上的參考編號，可即時顯示和比較 10 類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中訂明產品(慳電膽除外)各不同型號的能源表現、每年電費或燃料費估算及提供其他高能效的型號，方便市民選擇更節能的產品。</li> <li>2. 機電地圖：利用智能手機地圖上的現時定位或指定位置，即時搜索附近的註冊車輛維修工場、註冊電業承辦商和瓶裝石油氣分銷商（配以「安全表現評級計劃」的「金」、「銀」、「銅」3 個級別之圖標）的聯絡資料，以方便市民致電商戶要求上門服務。</li> <li>3. 機電行業通：子應用程式為註冊電業工程人員、註冊升降機工程師、註冊自動梯工程師、註冊升降機工程人員、註冊自動梯工程人員和註冊氣體裝置技工，提供安全貼士、行業工作守則或其他相關文件更新、培訓課程等資訊。用戶可登記流動應用戶口和儲存有關註冊證資料，從而直接透過程式報讀相關課程，記錄訓練時數，向市民出示其「數碼機電牌照」及接收註冊證到期提示。此應用程式亦為氣體裝置相關的勝任人士和已被認可作為確定地下電纜所在的合資格人士提供「數碼機電牌照」服務。</li> <li>4. 掃證快：利用流動電話的相機和文字辨識功能拍攝註冊氣體裝置技工的註冊證圖像，以提供相關技工的資料及認可註冊類別。</li> <li>5. 機電青少年大使：透過流動應用程式，可瀏覽機電青少年大使計劃最新活動資訊、會訊及問答遊戲，亦可以透過活動資訊頁面登入會員專區報名參加活動。</li> </ol>	398,000元	27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21.	機電工程署	機電行業通	《機電行業通》的對象為註冊電業工程人員、註冊升降機工程師、註冊自動梯工程師、註冊升降機工程人員、註冊自動梯工程人員註冊氣體裝置技工和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應用程式提供安全貼士、行業工作守則或其他相關文件更新、培訓課程等資訊。用戶可登記流動應用戶口和儲存有關註冊證資料，從而直接透過程式報讀相關課程，記錄訓練時數，向市民出示其「數碼機電牌照」及接收註冊證到期提示。此應用程式亦為註冊車輛維修技工、氣體裝置相關的勝任人士和已被認可作為確定地下電纜所在的合資格人士提供「數碼機電牌照」服務。	159,000元	69 000
22.	環境保護署	EV充電易	由香港環境保護署提供的可用充電服務實時資訊。	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18 000
23.	環境保護署	香港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提供環境保護署的 15 個一般和 3 個路邊空氣質素監測站所錄得的實時空氣質素健康指數(AQHI)。	54,000元	190 000
24.	環境保護署	咪啱嘢	提供全港超過 7 000 個回收點的資料，廢物處理和減廢回收的最新資訊及知識。方便市民更容易接收減廢回收的資訊，將「咪啱嘢」的內容和信息與朋友分享。	150,000元	110 000
25.	環境保護署	好好斗	「好好斗」流動應用程式協助市民和裝修工人妥善處理少量建築廢物，提供建築廢物收集預約服務、收集車輛實時位置、與廢物收集人員溝通工具等。	98,000元	34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26.	環境保護署	綠綠賞手機應用程式	「綠綠賞手機應用程式」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其主要功能是協助市民以智能手機參與《綠綠賞(電子)積分計劃》。綠綠賞會員於「回收環保站」、「回收便利點」及「回收流動點」提交回收物進行乾淨回收，可獲取積分以換取禮品。	應用程式的研發和維護及升級的相關開支約為1,300,000元。	423 000
27.	環境保護署	香港泳灘水質預報	「泳灘水質預報系統」可以為全港所有憲報公布泳灘提供即日水質預測。市民可透過流動應用程式隨時隨地掌握最新的泳灘水質預測，預早計劃水上活動。	首年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1 900 (程式於 2023 年 8 月推出)
28.	環境保護署	走塑有賞	關於此應用程式：本應用程式協助參與環保署的「外賣走塑 餐具先行」運動，鼓勵市民外賣「走塑、走即棄」，從源頭減少使用即棄塑膠餐具。  「走塑有賞手機應用程式」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保護署(環境署)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其主要功能是協助市民以智能手機參與「外賣走塑 餐具先行」運動。該運動的會員於參與食肆購買外賣餐時免取即棄餐具，可獲取電子印花，獲取的印花可以兌換禮品。	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2 800 (程式於 2023 年 11 月推出)
29.	消防處	香港消防處	香港消防處流動應用程式旨在提供消防安全及救護服務資訊，讓公眾更加了解香港消防處的工作和服務。香港消防處會持續更新並優化應用程式，以配合社會的需要。	首年維護成本已包括在開發成本中。	74 000
30.	食物環境衛生署	營計寶	方便市民透過使用營養標籤，揀選合適的食物。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5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31.	食物環境衛生署	「無盡思念」網站	為公眾人士而設的紀念網站，方便大家隨時隨地都可以追憶及悼念摯愛的逝者。	流動應用程式保養已包括在「無盡思念」網站整套系統保養合約內。	30 000
32.	醫務衛生局	醫健通	輕鬆獲取有用的健康資訊及健康紀錄。	應用程式維護與其他服務及基礎建設捆綁，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3 200 000
33.	民政事務總署	香港持牌旅館	用戶可搜尋香港持牌酒店、賓館、度假屋和度假營的最新資料及透過「舉報」功能舉報懷疑無牌經營的旅館。	203,000元	19 000
34.	香港天文台	我的天文台	為流動用戶提供天氣資訊。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1 000 000
35.	香港天文台	我的世界天氣	為流動用戶提供全球官方城市天氣預報。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450 000
36.	香港警務處	少年警訊流動應用程式	提供一個集少年警訊(JPC)會員登記、活動報名、網上學習套件及獎賞計劃等功能於一身的數碼平台，藉以加強與會員之間的互動。	1,039,000元 (包括流動應用程式維護,後台系統維護,網站維護、系統託管服務和系統許可費用。)	47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37.	香港警務處	香港警隊流動應用程式	為進一步推動社群參與，擴展溝通平台，警隊於 2012 年 7 月 18 日推出首個「香港警隊流動應用程式」。用戶可透過智能電話使用此應用程式，隨時隨地獲取警隊最新資訊。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320 000
38.	香港警務處	HKSOS #	HKSOS 是一個可以拯救生命的戶外安全應用程式，及加快救援行動，直接聯絡 999 報案中心，成為您緊急情況下的生命線。	此開支為「智慧搜救方案」項目總開支的一部分，警隊並沒有備存開支分項數字。	43 000
39.	香港警務處	防騙視伏App	以協助市民辨識詐騙及網絡陷阱和提升他們的防罪意識。	此開支為「防止及偵破罪案」綱領總開支的一部分，警隊並沒有備存開支分項數字。	230 000
40.	香港郵政	香港郵政	程式旨在提供有關香港郵政服務的資料。其功能包括：查詢及追蹤郵件的最新派遞詳情；計算郵費及比較各種郵遞服務；搜尋郵政設施及提供相關資料；提供香港郵政的最新通告及新聞公報；搜尋本地郵寄地址的正確格式；安排特快專遞及本地速遞的上門收件服務；提供電子報關資料；上載電子支票支付香港郵政帳單；更改領件之郵政局；申請再次派遞郵件服務；以及繳付欠資郵件附加費。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66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41.	香港郵政	郵購網	程式旨在提供網上預先訂購或購買最新的集郵產品和郵用文具，並透過香港郵政的本地或國際派遞服務派送。	流動應用程式的維護費已包括在整個網上購物平台的維護費當中，並沒有細項資料。	57 000
42.	入境事務處	非觸式e-道	為合資格的香港居民登記使用非觸式 e-道服務。完成登記後，市民可以利用非觸式 e-道流動應用程式，產生加密 e-道二維碼，以進入非觸式 e-道內。過程中，市民不用接觸共用的指紋掃描器，帶來更快捷、方便及衛生的出入境服務。	服務供應商會根據合約規定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1 100 000
43.	入境事務處	香港入境事務處	為市民及訪客提供入境處的多元化電子服務及閱覽相關資訊，例如預約及申請、填寫表格、閱覽陸路邊境管制站等候時間、查詢籌號及申請狀況、遞交文件、透過網絡數據致電 1868 熱線及閱覽入境事務處 Youtube 頻道等。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 400 000
44.	政府新聞處	香港政府新聞網	便利以智能手機或流動裝置瀏覽政府新聞網。	50,000元	220 000
45.	知識產權署	「正版正貨承諾」店舖搜尋	方便旅客及消費者搜尋參與「正版正貨承諾」計劃的零售商號的店舖資訊。	40,200元	70 000
46.	勞工處	互動就業服務 iES	方便求職人士隨時隨地透過流動裝置從勞工處的職位空缺資料庫搜尋合適的職位空缺。	82,000元	1 40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47.	勞工處	職安警示	旨在藉着一些嚴重或致命的工傷意外，盡早提醒僱主／東主／承建商必須採取相關措施，以免再發生同類意外。	49,000元	28 000
48.	勞工處	青年就業起點	向青年發放「青年就業起點」的最新就業支援資訊。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8 000
49.	地政總署	MyMapHK #	<p>「MyMapHK」是一個試點流動地圖應用程式，為公眾提供一站式流動地理資訊平台服務，整合了來自 26 個政府部門超過 120 種公眾設施資訊。市民大眾能夠隨時隨地透過「MyMapHK」，方便快捷地查閱由政府提供的可靠、詳盡及最新地圖，以及綜合的公眾設施的位置和資訊。</p> <p>「MyMapHK」設有不同主題，包括「地圖」、「遠足」、和「昔日香港」、「選舉」、「SOS」和「離線地圖」，照顧不同用戶的需要。</p>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650 000
50.	地政總署	香港有聲地圖	<p>「VoiceMapHK香港有聲地圖」是一個數碼共融流動地圖應用程式。程式配備語音功能，能讀出用戶當前位置和周邊建築物及設施位置資訊，方便用戶，特別是視障人士掌握周邊的地理資訊。除了位置資訊外，應用程式會同時提供方向及距離資料，令視障用戶更容易掌握和認識周邊環境。</p> <p>「VoiceMapHK香港有聲地圖」提供以下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的位置」定位服務，尋找當前位置。</li> <li>- 「附近環境」功能，尋找周邊建築物、設施、鐵路站出入口、巴士站位置。</li> <li>- 具備「語音功能」(Voice Over Feature)，方便視障人士使用。</li> <li>- 設有中文版及英文版，適用於iOS 8.1或以上操作系統的智能手機。</li> </ul>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9 600 (服務對象為視力障礙者)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5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我的圖書館	<p>「我的圖書館」為市民提供安全快捷的途徑使用香港公共圖書館的服務。市民透過應用程式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登入個人圖書館帳戶</li> <li>- 搜尋、預約和續借圖書館資料</li> <li>- 在我的清單內存取圖書館資料</li> <li>- 查閱公共圖書館的地址及開放時間</li> </ul> <p>應用程式更利用推送服務技術，提供個人化提示服務，收取預約待取及到期日提示通知等。</p>	223,000元	780 000
5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URBTIX #	<p>城市售票網(URBTIX)為節目主辦者和市民提供方便可靠的票務服務。全新開發的“URBTIX”流動購票應用程式於2022年12月1日推出，方便購票人士在智能手機上購票。此應用程式更會為已登記成為會員的購票人士提供一系列的個人化服務，包括將喜愛的節目納入書籤方便日後快速查看、接收電郵提示出席所購節目、在智能手機上儲存電子票以及進行轉贈、可使用指紋/人臉識別技術登入個人帳戶等，享受更貼心便捷的購票體驗。</p>	包括在城市售票網服務合約內。由於並非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580 000
5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星夜行	<p>配備中西星圖模擬星空，預載雙語錄音資料，介紹星座和天體的故事，並提供太空館活動的最新資料和各類天象資訊。</p>	199,980元	380 000
5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智博行	<p>「智博行」是一個博物館流動資訊及導覽平台，利用文字、語音、影片及多媒體內容，深入介紹展品。平台可配合室內定位裝置及戶外全球定位系統提供展品和設施基於位置的信息及導航服務。</p>	包括在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的日常維護開支中，不能分拆。	62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5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My SmartPLAY #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開發及維護的「My SmartPLAY」(應用程式)提供安全便捷的途徑以享用康文署的服務。市民可透過應用程式建立 SmartPLAY 用戶帳戶及更新用戶檔案資料。其他休閒設施和項目的預訂功能將在未來版本的應用程序中提供。	整個項目維護約23,500,000元，流動應用程式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370 000
56.	海事處	eSeaGo #	「eSeaGo」是一個顯示香港水域海圖資訊的免費流動應用程式，用法簡單方便。使用者可透過「eSeaGo」下載由海事處海道測量部提供的海圖資訊並在離線模式下使用，配合移動設備的定位功能，協助船隻在香港水域行駛。此外，使用者亦可在離線模式下閱讀相關數據。由於「eSeaGo」提供的海圖是柵格圖像，內容和信息不能替代紙海圖或電子海圖，因此不宜作為航行用途，亦不可替代任何由相關法例或法律規定下要求的導航設備。	163,000元	100 000
57.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寬頻表現測試	旨在向消費者提供一個測量寬頻服務表現的平台，詳情請參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的網址 <a href="https://speedtest.ofca.gov.hk/indexc.html">https://speedtest.ofca.gov.hk/indexc.html</a> 。	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承擔。	123 000 000 (測試次數)
58.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消閒一站通	一個一站式跨部門平台，讓用戶透過智能流動裝置方便地搜尋各項政府部門舉辦或於政府場地設施舉行的活動。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19 000
59.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App站通	一個一站式跨部門平台，讓市民搜尋和下載一系列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420 000
60.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通知你	一個跨部門的流動應用程式，透過流動平台提供方便途徑，讓市民以智能手機接收政府資訊和提示。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95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6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Wi-Fi.HK #	方便市民及訪客搜尋香港通用 Wi-Fi 品牌「Wi-Fi.HK」提供的完全免費或設有免費使用時段的熱點位置。	59,000元	400 000
62.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智方便	「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讓市民使用其個人流動電話，於「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以單一數碼身分登入使用各項網上服務。	應用程式維護與「智方便」平台捆綁，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超過 2 600 000 人已登記「智方便」
63.	香港電台	RTHK 中華五千年	精選盛世朝代的風流人物和精彩故事，化成廣播劇、四格漫畫及文字，方便家輕鬆了解中國歷史，同時一窺同期世界大事的輪廓。流動程式設有下載及分享功能。	78,000元	203 000
64.	香港電台	RTHK電台	提供港台電台直播、相關精華短片、節目重溫，交通資訊、天氣消息，更可利用「最愛」、「稍後播放」等個人化設定，製作不同的播放清單，並將熱門節目和短片，透過社交媒體跟朋友分享。	155,000元	540 000
65.	香港電台	RTHK新聞	提供文字、圖片和影音兼備的中、英文即時新聞及新聞節目，以及天氣和交通消息，並可收聽香港電台第一台或第三台的直播。透過「推播通知／Push Alert」功能，用戶更可即時得知世界及本地新聞大事。	53,636元	710 000
66.	香港電台	RTHK隨身版	功能包括收聽香港電台(港台)電台直播、查看即時新聞、圖片新聞、視像新聞以及天氣預報；另外，程式亦提供了接近100個港台Podcast精選節目，用戶可收聽或收看各節目中最新10集內容。	93,638元	2 540 000
67.	香港電台	RTHK電視	提供港台電視 31 及 32 網上直播、點播及下載功能，讓用戶隨時收看節目，更可用「訂閱」功能自訂播放清單，方便觀賞喜愛節目。	100,500元	66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68.	香港電台	RTHK聽·電視	香港電台製作一系列口述電視節目，配合特定的流動應用程式，透過簡潔、生動的口語演繹，將影像訊息轉換成言詞，使視障者享受以耳觀劇、影像傳心的樂趣，感受不一樣的全新視聽觀感，藉以照顧社會不同群體的需要，促進社會共融。	259,750元	5 200 (服務對象為視力障礙者)
69.	保安局	保安一站通	保安一站通為一站式的資訊平台，提供市民有關日常生活及外遊時，保護人身及財物安全等有用資訊。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80 000
70.	社會福利署	「長者咭計劃」	本程式旨在方便長者及其家人查閱及選擇社會福利署「長者咭計劃」轄下的優惠商品和服務。	37,000元	190 000
71.	旅遊事務署	幻彩詠香江	讓旅客和大眾市民透過流動應用程式收聽「幻彩詠香江」的音樂以及瀏覽匯演的資料。	77,000元	34 000
72.	運輸署	入錶易	提供咪錶的實時資訊協助駕駛者尋找空置泊車位。駕駛者亦可透過此流動應用程式利用多款電子付款方法遙距繳付泊車費。「入錶易」的主要特式包括： 1. 實時咪錶泊車位資訊 2. 支援多種付費方式遙距繳付泊車費 3. 泊車時間屆滿前通知使用者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770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73.	運輸署	香港出行易	<p>「香港出行易」是一個一站式的交通運輸流動應用程式；透過優化了用戶介面，市民可方便快捷地搜尋不同出行方式的路線、行程時間及交通費用，並獲取即時交通消息，從而選擇最合適的出行安排。此流動應用程式的主要特式包括：</p> <p>(a) 一站式公共交通、駕駛及步行路線搜尋；</p> <p>(b) 實時交通及運輸資訊；</p> <p>(c) 鼓勵步行-提供步行及無障礙路線資訊覆蓋全港各區；以及</p> <p>(d) 「香港出行易」亦提供長者模式，令長者更容易取得各種公共交通工具路線的資訊。</p>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除了功能提升外，此項目的系統同時也向其他系統提供服務，相關維修開支不能分拆。	2 700 000
74.	運輸署	易通行	<p>運輸署推出「易通行」手機應用程式，為公眾提供一站式平台服務，讓駕駛人士輕鬆地以多種付款方式遙距繳付政府收費隧道和青沙管制區的隧道費。從而帶來便利、暢順的道路體驗。</p> <p>「易通行」手機應用程式的主要功能包括：</p> <p>(1) 申請「車輛貼」</p> <p>(2) 登記「易通行」戶口</p> <p>(3) 啟動「車種貼」</p> <p>(4) 安排「易通行」戶口繳款及增值</p> <p>(5) 查閱車輛隧道使用記錄、繳費情況及檢視電子月結單</p> <p>(6) 客戶服務中心/服務點預約</p> <p>更多資訊請參閱易通行網站：<a href="http://www.hketoll.gov.hk">www.hketoll.gov.hk</a></p>	包括在整個項目成本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730 000
75.	水務署	水務署一般認可產品目錄	用戶可利用「水務署一般認可產品目錄」以種類、牌子或型號搜尋已獲水務署發出《一般認可》的水喉產品。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17 000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服務內容	每年維護成本	截至2024年1月31日的總下載次數
76.	水務署	WSD Mobile App #	讓市民可透過智能電話瀏覽本署的賬單摘要，催繳通知，暫停供水通告及重要通告。	水務署流動應用程式保養已包括在客戶服務及發單系統保養合約內。	270 000
77.	水務署	水知園	「水知園」是水務署新設的教育活動中心，將以各種互動遊戲和展品帶出有關香港水資源以及節水、惜水的教育訊息。這流動應用程式將配合「水知園」的成立，提供預約及導賞功能，方便參觀者參與中心內的各項活動。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 000 (服務對象為水務署教育活動中心參觀者)
78.	水務署	水務署自動讀錶系統	「水務署自動讀錶系統」為智能水錶客戶提供適時的用水資訊，用水基準指標，懷疑漏水警報和慳水錦囊。用戶需以註冊水務署自動讀錶服務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登入才能使用相關功能。	調配內部資源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 000

註：以局／部門英文名稱開首排列

# 只備英文名稱

## 2. 各局／部門已下架的流動應用程式(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1.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公園樹木研習徑
2.	建築署	築印
3.	公司註冊處	CR交表易
4.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一日一問《基本法》
5.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悅"讀基本法
6.	衛生署	學生身高別體重Check
7.	衛生署	Framework@PC #
8.	衛生署	哺乳Mum咪知多啲
9.	衛生署	營廚雜誌： 有營食譜
10.	衛生署	小食紅黃綠
11.	衛生署	1069試戴樂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12.	衛生署	星級有營食肆
13.	渠務署	DSD Connect #
14.	教育局	明法達義——《基本法》學習教材套(初中)
15.	教育局	說話加油站
16.	教育局	Reading Town 1 #
17.	教育局	Reading Town 2 #
18.	教育局	Reading Town 3 #
19.	教育局	ApL應用學習
20.	效率促進辦公室	1823 Online流動應用程式
21.	環境保護署	T·PARK [源·區]
22.	消防處	居安思危
23.	消防處	分秒必爭
24.	消防處	臨危不亂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25.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
26.	民政事務局	「M」品牌活動應用程式
27.	香港郵政	香港郵政郵票
28.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智能手機應用程式
29.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新聞及活動
30.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武·藝·人生—李小龍
3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城市售票網
3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多媒體資訊
3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驗證二維碼掃瞄器
3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安心出行
35.	香港電台	RTHK Vox #
36.	香港電台	歲月·港台

編號	局／部門	名稱
37.	社會福利署	創業展才能社企
38.	旅遊事務署	香港美食車

註：以局／部門英文名稱開首排列

# 只備英文名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4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部門之間數據交換方面：

1. 構建數據資料庫、推動政府服務電子化及運用大數據是未來簡化政府行政管理的一大利器，在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上，進度如何，有多少個政府部門已參與有關工作？
2. 政府有什麼計劃鼓勵和推動市民同意政府部門之間，可在授權數據交換閘共用其個人資訊？涉及的項目及金額為何？
3. 局方有沒有長遠目標，聯合人口普查統計，完善全民電子數據庫，供政府部門之間使用？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李世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1. 為便利市民及促進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之間共享數據，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現正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並將於2024年年底推出供局／部門採用。「授權數據交換閘」在取得市民授權後，可讓市民在申請其他政府服務時使用其備存於參與計劃部門的個人資料，無須重新輸入，達致優化服務的用戶體驗，便民利民。資科辦正聯同效率促進辦公室與個別局／部門包括水務署、社會福利署及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等探討數據互通的安排。

此外，資科辦已於2023年年底率先推出連接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

「商業數據通」功能，便利政府部門在金融機構獲得企業客戶授權下與其分享相關數據。現時公司註冊處已通過「授權數據交換閘」連接接入「商業數據通」，讓金融機構在取得其客戶的授權下，獲得或查核儲存在其系統上有關該客戶的資料，為客戶提供方便的銀行服務。金管局現正與土地註冊處等其他政府部門探討有關與金融機構資料互通可能性。

2. 我們正全面提升「智方便」的功能，包括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在2025年年底前，政府將全面採用「智方便」，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相信屆時將有更多局／部門將可透過「智方便」使用「授權數據交換閘」的數據共享功能，進一步提升服務。在「授權數據交換閘」推出時，我們將配合「智方便」現有的不同渠道，向市民宣傳及推廣「智方便」的新功能，讓他們明白新功能所帶來的便利。「智方便」已預留經費作整體宣傳用途。
3. 人口普查是根據《普查及統計條例》(第316章)進行的統計調查。根據該條例，人口普查搜集得的資料只作統計用途，政府統計處(統計處)不得向第三者(包括其他政府部門)披露受訪者就人口普查提供的資料。所有從人口普查搜集得可用以識別個別人士或住戶的資料，例如姓名和地址，亦會在完成資料搜集工作後1年內銷毀。

為了減輕受訪者的填報負擔，統計處正與相關局／部門探討利用其行政數據刪減部分人口普查問題(例如所獲的政府補助及津貼、公屋租金及樓面面積等)的可行性。「授權數據交換閘」正正可提供一個安全的技術平台，便利各局／部門將行政數據經由該平台直接傳輸給統計處，促進數據互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透過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繼續推廣和協助政府部門物色切合其業務需要的創新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以優化公共服務。就此，請告知本會：

1. 2023-24年度，採用了多少來自初創及中小企業的解決方案，涉及哪些類型的公共服務？開支詳情為何？
2. 2024-25年度，預計可為業界提供多少項競投的機會，涉及哪些類型的公共服務？涉及的開支詳情為何？
3. 當局設立了何種標準及監察機制以保障採購的電子服務質量？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1. 「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一直積極推動並邀請業界協助政府部門引入創新科技方案，例如人工智能、機械人科技、數據分析及物聯網應用等，以優化公共服務及城市管理，並為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創造更多商機。在2023-24年度，「創新實驗室」已為15個政府部門的30項業務需求配對解決方案，包括27個來自本地初創企業及中小企的解決方案，並聯同相關部門為23個具潛力的解決方案安排概念驗證，涵蓋不同公共服務應用，例如利用人工智能及影像分析技術，評估公共設施的安全風險；利用自動語音識別及機器學習技術，協助員工處理電話查詢服務的效率；利用人工智能及機械人流程自動化，加

快工作流程及減省處理文件時間等。有關的概念驗證總開支約290萬元。

2. 在2024-25年度，「創新實驗室」會繼續因應部門的業務需求及科技的最新發展，安排推廣活動增進政府部門對創新科技的了解，並邀請創科業界(包括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向政府部門介紹其技術方案，與部門共同探討在公共服務應用創新科技，為一些切合相關部門需要的方案安排配對、測試及概念驗證。「創新實驗室」在2024-25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490萬元，預計安排測試及概念驗證的方案約20個。
3. 為鼓勵部門在採購中採納創新建議，以更便利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參與政府採購，政府於2019年4月就非工程的採購，推出支持創新的政府採購政策，包括各採購部門需提高評審標書時技術分數及產品質素所佔的比重，把評分制度內的技術評分的比重上調至百分之五十至七十，當中預留分數評審投標者提交的創新建議，包括與應用科技、環保及社會關愛等相關的。價格比重則相對地下調。新的標書評分制度更看重技術部分，有助支援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委聘有質素的承辦商，從而提升採購的電子服務質量。

此外，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發出了《外判資訊科技項目管理執行指引》，指引範圍包括項目開展、規劃、執行及結束階段，同時建議良好作業方式。各局／部門會根據合約監督其承辦商；如果承辦商的表現未能達到合約上列明的服務要求標準，局／部門可按合約條款採取行動，包括發出警告、要求賠償甚至提前終止合約。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1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2024-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表示，要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以推動數字政府建設和優化數據治理。政府表示，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制訂有關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和資訊科技政策等，包括從今年起兩年內推出多達110項數字政府和智慧城市方案，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就此，請告知本會：

1. 數字政策辦公室推進政府服務一網通辦的預計人手和開支詳情；
2. 110項數字政府和智慧城市方案的詳情及推進的時間表；
3. 數字政策辦公室會推進與廣東省政務服務對接跨境通辦，請問是否有涉及香港數據跨境流動？如有，當局會如何處理潛在的私隱問題？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2)

答覆：

1.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

提升「智方便」平台是達到政府服務「一網通辦」的其中一項重要環節。資料辦於2023年5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1.93億元，以全面提升「智方便」平台，並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及協調各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其他支援政府服務電子化的工作，則由資料辦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新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會繼續推進上述工作。

2. 資料辦已完成為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進行的電子政府審計工作。根據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局／部門將於2024年至2025年年內陸續推出超過110項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方案，當中包括利用區塊鏈技術發出及驗證多種電子牌照和證書；利用人工智能提升公眾貨物裝卸區的保安；開發智慧搜救手機應用程式；以及在1823查詢服務中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服務等。
3. 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積極協作，推動兩地政務服務「跨境通辦」，以期讓大灣區內的居民和企業都能享受便捷的政務服務。我們在2023年11月推出「跨境通辦」服務專區／專題網站，合共提供約110項網上政務服務，並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對接，讓已經登記廣東省政務服務的香港居民可以透過「智方便」直接登入廣東省政務服務網和「粵省事」手機應用程式，更方便快捷地使用廣東省各項政務服務。此外，我們在2024年2月於廣州市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方便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及企業使用。我們將繼續物色及推出更多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為市民帶來更大便利。

現時，我們主要透過香港「跨境通辦」專題網站及自助服務機提供「跨境通辦」政務服務。專題網站及自助服務機整合了常用的跨境政務服務相關資訊，以及提供服務的網上申請連結。當市民點擊個別服務的連結時，專題網站及自助服務機會直接轉連結至相關局／部門的電子平台或應用系統以便市民進行申請，當中並不涉及香港數據跨境流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0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將推進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的合併工作，以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就此，請告知：

1. 合併前的資科辦與效率促進辦公室與新成立的數字政策辦公室在投入的資源及人手兩方面分別為何；及
2. 當局會否為數字政策辦公室訂立未來的工作重點及相應的關鍵績效指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1)

答覆：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科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

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新成立的辦公室將承接現時兩個辦公室定下的績效指標，並會在成立後持續檢視及引入新的績效指標。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0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將繼續與廣東省政務服務數據管理局合作，在大灣區推展「跨境通辦」政務服務，就此，請告知：

1. 過去兩地商討「跨境通辦」政務服務合作，曾遇到哪些主要困難，目前還有什麼障礙有待克服；及
2. 當局會否與廣東省政府積極協作「數字灣區」，包括促進數碼身份認證、電子支付、數據網絡等跨境軟件設施的互聯互通，並商討具體的落實時間表，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為進一步深化粵港兩地政務服務合作，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及工業局)和廣東省政務服務和數據管理局(廣東省政數局)於2023年11月2日簽署《粵港政務服務「跨境通辦」合作協議》，同日推出粵港兩地的「跨境通辦」服務專區／專題網站，提供合共約110項網上政務服務。此外，我們已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對接，讓已經登記廣東省政務服務的香港居民可以透過「智方便」直接登入廣東省政務服務網和「粵省事」手機應用程式，更方便快捷地使用廣東省各項政務服務。我們亦協助廣東省政府在香港設置「粵智助」自助機，並於2024年2月於廣州市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方便兩地居民透過網站或自助服務機辦理政務服務而無須親身跨境處理。

開發香港「跨境通辦」專題網站和自助服務機的過程順利。因應服務對象是身處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居民和企業，除安排構建網站和自助機所需的標準功能測試外，我們亦特別安排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實地測試香港「跨境通辦」專題網站和自助機提供的政務服務，並因應測試結果作出系統修改及優化，以確保身處當地的居民和企業能暢順地使用特區政府提供的「跨境通辦」網上政務服務。

為加快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全面數字化發展，促進粵港澳三地經濟發展、公共服務與社會治理深度融合，助力推動大灣區發展成全球數字化水平最高的灣區，特區政府積極參與廣東省政府於2023年11月公布的《「數字灣區」建設三年行動方案》。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正與負責推行「數字灣區」的廣東省政數局研究成立專班，共同商討及開展下一步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0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資科辦負責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開發電子服務以在港聯合承辦第15屆全國運動會，以及全國第12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就此，請告知：

1. 當局為此投入的資源及人手分別為何；及
2. 當局會否制訂周詳的應急預案，以有效應對可能出現大規模系統故障和網絡攻擊等極端情況，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負責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這些資訊系統包括網絡和通訊系統、競賽資訊系統、賽事管理系統、基建設備和設施建設，預計相關開支預算約為2.6億元。資科辦計劃於未來兩個年度增設13個有時限職位，以專責推行有關工作。
2. 為確保有關系統運作暢順，我們除了督促項目團隊進行全面系統測試外，亦會聘請行業專家對相關網絡與系統進行獨立壓力測試、應急演練及攻防演習，確保系統安全運行，並可應對可能出現的特大系統流量和網絡攻擊等情況。此外，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會就整個項目制訂周詳的應急預案及監控機制，以確保賽事能夠如常進行。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1)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繼續向各局和部門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以推行大數據分析和區塊鏈的應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大數據分析和區塊鏈的應用是否成熟，有沒有與內地企業進行交流？
2. 當局對未來大數據的運用是否有更深一步的計劃？
3. 未來構建數據庫的成本以及維護數據庫的成本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1. 政府一直積極應用大數據分析和區塊鏈技術，以促進智慧城市和數字政府的發展。為推動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以更具效率及成本效益的方式採用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等技術，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0年推出大數據分析平台，目前平台已支援超過18個大數據項目的推行，例如資科辦聯同運輸署開發交通數據分析系統，利用大數據分析各類交通運輸數據和天氣數據；政府統計處運用深度學習技術對貿易報關單進行異常檢測，能夠更有效地檢測誤報的資料和減少人手檢查，從而提升貿易統計數字的準確度和工作效率；以及水務署研究利用大數據分析平台提升「智管網」識別水管異常流量和壓力數據的效率。

資科辦亦於2022年6月推出共用區塊鏈平台，讓各局／部門可在共用平台上更便捷地開發區塊鏈應用系統，從而更有效地為市民提供各項優質的電子政府服務，包括香港海關的「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註冊系統」。

我們亦不時與本地和內地業界就大數據分析和區塊鏈技術進行交流，包括舉辦展覽會、交流團、技術論壇及比賽等，推動相關技術的發展與應用。

- 2.及3. 數據為數字經濟時代的新質生產要素。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於2023年年底發布的《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闡明政府就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這兩項重要數據治理元素的管理理念和重點策略，提出進一步推動數據便捷流通和加強數據安全保障的具體行動措施，支持香港創新科技、數字經濟和智慧城市的發展。相關措施包括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

政府會繼續促進不同數據的整合、應用和開放共享，推動大數據分析和應用，例如正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以提供統一的數據交換渠道和標準，方便局／部門在獲得市民授權後，讓其個人資料可在政府內部的系統間互通，便利市民申請政府服務時無需重新輸入相關資料，同時透過數據互通，開發更多創新和便民利民的電子政府服務。現時各局／部門會因應公共服務及業務的需要構建及維護其轄下的數據庫，相關成本及開支須視乎個別系統的功能，規模及營運需求而定。一般而言，各局／部門會利用現有人手和資源維護其數據庫。資科辦沒有備存相關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1)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與發展局一起探討利用岩洞發展新政府數據中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岩洞發展新政府數據中心的內容細節和計劃為何？
2. 相較現有工業大廈及工業用地作數據中心增幅/減幅百分比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正在共同探討利用岩洞發展新政府數據中心。土拓署已於2024年1月委聘顧問展開於岩洞中設置政府數據中心的詳細技術研究，包括進行一系列的勘察及評估工作、擬定相關技術要求(包括用地需求)、開支估算及初步設計和推行方案等。我們會因應詳細研究的建議及考慮相關因素後，制定合適及可行的岩洞政府數據中心發展計劃，詳情有待敲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3)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提到繼續與各局和部門及相關機構合作以機讀格式開放更多數據，供公眾免費使用，以及更新其開放數據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開放數據的具體類別、涉及數據的相關數量及規模為何？
2. 涉及財政支出情況、預計開放數據的週期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1. 「資料一線通」網站(data.gov.hk)現時開放超過5 300個數據集，涵蓋19個類別(類別載於附件)，由79個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及39個公私營機構提供，當中包括氣象實時數據、數碼地圖，以及所有專營巴士、專線小巴、港鐵路線(機場快綫、東涌綫、將軍澳綫、屯馬綫、港島綫、南港島綫、荃灣綫、觀塘綫、東鐵綫及輕鐵綫)及其接駁巴士的實時到站數據等。此外，發展局亦設立了「空間數據共享平台」入門網站，開放超過800種來自五十多個局／部門的空間數據集。開放數據深受業界歡迎，在2023年的下載量超過540億次，有助業界開發創新應用，促進智慧城市發展。我們會繼續鼓勵局／部門和公私營機構開放更多數據。
2. 在2023-24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營運「資料一線通」網站的年度開支約為220萬元。一般而言，各局／部門會利用現有人手和資源處理其開放數據的工作。資科辦沒有備存個別局／部門推行其開

放數據計劃的相關開支資料。至於開放數據週期方面，各局／部門每年均會於其網站公布年度開放數據計劃，詳列未來3年將會開放的新數據集。根據各局／部門最新的年度開放數據計劃，在2024年將開放的新數據集超過240個。

「資料一線通」網站的開放數據類別

- (1) 人口
- (2) 工商業
- (3) 社區及社會福利
- (4) 法律及保安
- (5) 房屋
- (6) 城市管理及公共設施
- (7) 科技及廣播
- (8) 食物
- (9) 氣象
- (10) 財經
- (11) 教育
- (12) 康樂、體育及文化
- (13) 就業及勞工
- (14) 發展、地理及土地資訊
- (15) 運輸
- (16) 選舉及立法機關
- (17) 衛生
- (18) 環境
- (19) 其他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3)關於舉辦「創客中國」2023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香港分站賽，聯繫本地中小型科技企業與內地投資者及商業網絡，以開拓商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具體內容為何？
2. 涵蓋哪些行業？
3. 預計「創客中國」2023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可以容納多少中小企？
4. 政府將為舉辦「創客中國」2023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預留多少運作開支，包括場地佈置、宣傳推廣、人員招募等？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聯同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和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分別在2019、2021至2023年合辦「創客中國」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香港分站賽，讓內地投資者和企業認識本地業界優秀的創新科技產品和方案。2023年度的香港分站賽涵蓋10個科技領域，包括「人工智能與大數據」、「工業互聯網與先進製造」、「金融科技」、「新材料」、「生物醫藥與科技」、「物聯網」、「智慧生活、出行與護理」、「新一代信息技術」、「新能源與節能環保」及「數碼娛樂與第三代

互聯網應用」。比賽亦安排香港的十強參賽隊伍與內地企業代表和投資者進行一對一項目對接洽談，提供一個平台讓香港的初創和中小企業在內地拓展商機。「創客中國」香港分站賽的三甲團隊除了可代表香港參與在內地舉行的「創客中國」總決賽外，亦會被安排與內地投資者對接和考察內地著名創科園區，向內地業界推廣其項目。

2023年度的香港分站賽已於2023年9月舉行，吸引近150支創科團隊參賽，總開支約為120萬元，當中包括項目統籌、場地布置、宣傳推廣、支援獲獎隊伍到內地參賽參展等運作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6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當局繼續向公私營機構推廣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以及就政府網站／流動應用程式的無障礙設計進行合規審核。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推廣網站有何計劃及內容？預計涉及的人手及開支？
2. 當局審核網站功能的計劃及內容為何？預計涉及的人手及開支？
3. 目前有哪些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已經審核完畢？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1. 為鼓勵公私營機構更廣泛採用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支持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自2018年起主辦「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前稱「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鼓勵更多企業及公私營機構在其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採用無障礙設計。「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的諮詢委員會由不同界別的代表組成，除了不同的殘疾人士團體外，當中更包括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銀行公會、香港總商會、資訊科技教育領袖協會及香港董事學會等。透過這些界別代表，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可接觸更多本地公私營機構和企業、非政府組織，以及學術機構，向他們推廣無障礙設計，並提供免費評估及諮詢服務，以協助提升其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的無障礙功能。經評估並符合

評審準則的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將獲得「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的嘉許，新一屆的頒獎典禮預計於 2025 年第二季舉行。

上述「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由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主辦，資科辦通過內部人手協助推動計劃，並不涉及額外的開支。

- 2.及 3. 資科辦定期為政府部門的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進行合規審核，確保所有政府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符合相關的無障礙標準。我們於 2024 年 2 月完成就大約 200 個政府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進行的審核工作，協助部門持續進行優化工作。新一輪為期兩年的無障礙設計合規審核工作將於 2024 年 6 月展開，為另外約 200 個政府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進行審核工作。

上述的無障礙設計合規審核工作由資科辦內部人員負責統籌，相關審核於 2024-25 年度的預計開支約為 5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7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47綱領(1)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提到提到支援各局和部門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措施，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1. 當局支援各局和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有何計劃及內容？預計涉及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2. 當局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目前有哪些措施達標？
3. 預計多久可以完全建立電子政府？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1. 為支援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方案，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構建所需的數碼基建和共享服務，例如政府雲端設施服務、大數據分析平台、共用區塊鏈平台，以及聊天機械人即服務等，部門亦會採用「智方便」一站式個人化數碼服務平台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提升用戶體驗。此外，各局／部門可透過由資科辦統籌的各類常備承辦協議採購相關產品及服務，以盡快推行其方案。上述支援工作由資科辦現有人手推行。此外，各局／部門亦可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下的整體撥款，就推行電子政府審計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方案申請撥款。

2. 資科辦已完成為各局／部門進行的電子政府審計工作。審計建議的數字政府方案包括：運用區塊鏈技術發出及驗證多種電子牌照及證書；運用人工智能提升公眾貨物裝卸區的保安；開發智慧搜救手機應用程式；以及在1823查詢服務中擴展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服務等。各局／部門將於2024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超過110項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方案。
3. 推行電子政府是一項持續進行的工作。在過程中，政府會透過善用創新及科技，並秉持以人為本的思維，與各持份者緊密合作，確保電子政府服務成功實施和可持續發展。

政府已完成構建多項數碼基建和共享服務，除可為局／部門提供資訊科技資源以加速開發電子政務外，亦有助各局和部門之間的數據交換及共享。為便利市民及促進各局／部門之間進一步共享數據，政府現正構建「授權數據交換閘」，並已於2023年年底率先推出連接香港金融管理局「商業數據通」功能，便利政府部門在金融機構獲得企業客戶授權下與其分享相關數據，並將於2024年年底推出供局／部門採用，促進局／部門之間的數據共享。

此外，政府亦會建立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網上交易時，可以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繁瑣流程，減省時間及人為錯誤。這些項目及措施將可進一步提升數字政府服務。

在過去數年，政府一直致力推動數字政府的發展及政府服務全面電子化，目標包括在2024年年中前達至所有牌照、涉及申請和批核服務及表格全面電子化，以及在2024年第三季或之前達至所有政府服務全面落實電子支付選項等。截至2023年年底，在一千四百五十多項牌照和服務當中，約9成涉及申請和約8成涉及領證的項目已達至全面電子化的相關目標，即有關牌照和服務均可以電子方式申請、付款、領證。如因法例或國際慣例要求而須親身交件或領證，申請人最多只須到政府辦公室1次。餘下的牌照和服務將於2024年年中或之前達成目標。同時，超過3 400張(超過9成半)政府表格可透過電子方式提交。有關的六百多項繳費項目當中，超過6成已達至相關目標。此外，政府亦會於國內遊客常用的政府服務(例如預訂各類康體設施、申請入境事務相關服務、繳付公共醫療費用等)提供以內地電子錢包繳款的選項，以方便國內遊客，涵蓋約80項服務。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去年的工作有提及：繼續提高政府內部的資訊保安意識，並監察各局和部門遵行政府資訊保安規定的情況；請告知本會，當局在過去的2023至24年度用於上述工作的開支是多少？做了什麼工作？在提升各政府部門資訊保安的成效如何？而在新的2024至25年度中，有關工作及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沒有再提及有關事項，另行提出要：「完成檢討和更新政府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推廣已更新的政府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並監察政府內部的落實情況」，有關工作計劃的開支預算是多少？有何具體工作計劃、時間表和績效指標（KPI）？對於近期多次發生政府部門資訊系統事故，包括數碼港、消費者委員會、香港芭蕾舞等機構先後出現電腦系統遭黑客惡意入侵等等，當局如何作出防範及提出什麼有效措施？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制訂全面的政府整體資訊保安的相關規例與《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政策及指引)，涵蓋管理架構、政策及技術措施，並不時更新，供各部門遵守和使用。同時，資科辦已把相關政策及指引上載至網站給所有公私營機構參考。個別機構可按其情況，採用有關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所建議的管理保安風險原則及措施。

資科辦致力提高政府內部的資訊保安意識，於2023-24年度繼續安排了各類有關資訊保安的研討會及培訓項目，包括提供有關資訊保安管理及應變的

複修課程給所有決策局／部門(局／部門)的資訊科技保安主任及事故應變小組；安排有關網絡安全的專題研討會和專業培訓給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保安管理及專業人員；安排資訊保安認知培訓給各局／部門員工參與；以及舉行大型跨部門網絡安全演習等。這些研討會及培訓項目以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所涉及的開支不能單獨作分項計算。

資科辦在2022-23年度為各局／部門展開獨立資訊保安遵行審計，以確保局／部門嚴格執行政府的保安規定。我們已完成有關審計，並提供建議協助局／部門持續優化保安管理系統，以應對新的保安威脅。我們計劃在2024年下半年展開新一輪的資訊保安遵行審計，以確保各局／部門遵從下述更新的政府保安規定。有關項目於2023-24及2024-25年度的預算開支約分別約為685萬元和595萬元。

資科辦於2022年8月開展有關政策及指引的檢討工作，並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發出更新的政策及指引，並於發出後會舉行一系列的簡介會、工作坊及解決方案展示會，以加強推廣及提高政府人員的認知及了解。我們亦會繼續密切留意國際上網絡攻擊的趨勢及有關的安全威脅，以及安排相關的資訊保安技術研討會及培訓項目。有關工作透過內部資源調配，不涉及額外開支。

因應最近有個別公營機構發生的資訊保安事故，資科辦已立即提醒所有局／部門相關的保安指引和提供技術支援，並要求各局／部門及其監管的公營機構即時檢視其現有的網絡安全措施，加強防範工作，抵禦網絡攻擊。資科辦會繼續與各持份者及業界團體緊密協作，提示及要求各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及業界提升對網絡安全的防範意識、加強監測機制及保護措施，同時加強公眾教育，以應對網絡攻擊的最新趨勢及安全風險。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8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分階段推出優化版「智方便」平台，並繼續協助各局和部門採用「智方便」為市民提供一站式數碼服務；請告知本會，在過去一個年度中，有關工作的開支是多少？成效如何？在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的情況如何？而在新的2024至25年度又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和推行時間表？預計所需開支是多少？績效指標為何？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年5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1.93億元，以全面提升「智方便」平台。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亦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以提供更佳用戶體驗。

提升「智方便」平台項目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980萬元，而2024-25、2025-26及2026-27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800萬元、5,450萬元和9,100萬元。資科辦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和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在2023-24至2025-26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開支約為1,770萬元。

我們在2023年訂下的目標，是在2025年將「智方便」的年度用量(總交易次數)由2023年的1 000萬次，逐步增加至1 750萬次；以及在2025年或以前落實所有政府部門採用「智方便」提供一站式數碼服務，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此綱領中，2024至25年度的撥款較2023至24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6.514億元(98.9%)，主要由於一般非經常開支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以及部門開支和個人薪酬所需的撥款增加。在2024至25年度會淨增加9個職位；請告知本會開支增加近一倍的詳細原因，以及增加的9個職位詳情，請分項列出項目說明，以及未來一個年度的關鍵績效指標(KPI)為何？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9)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2024-25年度綱領(3)「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的預算開支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6.5億元，主要是用於推行人工智能資助計劃的額外現金流量需求、管理免費公共Wi-Fi服務的運作及推行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等項目的部門開支有所增加，以及新增職位的個人薪酬所需的額外開支，共增加約9.68億元。另一方面，一般非經常開支部分其他項目的現金流量較去年共減少了約3.16億元，抵銷了部分增幅。主要開支及職位增加的項目及其計劃詳情和績效指標如下：

- (i) 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數碼港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資助計劃將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

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有關分項於 2024-25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9.05 億元；

- (ii) 管理免費公共 Wi-Fi 服務的運作。截至 2024 年 2 月，「Wi-Fi.HK」品牌熱點數目約 45 000 個。資科辦會繼續在人流較多及公眾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提供免費公共 Wi-Fi 服務，並繼續宣傳推廣「Wi-Fi.HK」品牌，鼓勵公私營機構自資提供 Wi-Fi 熱點及參與「Wi-Fi.HK」品牌，擴大「Wi-Fi.HK」品牌熱點的覆蓋。有關分項於 2024-25 年度的預算開支增加約為 2,800 萬元；以及
- (iii) 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資科辦負責執行及統籌有關《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便利措施的工作，簡化大灣區內地城市個人數據流動到香港的合規安排。截至 2024 年 3 月中，我們共收到約 100 份意向書。我們計劃於今年年中根據便利措施實施情況進行檢討，並適時優化各項細節及將便利措施推展至大灣區各行各業，以促進更多跨境服務，讓更多企業和市民受惠。預計相關開支在 2024-25 年度約為 2,600 萬元，另外新增 9 個職位，包括 1 名高級系統經理、2 名系統經理、3 名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2 名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及 1 名一級行政主任，有關個人薪酬預算開支約為 9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繼續支持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參與國際比賽，並與內地合辦大型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請告知本會，過去一年中相關工作動用了多少開支？支持本地業界參與了什麼國際比賽？又與內地合辦了什麼活動？成效如何？而在新的2024至25年度中，又有何新的計劃？預計開支和推行時間表為何？關鍵績效指標（KPI）如何？請列舉項目資料和數據說明。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致力推動和支持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參與國際比賽，並且與內地合辦大型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主要項目包括：

1) 「創客中國」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香港分站賽

資科辦聯同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和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分別在2019、2021至2023年合辦「創客中國」國際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香港分站賽，讓內地投資者和企業認識本地業界優秀的創新科技產品和方案，同時拓展創新科技中小企業在大灣區和內地的商機。2023年度的香港分站賽於去年9月舉行，吸引近150支創科團隊參賽；當中，香港分站賽的三甲隊伍代表香港參加在廣州南沙舉行的「創客中國」總決賽，其中一隊更勇奪全球總決賽冠軍。比賽自2017年

首辦以來，香港代表隊伍已三奪冠軍。資科辦承辦去年活動的總開支約為120萬元。資科辦將於2024-25年度繼續與相關內地單位合辦有關比賽，活動預算總開支約為140萬元。

## 2) 「滬港合作開放數據競賽」

資科辦在2023年4月至8月聯同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合辦首屆「滬港合作數據論壇暨開放數據競賽2023」。活動的目的是透過競賽、培訓和會議增進兩地數據科技人才交流，以及推動滬港兩地數商生態發展。競賽吸引了超過80支創科團隊參與，香港隊伍分別奪得「最佳智慧環境大獎」及「最佳智慧出行大獎」的四強殊榮，其中一支團隊更勇奪「評審團大獎」。2023年的活動總開支約為250萬元。

資科辦將於2024-25年度與滬方繼續合作舉辦「數據要素x滬港合作開放數據競賽2024」，以期深化滬港之間的數據協作，為兩地人才帶來更大裨益。活動預算總開支約為340萬元。

## 3) 「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

「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APICTA)是由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聯盟主辦的年度盛事，獲得聯盟16個成員亞太地區經濟體全力支持，並在資訊科技業界中獲得高度肯定。繼2004和2013年後，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再次獲得2023年「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的主辦權，比賽於去年12月在香港成功舉辦。香港特區代表團在超過250個參賽項目當中破紀錄奪得7個大獎和13個優異獎，在16個參賽經濟體中榮登得獎數目最多的榮譽，表現卓越。資科辦向本地合辦機構提供了約650萬元的資助。

2024年「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將於汶萊舉行，香港特區將派出代表團參賽，相關的開支預算需待項目細節落實後及按香港參賽隊伍數目再作估算。

## 4) 其他內地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

此外，資科辦一直聯同香港業界定期參與內地多項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其中包括世界互聯網大會、粵港雲計算大會、中國國際軟件博覽會、京港經濟合作研討洽談會及粵港物聯網高峰論壇等，以協助推動數字經濟和新一代數字科技發展，同時展示香港優質的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為本地業界開拓商機。資科辦將會於2024-25年度繼續參與有關活動，預計總開支約為120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9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中，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24至25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繼續支援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及「智慧生活初創培育計劃」；請告知本會，在過去的2023至24年度中，上述兩項計劃的開支是多少？做了什麼工作及支援了什麼項目？具體成效為何？而在新的2024至25年度又會動用多少開支及有何具體工作計劃？關鍵績效指標如何？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7)

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分別批准撥款5億元及2.6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及「智慧生活初創培育計劃」(培育計劃)。數碼港正積極落實這兩項計劃，目前進度如下：

「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

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預計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會受惠於先導計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24年度撥出3.95億元予數碼港推行先導計劃的各項工作，包括推出計劃詳情、審批申請、宣傳推廣及培訓中小企等。而2024-25年度的預算現金流約為1億元，以持續推行先導計劃。

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申請期限於4月完結。數碼港會盡快審批及公布申請結果。數碼港並已設立專題網站、電話或電郵方式，讓中小企查詢審批狀況。除財政資助外，數碼港會就先導計劃積極向業界組織進行推廣，以及定期為中小企舉辦講座並給予相關指引，包括提供數碼轉型方面的培訓等，以協助中小企辨析針對其業務及預算所需的資訊科技方案。數碼港已積極接觸超過30家行業協會等推廣計劃，鼓勵更多相關的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

### 「智慧生活初創培育計劃」

培育計劃讓數碼港可以孕育更多專注智慧生活範疇的初創企業，為他們提供及加強針對性的培育資助和支援。計劃預計在5年內可惠及450間合資格的初創企業。資科辦於2023-24年度已撥款8,500萬元予數碼港，主要用作提供初創企業資助和相關支援，以及推行培育計劃的行政工作。而2024-25年度的預算現金流約為8,700萬元，以持續推行培育計劃。

在2023-24年度，數碼港共進行兩次招募活動，並已於2023年12月批出首批培育計劃申請，以及展開相關培育工作，為初創企業提供一站式創業支援平台，如配對專業創業導師及與初創企業共同制訂商業計劃及發展目標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的第98至102段中講述推動第三代互聯網發展，當中提及：「我在去年的《財政預算案》提出加速推動Web3生態圈的發展，過去一年有良好的進展」；請告知本會，有關工作在過去一年的進展如何？開支是多少？達到了什麼成效？其中，財政司司長在去年的預算案中表示撥款5,000萬元加速推動Web3生態圈的發展，相關款項運用情況如何？做了什麼工作？而在新的2024至25年度中，預計會運用多少開支推動Web3生態圈發展？有何具體工作計劃和時間表？預期關鍵績效指標如何？

提問人：吳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5)

答覆：

為加快第三代互聯網在香港的發展，政府已預留5,000萬元撥款予數碼港加速推動第三代互聯生態圈的發展，包括舉辦國際大型研討會，讓業界和企業更掌握前沿發展，推動跨界別業務合作等。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3-24年度撥出約3,580萬元予數碼港推行有關工作，並要求數碼港提交定期報告，包括園區相關企業數目、活動參與人數等。現時數碼港已匯聚超過220家相關企業，包括3家獨角獸(其中1家為獲發牌的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創辦人來自全球超過15個國家或地區。截至2024年2月，數碼港推動第三代互聯生態圈的活動共吸引超過3萬人次參加。資科辦於未來兩年將撥款約1,420萬元予數碼港進一步推動第三代互聯網產業及生態圈的發展，包括由2024年下半年起為青年提供各項相關培訓及實習機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4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演辭第109段，政府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研究等運用算力，推動科研突破、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等，計劃預計何時接受申請？可否公布更多計劃的詳情，例如計劃的申請資格、資助金額上限等？下年度預計審批計劃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吳永嘉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數碼港將負責執行資助計劃的具體操作。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會以現有的人手及資源統籌及監督資助計劃的推展。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0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問題：

為全力推動政府服務數碼化，政府計劃今年內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屆時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及管理參議主任職系將會是「數字政策辦公室」的組成骨幹。就上述兩個職系的培訓工作，請政府告知本會：

- 以表列方形，列出過去三年，政府為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舉辦的培訓工作詳情：

月份／年份	培訓項目名稱	對象（職級）	參加人數	合辦機構／承辦機構名稱	開支

- 以表列方形，列出過去三年，政府為管理參議主任職系舉辦的培訓工作詳情：及

月份／年份	培訓項目名稱	對象（職級）	參加人數	合辦機構／承辦機構名稱	開支

- 為加強管理參議主任職系對資訊科技及創新科技的認識，政府未來一年的培訓工作計劃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顏汶羽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按運作及職系發展的需要，為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各級員工制訂全面的培訓計劃，培訓形式多元化，包括參與資訊科技研討會、面授課程、國內及海外深造、電子學習、對外參觀其他機構等，以便員工不斷汲取嶄新的專業知識和技術。除公務員學院舉辦的培訓項目，員工亦有參加由資科辦安排的內部培訓，以及由不同政府部門、大專院校、培訓機構(例如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高峰進修學院、香港電腦學會)所開辦的課程。培訓類別涵蓋：(1)新入職基礎培訓；(2)創新及資訊科技應用；以及(3)管理與領導、傳意溝通技巧及其他專題三大範疇。

過去3年，上述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培訓的總開支為1,844萬元，受訓人次合共為16 975人次，詳請如下：

年度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的培訓開支(萬元)
2021-22 (實際)	613
2022-23 (實際)	563
2023-24 (實際) (截至2月底)	668

培訓類別	受訓人次		
	2021-22	2022-23	2023-24 (截至2月底)
新入職基礎培訓	1 500	964	919
創新及資訊科技應用	2 787	2 744	3 124
管理與領導、傳意溝通技巧及其他專題	1 723	1 538	1 676

至於管理參議主任職系，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按運作及職系發展的需要，為各級管理參議主任制訂全面的培訓計劃。除公務員學院舉辦的培訓項目，各級管理參議主任亦有參加由效率辦安排的內部培訓，以及由不同政府部門、大專院校、培訓機構(例如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設計中心)所開辦的課程、工作坊及研討會，以擴闊視野及提升專業能力。培訓類別涵蓋：(1)創新及科技應用；(2)管理顧問及其他專題；以及(3)管理與領導及傳意溝通技巧三大範疇。

過去3年，上述管理參議主任職系培訓的總開支為121萬元，受訓人次合共為1 326人次。未來一年，為配合「數字政策辦公室」成立，政府將繼續籌備及加強各級管理參議主任在創新及科技應用的培訓，並會持續評估管理參議主任的發展及工作需要，適時安排合適的培訓。2024-25年度用於培訓管理參議主任職系的預算開支約為80萬元。詳請如下：

年度	管理參議主任職系的培訓開支(萬元)
2021-22 (實際)	33
2022-23 (實際)	25
2023-24 (實際) (截至2月底)	63
2024-25 (預算)	80

培訓類別	受訓人次		
	2021-22	2022-23	2023-24 (截至2月底)
創新及科技應用	109	102	128
管理顧問及其他專題	184	162	162
管理與領導及傳意溝通技巧	217	151	111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1. 在此綱領的簡介中提到，「就監管和網絡安全事宜制訂政策和作業模式，作出資訊科技投資，支援各局和部門的資訊科技措施，並協助各局和部門確保其資訊科技策略、項目和營運的質素。」為此，辦公室有沒有為各局各部門資訊科技化中訂立要求採購軟、硬件及服務承辦商時需要顧及國家安全的考慮的政策或指引，避免做成國家安全的缺口？
2. 就上述的要求，辦公室有沒有專門的計劃來審視各局、各部門的執行情況？若有，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多少？若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4)

答覆：

政府高度重視維護國家安全和網絡安全的工作。現行的《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已指明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進行採購時必須維護國家安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亦於2023年頒布以下更新指引，以加強國家安全屏障：

- (一) 如局／部門在採購資訊及通訊科技產品時需就技術規格訂定要求，應包括國家及國際相關資訊安全標準，以助揀選最合適的資訊保安產品，有效保障政府的資訊系統和數據安全；以及
- (二) 在合適的情況下採用不同產地來源的資訊科技及通訊設備、業界良好作業模式及開源碼等建立系統，以免過於倚賴單一或少數平台或產品，

並能更好地管控就某些資訊科技產品可能因受出口限制或全球供應鏈問題而產生的風險。

政府亦制訂了全面的《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政策及指引)，涵蓋管理架構、政策及技術措施等，並不時更新。最新一輪的檢討工作已完成，並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發出更新的政策及指引供各局／部門遵行和使用。在檢討過程中，政府已參考最新的國家及國際資訊保安全管理標準，以應對日益增加的網絡保安風險。資科辦亦會定期為各局／部門進行資訊科技保安遵行審計，確保相關政策及指引有效落實。

有關持續進行的工作由資科辦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並無分項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1. 此綱領下，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會為各局和部門提供各類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和支援措施。為此，請按不同局及部門列出過去三年辦公室為不同局及部門提供的訊科技專業服務數目和服務種類？
2.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為執行上述工作的人員編制及開支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5)

答覆：

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一直致力從多方面協助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善用資訊及通訊科技，以優化公共服務及提升運作效率，推動數字政府建設。資科辦同時促進部門開放共享數據，助力智慧城市發展。過去3年，資科辦持續為各局／部門提供多元專業服務，主要工作包括：
  - 推動及支援部門推行電子政府項目，包括提供政策指引、技術標準、中央基建平台、共用服務、技術培訓等；
  - 建設並提升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包括政府政府雲端設施服務、大數據分析平台、共用區塊鏈平台等，以支持各局／部門加快開發和推行數字政府服務；
  - 為各局／部門提供全年無休數據中心服務、互聯網接達服務及關鍵系統的災後運作復原設施；

- 設立和管理一套先進及穩妥的政府電子通訊(包括電郵)基礎設施，讓各局和部門加強彼此的通訊與協作，從而快捷有效地執行工作和提供公共服務；
  - 與各局／部門合作以機讀格式開放更多數據，供公眾免費使用；
  - 開展「授權數據交換閘」的構建工作，推動及支援政府部門系統數據互聯互通；
  - 推行「智方便」平台並不斷優化其功能，實現政府服務「一網通辦」，協助各局／部門採用「智方便」為市民提供一站式數字服務；
  - 制訂及推行多管齊下措施，協助部門加強大型及高風險資訊科技項目於不同關鍵階段的管理工作，以提高政府電子服務系統的穩定性及安全性；
  - 擬備各類由中央統籌的資訊科技合約及制訂供應商名單，便利各局／部門採購所需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
  - 推行及定期更新《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配合科技的進步和國際的良好作業模式，並確保各局／部門遵行有關保安規定，監察政府內部遵行有關政策和指引的情況。資科辦轄下的政府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GovCERT.HK)專責為政府各局／部門協調處理資訊及網絡安全事故，以保護他們的資訊系統及數碼資產；
  - 通過「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協助各局／部門搜尋切合其需要的創新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加快各局／部門採用創新資訊科技產品和應用方案以改善公共服務；
  - 為各部門進行電子政府審計並向相關部門建議優化措施，並且支持部門推行所建議的數字政府措施；以及
  - 在疫情期間，與各局／部門攜手合作，以資訊科技協助推行各項防疫抗疫相關措施，包括隔離及檢疫安排、「安心出行」、各項社區檢測計劃和疫苗接種計劃的預約系統、支援與廣東省和澳門恢復通關的「健康碼」系統，以及發放消費券等。
2. 上述工作是資科辦向各局／部門提供的整體專業服務，涉及資科辦跨組別的人力資源。我們並沒有分項開支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二四年至二五年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到，繼續向公私營機構推廣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以及就政府網站／流動應用程式的無障礙設計進行合規審核。為此，

1. 過去兩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向哪些公營機構推廣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以及向私營機構進行推廣的數目？以及有多少公或私營機構經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推動後已經或者計劃增設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
2. 過去兩年就政府網站／流動應用程式的無障礙設計進行合規審核的數目？以及發現不符合規格的數目有多少？
3.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就上述工作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如何？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1. 為鼓勵公私營機構更廣泛採用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支持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自2018年起主辦「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前稱「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鼓勵更多企業及公私營機構在其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採用無障礙設計。在推行2022-23年度的嘉許計劃期間，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主動接觸了約65間公營機構，向他們推廣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當中包括消費者委員會、市區重建局及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等，並同時向約 300 間私營機構進行推廣。經統計，約有 60 間公營機構及約 180 間私營機構採用或加強了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設計，並參與嘉許計劃及獲得嘉許。

2. 資科辦定期為政府部門的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進行合規審核，確保所有政府網站和流動應用程式符合相關的無障礙標準。在過去兩年，我們就約 200 個政府網站及流動應用式進行審核工作，協助部門持續進行優化工作，令相關網站／流動應用程式符合無障礙標準。
3. 上述的無障礙設計合規審核工作主要由資科辦人員負責統籌，相關審核於過去兩年的開支約為 5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4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在此分目下部門開支中，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的預算由2023-2024年度修訂預算\$498,488,000增至\$765,102,000，有關開支增加的原因如何，以及涉及哪些項目？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7)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24-25年度的預算中，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2.7億元，主要是用於以下項目的開支：

- 支援全國運動會統籌辦公室建設運動會所需的資訊系統，以便香港聯合承辦第十五屆全國運動會及全國第十二屆殘疾人運動會暨第九屆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
- 擴展政府雲端基礎設施容量；
- 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
- 管理免費公共Wi-Fi服務的運作；以及
- 支援「智方便」平台上日益增加的用戶和所支援網上服務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7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曾在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表示「政府將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即企業版「智方便」，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網上交易時可以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分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繁瑣流程，減省時間及人為錯誤。有關預算約三億元，目標是於二零二六年年年底起逐步推出。另外，「智方便」對普羅大眾來說仍然未算係「至方便」，「智方便」很多時表現出未打通最後一公里、未有做好最後100米嘅服務，都未做到市民「小跑腿」的效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不少市民曾反映，現時「智方便」亦未能在應用程式商店上更新「智方便+」，令他們未能完全體驗到「智方便+」的實用之處。政府當局可有計劃在未來，容許市民利用創新科技在「智方便」應用程式上升級到「智方便+」，以免去市民到指定地點升級的路程？
2. 政府可有在推出「智方便+」後，持續收集用戶的回饋及嘗試從用家角度出發，打造出真正便民、便商的應用程式呢？
3. 就算市民使用已升級「智方便+」應用程序去辦理政府手續，市民在申請個別計劃時，仍需被輾轉多個線下窗口或其他政府部門的網站，政府就此可有任何計劃仿效內地做法，以「一站式服務」平台為本，去優化現有的「智方便+」應用程式？
4. 政府能否承諾在2026年推出的「智方便+」企業版時，能讓所有有關登記服務真正「無紙化」，如：商業登記、查冊，亦不用再親身到有關政府部門處理相關文件的遞交程序？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4)

答覆：

- 1.至3. 為全面提升「智方便」的功能及優化用戶體驗，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23年6月委託顧問為「智方便」服務使用介面進行重新設計。過程中除了參考內地及不同國家和地區相關的平台或流動應用程式，亦應用了「設計思維」(Design Thinking)進行「用戶體驗設計」(User Experience Design)，邀請不同年齡組別、教育程度及職業的市民，參與多個用戶體驗工作坊，以瞭解他們使用流動應用程式的習慣和對「智方便」的意見，並與市民共同設計「智方便」的登記和使用流程，以及應用程式介面，務求讓市民獲得更佳的用户體驗。

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讓市民可能透過手機流動應用程式登記「智方便+」，以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各決策局和部門會有序地更新現有的網上服務，與新的「智方便」平台整合，為用戶提供更佳體驗。透過更新「智方便」系統整體設計和提升功能，我們會以更有系統的組織和分類方式整合各政府部門現有網上服務，簡化整體作業流程，讓市民可直接透過「智方便」帳戶「一鍵登入」相關部門的網上服務。

4.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

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讓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的流程全面電子化。我們預計平台最快可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投入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去年，數碼港與消委會這兩個半官方機構分別遭黑客入侵電腦系統被攻擊及黑客盜取大量個人資料，當中涉及職員和前員工的個人資料，甚至詳細如身份證號碼、住址、出生日期、履歷及信用卡資料等。連續發生洩漏私隱事件，反映有關機構的資訊安全水平略有不足。就此，政府可否告知之本會：

1. 是次事故相信是黑客透過舊系統漏洞入侵，若機構電腦保安測試不夠頻密，又或沒有進行多重認證，資料就很容易外洩。政府會否考慮在日後為持有大量個人資料的非牟利機構，提供更多網絡保安資源？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雖然不少黑客都是跨境犯案，未必受到香港法例規管，但立法有助提升企業的網絡安全意識，以及釐清責任，能起一定阻嚇作用。政府是否有計劃在未來會開展有關數據分類法及跨境數據法等立法工作？

提問人：尚海龍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1)

答覆：

1.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已制訂全面的《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政策及指引)，並參考最新的國家和國際資訊保安管理標準及業界良好作業模式，不時更新政策及指引。資科辦已把相關政策及指引上載至網站給所有公私營機構參考。個別機構可因應情況，採用政策及指引內切合其需要的管理保安風險原則及措施。

資科辦亦一直與香港警務處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及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註冊管理公司)緊密合作，向公眾提供相關支援，包括向業界和市民發布網絡安全事故訊息及保安建議；為中小企網站提供免費檢驗服務；設立網絡安全員工培訓平台；推廣資訊保安的良好作業模式；舉辦研討會和比賽；推行守網者計劃；以及為學校和非政府機構舉行資訊保安講座等。資科辦亦聯同註冊管理公司合作營運跨行業的網絡安全資訊共享協作平台(Cybersechub.hk)，推動更多公私營機構以跨行業形式交流網絡安全資訊，進一步提升香港整體應對網絡攻擊的防衛及復原能力。

2. 在2023年12月發布的《香港促進數據流通及保障數據安全的政策宣言》，提出推動數據便捷流通和加強數據安全保障的具體行動措施。為了提升對關鍵基礎設施網絡安全的保護，政府亦計劃於2024年內向立法會提交立法草案，清晰訂定關鍵基礎設施營運者的網絡安全責任，包括建立良好的防範管理體系，以確保其資訊系統和網路安全運作。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及參考內地及世界各地有關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的最新發展及應對措施，以維護數字安全及增強應對網絡風險的能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0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政府將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及企業版“智方便”，以便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網上交易時能免卻繁瑣流程，減省時間及人為錯誤。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相關工作詳情、預期經濟效益和預算開支；
2. 會否考慮訂立企業版“智方便”的使用率、覆蓋率等相關績效指標；及
3. 如何鼓勵和協助本港中小企使用有關平台和措施？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1)

答覆：

1. 為進一步推動數字經濟發展及締造方便營商的環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我們計劃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平台預計最快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

2. 根據初步構思，「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將為所有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註冊成立或登記的公司，以及所有按照《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登記的商業企業(如獨資或合夥經營業務)提供服務。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3. 資科辦正草擬推行「數碼企業身份」平台的計劃細節。為推動企業廣泛使用，我們建議透過多元化方式及不同渠道，包括專題網站、社交及媒體平台、宣傳短片等，向中小企及業界宣傳及推廣「數碼企業身份」所帶來的便利及其主要功能，亦計劃與相關部門和業界組織舉辦聯合推廣活動及探討合適的支援措施，以進一步推動企業採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39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出會撥款三十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推動科研突破；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等，從而吸引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就此，當局可否告知相關計劃的詳情，包括目標／績效指標、預計效益、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等？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推動產業發展。

在經濟效益方面，根據政府早前委聘的顧問進行的研究，超算中心在未來3至5年預計可為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帶來60億至160億港元的增長。此外，超算中心預計在未來3至5年可直接和間接創造多達700至1 300個專業職位。我們亦預期超算中心將吸引國內外研發機構、人才及項目匯聚香港，推動本地人工智能研發和產業生態圈的發展。

為進一步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的發展，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政府將要求數碼港訂立績效指標，包括超算中心服務使用率、研發成果、人才培育、營運以及網絡安全與生態推動方面的指標，以監察和評估資助計劃的成效。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04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內，創科及工業局會繼續監察數碼港推行人工智能超算中心項目，以及各項支援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和中小企業數碼轉型的措施。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1. 人工智能超算中心項目為本港企業帶來的效益；及
2. 支援中小企業數碼轉型的具體措施和預算開支的分項數字，以及如何鼓勵有關企業使用相關措施？

提問人：邵家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8)

答覆：

1. 人工智能是新一輪產業革新的重要驅動力，也是推動香港數字經濟發展的關鍵。數碼港正積極籌備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協助研發機構和業界應對算力需求，首階段設施最快於今年下半年投入服務。

根據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去年委託顧問進行的超算中心可行性研究報告，人工智能的大模型在甚多範疇均有很大潛能，包括生命健康、數據科學、機械人、先進物料、微電子等。超算中心的算力讓相關研發團隊構建不同功能的模型，為他們的發展注入新動力。在經濟效益方面，顧問估計超算中心在未來3至5年預計可為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帶來60億至160億元的增長，並可直接和間接創造多達700至1 300個專業職位。超算中心同時能吸引海外和內地的人才及企業來港，有助提升香港的研發水平及數字經濟發展，並促進國際及區域性合作，從而推動香港發展成

為國際創科中心。

2.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數碼港已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2024-25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3.9億元，主要用於支援中小企申請人的一對一配對資助、市場推廣、培訓中小企及行政開支等。

除財政資助外，數碼港會就先導計劃積極向業界組織進行推廣，以及定期為中小企舉辦講座並給予相關指引，包括提供數碼轉型方面的培訓等，以協助中小企辨析針對其業務及預算所需的資訊科技方案。數碼港已積極接觸超過30間行業協會等推廣計劃，鼓勵更多相關的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20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第97段落，為進一步便利身處香港及大灣區居民和企業使用粵港兩地政務服務，政府於去年十一月與廣東省推出「跨境通辦」專題網站，並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分認證平台」對接。政府已在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增設「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並於廣州市推出首部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目前「跨境通辦」推出一年多來，透過「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分認證平台」對接的使用者有多少人次？市民經辦的業務類型都有哪些？請由高到低排序說明。
2. 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所設的「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服務人次有多少？

提問人：蘇長榮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1. 我們在2023年11月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分認證平台」對接，讓已經登記廣東省政務服務的香港居民可以透過「智方便」直接登入廣東省政務服務網和「粵省事」手機應用程式，更方便快捷地使用廣東省各項政務服務。截至2024年2月，已有超過9萬人次透過「智方便」接入「廣東省統一身分認證平台」。我們沒有香港用戶登入「廣東省統一身分認證平台」後所作活動的相關資料。
2. 截至2024年2月，已有超過300人次使用設於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的「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並成功登記「智方便」。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1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52段提到，「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今年初會陸續邀請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在現成基礎數碼方案中，挑選合適方案及申請配對資助。這些方案將集中在電子支付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三方面，預計最少八千家合資格中小企受惠。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請問有關先導計劃會於何時正式接受中小企申請？預計平均每個項目的申請處理時間為何？會以甚麼標準處理和審批有關申請個案？
2. 請問當局會否研究和考慮將計劃擴展至餐飲業及零售業以外的中小企？哪些會被視為優先擴展和支援的行業？
3. 就推動中小企數碼轉型的工作，當局除了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外，有何其他實體措施支援「數碼轉型」進程？
4. 「科技券」是支援本地企業/機構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的資助計劃。請問當局有否計劃和考慮優化「科技券」計劃，包括提升資助金額、簡化申請流程等，以吸引更多中小企申請使用「科技券」，協助他們將業務升級轉型。

提問人：陳祖恒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0)

答覆：

就上述提問，我們經諮詢創新科技署後，現答覆如下：

1.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預計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會受惠於先導計劃。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申請期限於4月完結。數碼港會盡快審批及公布申請結果。數碼港並已設立專題網站、電話或電郵方式，讓中小企查詢審批狀況。
2. 先導計劃以餐飲業及零售業為試行行業。我們會於今年內檢討先導計劃的成效及運作模式，以及審視計劃的未來路向。
- 3.及 4. 為支援企業數碼轉型，創新科技署已推出「科技券」計劃，並不時就計劃的資助安排進行檢討，推出優化措施以鼓勵及便利業界利用「科技券」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自計劃於2016年推行以來，創新科技署因應運作經驗及業界的意見持續落實了一系列的優化措施，包括自2020年4月起，每家企業／機構累計資助上限由推行初期的20萬元增加至60萬元，而獲批項目數目的上限亦由3個增至6個；每個獲批項目的政府資助比例亦由三分二提高至四分三。

同時，創新科技署與負責「科技券」秘書處工作的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不斷優化「科技券」管理系統以提高處理申請的效率、提升秘書處服務質素及加強對項目的監察。創新科技署與生產力局於2022年10月推出的「科技券」電子採購平台，為申請企業／機構在傳統的採購渠道以外，提供了全新及便利的採購方式。在2024年3月，創新科技署更與生產力局推出以「智方便+」數碼簽署「科技券」資助協議的服務。有關數碼簽署具法律效力，申請者可以透過行動裝置中的「智方便+」應用程式，即時簽署資助協議及相關文件，再也不用親身到秘書處簽署資助協議。該功能簡化了簽署協議的程序，節省了秘書處處理紙本協議所需的時間及工作量。

創新科技署會繼續密切留意「科技券」的運作情況以及業界的意見，適時作出優化，以協助更多企業升級轉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3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小學「奇趣IT識多啲」計劃，請局方告知本會：

1. 自計劃推出至今，每個年度參與的中小學及學生的數目、每所學校平均受資助款額、及應用範疇；
2. 請分別評估兩項計劃的成效。

提問人：鄧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0)

答覆：

1. 「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的資助對象分別為全港所有公帑資助中小學。自兩個計劃分別於2020/21及2021/22學年推出以來，已有超過9成合資格學校申請。每個年度參與的中小學及學生數目、資助活動數目及範疇，以及受資助款額的詳情如下：

「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計劃：

學年	新增的獲批學校數目	資助活動數目	活動範疇(例子)	獲批金額(百萬元)	受惠學生人次
2020／21	119	294	人工智能、編程、無人機、機械人、擴增實境／虛擬實境、物聯網、區塊鏈、大數據與雲端運算等	46	約27 000
2021／22	242	1 012		152	約79 000
2022／23	115	1 235		149	約82 000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6	331		37	約23 000
<b>總計</b>	<b>482</b>	<b>2 872</b>		<b>384</b>	<b>約211 000</b>

「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

學年	新增的獲批學校數目	資助活動數目	活動範疇(例子)	獲批金額(百萬元)	受惠學生人次
2021／22	195	545	人工智能、編程、無人機、機械人、擴增實境／虛擬實境、物聯網等	46	約44 000
2022／23	234	728		85	約86 000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53	588		32	約34 000
<b>總計</b>	<b>482</b>	<b>1 861</b>		<b>163</b>	<b>約164 000</b>

2. 截至 2024 年 2 月，中學及小學申請參與「中學 IT 創新實驗室」及「奇趣 IT 識多啲」計劃的比率分別為 94.7% 及 91.6%，反映計劃廣受學校歡迎。根據兩項計劃的學生問卷調查結果，超過 8 成的中學生和近 9 成的小學生在參與獲資助的活動後，均表示同意或非常同意有關活動的內容吸引和具創意，能夠增強他們的資訊科技知識。兩項計劃已經延續至 2025／26 學年。我們會因應推行經驗和中小學 STEAM 課程的最新發展適時檢討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4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隨著人工智能(AI)的發展與普及，請局方告知本會：

1. 有否進行評估人工智慧對公務員生產力的影響，並計劃以人工智慧取代部分人力密集／重覆性工作(如處理查詢、個案審批、資料處理等)？如有，計劃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2. 過去3年應用人工智慧取代公務員工作的個案，包括涉及的部門、工作內容、研發開支、所節省的人手編制及職級，及薪酬開支為何？
3. 在2024-25年度，有沒有部門計劃應用人工智慧取代公務員工作的個案？如有，涉及的部門、工作內容、研發開支、所節省的人手編制及職級，及薪酬開支為何？

提問人：鄧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8)

答覆：

政府一直積極應用人工智能，以促進智慧城市和數字政府的發展。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於2020年推出大數據分析平台，讓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以更具效率及成本效益的方式採用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等技術，以推行更多便民利商的電子政務項目。資科辦亦於2023年推出一個配備構建聊天機械人所需的即用組件的全新共享聊天機械人基礎設施，以協助局／部門開發與其業務相關的聊天機器人，提升局／部門的公共服務效能及優化用戶體驗。

此外，資科辦已完成電子政府審計，檢視各局／部門的資訊科技系統和服務，並提出利用先進科技(如人工智能、區塊鏈、大數據分析、地理空間分析等)優化公共服務的資訊科技方案。根據電子政府審計的建議，局／部門將於 2024 年至 2025 年內陸續推出超過 110 項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方案，為市民帶來便利，提升運作效率，以及優化用戶體驗。

為鼓勵和協助政府部門更廣泛地應用創新科技，資科辦亦設立「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為來自不同部門的業務需求配對科技方案及安排主題工作坊，並會聯同相關部門為具潛力的科技方案安排概念驗證，推動部門引入相關科技及設備，以協助部門優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及提升公共服務等。為加強推動政府部門以人工智能技術優化公共服務，「創新實驗室」在去年推出「人工智能創新應用」創科比賽，為參賽部門隊伍與業界(包括本地初創企業)的技術方案進行配對及概念驗證，協助各部門開拓更多創新服務。

現時個別局／部門會以其政策、公共服務對象需要、人手和資源運用、以及業務運作考慮等，推行其資訊科技項目及相關科技應用。資科辦沒有個別局／部門就應用人工智能技術相關的人手及資源配置等具體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7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總目135綱領(2)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繼續監督提升公共Wi-Fi服務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預計2023-24年度在這方面投入的資源及人手為何？
2. 現時本港公共Wi-Fi服務質素為何？當局有否制訂具體方案提升Wi-Fi？

提問人：鄧家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4)

答覆：

1. 在2023-24年度，「Wi-Fi連通城市」計劃的修訂預算約為8,200萬元，由8位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人員負責支援計劃的統籌、服務採購及監管承辦商實施項目及服務的日常運作。
2. 截至2024年2月，「Wi-Fi.HK」品牌的熱點數目約為45 000個，包括3 600個安裝在巴士、的士及機場快綫的流動Wi-Fi熱點。現時政府Wi-Fi服務平均網速達每秒20兆比特(Mbps)以上，足以應付一般使用互聯網的需要。我們會持續監察政府Wi-Fi服務的表現，並會因應每個場地的網絡使用情況，技術可行性，以及成本效益等因素，適時調整場地網絡速度及覆蓋範圍，以確保服務質素符合要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0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全球網絡威脅備受關注，就政府部門的網絡保安問題，政府可否告知：

1. 在更新政府資訊保安工作上，過去三年，每年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多少？涉及的主要工作包括那些？
2. 政府有否設立跨部門的保安事故協調中心，用以處理突發的威脅及攻擊？如有，涉及的開支及人手？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1. 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局／部門)主要透過內部資源及「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項下的整體撥款申請經費，以推行與資訊保安相關項目，包括推行資訊保安風險評估、提升資訊保安水平，以及建立新的保安系統等。推行以上項目所涉及的人手，一般由局／部門內部調配。在過去3個年度，局／部門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申請撥款推行與資訊保安相關項目的開支表列如下：

年度	開支 (億元)
2021-22 (實際)	3.12
2022-23 (實際)	4.22
2023-24 (修訂預算)	6.26

2. 自2015年以來，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透過調配內部資源成立政府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政府協調中心)，協調處理政府內部的資訊和網絡保安事故。政府協調中心會持續收集和分析不同來源的網絡安全威脅資訊，並適時向各局／部門發出保安預警，確保各局／部門迅速採取適切的防禦措施，保護其資訊系統和數據資產。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0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2024/25年度有關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預算開支高達13.1億元，較2023/24年度修訂開支的6.586億元，增加98.9%，與2023/24年的原來預算開支2.4億元，增幅高達445.8%。

當局只以一般非經常開支的現金流量需求增加，以及部門開支和個人薪酬所需的撥款增加，解釋有關開支大幅增加的原因。就此，當局請詳細解釋，有關新增開支的具體明細？

提問人：黃俊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1)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在2024-25年度綱領(3)「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的預算開支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6.5億元，主要是用於推行人工智能資助計劃的額外現金流量需求、管理免費公共Wi-Fi服務的運作及推行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等項目的部門開支有所增加，以及新增職位的個人薪酬所需的額外開支，共增加約9.68億元。另一方面，一般非經常開支部分其他項目的現金流量較去年共減少了約3.16億元，抵銷了部分增幅。

就人工智能資助計劃，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該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數碼港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有關一般非經常開支分項於2024-25年度的預算現金流量約9億元。

此外，資科辦會繼續在人流較多及公眾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提供免費公共 Wi-Fi 服務。有關分項於 2024-25 年度的預算開支增加約為 2,800 萬元。

資科辦亦負責執行及統籌有關《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便利措施的工作，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預計相關開支在2024-25年度約為2,600萬元，以及新增9個職位，包括1名高級系統經理、2名系統經理、3名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2名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及1名一級行政主任，有關個人薪酬預算開支約為9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6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建議增撥1.34億元予「奇趣IT識多啲計劃」(計劃)，在未來兩個學年向每所公帑資助小學提供最多三十萬元的資助。就此，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個學年，成功申請「奇趣IT識多啲計劃」撥款的小學數目分別為何，分別佔全港公帑資助小學百分之幾；是否有小學不曾申請撥款，有否了解小學不提交申請的原因為何；
- (二) 有否統計過去三個學年，獲計劃資助的小學所舉辦的活動每年平均惠及全校百分之幾的初小和高小學生；如有，數字分別為何；
- (三) 當局會否為參與計劃活動的SEN學生提供額外的人手開支資助，減輕校方帶領SEN學生參與計劃活動的壓力，同時提高他們修讀STEM科目的興趣，為將來融入數碼社會作好準備；如有，具體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6)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21／22學年推行「奇趣IT識多啲」計劃，向每所以公帑資助的小學在2021／22至2023／24的3個學年內提供最高共40萬元資助，以舉辦與資訊科技相關的課外活動，以及採購有關活動需要的資訊科技設備和專業服務。過去3個學年，共有537間小學符合計劃的申請資格。截至2024年2月，有492間合資格小學已申請參與計劃，除了正在審批中的10間小學，其餘482間小學的申請已獲批資助，佔合資格小學的

90%。每年度獲批資助的學校數目詳列如下：

學年	新增的獲批學校數目	佔全港公帑資助小學百分比
2021／22	195	36%
2022／23	234	44%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53	10%
<b>總計</b>	<b>482</b>	<b>90%</b>

現時有45間合資格小學沒有申請計劃，當中有學校表明不需申請資助，原因包括學校已有足夠資源舉辦課外活動、學生已有足夠的課外活動、學校人手不足等。

過去3個學年，「奇趣IT識多啲」計劃的受惠學生約為164 000人次。由於活動接受不同級別學生共同參與，故未能分別提供初小和高小受惠學生的相關數字。每年度的受惠學生數目詳列如下：

學年	受惠學生人次
2021／22	約44 000
2022／23	約86 000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約34 000
<b>總計</b>	<b>約164 000</b>

「奇趣IT識多啲」計劃的評審委員會在處理資助申請時，適當地考慮擬舉辦的課外活動的安排，例如不同學生的學習程度及需要、師生比例、活動所需技術水平等，務求讓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均有機會認識新興科技和激發他們對在日常生活中應用資訊科技的興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5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52段提到，「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在今年初實施，支援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業數碼轉型，以提升他們的業務效率和競爭力，預計最少有八千家中小企業受惠；然而，創新科技署推行的科技券計劃，亦有支援餐飲業及零售業中小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過去三年科技券計劃批准了多少項申請，請按行業、申請企業的僱員人數列出；
2. 先導計劃推出後，與現有科技券計劃如何分工；
3. 兩項計劃的申請條件，是否包括要求企業在本地已有一定經營年期，會否支援正在籌備開業的中小企業；
4. 由於內地旅客佔訪港旅客人數最多，而內地旅客使用二維碼付款為主，當局會否訂明先導計劃申請人的數碼轉型計劃中，必須包括二維碼支付系統？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4)

答覆：

就上述提問，我們經諮詢創新科技署後，現回覆如下：

1. 過去3年，「科技券」共批出28 415宗申請，其主要業務類別及企業的僱員人數表列如下：

年度	主要業務類別 <sup>註</sup>	獲批申請宗數
2021-22 至 2023-24 (截至2月底)	批發及零售	10 654
	食肆及酒店	2 397
	工程	1 978
	個人護理服務	1 730
	教育服務	1 288
	進出口貿易	1 186
	運輸及物流	1 003
	廣告、銷售及市場推廣	863
	專業服務(包括法律及會計服務)	800
	銀行、保險及其他金融服務	579

註：表列為主要10個業務類別。每個申請者可從事多於1類業務。

年度	企業僱員人數	獲批申請宗數
2021-22 至 2023-24 (截至2月底)	1 至 9	23 507
	10 至 19	2 668
	20 至 29	782
	30 至 39	400
	40 至 49	251
	50 至 99	467
	100 或以上	340

2. 創新科技署於2016年11月推出「科技券」計劃，旨在支援本地企業／機構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以提高生產力或將業務流程升級轉型。「科技券」資助企業購買科技顧問服務以協助針對企業所需擬定有關科技服務及方案，以及購買、租用或訂購訂製設備／硬件、軟件及科技服務或方案，而非純粹採購現成的科技產品或服務。「科技券」的申請指南中訂明，獲批的「科技券」項目，其開支不得接受其他本地公共資源的資助，即不能出現同一個項目得到雙重資助的情況。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旨在資助未有或甚少接觸數碼科技並缺乏規模的中小企應用合適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這些方案涵蓋電子支付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針對中小企的經營痛點，為他們提供經過事先評估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配套，從而助他們開展數碼轉型的第一步。

3. 申請「科技券」的企業／機構必須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在香港登記；或是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或是根據有關條例在香港成立的法定機構。企業／機構必須在提交申請時在香港有實質業務運作，並在申請時提交有關的證明文件。

而申請先導計劃的中小企必須屬於餐飲業及零售業，並須根據《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在香港登記、在本港有實質業務運作，以及並非上市公司、法定機構和接受公帑資助的非政府機構。

4. 先導計劃以3個資訊科技方案類別(即電子支付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和客戶管理系統)作為試點，為餐飲業及零售業的申請人提供不同的基礎數碼方案給其選擇。電子支付方案配套會包括支援二維碼的支付系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0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90段提到，當局正在籌備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數字辦)。數字辦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效率促進辦公室(兩辦)合併，由「數字政策專員」帶領，專責制訂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整合政府內部資訊科技資源，推動開放數據，協調各部門推出更多數字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數字辦：

1. 預計將於何時成立；
2. 是否需要超出兩辦現有的人手及開支，如果需要，額外撥款及人手為何；
3. 於建立時，是否會優先考慮使用本港的創科產品和服務，從而促進本地創科產業的發展；
4. 就落實《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有否預留撥款，如有預留金額為何；其中有關《大灣區標準合同》擴展至其他行業的進程和時間表分別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9)

答覆：

- 1.及2. 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將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及效率促進辦公室(效率辦)合併。透過匯聚兩個部門的專才、資源及技術，「數字政策辦公室」將專責制定數字政府、數據治理及資訊科技政策，引

領部門及業界開放共享數據及推動數字科技應用，從而推出更多便民利商的數字服務、提升公共服務水平及助力數字經濟建設，以及推展數字政府及智慧城市的工作，例如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推動數據跨境流動、「跨境通辦」及其他支持「數字灣區」發展的工作；加強支援及監督各決策局／部門推行電子政府服務項目的管理等。為配備合適人手推展重點工作，我們建議把資料辦和效率辦的人手架構重組並轉撥至「數字政策辦公室」，另外適度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專責加強有關促進跨境數據流動、落實「數字灣區」及「跨境通辦」以及與內地聯繫等措施。我們計劃於2024年上半年就建議方案徵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及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並尋求財務委員會的支持，目標是於2024年年中完成相關程序。

3. 政府一直積極創造條件引入和應用來自本地企業或初創企業的資訊科技和創科產品及服務，以起牽頭作用，近年的主要措施如下：
- (i) 為鼓勵本地中小企競投政府資訊科技項目，資料辦在《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協議》）下設立了「小型項目組別」，涵蓋價值港幣300萬元或以下的合約，以便利本地中小企為各部門提供資訊科技服務。自2022年1月31日起生效的最新《協議》同時刪除了參與承辦商所需的經驗要求，並提高參與承辦商的數目，有利吸引更多本地中小企參與；
  - (ii) 為配合政府支持創新所採用的採購政策，資料辦設立「智慧政府創新實驗室」（「創新實驗室」），推動並邀請業界協助政府部門引入創新科技方案，例如人工智能、機械人科技、數據分析及物聯網應用等，以優化公共服務及城市管理，並為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創造更多商機。在2024-25年度，「創新實驗室」會繼續因應部門的業務需求及科技的最新發展，安排推廣活動增進政府部門對創新科技的了解，並邀請創科業界（包括本地初創企業和中小企）向政府部門介紹其技術方案，與部門共同探討在公共服務應用創新科技，為一些切合相關部門需要的方案安排配對、測試及概念驗證等；以及
  - (iii) 資料辦於2023年8月推出一項名為「政府採購資訊科技產品供應商名單」的新採購計劃。新採購計劃涵蓋3個主要類別，即網絡產品、伺服器系統及微型電腦設備，並設有多個分類別，更廣泛包含各類資訊科技產品，旨在鼓勵競爭及加快政府採購最新和最合適資訊科技產品，同時降低了相關資訊科技產品供應商的入場門檻及調整了對支援人員的相關經驗要求，以促進資訊科技業界，尤其是本地初創和中小型企業更廣泛參與，提供更多包括本地的創新資訊科技產品供政府採購。

4. 就落實《促進粵港澳大灣區數據跨境流動的合作備忘錄》，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於2023年12月共同發布《粵港澳大灣區(內地、香港)個人信息跨境流動標準合同》(《大灣區標準合同》)便利措施，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大灣區標準合同》先行先試安排已於2023年年底展開，預計為期3至6個月。我們計劃於今年年中根據實施情況進行檢討，並適時優化各項細節及將便利措施推展至大灣區各行各業，以促進更多跨境服務，讓更多企業和市民受惠。

資科辦新增9個職位負責執行及統籌有關促進粵港澳大灣區個人信息跨境安全有序流動便利措施的工作，預計相關開支在2024-25年度約為2,6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1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03段提到，政府預算約3億元，目標是於2026年年底起逐步推出企業版「智方便」(新企業版)；事實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在企業版「智方便」(原企業版)已進行到第二階段；就此，請政府告知本會：

1. 新企業版會否以原企業版為基礎；
2. 在原企業版下，有多少公私營機構已推出利用「智方便」接達的網上服務；這些公私營機構能否過渡至新企業版；
3. 原企業版會否繼續進行；如果會，估計由現時至2026年，能增加多少間機構使用原企業版；
4. 用於推動原企業版的總開支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計劃構建如同企業版「智方便」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商務網上交易時能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提交及核對相關文件紙本副本和公司印章等繁複流程，而企業在進行不同網上服務時亦無須重覆提供公司資料，減省處理業務的時間及人為錯誤，有助企業進行數碼轉型。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平台，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

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資科辦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於2022年第三季開展用於「商業數據通」的數碼企業身份概念驗證測試和研究，探討以公開密碼匙基礎建設改善和簡化企業的身份核實程序，以支持企業客戶在「商業數據通」授權共享數據的流程。相關的概念驗證為測試平台，並沒有提供給企業使用。有關測試和研究已於2023年4月完成，研究結果為開發「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提供有關採用公開密碼匙基礎建設技術、線上快速身份認證技術等參考。上述工作由資科辦和金管局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所涉及的開支不能單獨作分項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1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第109段提到，當局將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慧資助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30億元撥款在推動科研突破、加強算力中心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推廣教育活動之間如何分配；
2. 據悉政府會成立獨立審批委員會(委員會)評估算力需求是否合理，以及審批資助申請；該委員會將於何時設立；由於人工智能超算中心首階段設施最快於今年底投入服務，委員會會否提前成立，以便及早審批資助申請，待設施啟用後可以即時投入運作？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9)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我們建議資助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最高9成的算力資源，而資助計劃可為合資格用戶提供一般情況下服務定價的最高7成的資助。我們將要求數碼

港就釐定算力資助受惠群組及發放資助的條件和細節等成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將考慮不同因素，批准可獲資助的具體額度及期限，以確保算力資源的有效分配和使用。

除此以外，我們在30億元撥款中預留1億元，以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預算中亦預留4,400萬元用作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的推廣和教育活動，以加強超算中心與人工智能發展相關的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對接及協作性。

待《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政府與數碼港將簽訂資助協議及成立獨立委員會，確保資助計劃能夠配合超算中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投入運作的時間表，數碼港並將公布資助計劃詳情及進行宣傳推廣，全速推動人工智能生態圈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91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指出正與廣東省政府合作，透過不同措施，包括探討使用「智方便」作為「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的實名身份認證渠道之一，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智慧城市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現時有多少港人已透過智方便注冊「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帳戶；
2. 活躍帳戶(例如每周均有登入使用)有多少個；
3. 曾透過那些途徑宣傳以智方便綁定「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這項服務，涉及的宣傳撥款有多少；

有沒有打算把這項服務進一步推展至其他省份；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黃錦輝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

答覆：

我們在2023年11月將「智方便」與「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對接，讓已經登記廣東省政務服務的香港居民可透過「智方便」直接登入廣東省政務服務網和「粵省事」手機應用程式，更方便快捷地使用廣東省各項政務服務。截至2024年2月，有超過8 000個用戶透過「智方便」綁定「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並有超過9萬人次透過「智方便」接入「廣東省統一身份認證平台」。

為推廣「跨境通辦」，「智方便」專題網站上設立了「跨境通辦」專頁，介紹如何利用「智方便」登入及使用跨境服務。為方便在內地工作及生活的香港市民無須回港亦可登記或升級「智方便」，我們在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設置「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登記服務櫃位將逐步由自助登記站取代，以配合「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服務。隨着跨境服務推出，我們邀請了數十位意見領袖和微網紅在「小紅書」及「抖音」拍攝影片，介紹使用「智方便」的便利，觸及人數超過300萬。以上宣傳安排所涉及的開支已包括在「智方便」的預算開支內，不能作單獨分項計算。

我們正與廣東省政府商議，在更多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置香港「跨境通辦」自助服務機，以滿足身處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與此同時，我們會繼續協調各決策局和部門參與和透過不同服務模式提供跨境政務服務，並通過不同渠道了解大灣區的居民和企業對香港政務服務的需求，以推出更多香港「跨境通辦」政務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為進一步便利身處香港及大灣區居民和企業使用粵港兩地政務服務，請告知：

表列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增設「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各櫃位的使用情況。

提問人：黃國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2)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23年8月起於內地陸續設置「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截至2024年2月，已有超過300人次使用設於廣州市、深圳前海及福田的「智方便」登記服務櫃位並成功登記「智方便」。各登記點的使用情況如下：

地點	登記人數
廣州市	120
深圳前海	120
深圳福田	80
<b>總計</b>	<b>320</b>

註：以最接近十位數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2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預計可協助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提供每間上限5萬港元的資助，首階段將以零售業和餐飲業作為先導計劃的指定行業。

1. 當局如何推展包括宣傳和聯繫企業等工作，預計有關開支為何，及首階段有多少企業參與；
2. 何時會進行成效檢討，如成效理想會否增加資助和推廣更多行業，如會，詳情如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黃英豪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5)

答覆：

1.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2023年7月批准撥款5億元，讓數碼港推行「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一對一的配對資助模式，協助餐飲業及零售業的中小企應用電子支付系統及店面銷售、線上推廣及客戶管理系統3個類別的現成基礎數碼方案，加快企業數碼轉型。預計最少8 000家合資格企業會受惠於先導計劃。數碼港已於2024年3月邀請相關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申請期限於4月完結。數碼港會盡快審批及公布申請結果。數碼港並已設立專題網站、電話或電郵方式，讓中小企查詢審批狀況。

除財政資助外，數碼港會就先導計劃積極向業界組織進行推廣，以及定期為中小企舉辦講座並給予相關指引，包括提供數碼轉型方面的培訓等，以協助中小企辨析針對其業務及預算所需的資訊科技方案。數碼港已積極接觸超過30間行業協會等推廣計劃，鼓勵更多相關的中小企提交資助申請。

2. 我們會於今年內檢討先導計劃的成效及運作模式，審視計劃的未來路向。

- 完 -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7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政府將建立「數碼企業身分」平台，即企業版「智方便」，讓企業在使用電子政府服務或進行網上交易時可以安全、便捷地認證企業身分及核對企業簽署，免卻繁瑣流程，減省時間及人為錯誤；有關預算約3億元，目標是於2026年年底起逐步推出。但有意見認為，政府已預算資金用於建立有關平台，但要遲至3年後才逐步推出，效率太低。就此，請告知本會：如何積極推動相關工作、提升效率，確保該平台的有效、可靠和可持續，儘早推出以加速企業電子服務的便捷性和安全性提升？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2)

答覆：

擬議的「數碼企業身份」平台是一個全新及複雜的數碼基礎設施，作為核實企業數碼身份及便利營商的平台，我們必須確保平台的運作高效及安全可靠。我們計劃2024年年中取得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申請撥款3億元建立「數碼企業身份」平台。如獲財委會通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會立即開展相關工作，包括為系統設計和開發籌備招標工作等，以期平台於2026年年底開始逐步推出。為鼓勵企業使用「數碼企業身份」及提升平台的效能，資科辦將聯同與企業有較多業務往來的部門(如稅務局和公司註冊處)推出多項功能，把「數碼企業身份」平台連接企業常用的電子政府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要求所有政府部門與企業相關的電子政府服務均須支援使用「數碼企業身份」。

資科辦亦會提供相關便利認證企業身份及核對企業簽署的系統模組，以加快政府部門及企業在電子服務上應用「數碼企業身份」，令電子政府服務或商務網上交易更安全便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7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會撥款三十億元推行為期三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推動科研突破；加強算力中心的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以及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等，從而吸引海內外人工智能專家、企業及研發項目落戶香港。就此，請告知本會：當局推動人工智能資助計劃時，有無積極考慮就此計劃撥款在北都區設立香港智算中心，或充分利用國家智算方面的優勢，與內地合作設立智算中心，推動與內地智算中心協同發展，以提升香港智算實力？

提問人：嚴剛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3)

答覆：

數碼港正籌備分階段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超算中心)，以支撐本地的強大算力需求，提升不同領域的研發能力。

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主要用作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超算中心的算力，以提供足夠財政支援及誘因予合資格用戶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服務。撥款亦包括加強超算中心的網絡及數據安全，以及推廣教育等工作。

數碼港已積極開展籌備超算中心的工作，進展順利，預計超算中心首階段設施最早於2024年下半年啟用。待數碼港第五期擴建工程完成後，超算中心第二階段的設施最快可於2026年初提供每秒浮點運算三千千萬億次的算力。隨着首階段超算中心最快於今年投入服務，我們相信超算中心將提供

所需的基礎數碼設施，以探討與內地在人工智能及數據產業發展方面的協作契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0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黃志光)

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

問題：

就優化「智方便」的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於2023-24年度，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的預算財政撥款與修訂後撥款相差約2億元的原因；
2. 過去3年，「智方便」登記用戶數量(包括18歲或以上及11-17歲兩個組別)；
3. 於2023-24年度的《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提出預留2億元用於升級「智方便」平台的詳情，如更新次數和內容、新增功能數量及相關開支使用情況；
4. 於2024-25年度，預計用於升級「智方便」平台的開支，以及分階段推出優化版「智方便」的詳情。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

答覆：

1. 在「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的綱領下，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減少約2億元，主要是由於當中涉及的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894(即「學校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於2023-24年度的修訂現金流量需求減少。「學校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涵蓋「中學IT創新實驗室」及「奇趣IT識多啲」計劃。由於部分參與計劃的中小學尚未完成上一學年(即2022/23學年)的課外活動，加上部分學校於

2023-24 年度未有提交或提交低於資助上限的申請，因此相關預算開支有所減少。剩餘的現金流量已經調撥至 2024-25 年度。

2. 「智方便」自 2020 年 12 月正式啟用至今，已有超過 260 萬人登記，當中 18 歲或以上的用戶約有 253 萬人，而 11 至 17 歲的用戶則約有 7 萬人。
- 3.及 4. 我們已於2023年10月更新「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首頁設計，讓市民開啓「智方便」流動應用程式即可查閱一系列與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實用資訊，例如本地實時天氣、交通狀況、急症室輪候時間、自動心臟除顫器位置、過海隧道實時收費、防騙視伏器等。預期在今年至2025年年內陸續推出的新功能包括：
  - 增設服務專頁，網羅一系列常用的政府服務申請、查詢和資訊，簡化搜尋服務和使用流程，提供更一體化的用戶體驗；
  - 透過「授權數據交換閘」讓市民在使用不同服務時可授權使用其他部門已收集的資料，無須重複輸入或遞交相同資料；
  - 推出「一鍵登入」的政府服務，讓市民透過「智方便」帳戶直接接達一些常用的政府服務；
  - 加入電子證照功能，讓市民掌握由不同政府部門發出的電子證照；以及
  - 簡化登記流程及增設自助登記站。

提升「智方便」平台項目於2023-24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為980萬元，而2024-25、2025-26及2026-27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約為3,800萬元、5,450萬元和9,100萬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負責提升「智方便」平台和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網上服務整合等工作，在2023-24至2025-26年度所涉及的非經常開支約為1,770萬元。

- 完 -